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YOANTION INDUSTRIAL INC.,LTD.

（新昌县澄潭工业区）

YOANTION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总数不超过 2,044.00 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公司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预计不超过 8,175.25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发行人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创新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科技创新是行业企业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和内在驱动力，是行业企业生存和发展壮大的根本所在。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并及时调整科技创新方向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直接面向终端客户提供销售、安装和售后服务，可第一时间获悉客户需求，从而保持市场敏感性。但若公司未能及时收集分析客户需求或对客户需求理解不深，可能使公司在科技创新方向上出现偏差，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效果，导致公司竞争力减弱。

（二）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的风险

根据《纺织机械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性意见》，纺织机械行业将进一步为纺织工业提供高质量、智能化的新型纺织装备，支持纺织产业向技术密集型、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产业转变。随着纺织机械行业向节能环保、智能化方向发展，拉幅定形机等纺织机械产品将不断进行升级和迭代，若公司跟不上升级迭代速度，由竞争对手率先推出更有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公司将面临丧失技术和产品优势以及被竞争对手超越的风险。

（三）研发失败的风险

拉幅定形机属于技术密集型产品，产品和技术研发具有投入高、难度大等特点。如果公司在研发过程中关键技术未能突破或技术指标未达预期，公司将面临技术研发失败、前期研发投入难以回收的风险。

（四）未能实现产业化的风险

研发项目只有形成产品并成功产业化，才能给公司带来实际收益。如果相关研究成果未能实际应用于公司产品，或者虽应用于产品但没有得到市场认可，公司将面临产业化失败的风险。

（五）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研发和生产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专业人才，特别是技术人员。公司技术员工在工艺改进、技术设备改造方面积累出了宝贵的经验，是公司产品质量合格、品质稳定的重要保障。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变化，技术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若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技术人才队伍流失，对公司的业务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并实现了多项技术的产业化。公司所拥有的核心技术是公司保持竞争力的重要保证。虽然公司已制定了相关保密制度，并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但不排除公司依然存在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七）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导致下游行业需求变化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市场需求受下游纺织行业的经营状况影响较大。宏观经济的波动可能造成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需求变化，进而影响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国内外整体经济环境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宏观经济出现下滑，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八）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低端定形机工艺简单、市场准入门槛低，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定位于中高端市场，中高端产品工艺复杂、门槛较高，因此行业竞争者相对较少。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品牌影响力和产品质量逐年提升，同时凭借产品性价比高、工艺适应性广以及售后服务好等多重优势，市场份额不断扩大**。公司在业内已拥有较高的知名度，报告期内公司拉幅定形机的产销量均位居全国同类产品第二位。但是，由于纺织行业下游客户较为分散且多为中小企业，该类企业对纺织机械产品的价格敏感度较高，未来不排除公司竞争者采

取低价策略吸引客户，以及国内中小型设备制造商快速成长抢占市场份额的情形发生，从而使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九）客户开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拉幅定形机的销售。不同于消耗品，拉幅定形机具有固定资产属性，具有较长的使用寿命，客户购买需求的连续性相对较低，因此公司客户较为分散，客户管理和开拓的难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05%、30.14%、26.77%**和 34.45%**。随着公司产能扩张，若公司未能持续开拓新客户，将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镀锌板、燃烧器、热（冷）轧钢板、变频器、电机、链条等。原材料成本系公司生产成本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同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2.99%、84.01%、85.19%和 84.53%**。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应对，产品销售价格调整滞后，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十一）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4,263.19 万元、5,462.96 万元、6,788.27 万元**和 10,035.9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80%、16.70%、16.77%**和 26.50%（年化）**。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客户的销售货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应收账款质量较好。但若客户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不能及时回收应收账款，则会对公司的现金流转与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十二）企业所得税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9 年，公司取得复审后的编号为 GR20183300012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8 年度起三年内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所获得的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是来自于国家对高科技、高技术企业的长期鼓励政策，税收优惠政策预期比较稳定。如果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在未来发生不可预测的重大变化，或者公司未来不能被持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及财务状况产生一定的影响。

（十三）软件产品增值税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软件产品收入征收增值税后，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增值税返还金额分别为 528.42 万元、1,506.24 万元、1,147.04 万元**和 238.76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77%、23.59%、14.48%**和 7.38%**。若未来国家调整软件产业相关增值税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财务指标产生一定的影响。

（十四）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带来的风险

2020 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爆发，国内外采取了不同程度的人员流动管制措施，人们的生活和工作方式发生了较大改变。**2020 年 2 月初，中国政府开始实施全国性隔离措施，严格限制人员流动，各地企业均停工停产，发行人在此期间的采购、生产、销售均受到了影响。**虽然公司目前已恢复生产且有较多的在手订单，但如果疫情在全球范围内持续扩散且得不到有效控制，全球纺织行业产业链或受到较大冲击，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尤其是境外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五）贸易壁垒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0%、9.60%、10.69%**和 6.34%**。虽然在报告期内，不曾出现产品的主要进口国设置贸易壁垒、发生贸易摩擦的情形，但近些年受地缘政治及中美贸易战等因素的影响，贸易保护主义有所升温，**从 2018 年起美国政府分 4 批公布了对进口自中国的各类商品加征关税的贸易保护措施，中美贸易摩擦直接导致国内拉幅定形机向美国出口的业务收入下降 18.47%。此外，受中美贸易摩擦影响，下游印染企业业务增速放缓：2019 年，1,633 家规模以上印染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831.53 亿元，同比增加 0.83%，增速较 2018 年回落 2.15%。由于前景不明朗导致下游客户处于观望状态，投资活动放缓。**若此等情况进一步恶化，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六）出口业务减少的风险

2018 年，发行人首次取得外销订单，当年度实现境外销售收入 3,074.19 万元；2019

年，发行人实现外销收入 4,245.44 万元，同比增长 38.10%。近年来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但目前尚处于起步阶段，公司海外市场拓展经验不足。在海外市场拓展过程中，由于各国国情及市场的差异性，公司可能因市场需求分析失误、不能适应国外标准等因素使公司无法将在国内已行之有效的业务模式与成功经验复制到海外。同时，拓展海外市场存在的不确定性还包括市场准入、商标注册、知识产权保护、客户认可等多种潜在障碍；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应对上述障碍，将可能面临境外业务拓展不理想、出口业务减少等风险。

二、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及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当年所实现的净利润和发行前一年末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请参考“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政策”之“（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三、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安排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安排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身份	股份锁定期安排
远威科技	控股股东	其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陈少军	实际控制人	其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其通过远威科技、远琪投资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张鑫霞	实际控制人	其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其通过远威科技、远琪投资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远琪投资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其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陈学均	直接自然人股东、间接自然人股东	其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其通过远威科技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张雪芳	直接自然人股东、间接自然人股东	其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其通过远威科技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股东名称/姓名	身份	股份锁定期安排
求金英	直接自然人股东、间接自然人股东	其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其通过远威科技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冯伟明	直接自然人股东、间接自然人股东	其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其通过远威科技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吕佳琦	直接自然人股东	其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
徐小明	直接自然人股东	其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
丁伯军	间接自然人股东	其通过远琪投资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陈小良	间接自然人股东	其通过远琪投资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俞小康	间接自然人股东	其通过远琪投资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梁永忠	间接自然人股东	其通过远琪投资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四、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20 年 6 月 30 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由于拉幅定形机产品自订单签订至产品验收（即收入确认时点）存在一定的周期，受新冠疫情影响，发行人 2020 年 1-6 月新增订单减少，导致公司 2020 年 7-9 月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整体经营环境、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等业务运转正常，不存在将导致公司业绩异常波动的重大不利因素。

随着新冠疫情影响的减弱，前期处于观望的客户开始下达订单，发行人拉幅定形机在手订单增加较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率
6 月末在手订单	18,700.74	25,826.40	-27.59%
9 月末在手订单	28,272.34	25,502.62	10.86%
11 月末在手订单	42,222.43	31,670.04	33.32%

公司 2020 年 1-9 月主要经营业绩及同期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变动率
营业收入	26,737.48	27,171.92	-1.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3,600.36	4,121.88	-12.65%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变动率
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21.15	4,078.87	-18.58%

注：2020 年 1-9 月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经营业绩有所下滑。2020 年 1-9 月，净利润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1）2020 年 1-9 月期间费用率有所上升，一方面公司增加了管理人员和销售人员导致薪酬费用有所提升，另一方面子公司盛星装备新产品研发投入导致研发费用有所提升；（2）2020 年 1-9 月政府补助少于上年同期。

公司 2020 年 7-9 月主要经营业绩及同期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7-9 月	2019 年 7-9 月	变动率
营业收入	7,800.87	9,474.98	-17.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0.61	1,581.39	-53.1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2.73	1,578.73	-52.95%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第三季度经营业绩有所下滑。在营业收入下滑的背景下，公司期间费用有所上升，此外 2020 年 7-9 月收到的政府补助少于上年同期，因此净利润下降较多。

目录

发行人声明 1

发行概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特别风险提示 3

二、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及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7

三、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安排 8

目录 10

第一节 释义 16

一、一般释义 16

二、专业释义 18

第二节 概览 20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20

二、本次发行概况 20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2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2

五、公司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以及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26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26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27

八、募集资金用途 27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8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28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29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关系等情况.....31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31
第四节 风险因素.....33
一、创新风险.....33
二、技术风险.....33
三、经营风险.....34
四、内控风险.....36
五、财务和税务风险.....37
六、发行失败风险.....38
七、其他风险.....38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40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40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40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股本、股东变化情况.....48
四、发行人资产重组情况.....49
五、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49
六、发行人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49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50
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57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72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75

十一、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以及履行情况.....81

十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81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81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82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83

十六、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85

十七、公司员工情况.....85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88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88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105

三、公司市场地位及竞争状况.....118

四、销售情况及主要客户.....137

五、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166

六、主要资产情况.....197

七、发行人特许经营权情况.....211

八、技术与研发情况.....211

九、境外经营情况.....223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234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以及审计委员会等机构和人员的运行及履职情况.....234

二、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简述.....239

三、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240
四、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情况.....242
五、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242
六、同业竞争.....244
七、关联方及关联关系.....246
八、关联交易情况.....250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259
一、财务会计信息.....259
二、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影响因素分析.....270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71
四、非经常性损益.....302
五、主要税种及税收政策.....303
六、主要财务指标.....305
七、经营成果分析.....306
八、资产质量分析.....405
九、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461
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485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大事项以及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486
十二、公司盈利预测情况.....486
十三、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486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494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494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497

三、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具体情况.....499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的关系.....504

五、实际募集资金量与项目投资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504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以及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作用.505

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506

八、未来发展战略与规划.....506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508

一、投资者权益的保护情况.....508

二、股利分配政策.....509

三、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513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513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515

一、重要合同.....515

二、对外担保事项.....520

三、诉讼及仲裁事项.....520

第十二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521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521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522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523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关于招股说明书的声明.....524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关于招股说明书的声明.....525

四、律师声明 526

五、审计机构声明 527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528

七、验资机构声明 530

第十三节 附件 531

一、文件列表 531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时间 53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远信工业、股份公司	指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远信机械	指	新昌县远信印染机械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浙江远信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远威科技	指	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股东
远信进出口	指	新昌县远信进出口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德国德信	指	Dexin Produktion GmbH，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远润纺织	指	新昌县远润纺织机械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盛星装备	指	浙江盛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普信智能	指	浙江普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远能环保	指	浙江远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远琪投资	指	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远润机械	指	新昌县远润机械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陈少军曾控制的企业，已注销
顺德金纺	指	佛山市顺德金纺集团有限公司
恒天立信	指	恒天立信工业有限公司
立信门富士	指	立信门富士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海大股份	指	江苏海大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德国门富士	指	德国纺织机械制造商 A. Monforts Textilmaschinen GmbH & Co.
德国布鲁克纳	指	Brueckner（布鲁克纳）集团
韩国日星	指	韩国日星机械株式会社
台湾乘福	指	乘福工业有限公司
邵阳纺机	指	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申洲国际	指	申洲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313.HK），系中国最具规模的纵向一体化针织制造商，集织布、染整、印绣花、裁剪与缝制四个完整的工序于一身，产品涵盖所有的针织服装，包括运动服、休闲服、内衣等，出口金额连续多年位列中国针织服装出口企业排名第一位
德永佳制衣	指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为港股上市公司德永佳集团有限公司（00321.HK）的子公司，集团主要生产及销售各类高档针织面料及针织用色纱，产品以外销为主，客户主要为欧美、亚洲

		各地的国际知名品牌（POLO、NIKE、GAP、UNIQLO、ZARA等）；旗下拥有 BALENO（班尼路）品牌
华宝集团	**指**	**石狮市华宝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纺织、染整、服装加工制造；建筑材料、机电产品等**
西门子	**指**	**德国西门子股份公司，是全球电子电气工程领域的领先企业**
伦茨	**指**	**德国 Lenze 公司，产品范围包括变频器、伺服驱动器、减速机、电机、制动器和离合器。此外，它还采用集成了软件、可视化和控制，以及系统工程、耦合技术和服务的自动化解决方案。**
麦克森	**指**	**美国 Maxon 公司，是一家历史悠久、规模较大的全球性工业燃烧器制造厂商**
菲索	**指**	**德国 AFRISO-EURO-INDEX GmbH，主营产品有压力仪表、温度仪表、液位/料位仪表、气体分析仪器，以及节能环保型供热采暖技术产品**
诺德	**指**	**德国诺德集团（NORD Drivesystems），以专业生产和销售优质减速机、电机、变频器及伺服控制系统闻名于世**
信安达税务	指	新昌县信安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新昌农商行	指	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
本次发行	指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
本招股说明书	指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验资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二、专业释义

拉幅定形机	指	一种纺织机械，主要用于梭织物、针织物等多种纺织物的拉幅定形，也有习惯称为“拉幅定型机”、“热风拉幅定形机”、“热风拉幅定型机”
拉幅定形	指	使纺织物成为合格成品的重要整理过程，也有习惯称为“拉幅定型”、“定型”
纺织机械、纺机	指	把天然纤维或化学纤维加工成为纺织品所需要的各种机械设备
Y2050、Y2088、Y7000、Y9000、R6000、**SXS**	指	公司的产品型号，Y 是“远信”远的拼音首字母大写缩写；R 是“远润”润的拼音字母大写缩写，**S 是“盛星”盛的拼音首字母大写缩写**
烘房/热风循环系统	指	在定形过程中使织物产生永久的松弛效果的装置。该装置能够使气流均匀地作用在整段织物上，提供良好的定形效果及获得良好的残余缩水率
自动过滤网、滤网自清理	指	节能环保的定形机关键装置，采用高强度的回转式滤网，实现连续式或间歇式滤网粉尘自动清理，保障滤网的通透性，此外可降低烘房高度，减少传统抽拉式滤网烘箱部分开口，能够在降低能耗的同时提高产量
幅宽	指	面料的有效宽度
克重	指	每平方米织物的重量
经/纬纱	指	在纱线纵横（经纬）交织形成织物过程中沿纵向/横向排列的纱线
扩幅对中装置	指	对平幅织物起防皱、去皱、消除卷边，保持织物纬向平整作用及随时能修正保持在正中央位置的装置
轧车	指	一种对织物浸渍轧染料、树脂等工艺介质后进行轧压并使织物保持一定的轧余率和平整度的装置
整纬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纠正、消除织物在染整过程中产生纬斜、纬弧的通用装置
轧辊	指	一种轧车上使织物保持一定的轧余率和平整度的主要工作部件和工具
纬弧	指	纬纱在织物中呈弧形弯曲，主要是由织造或后整理时织物布边与织幅中部所受张力不均匀所致，严重者会造成花形歪斜，成品质量下降
纬斜	指	在纱线纵横（经纬）交织形成织物过程中，沿横向排列的纱线与纵向排列的纱线呈倾斜状态
主控操作台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整机的操作和控制装置
超喂	指	染整织物的过程中需要采取的手段，为保证织物的尺寸稳定和工

		艺要求，在拉幅或定型时调整进布的速度
平幅	指	圆筒状的针织物被剖开后的平整状态
上针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将织物固定在送布链条上随导轨一起运行的装置
红外探边系统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检测布边的位置，并驱动辅助单元移动，实现精准控制位置的装置
脱针自停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保护机器的装置，当织物产生脱离送布链条时，实现机器自动运行
导轨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输送带动织物运行的导向定位装置
热风循环风机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使内部空气进行加热和冷却循环的风机
喷嘴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使热空气均匀作用于织物的装置
加热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加热的通用装置
门幅调整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调整织物门幅的装置
应力	指	物体由于外因（受力、湿度、温度场变化等）而变形时，在物体内各部分之间产生相互作用的以抵抗这种外因的作用，并试图使物体从变形后的位置恢复到变形前的位置的内力在单位面积上的力
冷却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冷却织物的装置
切边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切除布边的装置
驱动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机械驱动的装置
出布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织物脱离送布链条后，折叠或卷装织物的装置
弹性形变	指	固体受外力作用而使各点间相对位置的改变，当外力撤消后，固体又恢复原状的形变
塑性形变	指	一种不可自行恢复的形变
主链电机	指	应用在拉幅定形机轨道链条上的电机，用以带动纺织物在机器中运行
特别说明：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主要系四舍五入导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0 年 6 月 4 日
英文名称	YOANTION INDUSTRIAL INC., LTD.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6,131.25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少军
注册地址	新昌县澄潭工业区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新昌县澄潭工业区
控股股东	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陈少军、张鑫霞夫妇
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5”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如有）**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044.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00%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2,044.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00%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无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无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8,175.25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3.17 元（按照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1.13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按经审计的截至【】年【】月【】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
发行市净率	【】倍（按每股发行价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及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或者采用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在深交所开设 A 股股票账户并办理了创业板合格投资者资格认定手续的自然人、法人或组织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无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		
募集资金总额	【】		
募集资金净额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		
	年产 50 万件纺机精密零部件配套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包括：承销及保荐费【】万元、律师费用【】万元、审计费用【】万元、评估费用【】万元、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万元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0.6.30/ 2020 年 1-6 月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46,450.61	41,635.02	38,486.73	33,332.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22,290.20	19,424.65	16,010.28	12,033.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80	51.68	56.76	62.37
营业收入（万元）	18,936.60	40,469.52	32,710.47	26,982.47
净利润（万元）	2,838.83	6,883.50	5,463.01	4,124.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859.75	6,915.28	5,476.62	4,139.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578.42	6,614.48	5,260.36	3,962.4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7	1.13	0.89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47	1.13	0.89	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1	39.07	37.12	4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452.50	4,834.67	5,312.31	4,599.91
现金分红（万元）	-	2,000.00	1,500.00	1,50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41	4.21	3.88	3.16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主要业务或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拉幅定形机及定形机改造。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均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拉幅定形机	18,268.06	98.69%	38,858.68	98.01%	31,688.51	98.92%	26,080.58	98.13%
定形	241.86	1.31%	788.70	1.99%	344.71	1.08%	496.96	1.87%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机改造								
合计	18,509.92	100.00%	39,647.38	100.00%	32,033.23	100.00%	26,577.54	100.00%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根据下游客户需求的特点，主要采取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直接面向终端客户的直销模式以及主动创新与需求响应相结合的研发模式。

1、采购模式

（1）采购方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采购方式分为常规采购和外协采购，其中外协采购分为定制外协采购和委托外协加工两种，**定制外协采购和委托外协加工通过是否由公司提供原材料来界定。定制外协采购模式下，公司不向外协厂商提供原材料；委托外协加工模式下，公司向外协厂商提供原材料**，具体情况如下：

采购方式	具体描述	采用该种方式采购的原材料	主要考虑原因
常规采购	公司直接购买符合行业标准或合格供应商企业标准的相应规格的原材料，采购中公司指定规格，但不提供图纸	**变频器、电机、镀锌板、燃烧器、热（冷）轧钢板、链条、轧辊、切边装置等**	**对于行业通用配件，其标准化程度较高，供给市场已比较成熟且不易出现质量问题，可直接进行外购**
外协采购（定制外协采购）	技术部提供设计图纸和说明，采购中心委托外协厂商定制加工并安排采购，**该模式下公司不向外协厂商提供原材料**	传动轮、链轮、皮带轮、滚轮、辊轴、传动轴、杆轴、丝杆、铸件、塑料衬套、**五金配件、电器配件、气缸**等	**部分原材料的处理环节工序简单，附加值较低且为劳动密集型，公司出于减少人员和固定资产投入的考虑，选择外协的方式进行采购**
外协采购（委托外协加工）	技术部提供外协加工件设计图纸和说明，然后采购中心根据要求安排原材料并制订加工合同，委托外协厂商加工，**该模式下公司向外协厂商提供原材料**	风机板、平板、挂板、墙板、**排风机、底座、端板、角铁、滑板、方条、底板、导向板、型材、连接板、夹紧板**等	

综上，公司外协采购和加工的主要目的系专注于核心主业，减少人员和固定资产投入，提高人员及资金的利用效率以及满足公司的配件定制化要求，此外，公司外协生产产品均为零部件，不涉及整机的组装与生产。

（2）采购流程

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采购过程管理内部控制流程，具体包括：公司采购中心通过建立合格供应商档案，实行供应商动态管理，**公司上游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原材料和外协采购可选择的供应商较多，公司对主要的原材料和外协采购均拥有两家以上合格供应商。公司在实际采购中，由于原材料和外协采购种类众多，因此对于采购量较少的原材料和外协产品，公司通常会在确定年度采购计划后于合格供应商中选取其中一家供应商采购，以保证采购管理的便捷度、采购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及供应的稳定性；对于采购量较多的原材料会选取两家及以上供应商。公司**依据采购技术标准和市场价格确定相关外购、外协产品的采购价格，并经总经理审定后执行；如需更换供应商或者提高采购单价，须经总经理审批后执行。

公司常规采购的原材料多为生产中需要的行业通用的如镀锌板、热轧钢板等标准零部件，一般采购中心会同营销中心根据未来 1-2 个月的订单、零部件库存情况预测编制采购计划并具体执行采购。通过严格的供应商遴选机制与长期合作，公司已经形成较为稳定、完善的配套体系，能够确保采购部件优质优价、及时供应，满足公司的生产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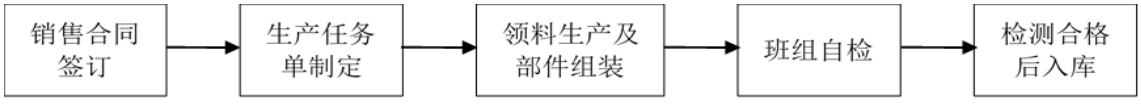
对于定制及外协加工件的采购，一般由公司制造中心提出定制或外协加工的申请，技术部提供设计图纸和说明，并由采购中心负责组织外协厂商完成定制或加工，再由品管部对产品质量进行验收，并且不定时地进行质量监控。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公司依据订单情况组织生产。

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公司制造中心下达生产任务单后，按不同配置向采购中心上报生产所需的材料，制造中心按不同配置进行分解派单下料（如：激光切割、数冲、锯床和气割等），下料后按各零件的不同工艺实施钣金、成型、涂装、组装等工序。负责各工序的班组进行自检，上述所有工序完工并检测合格后入库。

公司生产业务流程如下：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以直接面向终端客户的直销为销售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模式需要直接面向终端客户，提供安装和售后服务，因此其销售模式均为直销。公司设立营销中心，其主要职责为市场开拓、市场信息收集与分析、销售业务关系建立、承接并跟踪订单、客户维护服务、反馈意见传达与交流等，营销中心通过收集客户反馈意见、市场调研等多种方式，能够及时为公司研究院提供产品改进信息。另外，公司设立售后服务总部，并在多个客户集中地设立售后服务站，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并提供解决方案与工艺技术服务。

4、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分为主动创新研发模式和需求响应研发模式两种。主动创新研发模式是公司基于对未来行业发展方向和技术的预判，以潜在市场需求为导向，在原有产品和技术上进行主动创新研发，以保持公司研发技术的前瞻性。需求响应研发模式为以客户订单需求为中心，基于客户对技术参数、功能特点、操作便利性等方面的不同需求，进行定制化的研发、设计和生产，以匹配客户需求。

公司实行总经理领导下研究院院长负责制，下设研发部、技术部、品管部、试制中心、科技管理部等职能部门。研究院负责产品研发全过程，贯穿项目立项、整体结构设计、控制系统开发、关键部件优化、过程控制、测试验证、样机试制等全过程。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技术精湛、团结合作的研发团队。团队核心人员具有多年的纺织机械设计、开发经验，同时通过技术人才的新老结合以及各技术层级人才的组合搭配，能够有效地发挥团队的协同效应。

（三）竞争地位

公司是国内拉幅定形机领域的领先企业。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统计显示，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拉幅定形机的产销量均位居全国同类产品第二位。公司深耕拉幅定形机市场，产品实现进口替代并出口海外。

基于公司拥有优质的客户资源及技术创新优势，在可预期的未来，公司有望在国内保持其行业领先地位。

五、公司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以及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公司拉幅定形机属于技术密集型产品，研制过程中的硬件支持和软件模拟，对产品的精密度、稳定性和可靠性影响较大。技术创新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和内在驱动力，是公司生存和发展壮大的根本所在。

公司注重科技创新体系的建设和完善，经过多年的创新和积累，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研发和设计能力。公司是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研发中心被浙江省科技厅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被浙江省人民政府评为重点企业研究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专利 **134**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获取软件著作权 **11** 项；荣获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首台（套）产品 2 项；取得浙江省优秀工业新产品 1 项；承担浙江省重大科技专项 2 项。

报告期内，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列示的高新技术领域，符合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方向。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属于“2、高端装备制造产业-2.1.2 重大成套设备制造”。公司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规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符合战略新兴产业的发展方向。

公司取得的科技创新成果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主要资产情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3、专利”和“4、软件著作权”及“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八、技术与研发情况”。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474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与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分别为 5,260.36 万元和 6,614.48 万元，符合并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2.1.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上市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公司治理不存在特殊安排及其他重要事项。

八、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发展计划，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1	年产200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	37,041.99	35,036.83	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017-330624-35-03-000276-000）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新环建字[2020]22号
2	年产50万件纺机精密零部件配套建设项目	3,411.08	3,411.08	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019-330624-35-03-044690-000）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新环规备[2019]61号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	1,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41,453.07**	**39,447.91**	-	-

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低于上述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超出上述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超出部分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如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可视实际情况用自筹资金对部分项目作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部分进行置换。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044.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00%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2,044.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00%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无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无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8,175.25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3.17 元（按照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1.13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按经审计的截至**【】**年**【】**月**【】**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
发行市净率	**【】**倍（按每股发行价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及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或者采用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在深交所开设 A 股股票账户并办理了创业板合格投资者资格认定手续的自然人、法人或组织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包括：承销及保荐费**【】**万元、律师费用**【】**万元、审计费用**【】**万元、评估费用**【】**万元、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

名称：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少军

住所： 新昌县澄潭工业区

电话： 0575-86059777

传真： 0575-86059666

董事会秘书：俞小康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电话： 021-20262211

传真： 021-20262344

保荐代表人：杨帆、孔磊

项目协办人：张文瀚

项目组其他成员：孙琦、管成傲、吴思远、张宇杰、姚煦阳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王丽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电话： 0571-86508080

传真： 0571-87357755

经办律师：吴连明、刘秀华、冯琳、周华俐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杨志国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电话： 0571-85800402

传真： 0571-86949133

经办会计师：蔡畅、何新娣、叶鑫

（五）验资机构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杨志国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电话： 0571-85800402

传真： 0571-86949133

经办会计师：沈利刚、蔡畅、何新娣

（六）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梅惠民

住所：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4 幢 1477 室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经办评估师：程永海、周强

（七）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八）收款银行

名称：【】

住所：【】

户名：【】

账号：【】

（九）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0755-88668888

传真：0755-82666000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关系等情况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公开发售的股票价值时，除应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还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创新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科技创新是行业企业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和内在驱动力，是行业企业生存和发展壮大的根本所在。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并及时调整科技创新方向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直接面向终端客户提供销售、安装和售后服务，可第一时间获悉客户需求，从而保持市场敏感性。但若公司未能及时收集分析客户需求或对客户需求理解不深，可能使公司在科技创新方向上出现偏差，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效果，导致公司竞争力减弱。

二、技术风险

（一）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的风险

根据《纺织机械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性意见》，纺织机械行业将进一步为纺织工业提供高质量、智能化的新型纺织装备，支持纺织产业向技术密集型、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产业转变。随着纺织机械行业向节能环保、智能化方向发展，拉幅定形机等纺织机械产品将不断进行升级和迭代，若公司跟不上升级迭代速度，由竞争对手率先推出更有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公司将面临丧失技术和产品优势以及被竞争对手超越的风险。

（二）研发失败的风险

拉幅定形机属于技术密集型产品，产品和技术研发具有投入高、难度大等特点。如果公司在研发过程中关键技术未能突破或技术指标未达预期，公司将面临技术研发失败、前期研发投入难以回收的风险。

（三）未能实现产业化的风险

研发项目只有形成产品并成功产业化，才能给公司带来实际收益。如果相关研究成果未能实际应用于公司产品，或者虽应用于产品但没有得到市场认可，公司将面临产业化失败的风险。

（四）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研发和生产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专业人才，特别是技术人员。公司技术员工在工艺改进、技术设备改造方面积累出了宝贵的经验，是公司产品质量合格、品质稳定的重要保障。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变化，技术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若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技术人才队伍流失，对公司的业务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并实现了多项技术的产业化。公司所拥有的核心技术是公司保持竞争力的重要保证。虽然公司已制定了相关保密制度，并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但不排除公司依然存在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三、经营风险

（一）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导致下游行业需求变化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市场需求受下游纺织行业的经营状况影响较大。宏观经济的波动可能造成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需求变化，进而影响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国内外整体经济环境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宏观经济出现下滑，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低端定形机工艺简单、市场准入门槛低，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定位于中高端市场，中高端产品工艺复杂、门槛较高，因此行业竞争者相对较少。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品牌影响力和产品质量逐年提升，同时凭借产品性价比高、工艺适应性广以及售后服务好等多重优势，市场份额不断扩大**。公司在业内已拥有较高的知名度，报告期内公司拉幅

定形机的产销量均位居全国同类产品第二位。但是，由于纺织行业下游客户较为分散且多为中小企业，该类企业对纺织机械产品的价格敏感度较高，未来不排除公司竞争者采取低价策略吸引客户，以及国内中小型设备制造商快速成长抢占市场份额的情形发生，从而使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三）客户开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拉幅定形机的销售。不同于消耗品，拉幅定形机具有固定资产属性，具有较长的使用寿命，客户购买需求的连续性相对较低，因此公司客户较为分散，客户管理和开拓的难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05%、30.14%、26.77%**和 34.45%**。随着公司产能扩张，若公司未能持续开拓新客户，将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镀锌板、燃烧器、热（冷）轧钢板、变频器、电机、链条等。原材料成本系公司生产成本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同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2.99%、84.01%、85.19%和 84.53%**。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应对，产品销售价格调整滞后，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五）外协部件采购导致的风险

公司拉幅定形机产品零部件众多，对于生产所需的部分零部件，公司通过外协厂商进行定制、加工采购。自成立以来，公司与主要外协厂商已经形成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虽然公司对外协厂商的选择及其供应的零部件质量制定了严格的控制措施，对其进行严格的规定和规范，但若外协厂商零部件质量和供货周期未能达到公司的要求，将对公司产品质量、生产周期造成不利影响。

（六）贸易壁垒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0%、9.60%、10.69%**和 6.34%**。虽然在报告期内，不曾出现产品的主要进口国设置贸易壁垒、发生贸易摩擦的情形，但近些年受地缘政治及中美贸易战等因素的影响，贸易保护主义有所升温，**从**

2018 年起美国政府分 4 批公布了对进口自中国的各类商品加征关税的贸易保护措施，中美贸易摩擦直接导致国内拉幅定形机向美国出口的业务收入下降 18.47%。此外，受中美贸易摩擦影响，下游印染企业业务增速放缓：2019 年，1,633 家规模以上印染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831.53 亿元，同比增加 0.83%，增速较 2018 年回落 2.15%。由于前景不明朗导致下游客户处于观望状态，投资活动放缓。若此等情况进一步恶化，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出口业务减少的风险

2018 年，发行人首次取得外销订单，当年度实现境外销售收入 3,074.19 万元；2019 年，发行人实现外销收入 4,245.44 万元，同比增长 38.10%。近年来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但目前尚处于起步阶段，公司海外市场拓展经验不足。在海外市场拓展过程中，由于各国国情及市场的差异性，公司可能因市场需求分析失误、不能适应国外标准等因素使公司无法将在国内已行之有效的业务模式与成功经验复制到海外。同时，拓展海外市场存在的不确定性还包括市场准入、商标注册、知识产权保护、客户认可等多种潜在障碍；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应对上述障碍，将可能面临境外业务执行不理想、出口业务减少等风险。

四、内控风险

（一）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特别是募投项目的逐步投产，公司的产能和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现有的组织结构和业务管理体系将面临考验，经验决策和风险控制的难度也将增加。若未来公司的业务管理体系及管理层的业务管理水平不能满足业务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则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和业绩提升将会因此受到影响。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少军、张鑫霞夫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59.38%的股份，控制公司 91.49%的表决权，控股比例较高。本次发行后，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仍然较高。虽然公司已经建立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

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力求在制度安排上防范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侵犯中小股东利益现象的发生，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持股比例优势行使表决权，对发行人的经营决策加以控制，从事有损于发行人利益的活动，将对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五、财务和税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4,263.19 万元、5,462.96 万元、6,788.27 万元和 10,035.9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80%、16.70%、16.77%和 26.50%（年化）。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客户的销售货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应收账款质量较好。但若客户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不能及时回收应收账款，则会对公司的现金流转与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企业所得税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9 年，公司取得复审后的编号为 GR20183300012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8 年度起三年内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所获得的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是来自于国家对高科技、高技术企业的长期鼓励政策，税收优惠政策预期比较稳定。如果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在未来发生不可预测的重大变化，或者公司未来不能被持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及财务状况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软件产品增值税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软件产品收入征收增值税后，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增值税返还金额分别为 528.42 万元、1,506.24 万元、1,147.04 万元和 238.76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77%、23.59%、14.48%和 7.38%。若未来国家调整软件产业相关增值税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财务指标产生一定的影响。

六、发行失败风险

若本次发行过程中，发行人投资价值无法获得投资者的认可，导致发行认购不足，则发行人亦可能存在发行失败的风险。

七、其他风险

（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带来的风险

2020 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爆发，国内外采取了不同程度的人员流动管制措施，人们的生活和工作方式发生了较大改变。**2020 年 2 月初，中国政府开始实施全国性隔离措施，严格限制人员流动，各地企业均停工停产，发行人在此期间的采购、生产、销售均受到了影响。**虽然公司目前已恢复生产且有较多的在手订单，但如果疫情在全球范围内持续扩散且得不到有效控制，全球纺织行业产业链或受到较大冲击，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尤其是境外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年产 50 万件纺机精密零部件配套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经过充分市场调查及专业机构和专家的可行性论证。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扩大公司的生产能力，提升公司在纺织机械行业的规模优势。若未来我国和公司主要销售市场的产业政策或市场环境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公司市场开拓不力，新增产能不能及时消化，有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发展战略产生不利影响。

（三）成长性风险

公司在未来发展过程中将面临成长性风险。公司未来的成长受宏观经济、行业前景、竞争状态、行业地位、客户结构、业务模式、技术水平、自主创新能力、产品质量及市场前景、营销能力等因素综合影响。如果上述因素出现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公司盈利能力出现下降，从而使公司无法顺利实现预期的成长性。

（四）其他不可预见的风险

除本招股说明书中描述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可能遭受其他不可预测的风险（如遭受

不可抗力，或出现系统性风险，或其他小概率事件的发生），各种风险因素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降低公司的盈利水平。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YOANTION INDUSTRIAL INC.,LTD.
注册资本	6,131.25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少军
有限公司成立时间	2010 年 6 月 4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时间	2016 年 12 月 23 日
公司住所	新昌县澄潭工业区
邮政编码	312530
联系电话	0575-86059777
传真	0575-86059666
互联网网址	http://www.yoantion.com/
电子邮箱	securities@yoantion.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俞小康
联系方式	0575-86059777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发行人前身远信机械系张鑫霞、陈学均、葛志军与张雪芳四人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设立时的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安装：纺织机械、印染机械、机械配件”。

2010 年 6 月 1 日，张鑫霞、张雪芳、陈学均和葛志军共同签署了《新昌县远信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章程》。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远信机械的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张鑫霞、张雪芳、陈学均和葛志军分别以货币方式出资 66.00 万元、5.00 万元、20.00 万元和 9.00 万元。

2010 年 6 月 4 日，远信机械取得新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30624000028934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远信机械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张鑫霞	66.00	66.00
2	陈学均	20.00	20.00
3	葛志军	9.00	9.00
4	张雪芳	5.00	5.00
合计		**100.00**	**100.00**

根据新昌中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6 月 2 日出具的新中大验字[2010]第 14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6 月 2 日，远信机械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壹佰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

（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发行人是由远信机械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15 日，远信机械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整体变更方式共同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全体股东审议并一致同意以远信机械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6,384.35 万元为基础，按照 1:0.94 的比例折合股份公司股本 6,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由原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分别持有，余额 3,843,469.02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11 月 15 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 0810 号”《浙江远信印染机械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价值评估项目评估报告》，评估报告确认远信工业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市场价值为 9,385.28 万元。

2016 年 11 月 15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610939 号”《验资报告》，对远信机械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出资到位情况予以验证。2016 年 12 月 23 日，公司于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股份公司设立工商登记手续。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发起人及持股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远威科技	4,531.62	75.53
2	远琪投资	500.46	8.34
3	张鑫霞	357.47	5.96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4	陈少军	219.98	3.67
5	陈学均	175.99	2.93
6	张雪芳	71.49	1.19
7	求金英	71.49	1.19
8	冯伟明	71.49	1.19
合计		**6,000.00**	**100.00**

（三）发行人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关系

根据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工商登记资料、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发行人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不存在实质或潜在关联关系。

1、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基本登记信息、股本结构及董监高等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文千	注册资本（人民币）	1,608 万元
经营状态	吊销未注销	成立日期	2000-12-27
登记机关	新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7258815621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所属行业	制造业
企业地址	新昌县城关镇新昌大道西路 68 号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印染机械，机械修理。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4 种进口商品除外）；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股本结构	王文千持股 65.30%；陈胜挺持股 5.22%；陈晓云持股 4.1%；王忠千持股 2.99%；张伯洪持股 2.24%；石茅原持股 1.87%；陈永昌和张晓波 2 人分别持股 1.12%；陈成标、陈焕炉、孟法生、葛志军、吕国仁、陈梅汀、何善汀、梁国汀、杨炯、费建国、徐茂道、张煌镐、陈汉云、王小沛、陈钦波、陈正兴、李荣华、金燕成 18 人分别持股 0.75%；何跃明、王国民、周伯良、王国江、王柏君、韩海军、陈承新 7 人分别持股 0.37%。		
主要人员	董事长：王文千；总经理：石茅原；董事：王文千、张伯洪、陈胜挺、陈晓云、石茅原；监事：陈永昌、陈钦波、王忠千。		
主营业务（吊销前）	主要生产制造：真丝绸炼染设备、化纤染整设备、棉、麻前处理染整设备、针织物染整设备四大系列产品。真丝绸炼染设备主要有小布铗拉幅呢毯整理机、精练染色机等。棉、麻织物前处理轧染系列设备主要有烧毛机、退浆煮练联合机、直辊布铗丝光机、热熔染色机、橡毯预缩机、热风拉幅定型机等。印花系列设备主要有平网、圆网印花机、圆网磁棒印花机、蒸化机、平幅双		

	振荡水洗机等。针织物染整系列主要有烧毛机、圆筒、平幅针织预缩机等。特别是棉、麻染整设备和印花机械系列。

2、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

（1）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设立

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系王文千等 33 人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27 日经新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608 万元，住所为新昌县城关镇新昌大道西路 68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文千，营业范围为“生产销售：印染机械，机械修理。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4 种进口商品除外）；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成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文千	1,050.00	65.30%	货币
2	陈胜挺	84.00	5.22%	货币
3	陈晓云	66.00	4.1%	货币
4	王忠千	48.00	2.99%	货币
5	张伯洪	36.00	2.24%	货币
6	石茅原	30.00	1.87%	货币
7	陈永昌	18.00	1.12%	货币
8	张晓波	18.00	1.12%	货币
9	陈成标	12.00	0.75%	货币
10	陈焕炉	12.00	0.75%	货币
11	孟法生	12.00	0.75%	货币
12	葛志军	12.00	0.75%	货币
13	吕国仁	12.00	0.75%	货币
14	陈梅汀	12.00	0.75%	货币
15	何善汀	12.00	0.75%	货币
16	梁国汀	12.00	0.75%	货币
17	杨炯	12.00	0.75%	货币
18	费建国	12.00	0.75%	货币
19	徐茂道	12.00	0.75%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20	张煌镐	12.00	0.75%	货币
21	陈汉云	12.00	0.75%	货币
22	王小沛	12.00	0.75%	货币
23	陈钦波	12.00	0.75%	货币
24	陈正兴	12.00	0.75%	货币
25	李荣华	12.00	0.75%	货币
26	金燕成	12.00	0.75%	货币
27	何跃明	6.00	0.37%	货币
28	王国民	6.00	0.37%	货币
29	周伯良	6.00	0.37%	货币
30	王国江	6.00	0.37%	货币
31	王柏君	6.00	0.37%	货币
32	韩海军	6.00	0.37%	货币
33	陈承新	6.00	0.37%	货币
合计		1,608.00	100.00%	-

根据新昌信安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2000年11月28日出具的信会所验字[2000]第269号《验资报告》，截至2000年11月28日，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投资款合计1,608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本演变

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自设立后未曾发生股权变动。

（3）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

2013年12月26日，新昌县工商行政管局出具新工商处字[2013]32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

3、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求金英等人在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任职情况

根据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求金英出具的确认文件，其在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任职等如下：

姓名	在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任职情况	是否为关键技术岗位职工	是否持有或曾经持有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权	是否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签署竞业禁止协议

姓名	在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任职情况	是否为关键技术岗位职工	是否持有或曾经持有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权	是否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签署竞业禁止协议
陈少军	销售经理	否	否	否
张鑫霞	行政职员	否	否	否
陈学均	采购员	否	否	否
求金英	先后任车间员工和车间主任	否	否	否

如上表所述，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求金英在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曾任职的岗位不属于关键技术岗位，不属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关键技术职工，未持有或曾经持有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权，未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签署竞业禁止协议。

4、远信机械开业的资产来源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法院执行信息网的公示信息、新昌县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调解书、相关网络公开信息等，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在2008年即因不能清偿到期贷款被多家银行起诉，经营陷入停滞，除此之外还涉及包括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求金英4人在内的300多名员工工资拖欠等纠纷事宜。就劳动争议事宜，新昌县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分别于2009年12月23日和2010年9月9日就工资清偿和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支付事宜出具了仲裁调解书，由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向相关员工支付拖欠的工资及经济补偿金。

在前述背景下，陈少军、张鑫霞等人自筹资金创办了远信机械。远信机械和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在资产、人员和技术方面不存在承接关系。具体如下：

（1）远信机械开业时的员工情况

远信机械于2010年6月设立，陆续根据经营需要招募员工。截至2010年12月，共有员工61人，其中仅10人系自上家工作单位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离职后加入远信机械，且均履行了正常招聘程序，不存在承接安置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员工的情形。

（2）远信机械开业时的主要设备

远信机械开业时的主要设备（价值5,000元以上）如下：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资产原值（元）	资产来源	用途
摇臂钻床（Z305016）	机械设备	47,863.25	自购	用于生产
压力机（J21S-40A）	机械设备	49,230.77	自购	用于生产
起重机	机械设备	109,914.56	自购	用于生产
带锯床	机械设备	8,376.07	自购	用于生产
等离子切离机	机械设备	6,837.61	自购	用于生产
柴油燃烧机	生产工具类	6,837.61	自购	用于生产
平板	机械设备	19,867.52	自购	用于生产
平板	机械设备	80,170.94	自购	用于生产
轻型客车	运输工具	242,047.00	自购	用于生产
叉车	运输工具	52,136.75	自购	用于生产
折弯机	机械设备	170,940.18	自购	用于生产
剪板机	机械设备	162,393.16	自购	用于生产
合计		956,615.42		

（3）远信机械开业时的资金来源

远信机械开业时的启动资金为股东投入的资金100万元，均为股东自有资金投入。根据新昌中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2010年6月2日出具的新中大验字[2010]第14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6月2日，远信机械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100万元。

除了股东缴纳的100万元注册资本之外，远信机械于2011年4月15日通过抵押贷款的方式向浙江新昌农村合作银行澄潭支行贷款40万元。

（4）是否利用了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专利技术

经核查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在吊销前的主营业务为：真丝绸炼染设备、化纤染整设备、棉、麻前处理染整设备、针织物染整设备四大系列产品，其中真丝绸炼染设备主要有小布铗拉幅呢毯整理机、精练染色机等。棉、麻织物前处理轧染系列设备主要有烧毛机、退浆煮练联合机、直辊布铗丝光机、热熔染色机、橡毯预缩机、热风拉幅定型机等。印花系列设备主要有平网、圆网印花机、圆网磁棒印花机、蒸化机、平幅双振荡水洗机等。针织物染整系列主要有烧毛机、圆筒、平幅针织预缩机等，特别是棉、麻染整设备和印花机械系列。

经查询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申请的专利共20项，其中授权专利19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等专利均处于专利权终止状态。经查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专利权主要集中在印花机、印染机等前端设备，具体如下：

申请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CN200520101529.9	固定式热回收器	2005-04-11	实用新型	未缴年费，2008年6月专利权终止
CN200530104206.0	导布辊(凸棱)	2005-03-07	外观设计	未缴年费，2012年5月专利权终止
CN02120539.6	蒸汽加热装置	2002-05-31	发明	未缴年费，2010年8月专利权终止
CN02128789.9	两用圆网印花机	2002-08-19	发明授权	未缴年费，2009年8月专利权终止
CN200520100508.5	凸棱导布辊	2005-02-05	实用新型	未缴年费，2012年5月专利权终止
CN02231800.3	蒸汽加热装置	2002-04-27	实用新型	避重放弃，2007年7月放弃
CN02120540.X	片式履带	2002-05-31	发明	驳回
CN02251760.X	两用圆网印花机	2002-08-19	实用新型	避重放弃，2008年8月放弃
CN200620103380.2	蛇形逆流水洗装置	2006-04-30	实用新型	未缴年费，2009年7月专利权终止
CN02236843.4	片式履带	2002-05-31	实用新型	未缴年费，2009年7月专利权终止
CN200620104366.4	浓碱浓度在线检测控制系统	2006-06-06	实用新型	未缴年费，2009年8月专利权终止
CN200620105353.9	片式网床履带	2006-07-03	实用新型	届满
CN200520015359.2	气囊轧辊	2005-10-08	实用新型	未缴年费，2010年2月专利权终止
CN03232424.3	煮练循环装置	2003-06-23	实用新型	未缴年费，2009年9月专利权终止
CN200620103381.7	水洗箱上设转轮的水洗机	2006-04-30	实用新型	未缴年费，2009年7月专利权终止
CN200620104259.1	连续吸风扩布装置	2006-06-02	实用新型	未缴年费，2009年8月专利权终止
CN200520101528.4	旋转式热回收器	2005-04-11	实用新型	未缴年费，2008年6月专利权终止
CN02120539.6	蒸汽加热装置	2002-05-31	发明授权	未缴年费，2010年8月专利权终止
CN200520014995.3	一种喷淋轧洗机	2005-09-16	实用新型	未缴年费，2009年11月专利权终止
CN02128789.9	两用圆网印花机	2002-08-19	发明	未缴年费，2010年11月专利权终止

如上表所述，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专利权主要集中在印花机、印染机等前端

设备，与发行人的产品无关联，且绝大部分已经于 2009 年和 2010 年丧失权利。

综上所述，发行人不存在承接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人员并安置的情形，未利用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生产线等固定资产进行生产，也不涉及使用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专利技术情形，发行人与其不存在或曾发生专利诉讼、仲裁或其他纠纷。

5、发行人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往来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成立至今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不存在业务、资金往来，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不存在将业务转移至发行人的情形。

根据新昌县工商行政管局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出具的新工商处字[2013]322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的原因是：2013 年 6 月 30 日前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未按照规定参加年检，经新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责令限期补办年检后仍未进行年检，依照当时有效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和《企业年度检验办法》的规定给予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

综上所述，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不存在实质或潜在关联关系；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求金英不是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关键技术岗位职工，未持有或曾经持有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股权，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未签署竞业禁止协议；远信机械未承接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人员安置，未利用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生产线等固定资产进行生产，不涉及使用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的专利技术，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不存在或曾发生专利诉讼、仲裁或其他纠纷；远信机械成立至今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不存在业务、资金往来，不存在将其相关业务转移至发行人的情形。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股本、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远威科技	4,531.62	73.91
2	远琪投资	500.46	8.16
3	张鑫霞	357.47	5.83
4	陈少军	219.98	3.59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5	陈学均	175.99	2.87
6	吕佳琦	112.50	1.83
7	张雪芳	71.49	1.17
8	求金英	71.49	1.17
9	冯伟明	71.49	1.17
10	徐小明	18.75	0.31
合计		**6,131.2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股东未发生变化。

四、发行人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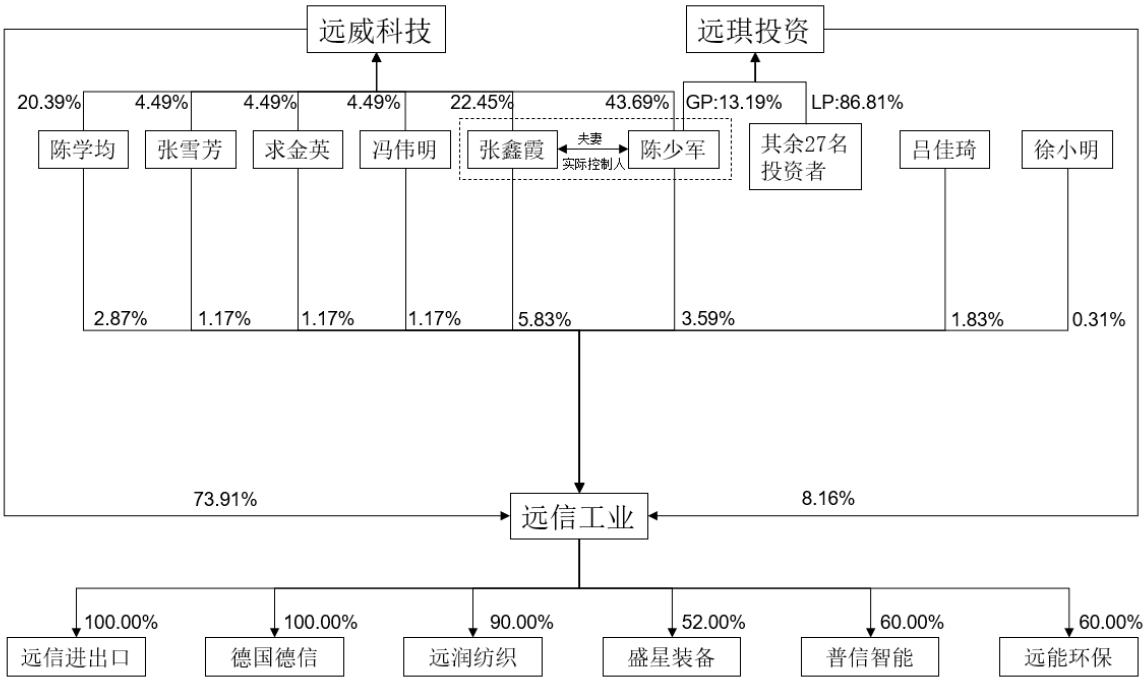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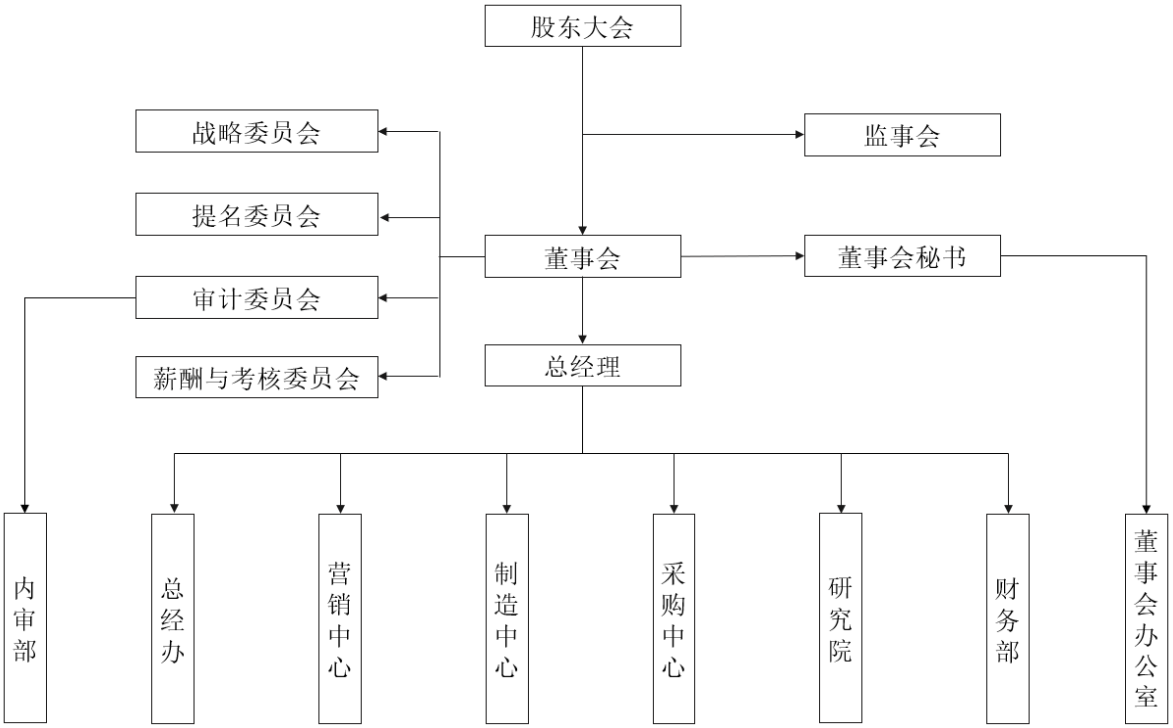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

六、发行人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2 家全资子公司、4 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远信进出口

1、远信进出口基本情况

名称	新昌县远信进出口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少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0583258366
成立时间	2012 年 11 月 28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新昌县澄潭蛟澄路 99 号 1 幢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有其 100.00%股权
经营范围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负责货物进出口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发行人的海外销售提供支持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1,251.90**	1,002.89
净资产	**223.05**	152.32
净利润	**70.73**	105.30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收入成本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172.99**	**4,245.44**	**3,074.19**	**-**
营业成本	**1,044.25**	**3,854.92**	**2,687.44**	**-**
毛利率	**10.98%**	**9.20%**	**12.58%**	**-**
营业利润	**73.61**	**105.20**	**50.56**	**-0.17**
利润总额	**73.61**	**111.45**	**50.56**	**-0.17**
净利润	**70.73**	**105.30**	**46.43**	**-0.17**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主要系由母公司将定形机产品卖与远信进出口，再由远信进出口实现对外销售。远信进出口净利润金额较低，主要系远信进出口为贸易企业，对应毛利率较低所致。

（二）德国德信

1、德国德信基本情况

名称	Dexin Produktion GmbH
法定代表人	陈少军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号	境外投资证第 N3300201600289 号
成立时间	2016 年 6 月 22 日
所在地	Hirner Str.19,85646 Anzing
主要生产经营地	德国
注册资本	30.00 万欧元（实收资本 30.00 万欧元）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有其 100.00%股权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安装纺织机械、印染机械、机械配件；计算机软件及硬

	件开发；货物进出口
主营业务	生产销售、安装纺织机械、印染机械配件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发行人配套生产关键零部件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414.90**	304.58
净资产	**286.82**	258.13
净利润	**22.89**	1.40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远润纺织

1、远润纺织基本情况

名称	新昌县远润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少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058325828B
成立时间	2012 年 11 月 28 日
注册地址	新昌县澄潭镇蛟澄路 88 号 1 幢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注册资本	310.00 万元（实收资本 310.00 万元）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有 90.00%股权；张永灿持有 10.00%股权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安装：纺织机械、印染机械、机械配件；计算机软件及硬件开发。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定形机配件的生产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生产配套于发行人产品的配件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516.61**	313.29
净资产	**-600.72**	-711.72
净利润	**111.00**	35.04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盛星装备

1、盛星装备基本情况

名称	浙江盛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少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MA2D6NJN7W
成立时间	2019 年 8 月 16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新昌县镜岭镇振兴路 233 号镜岭镇文化中心 303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300.00 万元）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有 52.00%股权；洪萍持有 40.00%股权；宋万里持有 8.00%股权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研究开发：智能装备、纺织机械、印染机械、成套自动化设备、环保设备、机械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电设备安装;计算机软件及硬件开发；下设分支机构一个，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新昌县澄潭镇蛟澄路 88 号 1 幢（住所申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生产的拉幅定形机主要用于梭织面料，与发行人业务互补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1,686.33**	597.74
净资产	**202.70**	226.48
净利润	**-23.78**	-73.52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普信智能

1、普信智能基本情况

名称	浙江普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少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MA2D8BYF5K
成立时间	2020 年 3 月 26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澄潭街道蛟澄路 88 号 1 幢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150.00 万元）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有 60.00%股权；戴旭超持有 30.00%股权；朱剑持有 10.00%股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纺织专用设备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自动缝头机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自动缝头机可与公司产品拉幅定形机配套使用；为保证进布连贯性，前后批次的布匹需在进布端进行缝合，自动缝合机可替代人工用于缝合布匹

2、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6.30/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103.40	-
净资产	60.77	-
净利润	-4.23	-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六）远能环保

1、远能环保基本情况

名称	浙江远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少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MA2D8TD089
成立时间	2020 年 5 月 9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镜岭镇振兴路 233 号镜岭镇文化中心 404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300.00 万元）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有 60.00%股权；唐松涛持有 25.00%股权；黎梓朋有 15.00%股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污泥处理装备制造；除尘技术装备制造；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污泥烘干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污泥烘干设备与拉幅定形机的工作原理相似，拉幅定形机相关生产

	技术可应用于污泥烘干设备的生产制造

2、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6.30/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252.80	-
净资产	252.70	-
净利润	-47.30	-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七）相关子公司情况

1、相关子公司出资情况

（1）相关子公司出资实缴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子公司盛星装备、普信智能、远能环保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子公司名称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章程约定出资时间
1	盛星装备	远信工业	520	156	于 2029 年 8 月 18 日前足额缴纳
		洪　萍	400	120	于 2029 年 8 月 18 日前足额缴纳
		宋万里	80	24	于 2029 年 8 月 18 日前足额缴纳
	合计		1,000	300	-
2	普信智能	远信工业	600	90	于 2030 年 3 月 23 日前足额缴纳
		戴旭超	300	45	于 2030 年 3 月 23 日前足额缴纳
		朱　剑	100	15	于 2030 年 3 月 23 日前足额缴纳
	合计		1,000	150	-
3	远能环保	远信工业	600	180	于 2030 年 5 月 8 日前足额缴纳
		唐松涛	250	75	于 2030 年 5 月 8 日前足额缴纳
		黎梓朋	150	45	于 2030 年 5 月 8 日前足额缴纳
	合计		1,000	300	-

（2）相关股东实缴出资资金来源，是否存在代缴、代持相关子公司股权的情形

根据对发行人子公司少数股东进行的访谈及股东出资凭证，各股东出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代持子公司股权的情况，不存在代缴的情况。

（3）戴旭超、朱剑、唐松涛、黎梓朋、洪萍、宋万里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实质或潜在关联关系

根据对发行人子公司少数股东进行的访谈以及发行人的确认，并经网络公开渠道的核查，戴旭超、朱剑、唐松涛、黎梓朋、洪萍、宋万里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实质或潜在关联关系。

2、子公司筹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三家子公司，用以完善产品结构，更好地服务公司主业。公司设立盛星装备主要系满足部分客户对梭织拉幅定形机产品的需求，设立普信智能主要系完善拉幅定形机进布的前端工序，设立远能环保主要系满足下游客户对印染污泥处理的需求。三家子公司的产品均与公司主业高度相关。

发行人新设子公司主要系完善拉幅定形机及上下游工序的产品体系，所生产的设备均属于机械行业，主要应用于纺织印染领域，与公司原主要产品相同。因此，子公司的经营模式与发行人现有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仍主要为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销售模式为面向终端客户的直销。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筹备情况如下：

项目	盛星	普信	远能
土地房产仓库	租赁：面积为 1,590 ㎡	租赁：面积为 500 ㎡	租赁：面积为 500 ㎡
人员	会计、出纳、仓管、采购、技术及生产管理人员各一名，共计 6 人	技术负责人兼生产管理负责人一名，其余人员暂由母公司指派兼任	技术负责人兼生产管理负责人一名，其余人员暂由母公司指派兼任
技术来源	盛星主要产品为梭织拉幅定形机，主要技术与远信通用	普信主要产品自动缝头机是对拉幅定形前段工序的自动化改造，技术方法与远信类似，技术来源于结合客户需求的自主研发	与中科院合作研发，机械制造技术来源于远信，污泥处理技术来源于合作研发
产品开发阶段	已研发成功	已研发成功	处于研发阶段
技术成熟度	技术成熟，已小批量生产	技术基本成熟，当前处于客户推广阶段	基础技术成熟，应用研究处于研发阶段
生产线	零部件依靠外采（包括向母	零部件依靠外采（包括向母	暂无生产，未设立产线

项目	盛星	普信	远能
	公司采购），盛星设立装配产线，生产人员暂由母公司指派兼任	公司采购），未设产线，由母公司安装加工	
生产投入情况	目前已购置有一台激光切管机及其配套设备	当前暂无生产投入，由远信代为加工生产	处于研发阶段，暂无生产投入
销售情况	销售5台梭织拉幅定形机	暂无销售	暂无销售
2020年上半年盈利情况	营业收入929.20万元，净利润-23.78万元	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4.23万元	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47.30万元
销售渠道	子公司产品与母公司有较大相关性，其下游客户重叠率较高，可与母公司共用销售渠道		
预计产能、预计投资金额、资金来源及到位情况	当前子公司的零部件生产主要为对外或向母公司采购，尚无大规模固定资产投入，未来产能和投资金额视子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进行抉择。		

3、未来三年可能的业绩情况

远能环保仍处于研究开发阶段，目前尚未形成销售，因此无法进行预测；盛星装备及普信智能未来三年可能的业绩情况如下：

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盛星装备			
销售规模测算（台）	8	25	50
营业收入（万元）	1,415.93	4,424.78	8,849.56
净利润（万元）	-9.72	412.79	1,061.84
普信智能			
销售规模测算（台）	10	40	100
营业收入（万元）	322.12	1,288.50	3,221.24
净利润（万元）	79.61	372.43	976.07

注：上述数据仅为测算新设子公司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0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远威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MA2886LCX1
法定代表人	陈少军
注册资本	3,500.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 3,500.00 万元）
注册地	新昌县新中路 19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成立日期	2016 年 2 月 3 日
经营范围	研发：环保设备、生物技术、电子产品；机械技术咨询服务；实业投资；货物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开发、房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持股平台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无其他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远威科技股东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少军	1,529.13	43.69
2	张鑫霞	785.80	22.45
3	陈学均	713.59	20.39
4	张雪芳	157.16	4.49
5	求金英	157.16	4.49
6	冯伟明	157.16	4.49
合计		**3,500.00**	**100.00**

远威科技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3,642.61**	3,577.55
净资产	**3,518.00**	3,452.00
净利润	**1,424.20**	1,007.48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远威科技除持有公司股份外，并未实际开展业务，亦未有其他任何投资行为，其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公司分红。

2、远威科技的历史沿革

（1）2016 年 2 月，远威科技设立

2016 年 1 月 22 日，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张雪芳、求金英和冯伟明签署《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以各自持有的远信机械部分股权共同出资 1,080 万元成立远威科技。

2016 年 2 月 3 日，远威科技在新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24MA2886LCX1 的《营业执照》。

远威科技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少军	473.26	43.82
2	张鑫霞	242.70	22.47
3	陈学均	218.43	20.22
4	张雪芳	48.54	4.49
5	求金英	48.54	4.49
6	冯伟明	48.54	4.49
合计		1,080.00	100.00

（2）2016 年 6 月，远威科技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5 月 18 日,远威科技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远威科技的注册资本由原 1,080 万元增加到 3,500 万元。

根据远威科技公司章程和远威科技股东会决议，该等股东出资系以其持有的远信机械股权出资，具体为陈少军持有的远信机械 360 万元出资（占远信机械当时注册资本的 36%）；张鑫霞持有的远信机械 185 万元出资（占远信机械当时注册资本的 18.5%）；陈学均持有的远信机械 168 万元出资（占远信机械当时注册资本的 16.8%）；张雪芳、求金英、冯伟明分别持有的远信机械 37 万元出资（各占远信机械当时注册资本的 3.7%），合计占远信机械当时注册资本的 82.40%。

根据新昌信安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出具的信评字[2016]第 011 号《浙江远信印染机械有限公司拟核实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远信机械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4,270.07 万元。

根据上述评估结果，远威科技前述股东拟出资的远信机械股权价值合计为3,518.54万元。

2016年5月18日，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张雪芳、求金英、冯伟明分别与远威科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持有的部分远信机械股权转让给远威科技，用于对远威科技的股权出资。前述出资股权转让于2016年6月2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即远威科技收到其股东缴纳的全部出资。

2016年6月22日，远威科技就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远威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少军	股权	1,529.13	43.69
2	张鑫霞	股权	785.80	22.45
3	陈学均	股权	713.59	20.39
4	张雪芳	股权	157.16	4.49
5	求金英	股权	157.16	4.49
6	冯伟明	股权	157.16	4.49
合计			3,500.00	100.00

3、远威科技章程的主要条款

现行有效的远威科技章程分为七章，一共三十条。各章主要内容如下表所示。各章主要内容如下表所示：

章节及名称	条文	主要内容
第一章 公司名称和住所	第一至二条	公司名称为：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住所为新昌县新中路198号。
第二章 公司经营范围	第三条	经营范围
第三章 公司注册资本	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及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特殊表决程序
第四章 股东的姓名或者名称、出资方式、出资额及出资时间	第五条	股东的姓名或者名称、出资方式、出资额及出资时间
第五章 公司的机构及其产生办法、职权、议事规则	第六至十六条	股东会的职权、首次股东会的召集和主持、临时会议和定期会议、股东会召集并主持的程序及人员安排、普通决议和特殊决议；执行董事的任期及执行董事的职权；公司经理行使的职权；监事的任期、职权以及不得兼任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

章节及名称	条文	主要内容
第六章 公司法定代表人	第十七条	执行董事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第七章 股东认为需要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八至三十条	股东向外部人员转让股权的相关程序；修改公司章程的特殊表决程序；财务会计报告制度、利润分配制度、劳动用工制度、公司营业期限等；公司解散的情形以及解散后的清算程序；章程解释和生效等其他问题。

经核查远威科技章程，远威科技章程不存在对相关投资人持股、任职进行限制的规定或安排。

4、远威科技出资情况

根据远威科技的工商登记档案，远威科技股东系以其所持发行人相关股权进行出资，出资方式为股权出资。其出资到位情况如下：

2016 年 5 月 18 日,远威科技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远威科技的注册资本由原 1,080 万元增加到 3,500 万元。由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张雪芳、求金英、冯伟明以其持有的远信机械股权出资，具体为陈少军持有的远信机械 360 万元出资（占远信机械当时注册资本的 36%）；张鑫霞持有的远信机械 185 万元出资（占远信机械当时注册资本的 18.5%）；陈学均持有的远信机械 168 万元出资（占远信机械当时注册资本的 16.8%）；张雪芳、求金英、冯伟明分别持有的远信机械 37 万元出资（各占远信机械当时注册资本的 3.7%），合计占远信机械当时注册资本的 82.40%。

根据新昌信安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出具的信评字[2016]第 011 号《浙江远信印染机械有限公司拟核实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远信机械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4,270.07 万元。根据上述评估结果，远威科技前述股东拟出资的远信机械股权价值合计为 3,518.54 万元。

2016 年 5 月 18 日，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张雪芳、求金英、冯伟明分别与远威科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持有的部分远信机械股权转让给远威科技，用于对远威科技的股权出资。2016 年 6 月 22 日，远威科技就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发行人针对前述出资股权变更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即远威科技收到其股东缴纳的全部出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陈少军	1,529.13	1,529.13	股权
2	张鑫霞	785.80	785.80	股权
3	陈学均	713.59	713.59	股权
4	张雪芳	157.16	157.16	股权
5	求金英	157.16	157.16	股权
6	冯伟明	157.16	157.16	股权
总计		3,500.00	3,500.00	

综上，远威科技的股东不存在代缴或垫付资金的情形。

5、自然人股东直接持股部分转为间接持股的原因以及相关价款支付、税费缴纳情况

根据对公司自然人股东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张雪芳、求金英和冯伟明的访谈，以及前述股东与远威科技之间的股权转让协议，此次股权转让的原因是为了稳定公司股权结构。此次股权转让系自然人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转为自然人通过远威科技间接持股，本次股权转让之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少军和张鑫霞直接持股 65.00%，拥有发行人 65.00%的表决权；本次股权转让之后，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少军和张鑫霞直接持股 10.50%，通过持有远威科技 66.14%的股权间接控制发行人 82.40%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发行人 92.90%的表决权，进一步促进了公司股权结构和控制权的稳定。此外，远威科技已承诺其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远威科技的股东也均承诺其通过远威科技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前述股东不存在通过本次股权转让规避股票锁定的情形。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张雪芳、求金英和冯伟明分别以对远信机械持有的部分股权进行出资，不涉及现金交付问题。此次出资股权转让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即远威科技收到其股东缴纳的全部出资，股权转让不存在争议或者潜在纠纷。

根据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张雪芳、求金英和冯伟明提供的《非货币性资产投资分期缴纳个人所得税申请表》，上述股东针对本次股权转让的个人所得税申请了分期缴纳，截止缴税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前述股东提供的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截至 2020 年 6 月 28 日，上述自然人股东本次股权转让的个人所得税已经全部缴

纳完毕。

综上，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现金交付问题，股权转让的相关税费已经全部缴纳完毕，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陈少军和张鑫霞夫妇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控制公司 91.49%的表决权，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中，陈少军直接持有公司 3.59%的股份，张鑫霞直接持有公司 5.83%的股份，陈少军和张鑫霞夫妇通过持有远威科技 66.14%的股权控制公司 73.91%的表决权，陈少军通过持有远琪投资 13.19%的出资额并作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公司 8.16%的表决权。

陈少军、张鑫霞基本情况如下：

陈少军，男，197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3062419741129****。

张鑫霞，女，1978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3062419780306****。

陈少军、张鑫霞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1、陈学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陈学均共计持有公司 17.94%的股份，其中直接持股比例为 2.87%，通过持有远威科技间接持有公司 15.07%的股份。

陈学均，男，出生于 1973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3062419730223****。陈学均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2、远琪投资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远琪投资持有发行人 8.16%的股份。远琪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MA2889DX9J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少军
实际控制人	陈少军
注册资本	910.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 910.00 万元）
注册地	新昌县新中路 19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成立日期	2016 年 03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主营业务	持股平台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无其他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远琪投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少军	普通合伙人	120.00	13.19
2	丁伯军	有限合伙人	70.00	7.69
3	俞小康	有限合伙人	70.00	7.69
4	梁永忠	有限合伙人	70.00	7.69
5	陈小良	有限合伙人	70.00	7.69
6	柏宇轩	有限合伙人	65.00	7.14
7	金竹强	有限合伙人	50.00	5.49
8	蔡芳琦	有限合伙人	50.00	5.49
9	蒋仁积	有限合伙人	50.00	5.49
10	王颖	有限合伙人	30.00	3.30
11	王磊	有限合伙人	30.00	3.30
12	周彬楠	有限合伙人	20.00	2.20
13	单明贤	有限合伙人	20.00	2.20
14	陈杭锋	有限合伙人	20.00	2.20
15	李可芳	有限合伙人	20.00	2.20
16	张剑湖	有限合伙人	20.00	2.20
17	王雄伟	有限合伙人	20.00	2.20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8	马勇	有限合伙人	20.00	2.20
19	章伟英	有限合伙人	10.00	1.10
20	王肇兵	有限合伙人	10.00	1.10
21	何渭明	有限合伙人	10.00	1.10
22	陈永军	有限合伙人	10.00	1.10
23	董华	有限合伙人	10.00	1.10
24	田广	有限合伙人	10.00	1.10
25	章永锋	有限合伙人	10.00	1.10
26	何晶焱	有限合伙人	10.00	1.10
27	张红蕾	有限合伙人	10.00	1.10
28	杨广军	有限合伙人	5.00	0.55
合计			**910.00**	**100.00**

远琪投资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2020 年 1-6 月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918.99**	918.48
净资产	**917.30**	916.79
净利润	**163.76**	122.47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远琪投资的历史沿革

1）2016 年 3 月，远琪投资设立

2016 年 3 月 25 日，陈少军和张鑫霞签署《有限合伙企业合伙协议》。根据该《合伙协议》规定，远琪投资的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陈少军和张新霞分别以货币方式出资 40 万元和 10 万元。2016 年 3 月 28 日，远琪投资在新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24MA2889DX9J 的《营业执照》。远琪投资成立时的合伙人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陈少军	40.00	80.00	普通合伙人
2	张鑫霞	10.00	20.00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合计		50.00	100.00	

2）2016 年 6 月，远琪投资第一次增资

根据 2016 年 6 月 10 号签署的《远琪投资变更决议书》，远琪投资合伙人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860 万元，由原注册资本 50 万元增加至 910 万元。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张鑫霞退伙，同意丁伯军、俞小康、梁永忠、陈小良、柏宇轩、金竹强、蔡芳琦、王颖、周彬楠、单明贤、陈杭锋、李可芳、章伟英、王肇兵、张剑湖、王雄伟、何渭明、陈永军、董华、田广、章永锋、蒋仁积、何晶焱、马勇、王磊、张红蕾、杨广军等 27 人入伙。

根据新昌信安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出具的信会验字[2017]第 00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远琪投资已收到全体合伙人缴纳的投资款，合计 910 万元整，各合伙人均以货币出资。

2016 年 6 月 23 日，远琪投资就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远琪投资的合伙人、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陈少军	120.00	13.19	普通合伙人
2	丁伯军	70.00	7.69	有限合伙人
3	俞小康	70.00	7.69	有限合伙人
4	梁永忠	70.00	7.69	有限合伙人
5	陈小良	70.00	7.69	有限合伙人
6	柏宇轩	65.00	7.14	有限合伙人
7	蒋仁积	50.00	5.49	有限合伙人
8	蔡芳琦	50.00	5.49	有限合伙人
9	金竹强	50.00	5.49	有限合伙人
10	王　磊	30.00	3.30	有限合伙人
11	王　颖	30.00	3.30	有限合伙人
12	单明贤	20.00	2.20	有限合伙人
13	周彬楠	20.00	2.20	有限合伙人
14	张剑湖	20.00	2.20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5	李可芳	20.00	2.20	有限合伙人
16	王雄伟	20.00	2.20	有限合伙人
17	陈杭锋	20.00	2.20	有限合伙人
18	马　勇	20.00	2.20	有限合伙人
19	何晶焱	10.00	1.10	有限合伙人
20	何渭明	10.00	1.10	有限合伙人
21	张红蕾	10.00	1.10	有限合伙人
22	王肇兵	10.00	1.10	有限合伙人
23	田　广	10.00	1.10	有限合伙人
24	章伟英	10.00	1.10	有限合伙人
25	章永锋	10.00	1.10	有限合伙人
26	董　华	10.00	1.10	有限合伙人
27	陈永军	10.00	1.10	有限合伙人
28	杨广军	5.00	0.55	有限合伙人
合计		910.00	100.00	—

（3）远琪投资合伙协议的主要条款

现行有效的远琪投资合伙协议分为十五章，一共五十三条。各章主要内容如下表所示：

章节及名称	条文	主要内容
第一章 总则	第一至五条	协商一致订立原则；自愿组成、共同经营、依法纳税、守法经营的大原则；合伙人享有权利和义务原则等
第二章 合伙企业的名称和住所	第六至七条	企业名称为: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住所为：新昌县新中路198号。
第三章 合伙目的和合伙经营范围及合伙期限	第八至十条	合伙目的为：从事投资企业，为合伙人创造满意的投资回报；合伙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合伙期限为30年。
第四章 合伙人的姓名或名称及其住所、合伙人的性质和承担责任的形式	第十一至十三条	所有合伙人的基本信息，包括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号码和住所；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承担的责任范围；普通合伙人及有限合伙人之间的转换。
第五章 合伙人的出资方式、数额和缴付期限	第十四至十七条	合伙企业总出资额；合伙人的出资方式、出资额、出资期限和占全部出资额的比例；合伙人缴纳全部出资的时间以及未能按照规定缴纳出资时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
第六章 利润分配、亏损分担	第十八至二十条	利润分配方案及时间的决定者、项目费用和合伙企业发生亏损时的债务承担。

章节及名称	条文	主要内容
方式		
第七章 合伙事务的执行	第二十一至 二十八条	全体合伙人对合伙企业事务的执行及执行合伙人的选择产生方式的约定；执行合伙人的权限、报告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义务；非执行事务合伙人的监督权；合伙人会议；合伙企业事项的处理方式等内容。
第八章 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相互转变及其权利义务	第二十九条至 三十六条	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相互转变的程序和要求；有限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有限合伙不得参与经营管理、不执行事务、不得对外代表合伙企业的规定。
第九章 入伙与退伙	第三十七至 四十一条	合伙人入伙的程序要求；自然退伙和除名退伙的情形；合伙人退伙、死亡、转让出资份额时的责任承担方式。
第十章 保密规定	第四十二至 四十三条	保密的范围和相关程序
第十一章 争议解决办法	第四十四条	协商或者调解、仲裁
第十二章 合伙企业的解散与清算	第四十五至 四十七条	合伙企业终止并清算的情形；清算人的主要职责；清算支付费用的顺序等
第十三章 不可抗力	第四十八条	不可抗力的释义及发生不可抗力后的相关约定
第十四章 违约责任	第四十九至 五十条	违约责任
第十五章 其他事项	第五十一至 五十三条	其他事项：协议份数、附件效力等

经过核查远琪投资合伙协议，远琪投资合伙协议不存在对相关投资人持股、任职进行限制的规定或安排。

（4）远琪投资出资情况

根据新昌信安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出具的信会验字【2017】第 00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远琪投资已经收到全体合伙人缴纳的投资款，合计人民币 910 万元整。截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相关投资人的出资实缴支付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1	陈少军	120.00	13.19	120.00	13.19
2	丁伯军	70.00	7.69	70.00	7.69
3	俞小康	70.00	7.69	70.00	7.69
4	梁永忠	70.00	7.69	70.00	7.69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5	陈小良	70.00	7.69	70.00	7.69
6	柏宇轩	65.00	7.14	65.00	7.14
7	蒋仁积	50.00	5.49	50.00	5.49
8	蔡芳琦	50.00	5.49	50.00	5.49
9	金竹强	50.00	5.49	50.00	5.49
10	王磊	30.00	3.30	30.00	3.30
11	王颖	30.00	3.30	30.00	3.30
12	单明贤	20.00	2.20	20.00	2.20
13	周彬楠	20.00	2.20	20.00	2.20
14	张剑湖	20.00	2.20	20.00	2.20
15	李可芳	20.00	2.20	20.00	2.20
16	王雄伟	20.00	2.20	20.00	2.20
17	陈杭锋	20.00	2.20	20.00	2.20
18	马勇	20.00	2.20	20.00	2.20
19	何晶焱	10.00	1.10	10.00	1.10
20	何渭明	10.00	1.10	10.00	1.10
21	张红蕾	10.00	1.10	10.00	1.10
22	王肇兵	10.00	1.10	10.00	1.10
23	田广	10.00	1.10	10.00	1.10
24	章伟英	10.00	1.10	10.00	1.10
25	章永锋	10.00	1.10	10.00	1.10
26	董华	10.00	1.10	10.00	1.10
27	陈永军	10.00	1.10	10.00	1.10
28	杨广军	5.00	0.55	5.00	0.55
合计		910.00	100.00	910.00	100.00

根据对远琪投资所有合伙人进行的访谈及出资凭证，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已经全部缴纳；合伙人的出资额来源均为自有资金，因此合伙人不存在代缴或垫付资金的情形。

（5）股份支付事项

1）2016 年股份支付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持股平台远琪投资出资入股时间、持有股数、出资价格、公允价格、确定公允价格方法、股份支付费用金额具体如下：

入股时间	持有股数（万股）	出资价格（元/股）	公允价格（元/股）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	股份支付费用（万元）
2016.6.22	500.46	1.82	2.67	近期外部投资者增资入股的价格	426.22

2016 年 6 月 22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持股平台远琪投资增资 9,100,000.00 元，其中 910,0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8,19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价格为 10 元/股。

2016 年 11 月 15 日，远信机械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整体变更方式共同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全体股东审议并一致同意以远信机械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6,384.35 万元为基础，按照 1:0.94 的比例折合股份公司股本 6,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由原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分别持有。净资产折股后，远琪投资持股 500.46 万股，出资价格=910 万元/500.46 万股=1.82 元/股。

2）2016 年股份支付确定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方法及相关计算过程

根据《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存在股份支付事项的，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原则确定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在确定公允价值时，应综合考虑如下因素：①入股时间阶段、业绩基础与变动预期、市场环境变化；②行业特点、同行业并购重组市盈率水平；③股份支付实施或发生当年市盈率、市净率等指标因素的影响；④熟悉情况并按公平原则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达成的入股价格或相似股权价格确定公允价值，如近期合理的 PE 入股价，但要避免采用难以证明公允性的外部投资者入股价；⑤采用恰当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但要避免采取有争议的、结果显失公平的估值技术或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2016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外部投资者吕佳琦增资 3,000,000.00 元，其中 1,125,0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1,87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徐小明增资 500,000.00 元，其中 187,5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312,5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入股价格为 2.67 元/股。

由于远琪投资入股后短期内存在熟悉情况并按公平原则自愿交易的外部股东增资的情况，因此，公司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参考最近一期外部股东增资价格。

远琪投资中所有股东均为发行人员工，远琪投资对远信工业的出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确认条件。净资产折股后，远琪投资持股 500.46 万股，出资价格为 1.82 元/股，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按照 2016 年 12 月 28 日外部股东增资入股的价格 2.67 元/股确定，公司将授予股份支付权益工具公允价值与授予对象实际出资额的差额确认为股份支付金额=500.46 万股*（2.67-1.82）元/股=426.22 万元。

3）股份支付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相关规定，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根据《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相关规定，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时，对增资或受让的股份立即授予或转让完成且没有明确约定服务期等限制条件的，原则上应当一次性计入发生当期，并作为偶发事项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因员工取得的公司股份的成本低于其股份的公允价值，且上述股份支付属于没有明确约定服务期等限制条件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故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借记管理费用，贷记资本公积，上述股份支付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远威科技未控制其他企业；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陈少军、张鑫霞夫妇除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外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1、远威科技

远威科技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情况”。

2、远琪投资

远琪投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或者其他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远威科技和实际控制人陈少军、张鑫霞夫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被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六）发行人股东穿透核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册股东穿透核查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性质	穿透股东人数（人）
1	远威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6
2	远琪投资	有限合伙企业	28
3	张鑫霞	自然人	1
4	陈少军	自然人	1
5	陈学均	自然人	1
6	吕佳琦	自然人	1
7	张雪芳	自然人	1
8	求金英	自然人	1
9	冯伟明	自然人	1
10	徐小明	自然人	1
剔除重复股东后股东人数			**35**

发行人股东人数穿透计算合计 35 人，不存在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情形。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数为 6,131.25 万股，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 2,044.00 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发行新股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0%。

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远威科技	45,316,225	73.91	45,316,225	55.43
2	远琪投资	5,004,583	8.16	5,004,583	6.12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	张鑫霞	3,574,702	5.83	3,574,702	4.37
4	陈少军	2,199,817	3.59	2,199,817	2.69
5	陈学均	1,759,853	2.87	1,759,853	2.15
6	吕佳琦	1,125,000	1.83	1,125,000	1.38
7	张雪芳	714,940	1.17	714,940	0.87
8	求金英	714,940	1.17	714,940	0.87
9	冯伟明	714,940	1.17	714,940	0.87
10	徐小明	187,500	0.31	187,500	0.23
11	拟发行社会公众股	-	-	20,440,000	25.00
合计		**61,312,500**	**100.00**	**81,752,500**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三）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职务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前，公司共有 8 名直接自然人股东，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1	张鑫霞	3,574,702	5.83	董事
2	陈少军	2,199,817	3.59	董事长、总经理
3	陈学均	1,759,853	2.87	董事、副总经理
4	吕佳琦	1,125,000	1.83	-
5	张雪芳	714,940	1.17	监事、总经办主任
6	求金英	714,940	1.17	职工代表监事、制造中心主任
7	冯伟明	714,940	1.17	-
8	徐小明	187,500	0.31	-
合计		**10,991,692**	**17.93**	-

（四）国有股或外资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国有股及外资股份。

（五）最近一年公司新增股东的持股情况

最近一年公司不存在新增股东。

（六）发行人曾经存在的股权代持情况

发行人前身远信机械成立于 2010 年 6 月，成立时张鑫霞持有公司 66.00%的股权。2010 年 8 月，张鑫霞分别与求金英、冯伟明签署《代持协议》，由张鑫霞代两人各持有远信机械 5.00%（合计 10.00%）的股权。2012 年 2 月，远信机械注册资本从 10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 万元，求金英、冯伟明均同比例增资，股权仍由张鑫霞代为持有。2015 年 12 月，张鑫霞与求金英、冯伟明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对代持事项予以还原，并在缴纳相应的所得税款后，于 2016 年 4 月办妥了工商变更登记。

针对上述代持事项，保荐机构对上述三人进行了访谈，并取得求金英与冯伟明签署的《确认函》，分别确认：“本人委托张鑫霞代持股权的情形已经清理完毕，双方之间就此没有任何争议和潜在纠纷。除前述情形外，本人不存在委托他人或受他人委托代为持有远信工业股权的情形。”

远信机械存在的上述股权代持行为不违反《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且股权代持已经解除。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和相关风险。

（七）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关联股东的关系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直接持有股份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	关联关系说明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1	陈少军	2,199,817	3.59	33.37	36.96	①持有远威科技 43.69%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②持有远琪投资 13.19%的出资额，为远琪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③为张鑫霞之配偶； ④为陈学均之堂弟。
2	张鑫霞	3,574,702	5.83	16.59	22.42	①持有远威科技 22.45%股权，并担任经理；

序号	股东姓名	直接持有股份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	关联关系说明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②为陈少军之配偶。
3	陈学均	1,759,853	2.87	15.07	17.94	①持有远威科技 20.39%股权，并担任监事； ②为陈少军之堂兄。
4	陈杭锋	-	-	0.18	0.18	①为陈少军之堂侄； ②为陈学均之堂侄。
合计		**7,534,372**	**12.29**	**65.21**	**77.50**	**-**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一）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现有董事 6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本届任职期间
1	陈少军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会	自 2019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1 月
2	张鑫霞	董事	董事会	
3	陈学均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	
4	丁伯军	董事	董事会	
5	陈启宏	独立董事	董事会	
6	张国昀	独立董事	董事会	

上述各董事简历如下：

陈少军：男，出生于 1974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 年 5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新昌县盛东机械有限公司。2010 年 6 月与其配偶张鑫霞共同创立远信机械，现任远信工业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少军系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第八届理事会副会长、2019 年中国纺织机械协会印染机械分会执行会长、**2019 年中国纺织行业年度创新人物**、新昌“2014 年度科技创业领头人”、“2016 年度全国纺织行业十大绿色先锋人物”。

张鑫霞：女，出生于 1978 年 3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 5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2010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

担任远信机械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董事。

陈学均：男，出生于 1973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 年 8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职于新昌县金属材料公司；2003 年 8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2010 年 6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远信机械监事；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董事兼副总经理。

丁伯军：男，出生于 1978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2 年 7 月至 2002 年 9 月，就职于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200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5 月，就职于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3 年 6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远信机械研究院院长；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董事、研究院院长。

张国昀：男，出生于 1975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会计师、非执业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至 2006 年，担任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财务和审计主管；2006 年至 2011 年，担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下属公司财务总监等职；2011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8 年 12 月至 2020 年 2 月，担任传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现任浙江圣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浙江德斯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独立董事。

陈启宏：男，出生于 1964 年 9 月，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香港理工大学博士。1984 年 7 月至 1987 年 9 月，担任北京床单厂印染车间主任助理；1990 年 4 月至 1992 年 2 月，担任中国纺织科学研究院印染研究室工程师；1992 年 2 月至 2002 年 1 月，担任武汉纺织大学纺化系教授兼系副主任。2002 年 2 月至 2007 年 11 月，担任香港邦达国际纺织有限公司技术总监等职；2007 年 12 月至今，担任 Nanotex LLC 高级副总裁；2013 年 12 月至今，担任 Nano-Tex Asia Limited 高级副总裁；2017 年 12 月至今，担任广州凯朴敦纺织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监事会共有监事 3 名，其中 2 名为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本届任职期间
1	陈小良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	自 2019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1 月
2	张雪芳	监事	监事会	
3	求金英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上述各监事简历如下：

陈小良：男，出生于 1981 年 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武汉工程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2003 年 8 月至 2006 年 1 月，担任东莞庞思化工机械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06 年 3 月至 2010 年 7 月，担任立信门富士纺织机械（深圳）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10 年 8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远信机械技术总监；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监事会主席、技术总监。

张雪芳：女，出生于 1972 年 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 年 5 月至 2005 年 8 月，担任浙江万丰摩轮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5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担任浙江中宝自控元件有限公司采购员；2010 年 6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远信机械办公室主任、科技管理部主任；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监事、总经办主任。

求金英：女，出生于 1973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助理工程师。1993 年 9 月至 2010 年 7 月，担任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10 年 8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远信机械制造中心主任；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职工代表监事、制造中心主任。

（三）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职期间
1	陈少军	总经理	自 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1 月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职期间
2	陈学均	副总经理	
3	俞小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	梁永忠	财务总监	

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其简历情况如下：

陈少军：男，总经理，其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陈学均：男，副总经理，其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俞小康：男，出生于 1972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 年 8 月至 2013 年 8 月，就职于中国银行新昌支行；2013 年 9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远信机械拓展部总监；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梁永忠：男，出生于 1972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浙江省国际化会计高端人才、绍兴市会计领军人才、绍兴市会计专家。1994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就职于新昌县审计局；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11 月，担任新昌信安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长；2003 年 12 月至 2006 年 12 月，担任新昌县林业局办公室副主任；2007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新昌信安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所长；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远信机械财务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财务总监。

（四）其他核心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1	陈少军	董事长、总经理
2	丁伯军	董事、研究院院长
3	陈小良	监事会主席、技术总监

公司其他核心人员主要为核心技术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共有 3 人，分别为陈少军、丁伯军、陈小良。

陈少军：男，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丁伯军：男，现任公司董事、研究院院长，其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陈小良：男，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技术总监，其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二）监事会成员”。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陈少军	董事长、总经理	远信进出口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德国德信	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远润纺织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控股子公司
		盛星装备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控股子公司
		普信智能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控股子公司
		远能环保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控股子公司
		远威科技	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
		远琪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陈学均	董事、副总经理	远信进出口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远威科技	监事	公司控股股东
求金英	职工代表监事、制造中心主任	远润纺织	监事	公司控股子公司
陈启宏	独立董事	广州凯朴敦纺织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其他关联方
		Nanotex LLC	高级副总裁	其他关联方
		Nano-Tex Asia Limited	高级副总裁	其他关联方
张国昀	独立董事	浙江圣达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其他关联方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浙江德斯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其他关联方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其他关联方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其他关联方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其他关联方
		杭州萧山东熙智诚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部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	其他关联方
梁永忠	财务总监	浙江文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其他关联方
		浙江四爿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张鑫霞	董事	远威科技	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的兼职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中除陈少军与张鑫霞为夫妻关系，陈少军与陈学均为堂兄弟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报告期内董监高与供应商存在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监事求金英与供应商新昌县澄潭镇泽云木器厂存在 1 笔资金往来。2018 年 10 月 13 日，新昌县澄潭镇泽云木器厂向求金英的银行账户内打款 20 万元；求金英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及 2019 年 1 月 30 日还款 10 万元，共计 20 万元。

澄潭镇泽云木器厂为个体工商户，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其采购包装箱，2017 年至 2019 年采购总额分别为 213.82 万元、295.35 万元、285.67 万元；其经营者顾六云与求金英系同乡关系，双方于远信机械成立前已认识。该笔资金往来原因系求金英因理财未到期，临时向顾六云借款 20 万元用于购房，已于理财到期后将相关款项还清。与远信工业经营活动无关，且后续未再发生资金往来。

保荐机构取得了上述资金往来的银行转账凭证、求金英的个人银行卡流水以及求金英与新昌县澄潭镇泽云木器厂出具的《情况说明》。经核查，该笔资金往来确为个人资金往来；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发行人董监高不存在与供应商之间的资金往来；报告期内，不存在董监高为发行人代垫成本等异常情况。

十一、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以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在发行人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均与发行人签署了《聘用协议》或《劳动合同》；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均与发行人签署了《保密和竞业限制协议》。除前述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未与发行人签订其他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履行情况正常，未出现不履行有关协议的情形。

十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未发生变动。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及公司业务不存在利益冲突。上述人员的具体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陈少军	董事长、总经理	远威科技	1,529.13	43.69%	否
		远琪投资	120.00	13.19%	否
陈学均	董事、副总经理	远威科技	713.59	20.39%	否
俞小康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远琪投资	70.00	7.69%	否
丁伯军	董事、研究院院长	远琪投资	70.00	7.69%	否
张鑫霞	董事	远威科技	785.80	22.45%	否

姓名	在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梁永忠	财务总监	远琪投资	70.00	7.69%	否
		浙江文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	3.00%	否
		宁波浙鑫博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	30.00%	否
		浙江四爿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30.00%	否
陈小良	监事会主席、技术总监	远琪投资	70.00	7.69%	否
求金英	职工代表监事、制造中心主任	远威科技	157.16	4.49%	否
张雪芳	监事、总经办主任	远威科技	157.16	4.49%	否
张国昀	独立董事	杭州泽董鼎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	2.40%	否
		杭州萧山东熙智诚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部	-	-	否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的对外投资情况。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直接持有股份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陈少军	董事长、总经理	2,199,817	3.59	33.37	36.96
2	张鑫霞	董事	3,574,702	5.83	16.59	22.42

序号	股东姓名	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直接持有股份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3	陈学均	董事、副总经理	1,759,853	2.87	15.07	17.94
4	丁伯军	董事、研究院院长	-	-	0.63	0.63
5	陈启宏	独立董事	-	-	-	-
6	张国昀	独立董事	-	-	-	-
7	陈小良	监事会主席、技术总监	-	-	0.63	0.63
8	求金英	职工代表监事、制造中心主任	714,940	1.17	3.32	4.49
9	张雪芳	监事、总经办主任	714,940	1.17	3.32	4.49
10	俞小康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	0.63	0.63
11	梁永忠	财务总监	-	-	0.63	0.63
合计			**8,964,252**	**14.62**	**74.19**	**88.82**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七）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持股比例”。

（三）报告期上述人员持股的质押和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一）薪酬组成

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岗位工资及奖金两部分构成，其中工资按月发放，奖金根据公司当年生产经营业绩及考核结果确定。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为独立董事津贴。

（二）确定依据与履行程序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

素确定，其中绩效奖励以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为考核基础，并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完成个人年度工作目标的考核情况进行调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的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施；报告期内，相关薪酬方案均履行了相应的程序。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总额及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薪酬总额（万元）	**175.82**	326.15	317.93	302.31
利润总额（万元）	**3,235.52**	7,922.56	6,385.64	4,906.22
占比	**5.43%**	4.12%	4.98%	6.16%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201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公司（包括子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薪酬总额（万元）
1	陈少军	董事长、总经理	56.24
2	张鑫霞	董事	-
3	陈学均	董事、副总经理	39.34
4	丁伯军	董事、研究院院长	22.74
5	张国昀	独立董事	9.60
6	陈启宏	独立董事	9.60
7	陈小良	监事会主席、技术总监	38.24
8	求金英	职工代表监事、制造中心主任	39.34
9	张雪芳	监事、总经办主任	30.04
10	俞小康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5.24
11	梁永忠	财务总监	45.74

上述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公司除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外，不存在其他特殊待遇和法定养老金以外的退休金计划。

十六、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已经制定或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期权激励计划及其他制度安排。

十七、公司员工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员工人数（人）	**305**	285	252	231

（二）员工专业结构

1、员工岗位构成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员工岗位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岗位类别	2020.6.30		2019.12.31	
		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1	管理人员	**31**	**10.16**	28	9.82
2	营销人员	**56**	**18.36**	56	19.65
3	研发人员	**30**	**9.84**	29	10.18
4	生产人员	**168**	**55.08**	154	54.04
5	后勤人员	**20**	**6.56**	18	6.32
合计		**305**	**100.00**	**285**	**100.00**

2、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序号	学历	2020.6.30		2019.12.31	
		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1	本科及以上	**23**	**7.54**	20	7.02
2	大专	**47**	**15.41**	43	15.09
3	大专以下	**235**	**77.05**	222	77.89
总计		**305**	**100**	**285**	**100.00**

3、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序号	年龄	2020.6.30		2019.12.31	
		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1	30 岁以下	**50**	**16.39**	40	14.04
2	30 岁至 39 岁	**79**	**25.90**	75	26.32
3	40 岁至 49 岁	**102**	**33.44**	95	33.33
4	50 岁至 59 岁	**60**	**19.67**	61	21.40
5	60 岁及以上	**14**	**4.59**	14	4.91
总计		**305**	**100.00**	**285**	**100.00**

（三）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公司已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当地相关政策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了养老、医疗、失业、生育、工伤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1、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如下：

日期	项目	员工总数（人）	缴纳人数（人）	未缴纳原因
2020.6.30	**境内**	**300**	**285**	**14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1 人自行缴纳。**
	境外	**5**	**5**	**-**
2019.12.31	**境内**	280	263	15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1 人自行缴纳；1 人系因新入职无法缴纳，已后续缴纳。
	境外	5	5	-

2、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日期	项目	员工总数（人）	缴纳人数（人）	未缴纳原因
2020.6.30	**境内**	**300**	**284**	**14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2 人系因新入职无法缴纳，已后续缴纳。**
	境外	**5**	**1**	**因当地政府未强制要求，公司未为 4 名德国德信员工缴纳住房公积**

日期	项目	员工总数（人）	缴纳人数（人）	未缴纳原因
				金。
2019.12.31	**境内**	280	261	15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4 人系因新入职无法缴纳，已后续缴纳。
	境外	5	1	因当地政府未强制要求，公司未为 4 名德国德信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数员工社保、公积金应缴未缴的情形，可能涉及的补缴金额占当期营业利润比例较低；同时，根据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因违反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相关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综上，社保、公积金的应缴未缴的事项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针对报告期内公司未为少数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若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所在地的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及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或司法部门要求公司为员工补缴以前年度的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以及因此而需要承担的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代替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缴纳、承担，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概况

1、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拉幅定形机及定形机改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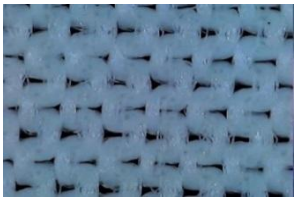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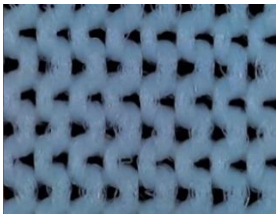
2、发行人主要产品概况

（1）拉幅定形机

1）拉幅定形机用途

拉幅定形机是染整工序中的关键设备。拉幅定形机通过在高温下对纺织物进行拉幅定形处理，可以改善纺织物的幅宽、克重、手感、颜色等特性，同时可以起到稳定纺织物尺寸的作用。一方面，纺织物在拉幅定形前的加工过程中，经受多次外力作用，会出现幅宽不匀、克重不均、纬纱歪斜等现象，通过拉幅定形机的处理可消除纺织物在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上述缺陷。另一方面，拉幅定形机可改变纺织物原有的克重、幅宽等特性，满足下游客户对纺织物的不同需求。**拉幅定形后的产品具有不易缩水、不易卷边、尺寸稳定、克重均匀、手感舒适等特性。从外观上看，拉幅定形前后的纺织物变化如下：**

定形前布料缺陷	功能	拉幅定形前	拉幅定形后
纬纱歪斜（肉眼观察）	拉幅定形机通过对织物施加一定的拉力，可消除其内部应力，保证织物纬向受力均匀，使其内部结构稳定，消除纬纱歪斜的情况		

定形前布料缺陷	功能	拉幅定形前	拉幅定形后
幅宽不匀 （肉眼观察）	织物内部拉力不同造成了其幅宽长短不一的情况，拉幅定形机可以使其幅宽尺寸一致，并消除卷边现象		
克重不均 （显微镜观察）	拉幅定形后，织物结构稳定，纱线排列整齐，单位面积内线圈数量相同，克重均匀		

2）拉幅定形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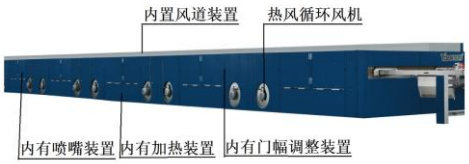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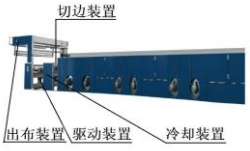
①产品示意图



②产品主要构成

拉幅定形机是大型染整设备，一般长度在 40-50 米，主要由四个单元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图例	功能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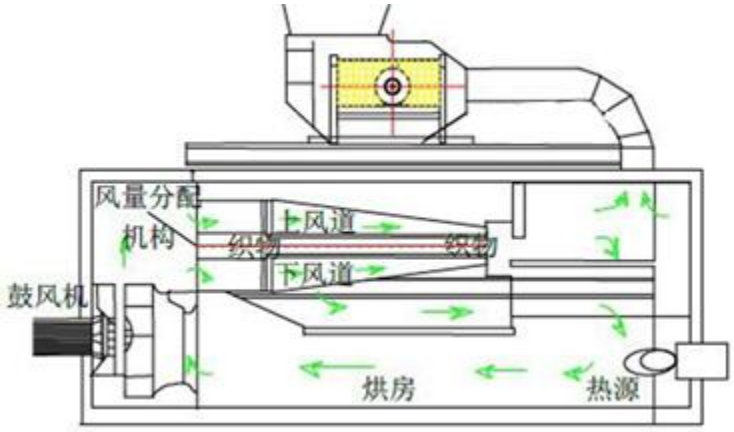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图例	功能说明
1	进布单元		进布单元，主要由进布架、扩幅对中装置、轧车、速度同步装置、整纬装置等组成，其作用是纺织物在平幅状态下进行扩幅对中后，进入料槽内，吸收各类助剂，然后经轧辊对纺织物进行整理和脱水，通过速度同步装置精确控制轧车和整纬装置之间的纺织物张力，整纬装置有效地矫正纺织物在前工艺所产生的变形和纬弧、纬斜，从而达到纺织物在进布上针前所需的各类工艺要求。
2	操作单元		操作单元，主要包括主控操作台、超喂、上针装置、红外探边系统、脱针自停装置等，其作用是纺织物进入此区域后，纺织物充分展平，通过上针装置和超喂装置，使纺织物顺利上针并实现超喂；当布边发生左右偏移时，红外探边装置可使第一节导轨追随布边左右移动，以保证纺织物正确上针。主控操作台，是整台设备的控制中心。
3	烘房单元		烘房单元是定形机的主要工作区域，主要包括内置风道装置、热风循环风机、喷嘴装置、加热装置、门幅调整装置等，其主要通过内部的高温热空气对纺织物进行熨烫，同时通过门幅调整装置控制每节门幅宽度，进而调整经纬纱在纺织物中的状态，消除纺织物内部的应力和弹性形变，确保纺织物在新尺寸下稳定下来。
4	出布单元		出布单元，主要包括冷却装置、切边装置、驱动装置及出布装置。其作用是对经高温定形后的纺织物进行最后的处理，包括冷却、布边及摆布或卷布出布等。

③拉幅定形机工作原理

拉幅定形机工作原理是利用纺织物在松弛状态下具有的延展特性，在保持一定的拉

伸力下，通过高温热空气对其进行熨烫，进而调整经纬纱在纺织物中的状态，消除纺织物内部的应力形变和弹性形变，确保纺织物在新尺寸下稳定下来。

拉幅定形机主要由进布单元、操作单元、烘房单元和出布单元构成，其中定形过程主要在烘房单元内完成。湿织物保持一定的速度连续通过烘房，经热源加热后的热空气在设立于烘房一侧的大功率鼓风机作用下，经风量分配机构的调整后，以一定流量分别进入上下风道中；上下风道与纺织物接近的表面上均布有热风喷嘴，鼓风机鼓入的热空气在风道内经热风喷嘴后形成一定的风速双向作用于湿织物的整个幅宽，实现对纺织物的熨烫；熨烫后的湿热废气则经抽气机进入废气换热器，与常温的空气交换热量后排出。烘房工作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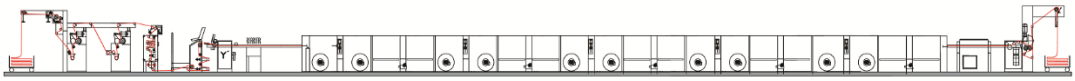


④运行流程及具体应用

以公司 Y2088 产品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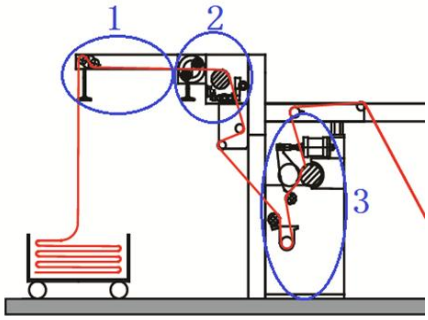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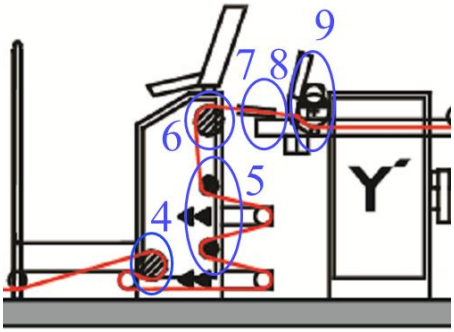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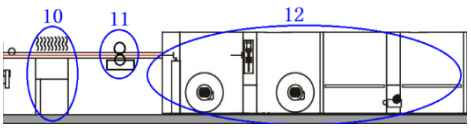
运行流程	**平幅进布→扩福对中→轧车→下超喂→螺纹扩幅→上超喂→红外探边→吹边→上针→蒸汽喷雾、浆边→烘房拉幅定型→冷风冷却→脱针→切边→落布**
环境要求	**无特殊环境要求**
人员配置	**进布 1 人，主控 1 人，落布 1 人，共 3 人**
产成品	**染色布，印花布等成品布**
材质限制	**无特别限制要求**
适应范围	**针织：全棉，涤棉混纺；梭织：梭织物和弹力梭织物**
加工后的纺织物具体用途、应用领域	**针织：内衣等贴身衣物、毛衣、针织衫等；梭织：主要用于衬衫、西服、西裤等外衣外套、家纺（包括窗帘、桌布、地毯等）、工业纺织品（汽车内饰面料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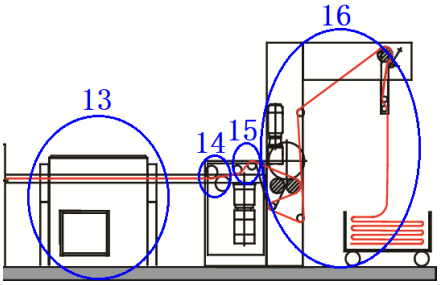
拉幅定形机运行流程图如下：



单层机10节

具体运行流程如下：

名称	具体流程	功能	示意图
进布单元	1 平幅进布	将针织物呈平整状态送入定型机	
	2 扩福对中	对平幅织物起防皱、去皱、消除卷边，保持织物纬向平整作用，随时修正保持在正中央位置	
	3 轧压	对织物浸渍柔软整理剂、抗静电整理剂等工艺介质后进行轧压并，织物保持一定带液率和平整度	
操作单元	4 下超喂	将平幅面料与辊体形成一定包角，通过平幅织物与辊体的摩擦力，产生大于或小于主链条的线速度导入机械整纬前的牵引辊，消除织物定型前的纵向拉伸力，以满足客户对面料结构的要求	
	5 螺纹扩幅	将平幅面料的布边卷曲、褶皱展平	
	6 上超喂	通过平幅织物与辊体的摩擦力，产生大于或小于主链条的线速度导入上针装置，消除织物定型前的纵向拉伸力，以满足客户对面料结构的要求	
	7 探边	检测布边的位置，并驱动辅助单元移动，实现位置的精准控制	
	8 吹边	通过高压风机产生的高速气流，经与平幅面料接触的平板上气孔吹出，在螺纹扩幅的基础上，将布边卷曲、褶皱更加充分地展开	
	9 上针	将织物固定在送布链条上随导轨一起运行	
烘房单元	10 蒸汽喷雾	蒸汽喷雾可以将蒸汽通过均布小孔喷至平幅面料布底	
	11 浆边	浆边装置可以使面料带动上浆轮转动，从浆槽内带浆至布边，改善布料卷边	
	12 烘房	平幅面料经过烘房进行拉幅定形，	

名称	具体流程	功能	示意图
	拉幅定型	使纺织物成为合格产品	
出布单元	13 冷风冷却	用冷风冷却织物	
	14 脱针	使织物脱离送布链条	
	15 切边	切除布边	
	16 落布	织物脱离送布链条后折叠或卷装织物	

⑤生产效率

面料成分、克重、幅宽等参数差异造成了定形机生产效率上的不同，以珠三角印染企业主流面料全棉布（克重 180 克/平方米、幅宽 1800 毫米）为例，单台拉幅定形机年产量约 500 万米。

（2）定形机改造

公司根据客户的不同要求，对拉幅定形机进行定制化的改造，包括改变拉幅定形机加热方式和升级配置等。其中，改变加热方式的主要原因系原有设备不满足环保要求，而升级配置主要目的为提高产能或适应面料加工需求。发行人拉幅定形机改造业务主要应用场景具体如下：

1）改造原有设备以进一步满足环保要求的场景

拉幅定形机的加热方式按热源区分包括导热油、天然气和蒸汽；其中，导热油需使用燃煤加热，因近年来多地政府限制使用燃煤，客户需对设备加热方式进行改造以满足环保要求。《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浙江省“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实施方案的通知》（浙政发[2017]31 号）、《广东省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2018—2020 年）》（粤府[2018]128 号）、江苏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减煤工作的通知》（苏政传发[2017]290 号）等文件均对燃煤的使用及污染排放进行了规定和限制，环保要求趋严带动了客户对发行人改造业务的需求。

2）改造原有设备以提高产能的场景

增加拉幅定形机的烘箱节数可以提高设备的产能，为达到特定的拉幅定形效果，需保证面料在烘箱内的受热时间，通过增加节数，设备可以以更快的速度运转。

3）改造原有设备以满足面料加工要求的场景

拉幅定形机的进布单元中有轧车装置，轧车料槽中放有整理剂（柔软整理剂、抗静电整理剂等），面料经过轧车时会吸收整理剂，经过烘箱高温定型后，面料具有柔软蓬松、静电量少等特性。随着加工面料品种增多及品质要求提高，加工部分面料时需额外使用另一种整理剂，需两次经过轧车装置，通过将单扎车改造为双轧车，可以避免面料重复处理，有效降低能耗与人工。

发行人的改造业务同时适用于自身品牌与其他品牌的旧机改造，不完全依赖于自产的拉幅定形机销售业务。当客户对拉幅定形机的性能要求发生变化时，会主动联系拥有相关设备改造技术的企业；发行人不对外主动推销其改造业务，上述企业主动提出需求后，发行人会视其生产安排任务决定是否承接改造业务。拉幅定形机改造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报告期内，拉幅定形机改造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84%、1.05%、1.95%以及1.28%。改造业务的相关服务合同与机械销售业务独立，不存在与拉幅定形机售后服务混同的情形。

3、发行人新产品概况

（1）新设子公司新产品

1）与原主营业务相关性及区别

公司原主营业务经营的拉幅定形机主要应用于针织物的拉幅定形，为完善产品系列，公司成立子公司盛星智能，从事主要用于梭织物的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梭织拉幅定形机与针织拉幅定形机的技术方法以及原材料基本相同，主要区别在于张力控制系统，针织物延展性较好，对拉幅定形过程中的张力控制要求较高；梭织物硬挺性较好，对拉幅定形过程中的拉力大小要求较高。借助母公司扎实的研发水平、现代化的生产线以及良好的品牌效应，公司梭织定形机能够很好地打入市场。

普信智能生产的自动缝头机和远能环保生产的污泥处理设备均属于拉幅定形机的配套设备，与公司原主营业务高度相关。自动缝头机系提升拉幅定形的前端放缝工序的自动化程度；污泥处理设备系满足下游印染厂治理污泥污水的需求。

2）开发新产品的必要性和考虑因素

盛星装备生产的拉幅定形机主要用于梭织面料的拉幅定形。其技术路径与远信生产的主要用于针织物的拉幅定形机接近，但机械精密度要求相对较低，产品价格也相对较低。开发用于梭织面料的拉幅定形机可以更好地服务下游梭织布印染厂。

SXS 拉幅定形机主要应用于梭织面料的拉幅定形，与 Y2088、Y7000 不同，该产品系发行人拓展的新产品领域，满足了下游客户的不同需求，丰富了发行人产品矩阵。

普信智能生产的自动缝头机是对缝合工序的自动化升级，可简化前段工序，减少人力投入，与公司主要产品互为补充，改善下游客户使用体验，增强用户粘性。

远能环保生产污泥烘干设备系为满足下游印染企业的污泥处理需求，印染过程中因染料沉淀会产生大量污泥，印染厂需要对这些污泥进行集中处理，由于印染厂污泥量大，处理成本很高（约每吨 80 万），利用污泥烘干设备可以将污泥烘干变成可燃颗粒，用于燃烧发电以实现废料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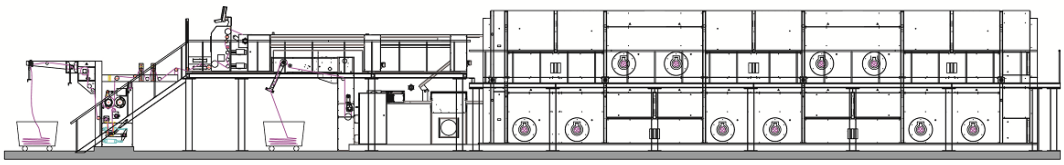
3）发行人不存在变更主营业务的计划

发行人不存在拟变更主营业务的计划，未来收入来源仍将以拉幅定形机为主。盛星装备、普信智能、远能环保的产品与发行人原主营业务有较大相关性和协同性。通过全产业链布局，发行人可以给下游客户更完善的服务，有利于提升用户粘性，扩大市场规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2）双层拉幅定形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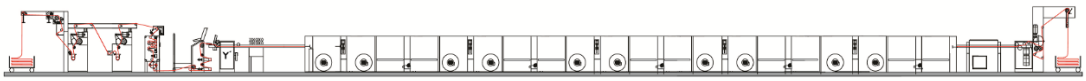
双层拉幅定形机通过独特的图纸设计及行业先进的功能模块，在节约能源、节省人力、减小占地面积三方面取得较大突破，双层拉幅定形机主要技术路线包括同侧进布、垂直链条及双层烘箱，与单层拉幅定形机相比不存在明显劣势，两种产品对比如下：

双层拉幅定形机：



双层机10节

单层拉幅定形机：



单层机10节

区别	优势
进出布同侧	由前进后出改为下进上出，充分利用空间，减少占地面积；同时，进出布单元可由一人控制，减少了操作人员数量，提高生产效率
垂直链条	双层拉幅定形机的整机送布链条采用垂直设计，有效减少了链条及轨道占用烘箱空间的比例，增加了烘箱部分的有效门幅宽度
双层烘箱	双层烘箱设计有效减少设备长度（以 10 节烘箱产品为例，单层产品长 50M，双层产品长 30M）；高进低出的送布方式，满足织物烘干、整理、定型的工艺需求，大幅提高烘箱的热能利用率，充分实现节能减排的目标
双层式回转结构	面料正反面均匀受热风熨烫、定型，面料颜色均匀性更佳、克重偏差值处于最佳范围、面料缩水率、布面效果、布面手感等效果明显优于传统单层拉幅定形机

双层拉幅定形机使用的原材料以及生产工艺与公司原有产品无重大差异，对于产线无特殊要求，因此公司原有生产线无需改造，可直接用于生产新产品。

双层拉幅定形机与公司单层拉幅定形机在主要原材料、生产工艺等方面基本一致，因此新产品的推出不会对现有生产线造成影响。两者均为拉幅定形机，在经营模式上也较为一致。

Y9000 系发行人对原有产品的迭代提升，与原产品 Y2088、Y7000 一样属于应用于针织物的拉幅定形机，其中 Y9000 为双层拉幅定形机，Y2088 和 Y7000 为单层拉幅定形机。

Y9000 在节约能源、节省人力、减小占地面积三方面取得较大突破。

一、节约能源方面：Y9000 采用双层结构设计，将下层烘箱的热能二次利用到上层烘箱，根据实际生产测算，Y9000 每吨布节省电 10 度左右，节省天然气 20 立方左右，综合能耗降低了 10%-15%，有效帮助企业节省能源成本 63 元/吨。

二、节省人力方面：单层结构的出布、进布装置位于机器两侧，需要两名操作工分别完成进布、出布工序，双层结构的设计使得出布装置与进布装置处于机器同侧，单名操作工即可完成进布、出布工序，实际节省人工约 30%。

三、减少占地面积方面：10 节烘箱的单层拉幅定形机长度约 50 米，双层定形机长度约为 30 米，节省占地面积约 40%。

由于双层定形机较老产品性能更好，在节约能源、场地、人员方面有更加突出的表现，扩充了公司产品类型，给客户提供了更多的选择，因此双层定形机的推出将会提升未来业务订单及公司业绩。

新产品的推出对公司的整体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首先，新产品性能更好，但价格也更高，可以给客户提供更多的选择，与老产品之间并非完全替代的关系。其次，对于已签订订单，客户已支付一定比例的预付款并承担违约责任，客户不得随意推迟或变更订单。最后，若客户存在更新订单的需求，发行人会综合考虑对自身盈利的影响，决定是否同意客户变更订单的要求。双层拉幅定形机技术含量更高、产品性能更好，因此在产品价格、毛利率和毛利方面均整体高于老产品。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存在 1 单老产品订单变更为新产品的情况，涉及产品数量 10 台，该订单变更对发行人盈利情况未造成不利影响。

（3）未来 Y9000 和 SXS 也有望成为公司主力机型

Y9000 和 SXS 的推出系为完善发行人产品矩阵，更好地满足客户多层次、不同布料处理工艺的需求。

Y9000 的双层定形技术，是公司结合多年来对市场、政策环境及客户需求的分析，历时多年攻克的技术、并取得了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1610753487.X），Y9000 具有节约能源、节省人力、减小占地面积等优势，符合行业发展方向，且其出色的节能效果能够有效帮助客户降本增效，自推出以来就广受好评。

SXS 主要应用于梭织物的拉幅定形，是对原有针织定形机产品的补充，满足下游印染厂梭织布拉幅定型的需求，帮助发行人拓展新的市场领域。

两款产品均获得良好的市场反响，2020 年 7 月-2020 年 11 月，公司新增拉幅定形机订单 150 台，其中包括 19 台 Y9000 和 13 台 SXS，占新增订单的比例分别为 12.67%和 8.67%，预计未来 Y9000、SXS 也有望成为公司主力机型。上述新增拉幅定形机订单中，新客户占比为 56.00%，老客户占比为 44.00%。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拉幅定形机新客户收入占比分别为 31.87%、51.68%、45.06%和 33.69%，新老客户结构存在一定的波动,上述 2020 年 7 月-2020 年 11 月新增订单的新老客户结构与报告期内情况基本一致。

（二）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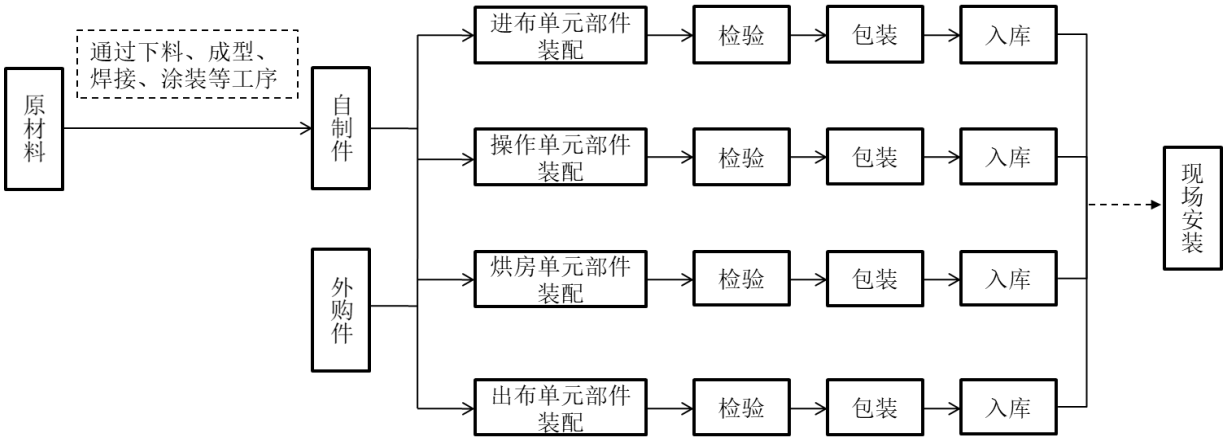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拉幅定形机	**18,268.06**	**98.69%**	38,858.68	98.01%	31,688.51	98.92%	26,080.58	98.13%
定形机改造	**241.86**	**1.31%**	788.70	1.99%	344.71	1.08%	496.96	1.87%
合计	**18,509.92**	**100.00%**	**39,647.38**	**100.00%**	**32,033.23**	**100.00%**	**26,577.54**	**100.00%**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专注于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未发生过重大变化。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不断实现技术创新突破，取得各类专利、掌握关键技术并应用于产品，公司产品性能改善情况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公司市场地位及竞争状况”之“（二）发行人技术水平及特点、最近三年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四）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报告期内，公司拉幅定形机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五）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采购方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采购方式分为常规采购和外协采购，其中外协采购分为定制外协采购和委托外协加工两种，**定制外协采购和委托外协加工通过是否由公司提供原材料来界定。定制外协采购模式下，公司不向外协厂商提供原材料；委托外协加工模式下，公司向外协厂商提供原材料**，具体情况如下：

采购方式	具体描述	采用该种方式采购的原材料	主要考虑原因
常规采购	公司直接购买符合行业标准或合格供应商企业标准的相应规格的原材料，采购中公司指定规格，但不提供图纸	**变频器、电机、镀锌板、燃烧器、热（冷）轧钢板、链条、轧辊、切边装置等**	**对于行业通用配件，其标准化程度较高，供给市场已比较成熟且不易出现质量问题，可直接进行外购**
外协采购（定制外协采购）	技术部提供设计图纸和说明，采购中心委托外协厂商定制加工并安排采购，**该模式下公司不向外协厂商提供原材料**	传动轮、链轮、皮带轮、滚轮、辊轴、传动轴、杆轴、丝杆、铸件、塑料衬套、**五金配件、电器配件、气缸**等	**部分原材料的处理环节工序简单，附加值较低且为劳动密集型，公司出于减少人员和固定资产投入的考虑，选择外协的方式进行采购**
外协采购（委托外协加工）	技术部提供外协加工件设计图纸和说明，然后采购中心根据要求安排原材料并制订加工合同，委托外协厂商加工，**该模式下公司向外协厂商提供原材料**	风机板、平板、挂板、墙板、**排风机、底座、端板、角铁、滑板、方条、底板、导向板、型材、连接板、夹紧板**等	

综上，公司外协采购和加工的主要目的系专注于核心主业，减少人员和固定资产

投入，提高人员及资金的利用效率以及满足公司的配件定制化要求，此外，公司外协生产产品均为零部件，不涉及整机的组装与生产。

（2）采购流程

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采购过程管理内部控制流程，具体包括：公司采购中心通过建立合格供应商档案，实行供应商动态管理，**公司上游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原材料和外协采购可选择的供应商较多，公司对主要的原材料和外协采购均拥有两家以上合格供应商。公司在实际采购中，由于原材料和外协采购种类众多，因此对于采购量较少的原材料和外协产品，公司通常会在确定年度采购计划后于合格供应商中选取其中一家供应商采购，以保证采购管理的便捷度、采购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及供应的稳定性；对于采购量较多的原材料会选取两家及以上供应商。公司**依据采购技术标准和市场价格确定相关外购、外协产品的采购价格，并经总经理审定后执行；如需更换供应商或者提高采购单价，须经总经理审批后执行。

公司常规采购的原材料多为生产中需要的行业通用的如镀锌板、热轧钢板等标准零部件，一般采购中心会同营销中心根据未来 1-2 个月的订单、零部件库存情况预测编制采购计划并具体执行采购。通过严格的供应商遴选机制与长期合作，公司已经形成较为稳定、完善的配套体系，能够确保采购部件优质优价、及时供应，满足公司的生产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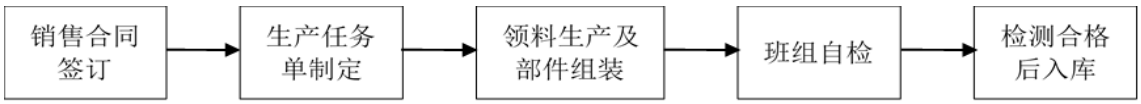
对于定制及外协加工件的采购，一般由公司制造中心提出定制或外协加工的申请，技术部提供设计图纸和说明，并由采购中心负责组织外协厂商完成定制或加工，再由品管部对产品质量进行验收，并且不定时地进行质量监控。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公司依据订单情况组织生产。

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公司制造中心下达生产任务单后，按不同配置向采购中心上报生产所需的材料，制造中心按不同配置进行分解派单下料（如：激光切割、数冲、锯床和气割等），下料后按各零件的不同工艺实施钣金、成型、涂装、组装等工序。负责各工序的班组进行自检，上述所有工序完工并检测合格后入库。

公司生产业务流程如下：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以直接面向终端客户的直销为销售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模式需要直接面向终端客户，提供安装和售后服务，因此其销售模式均为直销。公司设立营销中心，其主要职责为市场开拓、市场信息收集与分析、销售业务关系建立、承接并跟踪订单、客户维护服务、反馈意见传达与交流等，营销中心通过收集客户反馈意见、市场调研等多种方式，能够及时为公司研究院提供产品改进信息。另外，公司设立售后服务总部，并在多个客户集中地设立售后服务站，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并提供解决方案与工艺技术服务。

4、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分为主动创新研发模式和需求响应研发模式两种。主动创新研发模式是公司基于对未来行业发展方向和技术的预判，以潜在市场需求为导向，在原有产品和技术上进行主动创新研发，以保持公司研发技术的前瞻性。需求响应研发模式为以客户订单需求为中心，基于客户对技术参数、功能特点、操作便利性等方面的不同需求，进行定制化的研发、设计和生产，以匹配客户需求。

公司实行总经理领导下研究院院长负责制，下设研发部、技术部、品管部、试制中心、科技管理部等职能部门。研究院负责产品研发全过程，贯穿项目立项、整体结构设计、控制系统开发、关键部件优化、过程控制、测试验证、样机试制等全过程。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技术精湛、团结合作的研发团队。团队核心人员具有多年的纺织机械设计、开发经验，同时通过技术人才的新老结合以及各技术层级人才的组合搭配，能够有效地发挥团队的协同效应。

5、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以及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拉幅定形机具有非标准定制化特点，客户需求的个性化，使公司形成了现有的经营模式。

影响发行人经营模式的主要因素是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在可预见的未来，客户所处行业的生产模式、基础技术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客户对拉幅定形机的个性化需求也不会有重大改变，发行人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六）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发行人主要污染物为机械制造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的情形。

1、公司生产经营中主要排放污染物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中主要排放污染物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远信工业	废气	生产过程、食堂	粉尘、油烟废气等
	废水	生产过程、职工生活	COD、氨氮
	固废	生产过程、职工生活	金属边角料、生活垃圾等
	噪声	车间机械设备	各类设备噪声
德国德信	废气	生产过程	粉尘
	废水	生产过程、职工生活	COD、冷却液
	固废	生产过程、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废含油抹布
	噪声	设备装配	各类设备噪声
远润纺织	废水	生产过程、职工生活	COD、氨氮
	固废	生产过程、职工生活	废金属料、生活垃圾等
	噪声	生产过程	各类设备噪声
盛星装备	废水	**生产过程、**职工生活	COD、氨氮
	固废	**生产生活、**职工生活	**废金属料、**生活垃圾**等**
	噪声	**生产过程**	**各类设备噪声**
远信进出口	废水	职工生活	COD、氨氮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普信智能	**废水**	**职工生活**	**COD、氨氮**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远能环保	**废水**	**职工生活**	**COD、氨氮**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2、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1）废水处理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废水分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其中生活污水主要来源于食堂、厕所以及生活区；发行人生产过程产生漆雾处理废水、表面处理废水、车间清洗废水。发行人收集生产废水后，经由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汇总排入工业区集污管网，送污水处理厂再处理。

（2）废气处理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产生的主要废气有生产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生产废气主要为喷塑粉尘、固化废气、喷漆废气、酸雾废气及焊接烟尘等，各类废气经相应配套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食堂油烟废气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3）固废处理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对其产生的一般性固废（如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等），经统一收集后对外出售以便回收利用；对危险固废（如废活性炭、漆渣、废过滤纤维等）则分类收集，定点集中贮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环卫所清运。

（4）噪声处理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污染主要来自车间机械设备加工及运行。公司主要采取减振消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要求。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已经建设了生产经营所需的环保设施，并根据实际生产情况持续进行环保投入以确保环保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排放均符合环保标准。

（七）公司取得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认证

公司经营业务不属于国家特许经营项目，不需要取得许可经营资质。发行人及部分子公司就进出口业务办理了企业备案和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具体如下：

证书名称	企业名称	编号或代码	有效期至	发证机关

证书名称	企业名称	编号或代码	有效期至	发证机关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远信工业	330696753F	长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绍兴海关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远信进出口	33069675AC	长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绍兴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盛星装备	3306969ANY	长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绍兴海关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远信工业	3300556197056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远信进出口	3300058325836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盛星装备	3300MA2D6NJN7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发行人取得的相关认证证书，具体如下：

证书名称	认证标准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发证单位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19818QJ1182R0M	2021-10-25	北京新纪源认证有限公司
EC Examination Certificate	Machinery Directive 2006/42/EC;Low Voltage Directive 2014/35/EU;EN 60204-1:2006+A1:2009	6771090517	2022-07-06	Safenet Limited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取得目前从事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等，且不存在被吊销、撤销、注销、撤回的重大法律风险或者到期无法延续的风险。

根据对纺织机械协会的访谈，拉幅定形机行业不存在环保和能耗标准，无须取得相关认证。

工信部于 2017 年出台的《印染行业规范条件（2017 版）》，规定了印染企业加工综合能耗要求，其中，纱线、针织物综合能耗要降至 1.1 吨标煤/吨以下。根据印染行业协会《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论文集》收录的《定型机废气余热回收及废气净化处理技术》以及其他相关论文，拉幅定形环节能耗占印染工序的 40%，属于高耗能环节。经测算，对应拉幅定形环节综合能耗为 0.44 吨标煤/吨以下。

以公司天然气拉幅定形机和蒸汽拉幅定形机为例，根据公司产品的现场生产实测数据，拉幅定形环节综合能耗分别为 0.25 吨标煤/吨和 0.29 吨标煤/吨，与前述标准相比，单位产量节约能耗 0.19 吨标煤/吨和 0.15 吨标煤/吨，符合行业标准。

发行人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要的环评、能评等相关批复，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合法合规。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属行业及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拉幅定形机所处行业为纺织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分类代码为 C3551；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拉幅定形机所处行业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所处细分行业为纺织机械制造业。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国家发改委承担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制定相关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工信部承担着行业具体的管理职能，主要有拟订行业规划和组织实施产业政策，指导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等。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是全国性的纺织行业组织，主要负责制定行业自律机制，维护纺织行业利益，在纺织行业的产业政策、技术创新、市场拓展、企业咨询服务、与政府的反馈和沟通等方面肩负职能。

中国纺织机械协会承担纺织机械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主要负责开展全行业基本情况的调查、收集和整理工作；推动行业内结构调整，协调行业内企业之间的生产经营情况，技术合作与交流；调查分析行业内产品价格情况，并且对商品定价做出指导、监督和协调。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近些年，国家公布多项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以鼓励行业发展，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内容简述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2019 年	国家发改委	纺织产业鼓励类目录： 9、智能化、高效率、低能耗纺织机械，关键专用基础件、计量、检测仪器及试验装备开发与制造
2	《浙江省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重点领域（2019 版）》	2019 年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七、新型纺织装备： 节能环保智能印染装备：高速、高效智能印花机；高效节能印染及后整理设备
3	《印染行业规范条件（2017 版）》	2017 年	工信部	印染企业要采用技术先进、节能环保的设备，主要工艺参数实现在线检测和自动控制。新建或改扩建印染生产线总体水平要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鼓励采用染化料自动配液输送系统。禁止使用国家明确规定的淘汰类落后生产工艺和设备，禁止使用达不到节能环保要求的二手设备。
4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2016 年修订）	2016 年	国家科委、发改委火炬计划	其中，重点支持技术的“八、先进制造与自动化——（五）新型机械——4.纺织及其他行业专用设备制造技术：与纺织机械及配套部件相关的高精度驱动、智能化控制、高可靠性技术；各类纺织设备的控制/计量/检测/调整的一体化集成技术；在线检测控制系统、高性能产品检测仪器的计算机和网络应用技术等。
5	《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2016 年	工信部	规划的重点任务中提出加快绿色发展进程，开发推广先进绿色制造技术，推进污染物治理及资源综合利用技术，其中全面推进定形机废气治理回收技术。规划还提出：“十三五”期间，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要保持在 6%-7%；同时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在纺织行业融合应用，促进要素资源优化配置，推动制造模式和商业模式创新，形成纺织经济发展新动力。到 2020 年时，我国纺织工业要建设一批技术管理先进、质量体系健全、主导产品突出、品牌影响力较强的纺织行业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
6	《纺织机械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性意见》	2016 年	中国纺织机械协会	继续加强高端纺织装备的研发，优先发展满足纺织产业链核心需求的先进成套装备，应用先进数控技术提高装备的智能化水平；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发展高质量专用基础件，努力提高装备的制造质量和可靠性。 “十三五”期间将研发、推广一批具有广泛适用性的先进纺织数控技术和智能化纺织装备，推动纺织工业技术升级与结构调整。其中，数控节能环保型印染设备被列为科技攻关及推广重点任务，目标是

序号	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内容简述
				改进、升级印染生产线数字化在线监控系统，包括定形机能耗监控系统，在行业内加快推广数字化监控拉幅定形机等节能减排设备。 **“十三五”期间，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在纺织行业融合应用，促进要素资源优化配置，推动制造模式和商业模式创新，形成纺织经济发展新动力。**
7	《中国制造2025》	2015 年	国务院	加快机械、航空、船舶、汽车、轻工、纺织、食品、电子等行业生产设备的智能化改造，提高精准制造、敏捷制造能力。 支持重点行业、高端产品、关键环节进行技术改造，引导企业采用先进适用技术，优化产品结构，全面提升设计、制造、工艺、管理水平，促进钢铁、石化、工程机械、轻工、纺织等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发展。
8	《建设纺织强国纲要（2011-2020年）》	2012 年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建设纺织强国，基本要求是：着力实现科技第一生产力的跨越式发展,应用高新技术改造纺织工业，在高新技术纤维材料、高端纺织装备先进纺织工艺和产品开发技术、现代管理技术及应用基础研究等方面成为国际纺织工业科学技术强国。着力推动自主品牌建设，根本转变在国际产业链低端大规模、低成本、低附加值而研发设计和营销网络受制于人的粗放发展路径，以品牌实力把握好在全球经济分工中的新定位，以品牌对产业资源优化配置的系统功能和对产业附加值的倍增效应，积极创造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的新优势。
9	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 年版）	2012 年	工信部 科技部 财政部 国资委	“高效节能拉幅定形机”被列入其中，需突破的关键技术为：“（1）自动废气湿度排放控制技术；（2）废气除油烟及余热回收技术；（3）热能综合在线检测与控制技术。”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报告期内，行业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主要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浙江省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重点领域（2019 版）》《印染行业规范条件（2017版）》等。为维持纺织机械行业的可持续健康发展，国家鼓励纺织机械向智能化、高效率、低能耗方向发展。公司主营业务为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行业政策的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资质、准入门槛、运营模式、行业竞争格局等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三）纺织机械行业概览

1、全球纺织机械行业发展概况

纺织机械是指在纺织工艺各个环节中，将天然纤维和化学纤维加工成具有使用性能的纺织品所需的各类机械设备，其品种繁多，可划分为纺纱机械、织造机械、针织机械、染整机械、化纤机械、非织造机械。

世界范围内，欧洲和亚洲是纺织机械研发生产的主要集中地。目前高端纺织机械厂商主要集中在德国、瑞士、意大利、日本等国家。中国凭借基础制造水平的提升和广阔的下游市场，在世界纺织机械制造生产和销售的地位显著提高。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纺织机械制造国。纺织机械行业整体竞争较为充分，发展日趋成熟，已形成大型厂商引领行业发展方向，大量中小厂商并存的市场格局。

2、中国纺织机械行业发展情况

我国纺织工业拥有全球最大最完备的产业体系，部分行业指标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纺织机械行业不仅是国家重点支持和鼓励的行业，也是实现纺织工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的重点领域。

（1）行业发展现状

根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统计，2012 年至 2016 年我国纺织机械行业增速有所放缓，行业整体于 2017 年开始复苏，2017 年度我国纺织机械全行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9.42%。2018 年，随着智能制造、产业结构优化、“一带一路”倡议持续稳步推进，下游客户设备升级与更新换代需求进一步释放。2019 年，由于中美贸易摩擦的加剧，全球经济环境波动较大，我国纺织机械行业承压前行，行业主要经济指标有所回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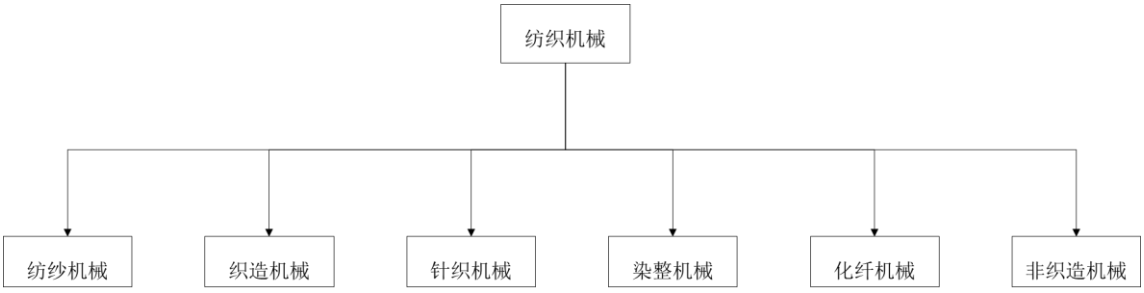
（2）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世界经济复苏、我国经济平稳运行、居民收入与消费能力稳步提高以及行业内结构优化深入，纺织机械行业整体收入将稳步增长；同时，由于下游市场对纺织品质量要求日益提高，中高端纺织机械的需求将进一步增长，纺织产业转移将带来新增市场需求，我国纺织机械的市场占有率将会进一步增长。

3、纺织机械行业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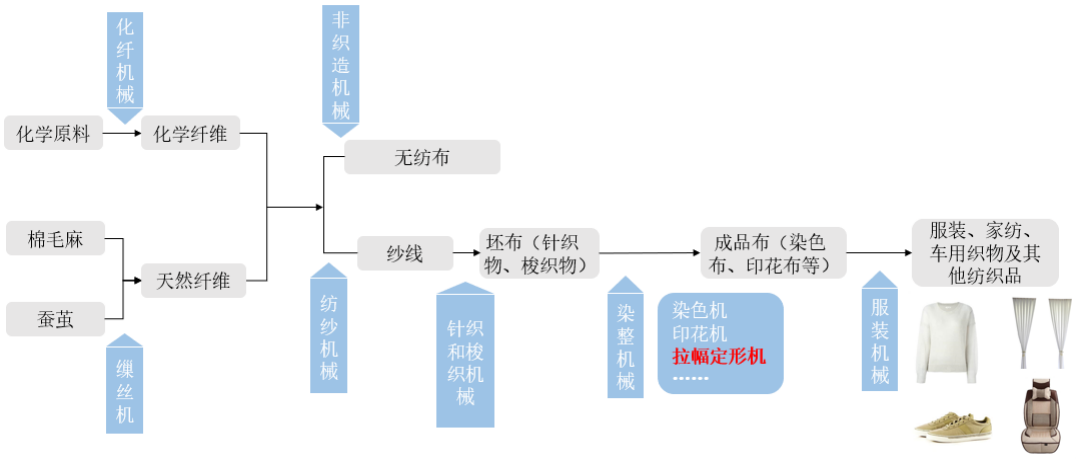
（1）纺织机械分类

纺织机械可划分为六大类：纺纱机械、织造机械、针织机械、染整机械、化纤机械、非织造机械。公司主要产品拉幅定形机，属于染整机械。



（2）拉幅定形机所处的产业链

拉幅定形机是纺织产业链中必不可少的一环，前端为坯布生产环节，后端为纺织服装类产品生产环节。拉幅定形机属于染整机械，其所处产业链具体情况如下图：



（四）拉幅定形机行业概览

1、拉幅定形机竞争性产品或竞争性技术情况

拉幅定形机是染整工序中不可缺少的一环，目前不存在竞争性产品或竞争性技术。

2、拉幅定形机发展历程

拉幅定形是纺织业必不可少的一道工序，早在中国古代，就已出现使用熨斗压烫织物使之伸张平挺的方法。张萱《捣练图》便描绘了熨烫的场景，图中有一妇女持熨斗，两边各有一位妇女往两边拉伸丝帛，正在熨烫，这便是拉幅定形的雏形。

第一次工业革命以后，人类进入了蒸汽时代，机器取代了手工，现代意义上的纺织机械开始出现。拉幅定形机起源于德国，德国 Stentex 公司在 1844 年研发制造了世界上第一台蒸汽加热拉幅定形机。之后，以德国为代表的欧洲拉幅定形机产品，无论是机械结构还是控制技术，始终处于国际领先地位。当时人造纤维尚未问世，拉幅定形机仅能处理羊毛、棉麻等自然纤维，适用范围较小。

第二次工业革命以后，世界由蒸汽时代进入了电气时代，人造纤维的问世拓展了纺织机械的应用范围，拉幅定形机功能拓展至人造纤维领域。电的使用极大地提高了生产效率，人造纤维的优异性能也获得人们的青睐，需求日益增加，原有的纺织机械已无法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需求，拉幅定形机逐步向大型化和高速化方向发展，应用范围也不断扩大。

20 世纪末，第三次工业革命以后，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电子计算机的应用使得机械设备向自动化、智能化方向发展。拉幅定形机开始使用电脑程序控制，从机械化向自动化转型，自动化控制减少了人员在生产过程中的干预，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和稳定性得到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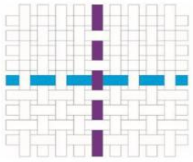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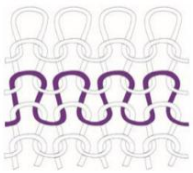
目前，三 E 系统（Efficient 效能、Economy 经济、Ecology 生态）和四 R 原则（Reduction 内部减少、Recovery 回收、Reuse 回用、Recycle 循环）成为世界染整工艺技术发展的主流。未来，拉幅定形机会继续在节能环保和智能化方面进一步升级。同时，随着新型面料和功能性面料的出现，为迎合下游需求，拉幅定形机也在不断完善自身功能，扩大自身应用范围。

公司积极融入世界染整工艺技术发展潮流，致力于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目前拉幅定形机方面已有多项发明专利，在提高热能利用效率，减少人工参与，完善智能化操作系统及拓展产品的应用范围等方面取得了卓越的进步。

近年来，国内拉幅定形机企业在向国外先进产品、技术学习的基础上积极自主创新，同时依托于庞大的下游市场和配套产业的提升，国产拉幅定形机发展迅速。经过多年发展，国产拉幅定形机对于纺织物品种和工艺适应性都有明显提高，可适应各种纤维的梭织物、针织物和非织造布的拉幅定形整理，产品加工范围从传统的服装、家纺面料延伸到产业用纺织品等多领域。由于国产设备可适用绝大多数纺织物的拉幅定形，且同欧洲产品相比性价比高、售后服务好，因此国产设备逐渐占领了大部分国内市场，并实现了对外出口。

一直以来，节能、环保、智能化是我国拉幅定形机的发展方向。近年来，我国拉幅定形机制造企业不断将自动化程度和效能更高的产品推向市场，伴随着在线监测、远程运维、余热回收、自动滤网清洁等多项技术的推出，国产设备技术水平不断提升。

3、针织和梭织拉幅定形机的主要差异

项目	梭织拉幅定形机	针织拉幅定形机
加工面料	梭织布 	针织布 
加工面料特点	梭织布系纱线经纬交织而成，故而有经纬两个方向。梭织布硬挺性好，更适用于制作西装衬衫等需要保持版型的织物	针织布系纱线弯曲成线圈、线圈串套而成。针织物比梭织物更有弹性，且手感较为柔软，穿着更为舒适，因此针织物适用于制作内衣毛衫等需要弹性面料的织物
进布方式	高架进布：梭织机车速更快，高架进布可以满足其车速要求	低架进布：针织机车速慢，不需要提高进布架以满足其车速要求，并且针织布料有弹力，高架容易破坏其张力要求
主链驱动方式	花键驱动：梭织布对布匹内部张力控制的精度要求低，所以采用成本较低的花键驱动	独立电机驱动：针织布对布匹内部张力控制精度要求高，独立电机驱动可给予布匹更高精度的拉力，进而保证布匹内部张力的精度
导轨	生铁加油轨道：梭织拉幅定形拉力大，轨道刚性要求更高，因此使用铸造件	石墨无油轨道：针织机轨道刚性要求低，且耐用性和维护保养要求低，因此使用焊接件
对中方式	被动牵引：只要布料反向张力带动其他部件即可	主动牵引：需要主动牵引，保持张力稳定
工艺技术	拉力更大	张力控制系统更精准

注：随着新型弹力梭织布的出现，梭织定形机对张力控制系统的要求也逐渐提高。

4、上下游行业

从拉幅定形机产业上下游来看，上游行业包括：冶金、机械、电气等；下游行业为纺织印染行业。

（1）下游行业经营情况

根据纺织机械协会经济运行报告，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规模以上印染企业印染布产量复合增长率为 1.24%，保持低速平稳增长，盈利能力未出现较大变化。2020 年上半年，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的蔓延对我国印染行业造成较大影响，一、二季度印染行业整体呈负增长态势，规模以上印染企业印染布产量 219.95 亿米，同比减少 12.04%。二季度以来，随着国内新冠疫情防控形式不断向好，国内经济活动逐步恢复，加之 5 月份以来，国外市场陆续开放，纺织终端市场需求有所回升，1-6 月份产量同比降幅较 1-5 月份同比降幅收窄 2.42 个百分点。具体情况如下：

年份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规模以上印染企业印染布产量（亿米）	219.95	537.63	490.69	524.59
同比增长（%）	-12.04%	9.57%	-6.46%	4.75%

数据来源：纺织机械行业经济运行报告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印染厂和成衣制造商，下游客户的终端客户为国内外消费者。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19 年规模以上印染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831.53 亿元，同比下降 0.06%，出口交货值 414.69 亿元，同比增长 0.31%，出口占比 14.65%。2019 年，服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6,010.33 亿元，出口 1,513.7 亿美元，占比较低，因此下游行业以内销为主。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下游客户以内销为主。

（2）下游主体受疫情影响情况

1）1-3 月份，疫情对国内纺织产业产生了较大冲击

疫情爆发初期，各地政府相继出台相关政策并严格执行了延迟复工、交通管制、限制物流及人流等疫情防控措施，导致行业内大量企业停工停产。

疫情影响下，行业整体需求走弱，订单量下滑，印染行业及纺织服装制造业营业收入均出现明显下滑。2020 年 1-3 月，全国限额以上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减少 32.2 个百分点。

2）三月份以来，随着疫情得到控制，纺织产业整体恢复

随着疫情逐渐得到控制，行业内企业逐渐复工复产。根据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的抽样调查，截至 3 月 26 日，包括湖北在内，各省市的纺织服装产业集群(园区)已实现规模以上企业 99.06%的开工率，规模以下企业开工率也达到了 85.66%，产能恢复达疫情前的 80.33%左右，生产秩序已基本恢复。

三月份以来，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式不断向好，国内经济活动逐步恢复，纺织终端市场需求有所回升。2020 年上半年，全国限额以上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减少 19.6%，降幅较一季度收窄 12.6 个百分点。全国网上穿着类商品零售额于 6 月当月已基本恢复至上年同期水平。

3）海外订单回流，有助于国内纺织业景气度回升

随着海外疫情的不断加剧，众多海外订单回流至我国。9 月份以来，多家印度大型出口型纺织企业因由于疫情无法保证正常交货，已有多个原本在印度生产的订单转移至我国生产。从海关总署公布的出口数据来看，9 月份我国纺织纱线、织物及制品出口额达到 131.52 亿美元，同比增长 34.69%，实现连续多个月高增长。

（3）下游主体受贸易摩擦的影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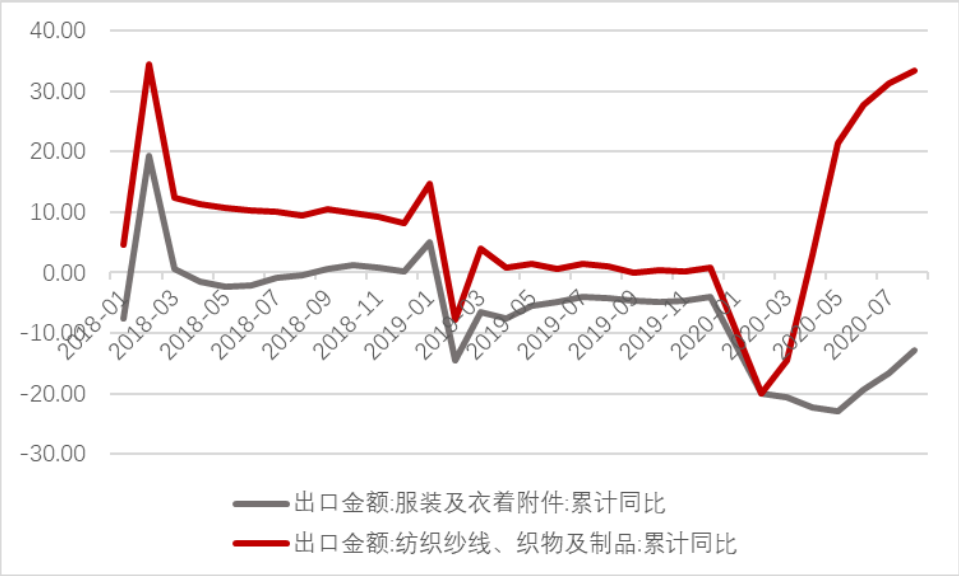
目前，中美贸易摩擦对我国纺织及纺机行业存在一定影响。截至目前，美国对中国出口商品加征关税情况如下：

轮次	时间	措施	对纺织业影响
第一轮	2018 年 7 月 6 日	对价值 340 亿美元的中国商品加征 25%的进口关税	不涉及纺织服装类产品
第二轮	2018 年 8 月 23 日	对价值 160 亿美元中国输美产品加征 25%的关税	不涉及纺织服装类产品
第三轮	2018 年 9 月 18 日	对价值 2,000 亿美元的中国进口商品征收 10%的关税，同时表示这一比例将在 2019 年 1 月 1 日上调至 25%	产品清单中涉及纺织服装类产品，但并未包括中国出口最多的梭织、针织服装及家用纺织品
第	2019 年 8 月	对价值 3,000 亿美元中国商品加征关税	几乎所有纺织服装品类被纳入清单

轮次	时间	措施	对纺织业影响
四轮	28 日	税率由原定的 10%提升至 15%	
-	2019 年年末至 2020 年	陆续公布加征关税清单中的产品排除公告，部分下游纺织行业的产品被排除	对纺织业影响逐渐减弱

对于印染行业，受贸易摩擦影响，2019 年，1,633 家规模以上印染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831.53 亿元，同比增加 0.83%，增速较 2018 年回落 2.15%。

对于纺织服装类产品：从目前来看，前两轮关税清单对纺织服装出口影响较小，纺织服装类产品仍能保持低速稳定增长；第三轮关税清单纳入了部分纺织服装类产品，导致纺织服装出口金额同比小幅下降；2019 年末及 2020 年初，在疫情和第四轮关税清单的双重挤压下，纺织服装类产品下滑严重，同比下降达到 20%以上，但随着疫情得到控制以及关税清单排除公告的陆续公布，纺织服装行业出口逐步回暖。



（4）下游行业发展趋势

1）纺织行业随宏观经济波动而波动

当前，中国面临较大的经济下行压力，纺织工业已连续 3-4 年低增长，并面临发达国家“再工业化”和发展中国家加快推进工业化进程的“双重挤压”。但从积极因素看，全球经济将延续温和增长态势，我国宏观经济长期向好的基础不会改变。

2）行业向节能环保方向发展

传统印染行业属于高污染、高耗能行业，其发展初期进入门槛低，造成了中低端产能普遍过剩，环境污染及能耗问题较为严重的局面。近年来，国家愈加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印染行业环保监管趋严。《纺织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了科技创新、结构调整、质量品牌、绿色发展的发展要求。因此，提升设备智能化水平，节能环保性能将是行业的发展方向。

3）淘汰落后产能，市场集中度提升

目前中国纺织行业企业呈现明显的两极分化，拥有自主品牌和自有技术的大型纺织、印染、成衣企业在产品开发、技术创新以及环境保护方面优势明显，发展势头良好；缺乏品牌优势或技术加持的中小企业只能从事简单的加工生产，被迫参与同质低价竞争，逐步退出市场。因此，纺织行业头部效应增强，落后产能不断被淘汰，市场集中度不断提升。

5、市场规模

数据内容	统计口径	发布渠道	是否通过付费获取该数据
2017 年主要拉幅定形机制造商销售定形机约 1700 台，较 2016 年增长超过 6%	主要拉幅定形机制造商	中国纺织机械协会官方网站-信息平台-行业统计信息-经济运行：2017 年纺织机械行业经济运行报告	否
2018 年定形机市场持续近几年的增长态势，1-12 月份累计销量约 1800 台，较去年同期增长 6%	主要拉幅定形机制造商	中国纺织机械协会官方网站-信息平台-行业统计信息-经济运行：2018 年纺织机械行业经济运行报告	否
2019 年重点抽样企业拉幅定形机销售 858 台（其中出口占比 15.7%），较去年同期增长 0.7%	重点抽样企业	中国纺织机械协会官方网站-信息平台-行业统计信息-经济运行：2019 年纺织机械行业经济运行报告	否
2020 年上半年国内主要拉幅定形机生产企业销售 550 台，整体较去年下降 42.39%	主要定形机生产企业	中国纺织机械协会官方网站-信息平台-行业统计信息-经济运行：2020 年上半年纺织机械行业经济运行报告	否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纺织机械行业内定形机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据我协会对国内定形机主要生产企业的数据统计，该公司 2017 年度-2019 年度定形机的产销量位居行业第	主要定形机生产企业	中国纺织机械协会出具的证明	否

数据内容	统计口径	发布渠道	是否通过付费获取该数据
二			

当前，纺织行业向智能化、节能化方向发展，产品更新换代及产线扩张带来持续的市场需求，智能化程度高、节能性能好的双层拉幅定形机较传统单层拉幅定形机存在更大的市场空间。双层定形机价格提升了约 40%，假定双层定形机市场占有率达到 25%，则综合市场规模将提升 10%。

6、公司所处的中高端拉幅定形机领域不存在产能过剩情形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产能过剩行业结构调整的通知》，我国产能过剩行业包括：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和船舶。拉幅定形机所处的纺织机械行业未包含在内。

对于发行人所处的中高端拉幅定形机市场来说，未来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近年来，国家愈加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印染行业的环保监管进一步趋严，印染企业的运行标准有所收紧。同时，国家也通过产业政策的制定和调控，继续引导和推动印染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注重推进纺织智能制造，提高装备的生产效率、性能功能以及自动化、数字化水平；加快绿色发展进程，制定“十三五”行业节能减排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加快企业技术改造，支持印染企业按照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原则加快更新改造，提升纺织行业清洁生产和绿色制造水平等。而拉幅定形环节占印染环节总能耗的 40%，属于高耗能工序。因此，随着落后产能被不断淘汰，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根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统计，报告期内，国内主要拉幅定形机制造商销量约为 1,700 台、1,800 台、1,900 台和 550 台，但协会未出具主要厂商名单及统计主要厂商产能的情况。

（1）对标发达国家，我国人均纤维消耗较低，纺织业仍有增长空间

在世界纤维消费方面，2015 年人均纤维消耗为 13.15 公斤。根据中国工程院《我国纺织产业科技创新发展战略研究（2016—2030）报告》预测，到 2050 年，全球纤维消耗将高达 26.9 公斤/人，全球纤维消费总量有望增加至 2.6 亿吨，年均增长率 3%左

右。据 PCI Fibres 的报告显示，2015 年，中国人均年纤维消费量为 15.00Kg，远低于北美的 37.20Kg、西欧的 23.00Kg。因此，未来国内市场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发行人以内销为主，国内旺盛的市场需求给发行人提供了较大的业绩增长空间。

（2）纺织业节能环保、智能化的发展趋势带来新的设备需求

近年来，国家通过产业政策调控，持续推进纺织智能制造，提高装备的生产效率、性能以及自动化、数字化水平；加快企业技术改造，支持印染企业按照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原则加快更新改造，提升纺织行业清洁生产和绿色制造水平。拉幅定形环节占印染环节总能耗的 40%，属于高耗能工序。因此，随着落后产能被不断淘汰，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节能环保、智能化是区分中高端拉幅定形机和中端、低端拉幅定形机的重要因素。

从公司层面看，公司产能利用率高于 100%。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持续增长，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公司产能利用率均超过 100%，分别为 110.34%、121.38%和 111.72%。

综上，公司所处中高端拉幅定形机领域不存在产能过剩的情形。

（五）行业特点和发展趋势

1、行业技术向节能、环保方向发展

目前，国产拉幅定形机已经可以对速度、温度、湿度、张力、幅宽等参数进行在线检测和控制，实现远程诊断和管理。未来，拉幅定形工艺过程的节能将成为行业技术发展的重点方向，例如控制烘燥过程中的排气量及排气湿度以防止纺织物过烘、降低织物进入烘房的含水量以降低纺织物烘干能耗、自动控制纺织物落布的回潮率以保证纺织物品质、回收及净化废气以提高废气余热利用和降低污染物排放等。

2、拉幅定形机智能化成为未来趋势

随着互联网技术、信息技术的升级发展，拉幅定形机智能化成为未来趋势。目前，行业企业通过引入无线通信技术、互联网技术到产品控制系统中，为下游纺织企业提供智能、及时的远程运维服务。未来，更加智能化的拉幅定形机，将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企业人工成本，提升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

（六）公司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以及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公司拉幅定形机属于技术密集型产品，研制过程中的硬件支持和软件模拟，对产品的精密度、稳定性和可靠性影响较大。技术创新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和内在驱动力，是公司生存和发展壮大的根本所在。

公司注重科技创新体系的建设和完善，经过多年的创新和积累，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研发和设计能力。公司是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研发中心被浙江省科技厅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被浙江省人民政府评为重点企业研究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专利 134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获取软件著作权 11 项；荣获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首台（套）产品 2 项；取得浙江省优秀工业新产品 1 项；承担浙江省重大科技专项 2 项。

报告期内，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列示的高新技术领域，符合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方向。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属于“2、高端装备制造产业-2.1.2 重大成套设备制造”。公司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规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符合战略新兴产业的发展方向。

公司取得的科技创新成果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主要资产情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3、专利”和“4、软件著作权”及“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八、技术与研发情况”。

三、公司市场地位及竞争状况

（一）发行人产品市场地位、最近三年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公司是国内拉幅定形机领域的领先企业。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统计显示，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拉幅定形机的产销量均位居全国同类产品第二位。公司深耕拉幅定形机市场，产品实现进口替代并出口海外。

基于公司拥有优质的客户资源及技术创新优势，在可预期的未来，公司有望在国内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二）发行人技术水平及特点、最近三年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公司始终注重研发体系的建设和完善，依托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和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研发和设计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性能持续提升改善，具体如下：

序号	升级改造时间	升级改造的具体内容	取得成果	升级改造的现实意义	应用机型
1	2017 年	新控制技术	软件著作权：2016SR279142	新控制技术的应用使机器安装、调试、操作更方便，工艺存取速度更快，系统运行更稳定。	Y7000
		热能回收技术	实用新型专利：ZL201721608079.1	热能回收技术的应用使机器利用废气热量对新鲜空气进行预热和再加热，有效提高废气热量利用率，节能效果好。	Y7000、Y2088
2	2018 年	控制系统优化	软件著作权：2019SR0351123	控制系统的优化使机器功能更齐全、控制更精确、同步性更好，系统运行更稳定。	Y2088
		喷雾技术	实用新型专利：ZL201821844919.9	喷雾技术的应用使机器可根据机器门幅或布匹的宽度进行适应性调整，有效保证喷雾效果。	Y7000、Y2088
		空调技术升级	实用新型专利：ZL201821844917.X	空调技术的升级使机器电柜处于更好恒温的状态，保护电器元件良好运行；与电柜配套的设计使机器外形美观、占用空间小、维护方便。	
3	2019 年	双层定形机技术	发明专利：ZL201610753487.X	双层定形机技术的应用使机器占地更小，用工更少，能耗更低，满足不同客户需求。	Y9000
4	**2020 年**	**新控制技术**	**软件著作权：2020SR0743175**	**新控制技术的应用使机器安装、调试、操作更方便，工艺存取速度更快，系统运行更稳定。**	**Y9000**
		新控制技术	**软件著作权：2020SR0764627**	**新控制技术的应用使机器安装、调试、操作更方便，工艺存取速度更快，系统运行更稳定。**	**Y9000**

未来，公司产品将进一步向智能化、节能环保方向发展，具体包括：

1、智能化

随着互联网技术、信息技术的发展，拉幅定形机的智能化水平不断提高。公司致力于将无线通信技术、互联网技术融入到拉幅定形机控制系统，实现无线联网和远程运维；

同时结合相应软件技术，进行 APP 开发，并将其集成到客户工厂管理 ERP 系统上，实现拉幅定形机运行数据和客户工厂管理软件共享，提高产品的用户使用体验，方便客户快捷地查询各类生产数据，真正迎合“工业 4.0”的时代需求。在未来，公司还将通过移动端收集用户数据，利用大数据技术分析用户使用习惯，针对性地开发拉幅定形机产品。

2、节能环保

目前拉幅定形机的热能有效利用率不高，只占输入能量的 30%左右，60%左右的能量因废气排放而损耗，还有 10%为机体损耗。为此，拉幅定形机节能环保的核心是提高能源的利用效率，减少无谓能耗，实现能源优化利用。公司通过研究节能热定形工艺，如加热方式、加热温度等定形工艺参数对定形产品质量的影响，优化参数值，提高定形过程的热源利用效率;研究热定形设备的节能方法,开发高效率的热转换设备如换热器、喷嘴等，以及开发高效率的热回收设备，减少不必要的能源消耗；另外，还将提高热定形的自动化和信息化，如通过对定形产品关键参数进行控制来提高产品质量，减少返工等造成的额外能耗；同时对能耗进行在线监控、精确分析和统计等，以提高能耗的利用效率。

（三）同行业其他企业情况

与远信工业同行业的其他企业，在国际市场上主要是立信门富士、德国布鲁克纳、韩国日星和台湾乘福；在国内市场上主要是立信门富士、邵阳纺机、海大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1、立信门富士

立信门富士于 1999 年由香港立信工业集团与德国 A. Monforts Textilmaschinen GmbH & Co.,合资成立，公司位于广东省中山市，主要从事纺织物后整理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为拉幅定形机、松式平网烘干机等。

2、德国布鲁克纳

德国布鲁克纳成立于 1960 年，总部位于德国锡格斯多夫，是全球领先的机器和系统制造商，产品包括拉幅定形机、预缩整理机等。

3、韩国日星

韩国日星成立于 1962 年，在浙江绍兴设有代表处，主要从事印染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包括拉幅定形机、印花机等。

4、台湾乘福

台湾乘福成立于 1978 年，在中国苏州、绍兴等地设有办事处，产品包括拉幅定形机、印花机等。

5、邵阳纺机

邵阳纺机成立于 2002 年，公司位于湖南省邵阳市，为中国恒天集团子公司，主要从事染整机械与化纤机械的生产与销售，产品为拉幅定形机、纺粘无纺布成套设备、锦涤纶工业丝成套设备等。

6、海大股份（证券代码：839625.OC）

海大股份成立于 2004 年，公司位于江苏省无锡市，为新三板挂牌公司（839625.OC），主要从事印染后整理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为拉幅定形机、预缩整理机等。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611.69 万元，净利润 63.04 万元。

7、行业内主要产品及其技术情况

根据公开市场可获取的资料，各家公司拉幅定形机产品的技术情况如下：

主要厂家	主要产品	技术
立信门富士	Monfongs 828 MONTEX 6500	双风道系统，热能回收，人机界面系统，自动对中，张力自动控制，热风喷嘴，集成式双空调，无油轨道，喷雾技术，自动过滤网技术，旁通风闸，内置风道，自动切边装置
韩国日星	Sun Super S. Tenter	\
邵阳纺机	M5471 M5469	双风道系统，人机界面系统，自动对中，张力自动控制，热风喷嘴，无油轨道，喷雾技术，内置风道，自动切边装置
海大股份	ASMA503 系列定形机	双风道系统，热能回收，人机界面系统，自动对中，张力自动控制，热风喷嘴，自动加油润滑轨道，无油轨道，喷雾技术，内置风道，自动切边装置
远信工业	Y2088 Y7000 Y9000 SXS	双风道系统，热能回收，人机界面系统，自动对中，张力自动控制，热风喷嘴，自动加油润滑轨道，集成式双空调，无油轨道，喷雾技术，双层定形机技术，自动过滤网技术，旁通风闸，内置风道，自动浆边，自动切边装置

注：此处列示的其他厂家主要机型及技术系通过其官网整理所得。

行业内高端、中高端、中端、低端机型价格、生产企业、代表机型情况如下：

拉幅定形机分类	价格（不含税，万元/台）	生产企业	代表机型
低端机型	约 70-130	中小型生产企业	
中端机型	约 130-180		
中高端机型	约 180 万以上	立信门富士 远信工业等	Monfongs 828 MONTEX 6500 Y2088 Y7000 Y9000 SXS
高端机型	约 400 万以上	德国布鲁克纳 德国门富士	\

与行业内中端及低端机型相比，公司产品在零部件方面，使用高端品牌零部件，如西门子、伦茨的电机，麦克森、菲索的燃烧器，诺德的减速机等，质量较好；中端及低端机型多采用中低档零部件，质量相对较差。控制系统方面，公司产品使用可视化触摸屏控制系统，便于工人操作；中端及低端机型或未配备中控操作系统，各个环节的操作需在机器的不同位置进行，效率较低。机器装配方面，公司装配更加精密，机器故障率更低；中端及低端机型的机器装配技术相对较差，机器装配不够精密，故障率较高。功能模块方面，公司产品可实现张力自动控制、自动切边、热能回收等功能，极大地改善产品的智能化水平及节能环保性能；中端及低端功能模块较少，自动化程度较低。整体上看，与行业内中端及低端机型相比，公司产品在零部件、控制系统、机器装配、功能模块等方面处于领先水平，节能环保和智能化程度更高，更为符合拉幅定形机行业节能、环保、智能化的发展方向。

在中高端机型及高端机型领域，公司产品与进口机型及立信门富士相比，产品功能较为相近，但发行人产品具有价格优势，且售后服务较好，性价比较高。根据主要厂商官方网站及产品手册，公司产品和市场中高端及高端主要机型具体机器功能情况对比如下：

主要厂家	德国 门富士	德国 布鲁克纳	立信 门富士	远信 工业
主要产品	\	Power-Frame	Monfongs 828 MONTEX 6500	Y2088 Y7000 Y9000
双风道系统	●	\	●	●

主要厂家	德国 门富士	德国 布鲁克纳	立信 门富士	远信 工业
热能回收	●	●	●	●
人机界面系统	●	●	●	●
双触摸屏操作系统	●	●	●	●
热场优化	\	\	\	●
自动对中	●	●	●	●
张力自动控制	\	\	\	●
新型喷嘴	●	\	●	●
热风喷嘴	●	●	●	●
自动加油润滑轨道	\	●	\	\
集成式双空调	●	\	●	●
无油轨道	●	\	●	●
喷雾技术	●	●	●	●
双层定形机技术	\	●	\	●
自动过滤网技术	\	\	\	●
旁通风闸	●	●	●	●
内置风道	●	\	●	●
自动浆边	\	\	\	●
针板清理	●	●	●	●
自动切边装置	●	●	●	●

注：数据取自各公司官网及产品手册

根据上表，公司产品与市场中高端及高端主要机型在功能上不存在较大差异。

（四）发行人竞争优势与劣势

1、发行人竞争优势

（1）技术创新优势

技术创新是公司持续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是公司生存和发展壮大的根本所在。拉幅定形机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对技术水平和精度要求很高，研制过程中的硬件支持和软件模拟，对产品的精密度、稳定性和可靠性影响较大。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始终注重研发体系的建设和完善，依托浙江省重点企业

研究院和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研发和设计能力。近年来，公司自主开发的“Y2088 系列热风拉幅定形机”是浙江省级工业新产品项目，并通过“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产品”、“浙江省节能产品”相关认定；公司“新型非导热油热风拉幅定形机”先后荣获“省重点企业研究院重大科技专项”以及“2018 年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产品”称号。

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积累，公司目前拥有各项专利 **134**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同时已获得软件著作权共 **11** 项；掌握“热风拉幅定形机控制系统”、“自动过滤网技术”、“自动对中技术”、“自动上浆技术”、“热能回收技术”以及“热场优化技术”等众多关键技术，公司自主创新的技术优势明显。

（2）品牌及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客户积累，公司已成为申洲国际、德永佳制衣、绍兴飞亚印染有限公司、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富润印染有限公司、福建省宏港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等知名企业的供应商。公司产品具有良好的品牌效应，在国内市场上享有良好声誉。公司“热风拉幅定形机”产品被浙江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评为“浙江省名牌产品”。公司产品销售额逐年增长，充分体现出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可。

（3）营销服务优势

公司致力于建设人性化、专业化的营销服务模式，拥有一支深谙市场动态、具备高技术素养的复合型销售团队，借助完备的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全程保障客户的利益。

公司营销服务涵盖售前、售中和售后三个方面。其中：售前，营销团队会与客户充分沟通，了解客户的主要布种、场地、热源等情况，由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机器配置、场地规划等全方位规划设计；售中，公司拥有专业的安装调试队伍，经验丰富，通过科学合理的安装施工，确保设备的及时交付和运行；售后，公司在主要区域都设置售后服务网点，拥有稳定的售后服务团队，能够为客户提供长期的全方位的服务。

（4）人才优势

拉幅定形机制造涉及多个专业，需要熟悉机械设计、机械制造及自动化控制等专业技术的复合型人才。经过长期的筛选和培养，公司拥有一批技术熟练、经验丰富的研发

人员、生产人员和营销服务人员。通过技术人才的新老结合以及不同技术层级人才的组合搭配，公司研发团队发展协同效应显著。公司现有研发团队在准确把握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研发思路方面具有领先优势，对国内外同行业的技术发展动态拥有较强的敏锐性和前瞻性。公司配备了熟练合格的生产人员，具备较高的工艺技术水平，可有效准确完成拉幅定形机的定制化生产任务。营销服务人员均拥有多年的纺机行业销售经验，对拉幅定形机和客户使用习惯有着深刻的理解，在拓展市场、产品推介等方面均具备出色的执行能力。

2、发行人竞争劣势

（1）产能瓶颈凸显

凭借着良好的产品质量和客户服务，公司产品赢得客户信赖，成为国内拉幅定形机领域领先企业，具有较好的市场口碑和品牌知名度，但受制于土地、厂房等生产要素制约，公司现有产能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2）融资方式单一

随着公司产品逐渐被市场所认可及产品的技术升级，公司现有生产方式已经无法满足未来业务发展的需求。公司需要不断加大对精加工生产设备、市场开拓、技术改造的资金投入，但目前公司的资金来源主要为自身资金积累和银行信贷，筹资渠道相对单一，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的扩大，公司发展将会明显受到资金不足的限制。

（五）行业发展态势

根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统计，2017 年和 2018 年，国内主要拉幅定形机制造商销量约为 1,700 台和 1,800 台，呈上升趋势。2019 年，由于中美贸易摩擦的加剧，全球经济环境波动较大，拉幅定形机行业承压前行，重点抽样企业拉幅定形机销售 **858 台**，较去年同期增长 0.7%。**2020 年上半年，国内主要拉幅定形机生产企业上半年共销售约 550 台，在新冠疫情环境下，受到外贸订单下滑，内需不振的影响，整体较去年同期下降 42.39%，品牌影响力较大的拉幅定形机生产企业更受市场认可，受疫情影响相对较小，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约 20%。**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的拉幅定形机市场份额呈上升趋势，从 2017 年的 7.41%上升至 2020 年上半年的 15.64%，主要系公司高性价比的产品以及良好的服务逐步获得客户认可，公司产品的市场得以开拓所致。分型号来看，Y7000 和 Y2088 在销量和市场份额方面，报告期整体均呈上升趋势。2020 年 1-6 月，公司新产品双层定形机 Y9000 及梭织定形机 SXS 也已分别实现销售 1 台及 5 台，分别实现收入 318.58 万元和 929.20 万元，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新产品在手订单分别为 13 台及 8 台。

序号	发行人拉幅定形机型号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台数	市场份额	台数	市场份额	台数	市场份额	台数	市场份额
1	Y2088	61	11.09%	140	16.32%	88	4.89%	111	6.53%
2	Y7000	19	3.45%	42	4.90%	61	3.39%	15	0.88%
3	Y9000	1	0.18%	-	-	-	-	-	-
4	SXS	5	0.91%	-	-	-	-	-	-
发行人合计		86	15.64%	182	21.21%	149	8.28%	126	7.41%
行业企业销量（主要厂商/重点厂商）		550	100.00%	858	100.00%	1,800	100.00%	1,700	100.00%

注：市场份额=发行人拉幅定形机各型号销量/行业企业销量；行业企业销量数据来源系纺织机械协会发布的《纺织机械行业经济运行报告》， 2017 年、2018 年和 2020 年 1-6 月行业企业销量的口径为主要厂商（包括纺织机械协会会员厂商和具有一定规模的非会员厂商），2019 年行业企业销量的口径为重点厂商（为纺织机械协会会员厂商）。2019 年度市场份额较其他期较高，部分系口径不同所致。

展望未来，在拉幅定形机走向节能、环保和智能化的背景下，伴随我国纺织行业的产业升级和行业集中度的逐步提升，国内节能环保的中高端拉幅定形机设备有很大的市场空间。

1、拉幅定形机向着节能、环保和智能化方向发展

（1）节能、环保

拉幅定形机是耗能较高的染整设备，**拉幅定形环节能耗占印染工序的 40%。**在绿色产业发展的大背景下，拉幅定形机对节能、环保的要求越来越高。**为促进印染行业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工信部于 2017 年出台了《印染行业规范条件（2017 版）》和《印染企业规范公告管理暂行办法》，明确规定印染企业加工综合能耗要求，其中，纱线、针织物综合能耗要降至 1.1 吨标煤/吨以下，对应拉幅定形环节综合能耗为 0.44 吨标煤/吨以下。**

为响应国家号召，积极解决印染行业能耗高的问题，公司积极寻找解决方案，努力研发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以公司天然气拉幅定形机和蒸汽拉幅定形机为例，根据公司产品的现场生产实测数据，拉幅定形环节综合能耗分别为 0.25 吨标煤/吨和 0.29 吨标煤/吨，单位产量节约能耗 0.19 吨标煤/吨和 0.15 吨标煤/吨，大幅降低能耗。

（2）智能化

智能化体现在拉幅定形机的在线监测和自动控制等方面，一方面可提高拉幅定形机的运行效率并降低工作能耗；另一方面可提升工艺水平及产品质量。中国工程院公布的《我国纺织产业科技创新发展战略研究（2016-2030）报告》指出，我国纺织产业科技将聚焦于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的发展趋势，以高端纺织装备技术、纺织信息化技术作为重要支撑，形成我国纺织产业科技的协同创新。**《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指出：“十三五”期间，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在纺织行业融合应用，促进要素资源优化配置，推动制造模式和商业模式创新，形成纺织经济发展新动力。**

为实现纺织机械的网络化、智能化、产品和装备数字化的目标，提高我国社会生产力水平和装备制造业国际竞争力，各级政府将进一步加大政策及资金上的扶持力度；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纺织业融合的创新发展已经是大势所趋，结合持续的科技创新，智能化纺织装备的不断改进正在推动纺织产业向绿色低碳、数字化、智能化和柔性化等方向发展，实现纺织行业的智能制造。

随着我国供给侧改革和环保政策等的实施，下游纺织行业正逐步淘汰落后产能，高耗能的低端拉幅定形机需求下降，节能、环保、智能的中高端拉幅定形机市场需求增加。

2、纺织行业产业升级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居民消费观念正在发生变化，我国纺织行业也开始向高端化和品牌化发展，相应的对中高端拉幅定形机的需求不断增长。工信部发布的《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指出，坚持优化纺织产业结构，加快采用先进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增强质量管控和品牌运营能力，扩大中高端产品供给。较一般纺织品而言，中高端纺织品对布料的色泽、舒适度等方面要求更高，相应对纺织机械的要求也更高。在纺织行业产业升级的背景下，国内中高端拉幅定形机设备的市场份额将不断提升。

3、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

拉幅定形机属于染整工序中技术含量较高的设备，需要长期的研发投入以满足下游客户对产品性能、节能环保等需求的增长。近年来，行业领先企业在技术水平和品牌效应方面不断积累，同低端设备供应商逐步拉开差距，行业集中度预计将逐步提升。

4、全球纺织产业向东南亚国家转移

东南亚国家近年来大力提倡经济发展，积极吸引外资，对外开放力度不断加大，加上劳动力成本价格低廉，东南亚逐渐赢得全球纺织产业资本青睐，知名纺织企业顺应潮流趋势，纷纷在东南亚地区设立工厂。纺织产业转移会带动生产用固定资产的资本性投入，提升拉幅定形机的购置需求。

长远来看，全球纺织工业的产业转移仍将持续进行。除越南、孟加拉国、印度以及印度尼西亚等近年持续的转移热点地区外，中亚地区、非洲地区、中北美地区也受到国内更多纺织及纺织机械企业的关注。同时，国家实施的“一带一路”政策布局贯穿于欧亚大陆，在“一带一路”这条世界上跨度最长的经济大走廊上，沿线多是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大多处于经济上升期，极具发展潜力。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巨大市场潜力是纺织企业调整产业全球布局，开拓新兴市场，重构竞争优势的难得机遇。未来中国纺织企业和纺织机械企业将在“一带一路”政策指引下，完成全产业链的重新布局，行业内企业将重新调配资源，实现自身的转型升级。

以拉幅定形机为代表的国产纺织机械在性能上与国外同类产品已较为接近，并在部分应用领域超越国外同类产品，同时国产产品拥有性价比高、工艺适应性好、售后服务及时等特点，较国外产品具备一定的优势。因此，全球纺织产业转移将进一步促进国内纺织机械行业快速发展。

（六）行业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行业发展面临的机遇

（1）政策环境支持是行业发展基本保障

近年来，国家出台一系列有利于行业发展的重要政策，促进行业转型升级和良性发展。其中，《中国制造 2025》是我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为装备

制造业制定了创新发展的政策导向。国产纺织机械依靠实用、功能全且性价比高的特点已经逐渐打开海外市场。而随着“一带一路”战略的推进，海外市场将会出现更多的国产纺织机械产品。

根据《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十三五”期间，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要保持在 6%-7%；同时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在纺织行业融合应用，促进要素资源优化配置，推动制造模式和商业模式创新，形成纺织经济发展新动力。到 2020 年时，我国纺织工业要建设一批技术管理先进、质量体系健全、主导产品突出、品牌影响力较强的纺织行业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

根据《纺织机械行业十三五指导性意见》，“十三五”期间国家将研发、推广一批具有广泛适用性的先进纺织数控技术和智能化纺织装备，推动纺织工业技术升级与结构调整。其中，数控节能环保型印染设备被列为科技攻关及推广重点任务，目标是改进、升级印染生产线数字化在线监控系统，包括定形机能耗监控系统，在行业内加快推广数字化监控拉幅定形机等节能减排设备。基于良好的纺织产业发展政策，纺织机械行业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时机。

（2）下游纺织产业的巨大发展潜力是纺织机械行业持续发展的重要依托

中国纺织业的产量已超过世界总产量的一半，中国纺织品服装出口额占全球的 35%。中国是世界最大的纺织品生产国和出口国，纺织产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也是国际竞争优势明显的产业。我国巨大的纺织产业市场为纺织机械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下游市场需求量相对稳定且中高档纺织品需求将不断增长。从消费能力来看，我国居民收入不断增长为我国纺织品消费增长提供了强大购买力。从消费结构上来看，我国中高档纺织品需求将不断增长。目前，我国居民消费观念正在发生变化，追求时尚、环保和功能性纺织品成为消费的主流，人们对中高档纺织服装需求不断增长。

（3）国家供给侧改革政策引导产业结构升级

为实现纺织机械的网络化、智能化、产品和装备数字化的目标，提高我国社会生产力水平和装备制造业国际竞争力，各级政府将进一步加大政策及资金上的扶持力度；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纺织业融合的创新发展已经是大势所趋，结合持续的科技创新，智

能化纺织装备的不断改进正在推动纺织产业向绿色低碳、数字化、智能化和柔性化等方向发展，实现纺织行业的智能制造。拉幅定形机隶属的纺织机械行业正面临着新的机遇，自动化程度高、节能减排效果好、质量保障性强的拉幅定形机设备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随着国家对环保领域的重视逐步提高，纺织机械节能减排标准的提升驱使国内纺织企业将加大对设备升级改造的投入。环保节能、数字化监控与智能化是纺织机械的发展方向。以拉幅定形机新产品为例，配备数字化能耗监控系统以及废气余热回收设备能够减少废气排放热损失，最大程度利用废热，降低纺织企业生产能耗。政府的积极投入将会支持纺织机械行业的技术研发以改善产业环境，协助纺织机械产业升级转型。

（4）全球纺织产业转移趋势带来新机遇

长远来看，全球纺织工业的产业转移仍将持续进行，除越南、孟加拉国、印度以及印度尼西亚等近年持续的转移热点地区外，中亚地区、非洲地区、中北美地区也受到国内更多纺织及纺织机械企业的关注。同时，国家实施的“一带一路”政策布局贯穿于欧亚大陆，在“一带一路”这条世界上跨度最长的经济大走廊上，沿线多是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大多处于经济上升期，极具发展潜力。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巨大市场潜力是纺织企业调整产业全球布局，开拓新兴市场，重构竞争优势的难得机遇。未来中国纺织企业和纺织机械企业将在“一带一路”政策指引下，完成全产业链的重新布局，行业内企业将重新调配资源，实现自身的转型升级。

以拉幅定形机为代表的国产纺织机械在性能上正逐渐接近国外同类产品水平，并在部分应用领域超越国外同类产品，能够实现进口替代，同时拥有性价比高、工艺适应性好、售后服务及时等多重优势。因此，全球纺织产业转移将进一步促进国内纺织机械行业快速发展。

（5）纺织印染企业集中度提升带来的需求增长

随着国内的人力成本提高，诸多纺织企业需要更强的资金实力和资源配置能力。因此，部分缺乏竞争力的纺织服装中小企业将陷入关停产状态，转型、提升竞争力成为其出路，那些真正具有行业竞争优势的龙头企业市场份额将进一步集中，行业分化的态势将更为明显。龙头企业往往根据实力和需求采购更加节能环保高效的中高端机器设备，中高端拉幅定形机等的需求也将持续增长。

2、行业发展面临的挑战

目前纺织机械行业市场竞争激烈，低档产品同质化情况严重，伪造、侵权现象时有发生，以低端产品为主的企业已逐步陷入以价格战为主要手段的恶性竞争中，影响行业内企业的盈利水平和良性发展。

除此之外，在市场需求方面，国内外宏观经济发展形势、宏观政策、重大事件对下游各行业的影响会间接造成对本行业投资和需求的周期性影响。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增速持续趋缓、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经济景气度可能会沿着产业链条逐次传导，形成“行业景气轮动”现象，使得拉幅定形机产品需求受到一定不利影响。

（七）公司市场地位及行业竞争状况的变化及未来趋势

1、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内拉幅定形机领域的领先企业。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统计显示，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拉幅定形机的产销量均位居全国同类产品第二位。公司深耕拉幅定形机市场，产品实现进口替代并出口海外。报告期内，公司基于技术创新优势、品牌及客户资源优势，实现经营业绩大幅增长，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来，公司将持续研发投入，进一步巩固核心竞争优势。

展望未来，在拉幅定形机走向节能、环保和智能化的背景下，伴随我国纺织行业的产业升级和行业集中度的逐步提升，当前业内的头部公司基于前期积累的技术创新、客户资源、营销服务、技术人才等优势，将取得更大的市场份额，国内节能环保的中高端拉幅定形机设备有很大的市场空间。

2、低中高端产品区分标准及区域范围

关于高中低端的划分，没有行业协会等出具的官方分类。拉幅定形机性能主要由零部件、控制系统、装配方式、功能模块四个方面决定，按照行业惯例，通常零部件质量越好、控制系统越智能、机器装配越精密、功能模块越全面，产品节能环保和智能化程度越高，产品越高端。

具体来看，拉幅定形机产品大致可以分为四个层级：高端、中高端、中端和低端。

高端产品为原装进口的机器，代表厂家包括德国布鲁克纳、德国门富士等。德国为拉幅定形机的发源地，在技术及零部件方面具有多年的积累，因此该类机器零部件质量好，装配精良，功能全面，同时拥有先进的控制系统。一般来说，高端机型不含税价格约 400 万/台以上。

中高端产品主要生产厂商为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具有一定领先优势的企业，代表厂家包括立信门富士、远信工业等。经过多年的发展，该类企业在关键技术方面已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在零部件质量、机器装配方面也有较强的竞争力，与高端产品不存在较大差异。具体来看，零部件方面，该类产品多使用高端品牌零部件，如西门子、伦茨的电机，麦克森、菲索的燃烧器，诺德的减速机等，质量较好；控制系统方面，该类产品多使用可视化触摸屏控制系统，便于工人操作；机器装配方面，该类产品的装配更加精密，机器故障率更低；功能模块方面，该类产品可实现张力自动控制、自动切边、热能回收等功能，极大地改善产品的智能化水平及节能环保性能。由于该类企业对国内市场需求更加了解，售后服务更好，因此受到下游客户的青睐，未来有望获得更大的市场空间。一般来说，中高端机型不含税价格约 180 万/台以上。

中端产品主要生产厂商为业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的，企业规模相对较小的企业，其产品与中高端产品相比存在一定的差距。具体来看，零部件方面，中端产品多采用中档零部件，质量相对较差；控制系统方面，中端产品或未配备中控操作系统，各个环节的操作需在机器的不同位置进行，效率较低；机器装配方面，中端产品的机器装配技术相对较差，因此机器装配不够精密，故障率较高；功能模块上来看，中端产品未配备或未全配备如张力控制系统、自动切边装置、自动过滤网、热能回收装置等功能模块，自动化程度较低。一般来说，中高端机型不含税价格约 130 万/台-180/台万。

低端产品的主要生产厂家规模较小，同质化现象严重，技术含量较低，因此只能通过价格优势抢占低端产品市场。一般来说，低端机型不含税价格约 70 万/台-130 万/台。

市场区域范围方面，国内拉幅定形机销售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南等沿海纺织业发达地区，不同档次的拉幅定形机区域分布无明显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机型包括 Y2088、Y7000、Y9000 和 SXS，均为中高端机型。其中，Y2088、Y7000、Y9000 主要用于针织物的拉幅定形， Y2088 为基础版单层拉幅定形机，Y7000 在 Y2088 的基础上搭配了自动过滤网，Y9000 为双层拉幅定形机，SXS 主要用于梭织物的拉幅定形。上述机型销售情况如下：

年份	机器型号	销售额（万元）	占比	销售数量（台）	占比
2020 年 1-6 月	Y2088	12,850.27	70.34%	61	70.93%
	Y7000	4,170.01	22.83%	19	22.09%
	Y9000	318.58	1.74%	1	1.16%
	SXS	929.20	5.09%	5	5.81%
	合计	18,268.06	100.00%	86	100.00%
2019 年度	Y2088	29,228.48	75.22%	140	76.92%
	Y7000	9,630.19	24.78%	42	23.08%
	合计	38,858.68	100%	182	100.00%
2018 年度	Y2088	18,003.51	56.81%	88	59.06%
	Y7000	13,685.01	43.19%	61	40.94%
	合计	31,688.52	100%	149	100.00%
2017 年度	Y2088	22,792.55	87.39%	111	88.10%
	Y7000	3,288.03	12.61%	15	11.90%
	合计	26,080.58	100.00%	126	100.00%

同市场低端机型相比，公司产品使用的零部件性能更好，控制系统更智能、装配更精密，功能模块更全面，因此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更好、智能化程度更高。

3、不同层级机型竞争格局

市场上高端定形机竞争者主要包括德国门富士、德国布鲁克纳等进口原装机器。近年来，随着国产机械的快速发展，国产中高端机型在功能上与进口高端机型已不存在较大差异，且性价比更高、售后服务更好，因此进口高端机型已基本被国产中高端产品替代。

中高端市场进入壁垒较高，目前主要竞争者为立信门富士和发行人等少数具备一定规模和技术研发能力的厂商。中高端设备生产厂商创新能力较强，技术含量较高，因此产品附加值较高，竞争激烈程度低于中端、低端市场，利润水平较高。当前，拉

幅定形机行业不断向节能环保、智能化方向发展，具备良好节能、环保及智能化性能的中高端拉幅定形机竞争优势更加突出，中高端市场空间更为广阔。

中端、低端市场由于行业准入壁垒不高，技术含量相对较低，因此厂商众多，普遍存在同质化现象，价格竞争激烈，利润率较低。

由于纺织行业自身发展较为稳定，其对设备的需求也未出现较大变化，因此纺机设备近年来的性能提升主要系为满足节能环保、智能化的政策要求及下游客户的相关需求，在零部件、控制系统、装配方式、功能模块等方面进行的迭代升级，不存在明显的升级换代周期。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生产两款机型符合行业惯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类似，具备合理性。根据中国恒天立信国际的年报，自 2012 年至 2019 年，其主打产品均为 Montex 6500；根据海大股份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产品 ASMA503 于 1998 年即获得国家科技部等六部委联合颁发的“国家重点新产品”称号。直至今日，海大股份官网上的拉幅定形机品种也只有包括 ASMA503 在内的两款机型。

报告期内发行人虽然主要生产 Y2088 和 Y7000 两款机型，但两款机型均处于不断升级之中。软件方面，2017 年至 2019 年，发行人均对定形机控制系统进行了升级。硬件方面，发行人每年均会进行一定的配置升级，如 2017 年更新了内置式风道热能回收系统、往复式过滤装置，2018 年更新了烘箱传热装置、风量可调节的拉幅定形机用风机，2019 年新增了双层式拉幅定型机及输送结构等，保证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未来，发行人仍将对两款机型持续研发和升级，相关竞争力可持续。

4、主要购买群体及细分市场规模变化趋势

低端拉幅定形机的主要购买群体为低端面料代工企业；中端拉幅定型机的主要购买群体为中档布料染整企业及中低端品牌成衣制造商；中高端拉幅定形机及高端拉幅定形机的主要购买群体为高档布料染整企业及成衣制造商，主要包括品牌面料生产企业以及国际品牌成衣制造商。

低端、中端拉幅定形机市场规模存在下行趋势。传统印染行业属于高污染、高耗能行业，其发展初期进入门槛低，技术要求低，造成了产品技术含量低，同质化现象

严重，环境污染及能耗问题严重的局面，随着环保要求的提高，近年来低端、中端拉幅定形机在整个拉幅定形机市场的占有率存在下降趋势。

中高端拉幅定形机市场仍有广阔的空间。印染行业能耗约占整个纺织行业能源消耗的58.7%，是节能的重点环节；近年来环保监管趋严，多地颁布相关法律法规对印染行业进行了整治和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印染行业规范条件》中规定：“印染企业要采用技术先进、节能环保的设备，主要工艺参数实现在线检测和自动控制。新建或改扩建印染生产线总体水平要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落后设备因无法满足行业要求而逐渐被淘汰，客户的需求开始向中高端节能环保设备靠拢。因此，随着落后产能的不断淘汰，新型节能环保中高端拉幅定形机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生活品质的要求亦体现在穿着方面，消费者对面料功能（吸湿透气、防污、防水、抗菌、抗皱等）以及舒适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中高档纺织品需求不断增长。下游消费升级带动拉幅定形机的更新换代，中高端拉幅定形机市场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

5、不同层级客户数量及销售情况

发行人产品均为中高端，客户根据其需求选择不同的定制化配置，同一客户存在因加工不同类型的纺织物而采购配置不同、价格不同的产品，因此无明确的客户层级区分。报告期内，公司拉幅定形机销售以客户注册资本进行分类的统计数据如下：

年份	客户层级	注册资本<1000万	注册资本1000万-5000万	注册资本>5000万	境外	合计
2020年1-6月	数量（家）	14	36	31	5	86
	占比	16.28%	41.86%	36.05%	5.81%	100.00%
	金额（万元）	3,123.01	7,537.25	6,434.81	1,172.99	18,268.06
	占比	17.10%	41.26%	35.22%	6.42%	100.00%
2019年度	数量（家）	41	57	67	17	182
	占比	22.53%	31.32%	36.81%	9.34%	100.00%
	金额（万元）	8,554.44	12,283.67	13,781.87	4,238.71	38,858.68
	占比	22.01%	31.61%	35.47%	10.91%	100.00%
2018年度	数量（家）	31	50	56	12	149

年份	客户层级	注册资本<1000 万	注册资本1000 万-5000 万	注册资本>5000 万	境外	合计
	占比	20.81%	33.56%	37.58%	8.05%	100.00%
	金额（万元）	6,500.71	10,268.74	11,844.87	3,074.19	31,688.51
	占比	20.51%	32.41%	37.38%	9.70%	100.00%
2017 年度	数量（家）	28	38	60	0	126
	占比	22.22%	30.16%	47.62%	0.00%	100.00%
	金额（万元）	5,890.60	7,948.21	12,241.78	-	26,080.58
	占比	22.59%	30.48%	46.94%	0.00%	100.00%

6、进口高端机型已基本被国产中高端产品替代

（1）工业基础逐步完善奠定国产替代的基础

近年来，我国制造业取得了较大成就，目前已成为世界第一制造大国，建立起媲美欧美发达国家的完整产业体系和产业配套设施，纺机制造产业也逐步具备了生产中高端产品、进行国产替代的工业基础。

以拉幅定形机为例，1999 年，德国门富士与香港上市公司立信工业合作，在深圳投资建厂生产拉幅定形机，2011 年国资委旗下的恒天集团收购立信工业，2012 年恒天立信集团收购德国门富士。通过学习国外先进技术以及加强自主研发等方式，国内制造商已具备中高端拉幅定形机的生产能力。

（2）对行业协会及客户的访谈印证了该事实

根据对纺织机械协会的访谈:“国产替代进程已进行了一段时间，目前市场上近 90%的拉幅定形机为国产机器。”

发行人拥有众多行业内的知名企业客户，包括部分印染 30 强及上市公司，根据对该类客户的访谈，如德永佳制衣（印染 30 强企业），宁波大千（港股上市公司申洲国际的子公司）等国内知名的大型印染厂原先多选购进口品牌 stentex 等，近年来新购置设备基本以国产机型为主。

（八）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拉幅定形机及定形机改造。公司同行业的其他企业，在国际市场上主要是立信门富士、德国布鲁克纳、韩国日星和台湾乘福；在国内市场上主要是立信门富士、邵阳纺机、海大股份。公司与同行业比较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公司市场地位及竞争状况”之“（三）同行业其他企业情况”及“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七、经营成果分析”中的有关内容。

1、公司技术领先

近年来，公司不断投入创新研发，在智能化、节能、环保方面取得良好进展，公司目前已有发明专利 9 项。核心技术包括：定形机控制系统、自动过滤网技术、自动对中装置、张力自动控制技术、热能回收技术、热场优化技术及多层定形机技术等，均处于行业先进水平。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八、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一）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部分相关内容。

2、公司产品市场认可度高

公司已成为申洲国际、德永佳制衣、绍兴飞亚印染有限公司、浙江航民达美染整有限公司、杭州钱江印染化工有限公司、浙江富润印染有限公司、福建省宏港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及 SUMTEX INDUSTRIAL LIMITED 等知名企业的供应商。公司产品具有良好的品牌效应，在国内市场上享有良好声誉。公司“热风拉幅定形机”产品被浙江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评为“浙江省名牌产品”。公司产品销售额及市场份额逐年增长，市场份额从 2017 年的 7.41%增长至 2020 年 1-6 月的 15.64%，充分体现出市场对公司产品的认可。

综上，公司拉幅定形机被其他产品或技术替代的风险较小。

四、销售情况及主要客户

（一）报告期内公司产能、产能利用率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拉幅定形机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台

产品	指标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拉幅定形机	产能	**72.5**	145	145	145

产品	指标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81	176	160	126
	产能利用率（%）	111.72	121.38	110.34	86.90
	销量	86	182	149	126
	产销率（%）	106.17	103.41	93.13	100.00

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能是按照生产线每天开工 8 小时，每年开工 300 天测算得出。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1-6 月发行人产能利用率均超过 100%，主要系发行人根据订单交期需求，通过增加生产工时实现。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机器设备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能测算与主要固定资产的产能相匹配，具体匹配情况如下：

具体工序	相关配套设备	设计加工能力	设备数量	相关配套设备的加工能力	单台拉幅定型机相关工序加工件的理论用量	最大产能
激光加工	3030 型激光机	1000 吨/年	1 台	2,250 吨/年	15.5 吨	145 台/年
	3060 型激光机	1250 吨/年	1 台			
数冲加工	1000 型数控冲床	700 吨/年	3 台	4,300 吨/年	27 吨	159 台/年
	3000 型数控冲床	1000 吨/年	1 台			
	5000 型数控冲床	1200 吨/年	1 台			
折弯加工	电液同步数控折弯机	18 台/年	7 台	156 台/年	1 台	156 台/年
	数控折弯单元	30 台/年	1 组			

报告期内，机器设备原值基本稳定，由于部分机器设备改进升级导致机器设备原值略有增加，并未增加实际产能，由于市场需求增加，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和销量逐步增加。公司机器设备原值与产能、经营规模相匹配，具体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机器设备原值（万元）	4,941.15	4,375.02	4,189.29	4,113.91
产能（台）	72.5	145	145	145
销量（台）	86	182	149	126
营业收入（万元）	18,936.60	40,469.52	32,710.47	26,982.47

公司拉幅定形机核心零部件包括轧车电机、超喂电机、变频器、燃烧器、循环风机电机、主链电机等，上述核心零部件单台设备使用数量、核心零部件使用量与设备

产量的匹配情况如下：

1、轧车电机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81	176	160	126
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1	1	1	1
理论领用数量	81	176	160	126
加：特殊配置	2	3	11	6
减：期末未发整机配件	4	1	2	8
减：期初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	1	1	-	-
加：期初未发整机配件	1	2	8	-
加：期末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	3	1	1	-
加：定形机改造及配件使用数量	-	5	6	8
加：研发样机领用数量	2	2	2	3
实际领用数量	84	187	186	135

注：上述项目释义如下：

1、产量：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量；

2、单台设备使用数量：常规配置下单台设备使用的核心零部件数量；

3、理论领用数量=产量*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4、特殊配置：特殊配置下额外使用的核心零部件数量；

5、期初和期末未发整机配件：部分产品核心零部件不经过车间装配、直接发往项目现场，故各报告期末存在部分产品已生产完毕但核心零部件尚未领用的情况；

6、期初和期末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部分核心零部件领用的对应产品尚未完工，以自制半成品或在产品的形式体现；

7、定形机改造及配件使用数量：发行人定型机改造业务或配件销售业务中，领用的核心零部件数量；

8、研发样机领用数量：发行人研发样机生产过程中，领用的核心零部件数量。

一般来说，单台拉幅定形机需要1台轧车，单台轧车装配1个轧车电机，但部分客户有特殊的双轧车需求，即单台机器配置2台轧车，其轧车电机使用数量为2个。

2、超喂电机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81	176	160	126
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4	4	4	4
理论领用数量	324	704	640	504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减：期末未发整机配件	14	4	-	22
减：期初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	114	85	50	46
加：期初未发整机配件	4	-	22	-
加：期末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	70	114	85	50
加：定形机改造及配件使用数量	12	27	45	24
加：研发样机领用数量	4	8	8	12
实际领用数量	286	764	750	522

3、变频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81	176	160	126
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25-35 只不等			
理论领用数量	2,025-2,835	4,400-6,160	4,000-5,600	3,150-4,410
实际领用数量	2,127	5,273	4,968	3,712

4、燃烧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36	63	74	60
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8-11 只不等			
理论领用数量	288-396	504-693	592-814	480-660
减：期末未发整机配件	-	-	-	72
加：期初未发整机配件	-	-	72	-
加：期末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	6	-	-	-
加：定形机改造及配件使用数量	24	148	31	31
加：研发样机领用数量	4	6	9	17
调整后理论领用数量	322-430	658-847	704-926	456-636
实际领用数量	382	744	819	540

5、循环风机电机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81	176	160	126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16-22 只不等			
理论领用数量	1,296-1,782	2,816-3,872	2,560-3,520	2,016-2,772
减：期末未发整机配件	36	20	22	54
减:期初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	475	385	196	218
加：期初未发整机配件	20	22	54	-
加:期末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	298	475	385	196
加：定形机改造及配件使用数量	54	115	138	28
加：研发样机领用数量	16	32	38	54
调整后理论领用数量	1,173-1,659	3,055-4,111	2,957-3,917	2,022-2,778
实际领用数量	1,460	3,502	3,440	2,400

6、主链电机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81	176	160	126
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2	2	2	2
理论领用数量	162	352	320	252
加：特殊配置	-	-	2	-
减：期末未发整机配件	12	6	-	14
减：期初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	2	-	-	-
加：期初未发整机配件	6	-	14	-
加：期末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	-	2	-	-
加：定形机改造及配件使用数量	2	20	16	5
加：研发样机领用数量	2	4	4	6
实际领用数量	158	372	356	249

一般主链电机单台使用数量为2个，2018年由于客户的定制化要求，加装2个。

综上，报告期各期，公司核心零部件理论领用数量与实际领用数量存在差异的原因主要是：（1）部分产品存在特殊配置；（2）期初期末的未发整机配件的调整；（3）期初期末的在产品及发出商品的配件调整；（4）定形机改造领用；（5）研发样机领用。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核心零部件使用量与设备产量匹配。

（二）报告期内产销及销售价格波动情况

1、单层拉幅定形机

报告期内，公司拉幅定形机的平均销售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

产品类别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拉幅定形机	212.42	213.51	212.67	206.99

2、双层拉幅定形机

双层拉幅定形机技术更为先进，该机型采用进出布同侧、垂直链条、双层烘箱和双层式回转结构的独特设计，不仅实现了对场地、人工和能源的节约，而且面料正反面均匀定型提升了面料品质，因此价格较普通单层定形机更高。

截至 2020 年 8 月末，公司共有 3 笔双层拉幅定形机订单，共计 14 台设备，平均售价为 326.14 万元，其中一笔订单包含 10 台设备，售价略有优惠，为 317.6 万元，综合来看，双层拉幅定形机单价预计上升 80-100 万元。

当前，纺织行业向智能化、节能化方向发展，产品更新换代及产线扩张带来持续的市场需求，智能化程度高、节能性能好的双层拉幅定形机较传统单层拉幅定形机更符合行业发展趋势，预计未来能够占据更多的市场份额。从公司角度来说，双层定形机价格提升了约 40%，假定双层定形机占公司总销量达到 25%，则公司业绩将提升 10%。

3、定价考虑因素

总体来看，公司采用成本加成法确定销售价格，公司定价时的主要考虑因素如下：

（1）成本因素

拉幅定形机为定制化产品，产品之间普遍存在差异，由于不同产品所使用的零部件数量及品牌存在差异，因此生产成本不同，销售价格也不同。

（2）配置因素

部分拉幅定形机产品选配了自动化程度更高的配件，如自动过滤网、自动切边装置等，该类自动化装置技术含量较高，因此选配该类配件的产品销售价格相对较高。

4、平均销售单价逐年上涨原因

2017 年-2019 年，拉幅定形机的平均销售价格从 206.99 万元上浮至 213.51 万元，复合增长率 1.56%，主要原因系：1）公司经过前期多年市场开拓，品牌影响力逐步提升，议价能力有所增强；2）公司产品配置提升，推动了销售价格的上升。

政策要求推动纺织机械行业不断向智能化、节能环保方向发展，行业内企业也纷纷提高产品配置以应对市场竞争。近三年公司产品的关键零部件迭代提升，产品配置提升推动了销售价格的上升。

5、单价上涨持续性

（1）技术升级

新技术的出现赋予价格持续上涨的可能。以自动过滤网及多层拉幅定形机技术为例，自动过滤网技术提升产品售价 30 万，双层拉幅定型机技术提升产品售价 80-100 万。因此，新技术新功能的应用将逐步提升产品单价。

（2）配置升级

报告期内，产品平均单价持续上涨主要系配置升级所致。未来，为了应对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提升产品质量，以提升产品竞争力及业务规模，公司将继续进行关键零部件的迭代提升。

（3）议价能力提升

随着公司技术经验和品牌影响力的积累，公司的市场地位逐步提高，议价话语权和主动权不断提升。

（三）主要客户情况

1、前五大客户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大客户如下：

时间	名次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2020 年 1-6 月	1	GAINLUCKY(VIETNAM)LIMITED	1,172.99	6.19%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1,028.85	5.43%

时间	名次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611.77**	**3.23%**
		小计	**2,813.61**	**14.86%**
	2	**广东弘益纺织有限公司**	**1,274.34**	**6.73%**
	3	**佛山市新光针织有限公司**	**923.06**	**4.87%**
	4	**民森（中山）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814.16**	**4.30%**
	5	**普宁市联发服装洗染有限公司**	**697.56**	**3.68%**
	合计		**6,522.72**	**34.45%**
2019年度	1	GAINLUCKY (VIETNAM) LIMITED	2,052.92	5.07%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1,083.99	2.68%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2.65	0.01%
		小计	3,139.56	7.76%
	2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1,476.88	3.65%
		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	422.96	1.05%
		石狮市华宝漂染织造有限公司	400.55	0.99%
		小计	2,300.39	5.68%
	3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60.86	3.61%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775.86	1.92%
		小计	2,236.72	5.53%
	4	SUMTEX INDUSTRIAL LIMITED	1,624.53	4.01%
	5	石狮市万峰盛漂染织造有限公司	1,534.46	3.79%
	合计		**10,835.66**	**26.77%**
2018年度	1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2,479.19	7.58%
	2	GAIN LUCKY（VIETNAM）LIMITED	1,972.95	6.03%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479.30	1.47%
		小计	2,452.25	7.50%
	3	浙江恒晨印染有限公司	1,823.14	5.57%
	4	绍兴泽平印染有限公司	1,646.39	5.03%
	5	浙江华晨印染有限公司	1,459.02	4.46%
	合计		**9,859.99**	**30.14%**
2017年度	1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40.17	5.34%
	2	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	755.56	2.80%
		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	614.48	2.28%

时间	名次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小计	1,370.03	5.08%
	3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1,147.11	4.25%
	4	绍兴洁彩坊印染有限公司	1,011.11	3.75%
	5	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	535.04	1.98%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445.70	1.65%
		小计	980.74	3.63%
	合计		**5,949.16**	**22.05%**

注：GAINLUCKY (VIETNAM) LIMITED、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与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与石狮市华宝漂染织造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系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子公司，已合并列示；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和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系关联企业，已合并列示。

新增前五大客户指与上期相比，本期前五大客户中新增的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有所变动，新增前五大客户的原因系公司的产品主要用于下游客户固定资产的投资及升级改造，采购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符合大型机械行业的特点。新增的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将保持长期合作关系。新增的前五大客户成立时间、订单和业务获取方式及合作年限情况如下：

新增时间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订单和业务的获取方式	合作年限
2020 年 1-6 月	**广东弘益纺织有限公司**	**1987-04-06**	**市场开拓**	**1 年**
	佛山市新光针织有限公司	**1999-04-13**	**市场开拓**	**2 年**
	民森（中山）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2019-09-17**	**市场开拓**	**1 年**
	普宁市联发服装洗染有限公司	**2006-06-28**	**市场开拓**	**5 年**
2019 年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008-12-29	市场开拓	4 年
	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	1999-05-13	市场开拓	
	石狮市华宝漂染织造有限公司	1997-05-26	市场开拓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2-09-27	市场开拓	5 年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2015-03-16	市场开拓	
	SUMTEX INDUSTRIAL LIMITED	2018-05-02	市场开拓	2 年
	石狮市万峰盛漂染织造有限公司	2003-11-03	市场开拓	2 年
2018 年	GAIN LUCKY（VIETNAM）LIMITED	2013-06-28	市场开拓	3 年

新增时间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订单和业务的获取方式	合作年限
2020 年 1-6 月	广东弘益纺织有限公司	1987-04-06	市场开拓	1 年
	佛山市新光针织有限公司	1999-04-13	市场开拓	2 年
	民森（中山）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2019-09-17	市场开拓	1 年
	普宁市联发服装洗染有限公司	2006-06-28	市场开拓	5 年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2005-12-05	市场开拓	
	浙江恒晨印染有限公司	2016-04-13	市场开拓	3 年
	绍兴泽平印染有限公司	2016-03-30	市场开拓	3 年
	浙江华晨印染有限公司	2016-04-07	市场开拓	3 年

注：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与石狮市华宝漂染织造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系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子公司，已合并列示；GAINLUCKY (VIETNAM) LIMITED 与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

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与融资租赁公司合作的方式销售产品，公司直接客户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为融资租赁提供方，最终客户情况如下：

时间	购买方	最终客户	金额（万元）
2020 年 1-6 月	日盛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兰溪市泰盛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415.93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申州印染有限责任公司	215.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诸城恒利缘针织有限公司	200.00
		石狮市流香针织面料有限公司	400.00
	合计		1,230.97
2019 年度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肇庆市大业纺织有限公司	775.86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鹤山卓卓纺织有限公司	423.89
		四会市金叶纺织染整有限公司	396.55
		汤阴县源圣制衣有限公司	216.82
		虞城县天润制衣有限公司	212.39
		杭州巨康纺织有限公司	211.21
	合计		2,236.72

时间	购买方	最终客户	金额（万元）
2018 年度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3.72
		福建信泰印染有限公司	258.62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淄博大洋阻燃制品有限公司	472.30
	合计		**1,354.64**
2017 年度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新益印染有限公司	679.49
		普宁市联发服装洗染有限公司	376.07
		揭东巴黎万株纱华纺织有限公司	196.58
		福建福田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188.03
	合计		**1,440.17**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50%的情形，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依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以上客户中享有权益。

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发行人主要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客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2、融资租赁销售

（1）租赁销售和非融资租赁销售的销售金额及占比、销售数量、平均销售单价、毛利率

发行人报告期内拉幅定形机融资租赁销售和非融资租赁销售的销售金额及占比、销售数量、平均销售单价、毛利率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融资租赁销售数量（台）	6	16	7	8
非融资租赁销售数量（台）	80	166	142	118
融资租赁销售金额	1,230.97	3,297.94	1,578.77	1,653.85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融资租赁销售金额占比	6.74%	8.49%	4.98%	6.34%
非融资租赁销售金额	17,037.09	35,560.74	30,109.74	24,426.74
非融资租赁销售金额占比	93.26%	91.51%	95.02%	93.66%
融资租赁平均销售单价	205.16	206.12	225.54	206.73
非融资租赁平均销售单价	212.96	214.22	212.04	207.01
融资租赁平均毛利率	29.15%	31.92%	34.26%	35.97%
非融资租赁平均毛利率	30.34%	32.01%	32.77%	33.96%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融资租赁模式实现的拉幅定形机销售数量及销售金额均较小。由于公司拉幅定形机为定制化产品，不同产品之间由于配置的不同单价呈现一定差异。融资租赁销售占比较小，其平均销售单价同整体平均销售单价（报告期内，拉幅定形机平均销售单价为 206.99 万元/台、212.67 万元/台、213.51 万元/台、212.42 万元/台）相比存在一定波动；非融资租赁销售占比较高，其平均销售单价同整体平均销售单价相比基本一致。2018 年融资租赁平均销售单价相比其他年度略高，系由于终端客户特殊配置，如采用进口整纬装置、宽幅拉幅定形机等，导致售价偏高。

融资租赁客户与非融资租赁客户的毛利率无明显差异。融资租赁销售过程中，发行人与终端客户直接议价，融资租赁公司不抽取提成、佣金，对定价不造成影响，因此，平均销售单价、毛利率的变动与融资租赁模式无关。

（2）融资租赁业务模式

融资租赁模式下，由终端客户同发行人谈判，确定采购产品的配置、价格，再由融资租赁公司购进选定的设备并出租给终端客户，发行人不为终端客户提供担保或承担回购义务。

纺织机械行业中，在会企业浙江日发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披露了其存在客户以融资租赁方式支付货款的情形，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融资租赁情形	是否提供担保或承担回购义务
浙江日发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将产品出售给融资租赁机构，并由其向客户出租	公司合作的融资租赁公司为万丰租赁和平安租赁，万丰租赁为公司关联方；其中同万丰租赁合作的业务，公司提供担保和承担回购义务，同平安租赁合作的业务，公司不提供担保和承担回购义务

公司名称	融资租赁情形	是否提供担保或承担回购义务
发行人	融资租赁模式下，由终端客户同发行人谈判，确定采购产品的配置、价格，再由融资租赁公司购进选定的设备并出租给终端客户	发行人不提供担保和承担回购义务

融资租赁销售属于纺织机械行业的惯例。下游客户采购纺织机械为固定资产投资，前期资金投入大，下游客户会根据自身资金安排选择采取融资租赁的模式支付货款。此外，发行人不提供担保和承担回购义务，与同行业公司相似。

融资租赁模式下，发行人、融资租赁公司、终端客户签署三方购买协议，约定与发行人相关的权利义务；融资租赁公司与终端客户双方签署融资租赁协议，约定双方融资租赁关系相关的权利义务。

该模式下，发行人是产品的销售方，拥有按购买合同提供产品及安装的义务和收取款项的权利；融资租赁公司是产品的购买方和出租方，负有向发行人支付款项和向终端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的义务，享有设备的所有权和收取融资租赁费用的权利；终端客户是产品的承租和使用方，负有向融资租赁公司支付融资租赁费用的义务，享有由融资租赁公司提供的融资租赁服务，即设备的使用权。

该模式下，发行人资金结算方式和结算周期与非融资租赁模式相比没有重大差异，资金结算方式均为电汇或承兑；结算周期方面，非融资租赁模式下，公司一般会要求客户在销售合同签署后即支付 15%-30%预付款，在发货时共支付 70%-95%货款，剩余 5%-30%款项在产品安装完成并由客户验收完毕后的 12 个月内支付，融资租赁模式下的收款比例整体略高，一般在签署合同时收取 30%货款，发货时收取全部货款。

融资租赁公司向终端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租赁期间及租赁期满设备的所有权不归属于发行人，租赁期满的所有权归属由出租及承租人约定，与发行人无关。

该模式下，发行人不享受融资租赁销售返点，未发生额外支出费用，也未进行销售让利或为融资租赁提供担保，不存在发行人关联的其他方对客户的信用担保。

根据三方购买协议的约定，设备交付前的毁损灭失风险及其他风险由发行人承担，自设备交付之日起，设备毁损灭失风险及其他风险全部转移至终端客户。由此可见，设备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在公司取得终端客户签署的设备验收单时已转移给终

端客户，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设备实施有效控制。因此对于融资租赁业务，付款义务人为融资租赁公司而非终端客户，发行人也没有为终端客户提供担保或承担回购义务，发行人无需承担因融资租赁最终客户无法按期向融资租赁公司支付款项时的相关责任。截至目前，未出现过融资租赁最终客户无法按期向融资租赁公司支付款项时发行人承担责任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第十九条：担保余值，是指与出租人无关的一方向出租人提供担保，保证在租赁结束时租赁资产的价值至少为某指定的金额。未担保余值，是指租赁资产余值中，出租人无法保证能够实现或仅由与出租人有关的一方予以担保的部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就融资租赁业务仅规定了出租方及承租方的会计处理方式。根据三方购买协议，甲方（融资租赁公司）为买方和出租人，享有对租赁物独立、完整的所有权，最终使用方（丙方）为承租人，是租赁物的使用人。发行人仅属于设备出售方，发行人与承租人不存在租赁关系，故相关融资租赁不存在未担保余值。

（3）融资租赁模式与普通销售模式在收入确认依据和时点、产品定价、付款时间及方式、验收、售后服务等方面的差异

融资租赁模式与普通销售模式在收入确认依据和时点、产品定价、付款时间及方式、验收、售后服务等方面对比如下：

项目	普通销售模式	融资租赁模式
收入确认依据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完成安装验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收入确认时点	设备使用方安装验收完成	
产品定价	发行人与终端客户直接议价	
付款时间	一般分三阶段支付，签署合同时、发货时、产品安装验收完毕后的 12 个月内各支付一定比例的货款。公司一般会要求客户在销售合同签署后支付 15%-30%预付款，在发货时共支付 70%-95%货款，剩余 5%-30%款项在产品安装完成并由客户验收完毕后的 12 个月内支付	与普通销售模式相似，主要区别为融资租赁模式下的收款比例整体略高，一般在签署合同时收取 30%货款，发货时收取全部货款
付款方式	电汇/承兑	
验收方式	设备使用方出具验收报告	

项目	普通销售模式	融资租赁模式
售后服务	质保期 12 个月	

由上表可知，不同模式在收入确认依据和时点、产品定价、付款时间及方式、验收、售后服务等方面不存在重大差异。

在合同签署阶段，融资租赁模式下收款比例优于非融资租赁模式，主要系融资租赁模式下，合同签署阶段的款项由终端客户实际支付首付款，发货阶段再由融资租赁公司支付剩余款项。融资租赁模式下的首付款支付比例系融资租赁公司的要求，较高的比例旨在降低终端客户杠杆率和融资租赁公司的业务风险。

在产品发货阶段，融资租赁模式下收款比例优于非融资租赁模式，主要原因系融资租赁模式下，在终端客户与融资租赁公司的融资租赁关系中，融资租赁公司作为资金提供方相对强势，对于融资租赁公司来说，融资租赁公司根据实际放款收取费用，在发货阶段支付全部款项而非分期支付可提前获取资金收益且业务环节简单，执行更为方便。

实践中，公司融资租赁模式下的收款模式也符合行业惯例，如纺织机械行业中在会企业浙江日发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披露了其存在客户以融资租赁方式支付货款的情形。浙江日发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在融资租赁销售模式下，付款时间及方式为两阶段收款，即合同签署阶段收取货款的 30%，发货阶段收取剩余 70%，未预留尾款；在普通销售模式下，存在三阶段收款的情形，即合同签订后、提机前、设备交付后的一定期间各收取一定比例的货款，浙江日发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收款时间与方式与发行人相似。

融资租赁系终端客户为解决其采购资金而采取的一种融资方式，终端客户在综合考虑其资金安排、融资渠道、融资成本等因素后决定是否采用融资租赁的方式进行融资，融资租赁公司考评终端客户的信用资质等情况后决定是否承接业务及给予客户的融资费率。因此，融资租赁关系的达成主要取决于终端客户和融资租赁公司能否取得合意，主动权在终端客户和融资租赁公司，而非发行人。因此，发行人报告期内未能进行大范围推广，也没有未来大规模推广的计划。

融资租赁模式下，融资租赁公司根据客户的资质情况判断是否需要提供担保或增

信，对于需要提供担保或增信的，其提供方为终端客户寻找，发行人不为终端客户提供担保或增信。

（4）融资租赁最终客户

融资租赁销售的终端客户获取方式与其他的客户获取方式一致，具体如下：

主要方式	具体情况
下游产业聚集地设立办事处	在浙江、广东等下游产业聚集地设立办事处，负责区域客户的开拓
参加展会	参加行业内知名度较高的展会，如中国国际纺织机械展览会、上海国际纺织工业展览会等
老客户复购	发行人产品得到老客户的信赖，老客户在更新产线或产能扩张时，会复购发行人品牌产品
老客户推荐	发行人产品得到老客户的信赖，老客户在周边同行有产品需求时，会推荐发行人品牌产品
举办技术产品发布会	对于新推出技术或产品，通过举办发布会的形式进行推广
发布广告	在行业媒体如《中国纺织》发布广告

报告期内，发行人融资租赁销售的终端客户获取方式均为自行开发，不存在融资租赁公司向发行人推荐客户的情况。融资租赁公司系终端客户自行寻找，发行人并无指定由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5）融资租赁销售的会计和税务处理

发行人相关融资租赁与供应链金融无关，发行人融资租赁模式系部分客户通过融资租赁公司向发行人采购设备，发行人将设备正常出售给融资租赁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将设备出租给终端客户。发行人在此模式下并没有为其他方提供担保、承担回购义务或其他形式的金融服务等，不存在提供供应链金融服务的情形。

发行人在融资租赁模式与普通销售模式下的收入确认、会计和税务处理相同，融资租赁模式下的相关产品同样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销售产品中的嵌入式软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发行人在融资租赁模式中仅将设备正常出售给融资租赁公司，发行人移交产品、安装验收后即完成销售，产品所有权已移交，没有为其他方提供担保或承担回购等义务，在相关业务开展过程中不涉及租赁初始费用的承担。

3、重复购买情况

（1）报告期内相同客户重复购买拉幅定形机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相同客户重复购买拉幅定形机，指公司对同一客户在报告期内的两期及以上存在拉幅定形机销售收入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

序号	终端客户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购买原因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1	GAINLUCKY(VIETNAM)LIMITED	1,172.99	5	2,052.92	9	1,972.95	8	-	-	扩大产能、旧设备置换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1,026.84	5	1,025.86	5	437.61	2	-	-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611.77	3	-	-	-	-	-	-	
	小计	2,811.60		3,078.78		2,410.56		-		
2	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	206.19	1	407.96	2	182.05	1	530.77	3	扩大产能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	-	1,457.77	7	202.59	1	393.16	2	
	石狮市华宝漂染织造有限公司	-	-	398.23	2	-	-	-	-	
	小计	206.19		2,263.97		384.64		923.93		
3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	-	-	-	2,399.72	11	1,072.65	5	旧设备置换、扩大产能
4	绍兴泽平印染有限公司	-	-	-	-	1,631.89	8	641.03	3	搬迁入园
5	佛山市新光针织有限公司	902.65	4	1,339.49	6	-	-	-	-	扩大产能
6	浙江恒晨印染有限公司	207.96	1	192.24	1	1,823.11	9	-	-	搬迁入园
7	浙江华晨印染有限公司	199.12	1	-	-	1,453.85	7	415.38	2	搬迁入园
8	肇庆市大业纺织有限公司	-	-	775.86	4	769.23	4	-	-	扩大产能
9	江门市新会区叶润纺织有限公司	-	-	215.52	1	1,089.15	5	-	-	扩大产能
10	杭州航民达美染整有限公司	-	-	219.83	1	709.03	3	-	-	扩大产能
	杭州航民美时达印染有限公司	185.84	1	-	-	-	-	-	-	
	小计	185.84		219.83		709.03		-		
11	福建聚丰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	-	681.42	3	379.31	2	-	-	旧设备置换
12	绍兴禾盛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196.46	1	212.39	1	612.07	3	-	-	搬迁入园
13	绍兴明宇印染有限公司	-	-	189.66	1	818.97	4	-	-	扩大产能
14	佛山市联新染整有限公司	-	-	-	-	427.35	2	427.35	2	扩大产能

序号	终端客户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购买原因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15	广西桂平立泰隆针织印染有限公司	632.74	3	216.81	1	-	-	-	-	旧设备置换，扩大产能
16	绍兴锦森印染有限公司	-	-	215.04	1	625.70	3	-	-	搬迁入园
17	宁波金林针织有限公司	-	-	206.19	1	602.59	3	-	-	扩大产能
18	绍兴富强宏泰印染有限公司	-	-	205.17	1	584.48	3	-	-	搬迁入园
19	上海三枪（集团）江苏纺织有限公司	-	-	267.24	1	521.37	2	-	-	搬迁入园
20	诸城市亿华针织有限公司	555.75	2	-	-	205.13	1	-	-	扩大产能
21	苏州双宸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199.12	1	556.03	3	-	-	-	-	扩大产能
22	晋江市尚纤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25.66	1	477.88	2	-	-	-	-	
23	浙江富润印染有限公司	-	-	224.14	1	444.44	2	-	-	
24	赵县顺兴针织有限公司	221.24	1	221.24	1	-	-	213.68	1	扩大产能
25	河北瑞格纺织有限公司	-	-	-	-	431.03	2	213.68	1	扩大产能
26	绍兴天昊印染有限公司	178.76	1	454.87	2	-	-	-	-	
27	佛山市联达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	-	-	-	211.21	1	421.03	2	扩大产能
28	佛山大唐纺织印染服装面料有限公司	-	-	-	-	418.97	2	207.69	1	扩大产能
29	阿斯福特纺织（漳州）有限公司	216.81	1	202.59	1	-	-	200.85	1	扩大产能
30	浙江金典印染有限公司	-	-	-	-	215.52	1	398.29	2	
31	浙江创宇印染有限公司	-	-	-	-	394.86	2	217.95	1	搬迁入园
32	石狮市流香针织面料有限公司	400.00	2	208.85	1	-	-	-	-	扩大产能
33	中山市新恒润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407.08	2	201.77	1	-	-	-	-	旧设备置换
34	绍兴柯桥楚商针纺有限公司	192.92	1	415.93	2	-	-	-	-	
35	惠州市源泰纺织有限公司	-	-	-	-	189.66	1	410.26	2	扩大产能
36	江门市汇骏泰纺织有限公司	-	-	210.62	1	387.93	2	-	-	扩大产能
37	绍兴超超染整有限公司	-	-	396.69	2	189.74	1	-	-	搬迁入园
38	浙江大昌德印染有限公司	-	-	-	-	192.31	1	390.60	2	扩大产能
39	浙江佳力织染制衣有限公司	-	-	-	-	188.03	1	384.62	2	扩大产能
40	佛山市顺德金纺集团有限公司	-	-	-	-	245.69	1	239.32	1	旧设备置换
41	浙江阳福针织有限公司	234.51	1	-	-	-	-	243.59	1	扩大产能
42	烟台宇阳服装有限公司	-	-	-	-	225.00	1	218.80	1	扩大产能

序号	终端客户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购买原因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43	浙江银梭织染有限公司	-	-	216.81	1	224.14	1	-	-	扩大产能
44	杭州舒尼纺织有限公司	-	-	-	-	213.68	1	226.50	1	扩大产能
45	苏州大邦纺织有限公司	-	-	-	-	222.22	1	217.95	1	扩大产能
46	浙江绍兴永利印染有限公司	223.72	1	214.66	1	-	-	-	-	搬迁入园
47	中山胜丰针梳织染整厂有限公司	-	-	223.01	1	-	-	209.40	1	扩大产能
48	江阴天香染整有限公司	216.81	1	211.21	1	-	-	-	-	旧设备置换
49	肇庆市佳利印染有限公司	-	-	207.96	1	215.38	1	-	-	扩大产能
50	杭州展和纺织有限公司	-	-	214.66	1	-	-	205.13	1	扩大产能
51	嘉兴帛冠纺织有限公司	-	-	193.97	1	224.14	1	-	-	扩大产能
52	常州众鼎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	-	-	-	220.51	1	194.87	1	扩大产能
53	东阳市东岘针织服饰有限公司	207.96	1	-	-	-	-	205.13	1	扩大产能
54	浙江润昇新能源有限公司	199.12	1	-	-	212.82	1	-	-	旧设备置换
55	杭州理和织物整理有限公司	-	-	205.17	1	205.17	1	-	-	扩大产能
56	浙江新舒纺织有限公司	207.96	1	-	-	-	-	196.58	1	搬迁入园
57	江阴市振宏印染有限公司	203.54	1	-	-	-	-	200.85	1	旧设备置换、扩大产能
58	绍兴塞特印染有限公司	194.69	1	-	-	202.59	1	-	-	
59	天津朗福服饰有限公司	-	-	202.59	1	-	-	192.31	1	扩大产能
60	绍兴金牡印染有限公司	-	-	181.03	1	-	-	205.13	1	旧设备置换
61	佛山市三水昊通印染有限公司	-	-	190.27	1	-	-	192.31	1	扩大产能
62	江苏福兴织染有限公司	203.54	1	-	-	173.50	1	-	-	旧设备置换，扩大产能
63	江苏旷吉汽车附件有限公司	-	-	-	-	220.51	1	-	-	旧设备置换
64	浙江众华家纺集团有限公司	-	-	220.35	1	-	-	-	-	搬迁入园
65	绍兴市东方时代印染有限公司	-	-	-	-	-	-	205.13	1	

报告期内，相同客户重复购买拉幅定形机的原因主要包括产能扩张、搬迁入园和旧设备置换。其中，产能扩张主要系客户根据自身生产需求购买设备扩大产能；搬迁入园系政府推动印染产业集聚带来的设备需求；旧设备置换包括原设备到达使用年限（一般使用寿命为8-10年）和产线升级（加工面料升级、环保要求提高进而导致设备升级换代、智能化工厂建设需要导致的设备升级换代）。

搬迁入园时，客户选择购买新设备主要系从成本效益角度考虑。

1）转移旧设备会加速设备折旧、耽误生产进度，经济效益较差

因拉幅定形机为箱体结构，拆装过程中会导致箱体密封性受损，进而影响设备能耗及拉幅定形效果；同时，拉幅定形机体积较大，拆卸、运输及再安装的成本较高，且容易造成零件损坏、设备故障等问题，甚至可能导致设备报废。

同时，拆卸、运输及再安装的整个过程需要持续 1-2 个月，拉幅定形机为印染企业的必备生产工序，拆装设备会导致生产停滞，给生产企业造成损失。

2）新设备更加节能环保高端，旧设备被市场淘汰

工信部颁布的《印染行业规范条件（2017 版）》规定，“禁止使用国家明确规定的淘汰类落后生产工艺和设备，禁止使用达不到节能环保要求的二手设备。”同时，该文件对印染企业单位产品能耗提出了如下要求：

分类	综合能耗
棉、麻、化新及混纺机织	≤30 公斤标煤/百米
纱线、针织物	≤1.1 吨标煤/吨
真丝绸机织物（含练白）	≤36 公斤标煤/百米
精梳毛织物	≤150 公斤标煤/百米

拉幅定形环节占印染环节总能耗的 40%，属于高耗能工序。老旧的拉幅定形机的能耗较高，影响了单位产品的综合能耗，已经无法满足节能环保要求；新设备在帮助下游客户节能减排的同时，升级了生产工艺，适用于更多新型面料的加工要求。

3）投资购买新设备可获得政府补贴

客户搬迁入园时选择购买新设备可获得政府补贴，相关政策如下：

地点	文件名称	文件内容
浙江绍兴	《绍兴市区印染化工电镀产业改造提升实施方案》	“对实施兼并重组和转型发展的印染企业的生产设备账面净值给予补助”
浙江绍兴柯桥	《关于 2018 年度柯桥区振兴实体经济（传统产业改造）财政专项激励资金使用的若干意见》	印染项目集聚提升发展：（1）对印染集聚项目，自土地摘牌之日起 2 年内按时投产的，其土地摘牌后 3 年内新购的设备，在符合工艺技术先进、设备节能环保的前提下，按新增生产性设备和生产性配套软件系统投资额一次性奖励 15%。
浙江绍兴上虞	《关于支持印染产业提档	“对退出印染企业的生产设备，按 2015 年底帐面

地点	文件名称	文件内容
	升级的补充意见（征求意见稿）》	设备，折旧到关停企业退出的当月底净值审核额的50%补助，单个企业最高补助额不超过1000万元，所有设备必须做到账、票、实相符。”
福建泉州石狮	《石狮市2019年度印染行业转型升级政策申报指南》	“补助标准：经申报认定，按设备购置额(不含税)的10%予以补助,以融资租赁方式购置智能化设备，按同样标准予以补助。单家企业补助最高不超过企业当年度纳税额的50%。”
广东汕头	《关于组织2021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入选项目库的通知》	省级财政资金支持企业技术改造项目采取设备奖励、贷款贴息和股权投资等扶持方式，优先采用设备奖励方式，设备奖励安排后的剩余资金额度用于贷款贴息和股权投资。

综上，客户搬迁入园时选择购买新设备具有合理性。

（2）下游客户新增产能与采购数量的匹配性核查

印染行业属于高能耗行业，且印染企业的生产经营会产生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等污染物，针对上述问题，工信部颁布了《印染企业规范公告管理暂行办法》，文件对“能源消耗、资源消耗及综合利用、环评审批和‘三同时’验收、排污许可证、主要污染物排放、污泥处置、清洁生产审核、安全生产”等事项提出了要求。故下游客户的产能扩张需满足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需要取得环评批复等政府审批文件。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对主要客户进行了访谈，并向其索取政府审批和环评批复文件，因相关文件涉及设备投入、排放指标、生产工艺等涉密信息，客户均拒绝提供。基于上述情况，为分析客户批复的新增产能与购买拉幅定形机数量的匹配性，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采取了以下替代措施：

1）进行网络检索，由于政府审批和环评批复文件各地公示的规则不同，仅取得部分客户的环评批复文件。此外，通过主要客户经营信息分析其购买的设备数量与其生产规模及产能扩张情况相匹配：

序号	终端客户	三年一期重复购买设备数合计（台）	重复购买原因	公开信息、重复购买数量与生产规模和产能扩张的匹配分析
1	GAIN LUCKY(VIET NAM)LIMITED	22	旧设备置换、扩大产能	该三家公司均为申洲国际子公司，申洲国际连续几年名列中国针织服装出口企业出口规模排名第一位，与国内外知名客户建立了稳固的合作伙伴关系，拥有运动品牌的NIKE、ADIDAS、PUMA、ANTA以及休闲品牌的UNIQLO等客户。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其用于购建生产设备的资本支出分别为61,854.65万元、81,563.86万元、105,130.54万元，远大于其向发行人重复购买的设备金额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12		
	宁波大千进出口	3		

序号	终端客户	三年一期重复购买设备数合计（台）	重复购买原因	公开信息、重复购买数量与生产规模和产能扩张的匹配分析
	有限公司			
2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10	扩大产能	三家公司均为华宝集团下属的企业,其中前两家公司为泉州市2019年产业龙头企业，华宝集团占地面积约500亩，现有员工3,000余人，是一家以漂染织造为基础的大型企业机构，目前拥有数十条国内国际先进的生产线。根据公司官网披露，石狮豪宝年生产能力达2亿米以上，按单台机器年产量500万米测算，石狮豪宝至少拥有40台定形机；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家生产厂年生产能力达2万吨以上，按单台机器年产量2000吨算，石狮新华宝第一家生产厂至少拥有10台定形机，石狮新华宝第二生产厂占地面积是第一生产厂的1.7倍，因此规模也相对更大。综上，华宝集团的重复购买数量具有合理性
	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	7		
	石狮市华宝漂染织造有限公司	2		
3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16	旧设备置换	为港股上市公司德永佳集团有限公司（00321.HK）的子公司，根据WIND数据显示，2018年3月末、2019年3月末、2020年3月末，其固定资产金额分别为138,647.3万港币、135,531.2万港币、114,434.1万港币，远高于其重复购买的设备价值
4	绍兴泽平印染有限公司	11	搬迁入园	在绍兴市印染企业产业入园的背景下，绍兴泽平印染有限公司于2016年和2017年分别购买两块工业用地合计约6公顷作为搬迁项目用地，其重复购买具有合理性
5	佛山市新光针织有限公司	10	扩大产能	佛山市新光针织有限公司现有员工1000多人,厂房面积10万多平方米，拥有织造、染色、后整理、印花、绣花、缝纫等设备1300多台，佛山市新光针织有限公司重复购买数量具有合理性
6	浙江恒晨印染有限公司	11	搬迁入园	2018年1月18日，浙江恒晨印染有限公司年产3.25万吨针织布、2.8亿米梭织布高档印染面料集聚升级迁建项目被柯桥区行政审批局审批通过，按单台定形机年产500万米（2000吨）测算，该项目新增定形机需求16台左右，大于重复购买数量
7	浙江华晨印染有限公司	10	搬迁入园	2017年9月19日，浙江华晨印染年产梭织印染面料1.35亿米、针织印染面料8万吨升级技改项目通过柯桥区行政审批局审批,根据上述审批，华晨印染需要远信定形机22台，大于重复购买数量
8	肇庆市大业纺织有限公司	8	扩大产能	2018年1月4日，肇庆市大业纺织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被审批通过，根据审批，定型工序中增加3,000吨针织品，需要12台蒸汽定型机，大于重复购买数量

通过公开信息可知，上述客户购买的设备数量与其生产规模及产能扩张情况相匹配。

2）报告期内，连续购买客户共 70 家，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及申报会计师对其中63家客户进行了走访或取得其确认函，收入占比达94.23%。经核查分析，客户若为原设备到达使用年限而购买新机,通常购买周期应与设备使用寿命基本相符,即为8-10年。客户若为产能扩张、产线升级、产线搬迁等原因而购买新机，则购买周期与设备

使用寿命无直接对应关系，但与客户的生产规模及产能扩张相匹配。

上述客户确认函中确认：“本单位向远信工业系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向远信工业利益倾斜的情形。本单位购买拉幅定形机的情况与本单位拉幅定形机的使用寿命、本单位生产规模及产能扩张情况是相匹配的。”

上述客户在访谈问卷中确认：“公司向远信工业下达采购订单时，确定采购量的依据是自身产品产量需求，不存在接受远信工业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体外资金支持，并向远信工业虚假采购，配合远信工业虚增收入的情形，不存在其他特殊利益安排。”

综上，重复购买客户购买的拉幅定形机数量与其实际生产经营需求相匹配，不存在配合发行人虚增收入的情形。

（2）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董事及高管	主营业务	业务规模及产能规模	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008.12.29	6,800 万元	刘德川持股 51%； 吴金煌持股 35.72%； 刘德奇持股 6.14%； 刘德品持股 3.57%； 刘供应持股 3.57%	刘德川	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德川；副董事长：吴金煌；董事：刘德奇	生产、加工针织、梭织色布、漂染、染纱、服装；销售自产产品	该三家公司均为华宝集团下属的企业，其中前 2 家公司为泉州市 2019 年产业龙头企业	否
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	1999.05.13	2,000 万美元	华宝（香港）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00%		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德川；董事：吴金煌；副董事长：刘以森	高档织物面料的织染及后整理加工		否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董事及高管	主营业务	业务规模及产能规模	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
石狮市华宝漂染织造有限公司	1997.05.26	3,500 万元	石狮市华宝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0%；吴世金持股 17.8571%；刘以森持股 14.2857%；刘德奇持股 7.1429%；刘德川持股 7.1429%；刘供应持股 1.7857%；刘德品持股 1.7857%		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德川；董事：吴金煌、刘以森	棉布及化纤布漂染、织造。		否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2005.12.05	17,800 万美元	永泰（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马建荣	董事长：马建荣；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黄关林；董事：王存波	采用先进节能减排技术和装备的高档织物面料的织染及后整理加工；高档服装的制造、加工；民用口罩（非医用）制造、销售。	该三家公司均系香港上市公司申洲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00%持有权益的子公司。申洲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系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根据其 2019 年度报告，该公司为全球最大的纵向一体化针织制造商之一，2019 年度其总资产为 318.55 亿元，销售额为 226.65 亿元	否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6.03.29	1,000 万元	宁波世兴针织印花有限公司持股 100%		总经理兼执行董事：马建荣	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否
GAINLUCKY(VIETNAM)LIMITED	-	5,000 万美元	申洲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100%		-	于越南制造及销售针织服装产品		否

（3）与其余连续采购的主要客户的关联关系核查

报告期内，连续购买客户共 70 家，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及申报会计师对其中 63 家客户进行了走访或取得其确认函，收入占比达 94.23%。根据相关客户的工商登记信息、走访问卷和确认函确认，发行人与连续采购的主要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保荐人与申报会计师已经取得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银行流水并进行核查，经核查，上述人员的银行流水中不存在与连续采购客户及其股东、法定代表人等主要人员的资金往来。

综上，发行人与连续采购的主要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4）相关交易单价与发行人产品平均单价的差异情况

发行人拉幅定型机属于定制化产品，会根据客户的不同要求进行特殊定制与配置，因此不同配置的产品价格会存在差异。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交易单价与发行人产品平均单价存在差异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销售单价（万元）				差异情况	差异原因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发行人产品平均单价	214.06	213.51	212.67	206.99	/	/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	208.25	202.59	196.58	近三年的单价差异分别为 10.41 万元、10.08 万元、5.26 万元	差异原因主要为产品的配置不同。比如烘房节数、门幅、加热方式、功能模块区别等
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	206.19	203.98	182.05	176.92	报告期内的单价差异分别为：30.07 万元、30.62 万元、9.53 万元、7.87 万元	
石狮市华宝漂染织造有限公司	/	199.12	/	/	2019 年单价差异为 14.39 万元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205.37	205.17	218.80	/	近两年一期的单价差异分别为：6.13 万元、8.34 万元、8.69 万元	差异原因主要为产品的配置不同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203.92	/	/	/	2020 年上半年的单价差异为 10.14 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单价（万元）				差异情况	差异原因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GAINLUCKY (VIETNAM)LIMITED	234.60	228.10	246.62	/	近三年的单价差异分别为：33.95 万元、14.59 万元、20.54 万元	差异原因主要为产品的配置不同、产品为外销

上述客户中，GAIN LUCKY (VIETNAM) LIMITED 的平均价格较高，除产品配置原因外，主要系该客户为外销，外销产品定价中包含海运费、运保费等费用，同时需考虑到安装调试周期较长，人工成本较高，因此售价较高。

（5）持续大额购买发行人产品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已实际用于生产

华宝集团和申洲国际持续大额购买发行人产品的原因主要系一方面满足其扩产需求，另一方面为旧产品更新换代。两家均为大型纺织印染集团，其中华宝集团中的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为泉州市 2019 年产业龙头企业，向发行人采购拉幅定形机主要系满足其产能扩张的需要；申洲国际集团系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为全球最大的纵向一体化针织制造商之一，2019 年度其总资产为 318.55 亿元，销售额为 226.65 亿元，向发行人采购拉幅定形机部分为其境内生产业务所需，部分为其越南新工厂的扩产所需。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以及对华宝集团、申洲国际的走访，上述客户购买的发行人产品在完成安装验收后均用于实际生产。

4、新增客户情况

（1）新增客户及存量客户情况

发行人主要产品为拉幅定形机，按照新增客户与存量客户划分的拉幅定型机的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类别	销售金额（万元）	销售占比	毛利率
2017 年度	新增客户	8,311.11	31.87%	34.30%
	存量客户	17,769.47	68.13%	33.33%
2018 年度	新增客户	16,375.52	51.68%	32.89%

年度	客户类别	销售金额（万元）	销售占比	毛利率
	存量客户	15,313.00	48.32%	32.79%
2019 年度	新增客户	17,508.46	45.06%	33.91%
	存量客户	21,350.22	54.94%	30.44%
2020 年 1-6 月	新增客户	6,154.69	33.69%	31.45%
	存量客户	12,113.37	66.31%	29.65%

注：新增客户与存量客户划分口径为按照收入确认的会计期间，在首次确认收入的期间认定为新增客户，之后期间认定为存量客户。

发行人新增客户与存量客户之间毛利率不存在明显差异。报告期内，在新增客户销售金额提升的同时，发行人存量客户的销售占比也逐步提升。发行人客户黏性较好，凭借多年来积累的技术优势、品牌优势、客户资源、售后服务优势，公司逐步培育出一批合作关系稳定的优质客户。

（2）公司开拓新客户的主要方式及具体情况

发行人开拓新客户的主要方式及具体情况如下：

主要方式	具体情况
下游产业聚集地设立办事处	在浙江、广东等下游产业聚集地设立办事处，负责区域客户的开拓
参加展会	参加行业内知名度较高的展会，如中国国际纺织机械展览会、上海国际纺织工业展览会等
老客户推荐	发行人产品得到老客户的信赖，老客户在周边同行有产品需求时，会推荐发行人品牌产品
举办技术产品发布会	对于新推出技术或产品，通过举办发布会的形式进行推广
发布广告	在行业媒体如《中国纺织》发布广告
海外代理商推广	与海外销售代理商开展合作进行推广，发行人支付一定比例的佣金；发行人已在印度、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孟加拉国、斯里兰卡等国家成功开拓了海外销售代理商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开拓新客户，营业收入持续增加，市场开拓成果良好。

5、境外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出口的销售合同均由远信进出口承接签署，主要合同（150.00 万美元及以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金额	2018 年度确认收入	2019 年度确认收入	2020 年 1-6 月确认收入	剩余金额	履行进展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金额	2018 年度确认收入	2019 年度确认收入	2020 年 1-6 月确认收入	剩余金额	履行进展
1	GAIN LUCKY(VIETNAM) LIMITED	1,972.95	1,972.95	-	-	-	履行完毕
2	GAIN LUCKY(VIETNAM) LIMITED	2,779.74	-	1,606.75	1,172.99	-	履行完毕
3	Sumtex Industrial Limited	1,617.80	-	1,617.80	-	-	履行完毕
合计	-	6,370.49	1,972.95	3,224.55	1,172.99	-	-

注：GAIN LUCKY(VIETNAM) LIMITED 系申洲国际的越南子公司。

报告期内，远信进出口签署的境外销售合同金额与海关报关数据、境外销售收入相匹配。

合同对方的主营业务以及与发行人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	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
1	GAIN LUCKY(VIETNAM) LIMITED	于越南制造及销售针织服装产品	否
2	Sumtex Industrial Limited	制造及销售针织产品	否

6、非融资租赁模式下尾款比例的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融资租赁模式下尾款比例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尾款比例的分布情况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0%-5%)	1,391.50	15.48%	4,525.00	10.34%	502.06	1.30%	736.00	2.06%
[5%-10%]	5,999.80	66.77%	33,862.50	77.38%	30,733.72	79.40%	30,379.80	84.95%
(10%-20%]	0.00	0.00%	2,576.18	5.89%	2,345.53	6.06%	512.00	1.43%
(20%-30%]	1,125.00	12.52%	1,400.50	3.20%	2,994.00	7.74%	2,861.00	8.00%
30%以上	470.00	5.23%	1,396.00	3.19%	2,131.20	5.51%	1,275.00	3.57%
合计	8,986.30	100.00%	43,760.18	100.00%	38,706.51	100.00%	35,763.80	100.00%

注：表格按照订单签署时间列式相关合同金额。

公司结合客户的订单规模、合作程度、商业信誉、结算需求、双方商业谈判的情况，根据公司的信用政策综合确定客户的具体付款政策。报告期各期，由于公司客户存在变动，不同客户的情况存在差异，因此尾款比例各区间分布会存在一定的波动。但整体来看，报告期内，非融资租赁模式下尾款比例主要为 30%以内，尾款比例在 30%

以上的占比分别为 3.57%、5.51%、3.19%和 5.23%，占比较小。

报告期内，不存在由于发行人产品质量原因导致客户违约支付尾款的情形。发行人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的收款方式为一般分三阶段支付，签署合同时、发货时、产品安装验收完毕后的 12 个月内各支付一定比例的货款。公司一般会要求客户在销售合同签署后支付 15%-30%预付款，在发货时共支付 70%-95%货款，剩余 5%-30%款项在产品安装完成并由客户验收完毕后的 12 个月内支付。发行人收取 5%-30%尾款的权利为无条件，与质保期无关，发行人在质保期未满即全额确认销售收入合理、谨慎。

与发行人同属为“专用设备制造业”的在会企业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披露了关于质保期的情况，其关于质保期的描述及收入确认描述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相关条款	收入确认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行业惯例，销售合同中约定发行人需要提供的售后服务，发行人一般会提供 1-2 年不等的质保期。在质保期内由于出现与模具质量相关的问题或其他与模具使用相关的技术问题，发行人提供现场技术支持、维修、部分零件的调换等服务。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模具和塑料件，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为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并根据合同约定条款判断销售收入实现时点。确认销售收入实现的具体判断依据为： 1）外销：①采用 FOB、CIF、FCA 条款，在产品已经发出并向海关报关后确认收入实现；②采用 EXW、DDU、DDP 等条款，在产品交付予客户指定的收货地点，对方指定责任人签收后确认收入实现。 2）内销：在产品已经送达目的地，对方指定的责任人验收后确认收入实现。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于公司模具业务，公司通常在客户正式对模具验收合格后客户提供不超过 1 年的质保期，质保期内，发行人视实际情况提供现场协助、维修、部分零件的更换等保修服务。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内销收入确认原则 1)模具业务主要包括模具产品、配件产品和修模改模服务①模具产品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模具完工由本公司试模，试模形成的样件经公司检验合格后送至客户，并经客户检验合格后，办理模具入库手续。销售部门按照合同约定的发货时间开具发货通知单，仓库据以发货。货物到达客户后，本公司安排专门人员安装调试，调试完成并冲压出合格样件后进行预验收；模具经客户运行达到约定的技术性能指标并经最终验收合格，取得客户签署的书面最终验收合格文件时，公司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也取得了模具的控制权，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并且能够可靠计量收入金额及成本，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此时即可按合同金额全额确认收入。

上述公司其收入确认方式与质保期无关，与发行人一致。

五、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一）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1、报告期主要原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采购占比	金额	采购占比	金额	采购占比	金额	采购占比
变频器	1,094.78	10.09%	2,965.00	11.01%	2,544.19	11.09%	1,406.32	8.92%
电机（主链电机除外）	1,055.61	9.73%	2,643.61	9.82%	2,523.63	11.00%	1,530.72	9.71%
镀锌板	892.46	8.23%	2,134.07	7.93%	2,285.84	9.97%	1,689.25	10.72%
燃烧器	813.17	7.50%	1,311.50	4.87%	1,613.51	7.04%	1,059.49	6.72%
热（冷）轧钢板	425.82	3.93%	1,162.28	4.32%	1,162.36	5.07%	863.93	5.48%
链条	341.4	3.15%	849.83	3.16%	784.49	3.42%	586.03	3.72%
轧辊	207.51	1.91%	609.36	2.26%	606.89	2.65%	430.03	2.73%
切边装置	258.48	2.38%	553.89	2.06%	451.82	1.97%	351.90	2.23%
主链电机	172.25	1.59%	544.21	2.02%	503.39	2.20%	340.13	2.16%
合计	5,261.48	48.51%	12,773.74	47.45%	12,476.11	54.41%	8,257.81	52.38%

注：由于主链电机和其他电机采购单价差异较大，所以分别列示。

2、报告期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数量及采购单价情况

项目	单位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元/单位）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元/单位）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元/单位）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元/单位）
变频器	只	2,135.00	5,127.77	5,542.00	5,350.05	5,359.00	4,747.50	3,451.00	4,075.10
电机	件	4,529.00	2,330.79	11,352.00	2,328.76	10,407.00	2,424.93	6,906.00	2,216.51
镀锌板	公斤	1,577,140.00	5.66	3,749,057.50	5.69	3,900,468.00	5.86	3,027,020.00	5.58
燃烧器	台	438.00	18,565.41	701.00	18,709.05	864.00	18,674.91	569.00	18,620.16

项目	单位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元/单位）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元/单位）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元/单位）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元/单位）
热（冷）轧钢板	公斤	1,010,177.00	4.22	2,712,813.00	4.28	2,588,616.00	4.49	2,048,510.00	4.22
链条	件	102,930.00	33.17	248,286.00	34.23	228,198.00	34.38	171,493.00	34.17
轧辊	支	129.00	16,086.24	385.00	15,827.60	380.00	15,970.71	279.00	15,413.39
切边装置	台	42.00	61,543.36	90.00	61,543.28	74.00	61,056.18	56.00	62,838.83
主链电机	台	132.00	13,049.60	400.00	13,605.28	370.00	13,605.16	250.00	13,605.13

3、报告期能源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消耗的能源主要为电力，供应充足。报告期，公司电力的采购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电费（万元）	41.58	94.46	92.38	79.15
用电量（万度）	54.90	126.10	117.98	98.78
电价（元/度）	0.76	0.75	0.78	0.80
定型机产量（台）	81	176	160	126
用电量/产量（万度/台）	0.68	0.72	0.74	0.78

报告期内，发行人用电总量与产品产量变动趋势保持一致。随着发行人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其电力采购规模也逐步扩大；同时，发行人不断推进精益化管理，产品单位用电量逐年下降，符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

4、报告期外协采购情况

（1）外协采购物料及金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采购包括定制外协采购和委托外协加工，主要采购物料、金额及占比（占定制外协采购或委托外协加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采购模式	物料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定制外协采购	链轮	84.46	27.82%	191.83	25.05%	147.85	21.05%	89.46	18.30%
	五金配件	61.78	20.35%	147.23	19.22%	134.49	19.15%	112.33	22.98%
	杆轴	46.24	15.23%	114.96	15.01%	115.69	16.47%	89.74	18.36%
	铸件	32.70	10.77%	89.38	11.67%	78.95	11.24%	40.53	8.29%
	电器配件	21.70	7.15%	65.65	8.57%	63.00	8.97%	43.53	8.90%
	合计	246.88	81.33%	609.04	79.52%	539.98	76.89%	375.59	76.82%
委托外协加工	排风机	59.39	25.81%	125.44	30.14%	124.62	24.61%	91.92	22.36%
	表面处理	21.17	9.20%	4.80	1.15%	120.89	23.87%	115.33	28.05%
	底座	23.94	10.41%	43.78	10.52%	36.90	7.29%	25.87	6.29%
	风机板	13.19	5.73%	31.24	7.51%	30.92	6.11%	22.13	5.38%
	挂板	11.83	5.14%	32.52	7.81%	28.57	5.64%	22.05	5.36%
	合计	129.51	56.28%	237.79	57.13%	341.90	67.51%	277.29	67.45%

发行人表面处理主要系喷风嘴喷涂工序，自 2018 年 9 月起，喷风嘴材料更换且工艺升级，因此不再需要喷涂工序，故 2019 年未发生喷涂加工费，该项支出大幅下降。2020 年以来，因部分客户要求，发行人委托外协厂商进行了少量喷涂加工，因此较上年略有提升。

（2）交易定价依据及公允性，不存在外协供应商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首先，公司外协加工均系标准化生产工艺，可加工公司外协部件的供应商众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外协供应商以成本加上合理利润为基础进行报价，公司综合考虑外协供应商报价、产品质量、交期等因素，遵循市场化原则确定外协供应商和采购价格。

其次，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发行人前五大外协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外协供应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此外，发行人与外协供应商不存在除正常交易外的异常资金往来。

根据取得的发行人主要外协厂商（占发行人各期外协采购比例70%以上）的财务报表，其毛利率水平主要位于15%-25%的区间。

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采购过程管理内部控制流程，包括建立合格供应商档案及供应商动态管理，在实际进行外协采购时，发行人每年会选取合格供应商档案中的多家厂家进行询价，并综合询价情况、产品质量、交期等因素，遵循市场化原则确定外协供应商和采购价格。

由于发行人外协采购金额较小、种类较多，对于同一外协采购产品，出于保证采购管理的便捷度、采购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及供应的稳定性考虑，发行人仅选取一家进行采购。

通过查阅纺织机械行业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公开披露文件，海大股份、杰克股份均存在同一外协采购产品仅选择一家供应商的情况，发行人该外协采购模式符合行业特点。

综上，发行人外协加工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外协供应商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3）发行人对外协采购供应商不存在依赖

1）外协采购金额较低，不涉及核心生产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采购金额较小，占对应期间采购总额的比例较低，报告期各期占比分别为5.71%、5.27%、4.39%和4.92%。此外，公司外协加工的非核心部件，均系标准化工艺生产加工而得，具有技术要求低、附加值低等特点，不涉及核心生产环节。

2）外协供应商众多、行业配套体系成熟

公司的上游纺织机械零件加工行业市场竞争充分，同类同质的供应商较多，行业配套体系成熟，具有加工该种部件能力的供应商众多，不存在依赖外协采购供应商的情形。

5、发信人产品主要配件与产量的匹配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配件包括变频器、电机、燃烧器、链条、轧辊、镀锌板、热（冷）轧钢板等，上述主要配件单台设备使用数量、实际使用量与设备产量的匹配情况如下：

（1）变频器

单位：只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81	176	160	126
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25-35 只不等			
理论领用数量	2,025-2,835	4,400-6,160	4,000-5,600	3,150-4,410
实际领用数量	2,127	5,273	4,968	3,712

注：上述项目释义如下：

1、产量：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量；

2、单台设备使用数量：常规配置下单台设备使用的核心零部件数量；

3、理论领用数量=产量*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2）电机（剔除主链电机）

单位：件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81	176	160	126
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50-70 只不等			
理论领用数量	4,050-5,670	8,800-12,320	8,000-11,200	6,300-8,820
实际领用数量	4,701	11,273	10,779	7,415

（3）燃烧器

单位：个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36	63	74	60
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8-11 只不等			
理论领用数量	288-396	504-693	592-814	480-660
实际领用数量	382	744	819	540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存在较多定型机加热方式改造业务，故燃烧器领用数量超出理论领用数量。

（4）链条

单位：件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81	176	160	126
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1200-1500 个不等			
理论领用数量	97,200-121,500	211,200-264,000	192,000-240,000	151,200-189,000
实际领用数量	109,131	243,153	227,703	167,920

（5）轧辊

单位：根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81	176	160	126
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2 根			
理论领用数量	162	352	320	252
实际领用数量	138	385	400	296

由于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生产领用、客户要求加装额外轧车等原因，轧辊理论领用数量与实际领用数量略有差异。

（6）主链电机

单位：台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81	176	160	126
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2 只			
理论领用数量	162	352	320	252
实际领用数量	158	372	356	249

由于在产品、自制半成品生产领用等原因，轧辊理论领用数量与实际领用数量略有差异。

（7）镀锌板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81	176	160	126
实际领用数量（公斤）	1,562,598.49	3,992,560.39	3,841,150.49	2,863,530.77
单位领用数量（公斤/台）	19,291.34	22,685.00	24,007.19	22,726.43

注：单位领用数量=实际领用数量/产量

2017年至2019年,单位领用数量的变化主要系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数量波动所致。2020 年 1-6 月，盛星梭织拉幅定形机正式投产，梭织拉幅定形机所用镀锌板数量小于原针织拉幅定形机，因此拉低了镀锌板单位领用数量。

（8）热（冷）轧钢板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81	176	160	126
实际领用数量（公斤）	1,055,579.72	2,694,484.24	2,595,262.73	1,944,084.46
单位领用数量（公斤/台）	13,031.85	15,309.57	16,220.39	15,429.24

注：单位领用数量=实际领用数量/产量

与镀锌板类似，2017 年至 2019 年热（冷）轧钢板单位领用数量差异主要系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数量变动所致；2020 年 1-6 月，盛星梭织定形机正式投产，梭织拉幅定形机所用热（冷）轧钢板数量小于原针织拉幅定形机，因此拉低了其单位领用数量。

（二）主要供应商情况

1、前五大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按照原材料类别的采购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单位）	采购单价（元/单位）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比例
2020 年 1-6 月	1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变频器	1,489	6,092.33	907.15	8.36%
			电机	645	7,496.27	483.51	4.46%
			一次性物料	539	4,803.73	258.92	2.39%
			模块	1,068	1,273.03	135.96	1.25%
			其他	-	-	40.97	0.38%
		小计		-	-	1,826.51	16.84%
	2	苏州西电产品销售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电机	2,003	2,537.91	508.34	4.69%
			模块	1,397	818.78	114.38	1.05%
			触摸屏	131	8,125.11	106.44	0.98%
			工业计算机	50	9,508.85	47.54	0.44%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单位）	采购单价（元/单位）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比例
			其他	-	-	147.79	1.36%
		小计		-	-	924.50	8.52%
	3	莱默尔（浙江）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切边装置	42	61,543.36	258.48	2.38%
			对中装置	31	81,198.23	251.71	2.32%
			红外线电眼	150	8,120.35	121.81	1.12%
			展边器	54	19,232.74	103.86	0.96%
			其他	-	-	170.66	1.57%
		小计		-	-	906.52	8.37%
	4	江苏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燃烧器	438	18,565.41	813.17	7.50%
			球阀	42	14,823.01	62.26	0.57%
			其他	-	-	4.99	0.05%
		小计		-	-	880.41	8.12%
	5	上海横中实业有限公司	镀锌板	580,764.00	5.35	310.83	2.87%
			镀铝锌板	282,171.00	6.30	177.83	1.64%
			热轧钢板	280,504.00	4.33	121.43	1.12%
			耐指纹板	1,500.00	6.28	0.94	0.01%
		小计		-	-	611.03	5.63%
	合计			-	-	5,148.97	47.48%
2019 年度	1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变频器	5,097	5,702.68	2,906.66	10.80%
			电机	1,746	5,726.10	999.78	3.71%
			主链电机	400	13,605.28	544.21	2.02%
			模块	2,815	890.69	250.73	0.93%
			其他	-	-	175.56	0.66%
		小计		-	-	4,876.94	18.12%
	2	苏州西电产品销售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电机	4,162	2,495.33	1,038.56	3.86%
			模块	2,375	1,420.35	337.33	1.25%
			触摸屏	345	8,147.73	281.10	1.04%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单位）	采购单价（元/单位）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比例
			控制器	297	4,690.78	139.32	0.52%
			其他	-	-	255.56	0.95%
		小计		-	-	2,051.86	7.62%
	3	莱默尔（浙江）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切边装置	90	61,543.28	553.89	2.06%
			对中装置	59	81,198.25	479.07	1.78%
			展边器	158	18,745.61	296.18	1.10%
			红外线电眼	350	8,120.46	284.22	1.06%
			放大器、张力计	336	5,212.94	175.15	0.65%
			其他	-	-	252.03	0.94%
		小计		-	-	2,040.54	7.58%
	4	江苏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燃烧器	701	18,709.05	1,311.50	4.87%
			球阀	73	14,824.07	108.22	0.40%
			其他	-	-	1.10	0.00%
		小计		-	-	1,420.82	5.28%
	5	上海横中实业有限公司	镀锌板	1,004,604	5.39	541.14	2.01%
			镀铝锌板	624,753	6.29	392.74	1.46%
			热轧钢板	746,971	4.33	323.65	1.20%
		小计		-	-	1,257.53	4.67%
	合计			-	-	11,647.68	43.27%
2018 年度	1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变频器	3,999	5,579.10	2,231.08	9.73%
			电机	1,182	5,769.29	681.93	2.97%
			主链电机	330	13,605.17	448.97	1.96%
			其他	-	-	227.72	0.99%
		台州披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变频器	380	5,415.23	205.78	0.90%
			主链电机	40	13,605.13	54.42	0.24%
			电机	80	5,327.14	42.62	0.19%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单位）	采购单价（元/单位）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比例
			其他	-	-	10.41	0.05%
		小计		-	-	3,902.94	17.02%
	2	苏州西电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电机	4,339	2,587.95	1,122.91	4.90%
			触摸屏	412	8,968.84	369.52	1.61%
			模块	2,073	1,333.35	276.40	1.21%
			控制单元	911	1,196.58	109.01	0.48%
			变频器	969	1,094.01	106.01	0.46%
			其他	-	-	267.80	1.17%
		小计		-	-	2,251.65	9.82%
	3	江苏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燃烧器	864	18,674.91	1,613.51	7.04%
			球阀	93	15,051.77	139.98	0.61%
			其他	-	-	4.65	0.02%
		小计		-	-	1,758.15	7.67%
	4	莱默尔（浙江）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切边装置	73	61,541.32	449.25	1.96%
			对中装置	39	81,197.71	316.67	1.38%
			红外线电眼	324	8,141.44	263.78	1.15%
			展边器	150	17,387.34	260.81	1.14%
			其他	-	-	230.19	1.00%
		小计		-	-	1,520.71	6.63%
	5	上海铁誉实业有限公司	镀锌板	1,299,375	5.70	741.07	3.23%
			热轧钢板	644,496	4.56	293.85	1.28%
			一次性物料	557	4.57	0.25	0.00%
		小计		-	-	1,035.18	4.51%
	合计			-	-	10,468.62	45.65%
2017 年度	1	台州披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变频器	2,287	5,576.20	1,275.28	8.09%
			电机	693	5,337.61	369.90	2.35%
			主链电机	250	13,605.13	340.13	2.16%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单位）	采购单价（元/单位）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比例
			其他	-	-	76.70	0.49%
		小计		-	-	2,062.00	13.08%
	2	苏州西电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电机	2,742	2,260.69	619.88	3.93%
			触摸屏	229	8,784.61	201.17	1.28%
			模块	1,635	1,175.74	192.23	1.22%
			控制单元	1,308	1,266.72	165.69	1.05%
			变频器	1,164	1,125.79	131.04	0.83%
			其他	-	-	173.62	1.10%
		小计		-	-	1,483.64	9.41%
	3	江苏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燃烧器	387	18,622.32	720.68	4.57%
			球阀	42	15,384.62	64.62	0.41%
			其他	-	-	0.99	0.01%
		常州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燃烧器	182	18,615.57	338.80	2.15%
			球阀	19	16,464.24	31.28	0.20%
			其他	-	-	0.84	0.01%
		小计		-	-	1,157.21	7.34%
	4	莱默尔（浙江）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切边装置	56	62,838.83	351.90	2.23%
			红外线电眼	254	8,448.08	214.58	1.36%
			展边器	98	18,259.20	178.94	1.14%
			对中装置	12	83,119.66	99.74	0.63%
			其他	-	-	150.01	0.95%
		小计		-	-	995.17	6.31%
	5	上海横中实业有限公司	镀锌板	648,145	5.69	368.63	2.34%
			热轧钢板	560,717	4.66	261.50	1.66%
			镀铝锌板	422,662	5.81	245.62	1.56%
		小计		-	-	875.76	5.56%
	合计			-	-	6,573.78	41.70%

注：常州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台州披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与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系关联企业，已合并列示。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发行人主要采购内容等情况具体如下：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产品来源
2020年1-6月	1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纺织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子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办公用品的批发、零售，计算机软件开发	驱动器、电机、变频器、一次性物料、模块	非自产
	2	苏州西电产品销售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电器产品，机电产品（除专控），五金交电，技术材料，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提供电器技术咨询服务	电机、模块、触摸屏、工业计算机、模组	非自产
	3	莱默尔（浙江）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组装：光电、液压、气动纠偏导正系统；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提供相关产品的技术服务和技术开发；从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的批发、零售及进出口业务和佣金代理（拍卖除外）	切边装置、对中装置、红外线电眼、展边器、放大器、张力计	非自产
	4	江苏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机电设备的研发；工业燃烧机制造；机械设备的维护与维修；机电设备检测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研发；计算机网络技术咨询服务；机电设备、电子产品、纺织品、机械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仪器仪表、电线电缆、五金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燃烧器、球阀、燃气阀组、混合锥、检测棒	非自产
	5	上海横中实业有限公司	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有色金属、金属矿产品、五金交电、建材、水泵及配件、五金轴承、电镀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智能办公安装工程；货运代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	镀锌板、镀铝锌板、热轧钢版、耐指纹板	自产
2019年度	1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纺织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子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办公用品的批发、零售，计算机软件开发	驱动器、电机、变频器、模块、减速机	非自产
	2	苏州西电产品销售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电器产品，机电产品（除专控），五金交电，技术材料，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提供电器技术咨询服务	电机、模块、触摸屏、控制器、CPU	非自产
	3	莱默尔（浙江）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组装：光电、液压、气动纠偏导正系统；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提供相关产品的技术服务和技术开发；从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的批发、零售及进出口业务和佣金代理（拍卖除外）	切边装置、对中装置、展边器、红外线电眼、张力计放大器	非自产
	4	江苏旭润	机电设备的研发；工业燃烧机制造；机械设备	燃烧器、球	非自产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产品来源
		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的维护与维修；机电设备检测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研发；计算机网络技术咨询服务；机电设备、电子产品、纺织品、机械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仪器仪表、电线电缆、五金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阀、一次性物料、马达、检测棒	
	5	上海横中实业有限公司	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有色金属、金属矿产品、五金交电、建材、水泵及配件、五金轴承、电镀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智能办公安装工程；货运代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	镀铝锌板、镀锌板、热轧钢板	自产
2018年度	1	台州披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其他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产品、办公用品批发、零售；计算机软件开发	变频器、电机、模块、整流桥	非自产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纺织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子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办公用品的批发、零售，计算机软件开发	电机、变频器、驱动器、模块、减速机	非自产
	2	苏州西电产品销售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电器产品，机电产品（除专控），五金交电，技术材料，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提供电器技术咨询服务	电机、触摸屏、模块、控制单元、变频器	非自产
	3	江苏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机电设备的研发；工业燃烧机制造；机械设备的维护与维修；机电设备检测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研发；计算机网络技术咨询服务；机电设备、电子产品、纺织品、机械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仪器仪表、电线电缆、五金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燃烧器、球阀、马达、控制器、检测棒	非自产
	4	莱默尔（浙江）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组装：光电、液压、气动纠偏导正系统；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提供相关产品的技术服务和技术开发；从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的批发、零售及进出口业务和佣金代理（拍卖除外）	切边装置、红外线电眼、展边器、对中装置、张力计放大器	非自产
	5	上海铁誉实业有限公司	门、窗、地板、钢材、燃油料、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汽摩配件、办公用品、通信设备、数码产品、家用电器、家具、装饰装潢材料、皮革制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鞋帽服饰、陶瓷制品、玻璃制品、工艺品、健身器材、化妆品的销售；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及专项规定）；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物业管理；会展会务	镀锌板、热轧钢板、一次性物料	自产
2017年度	1	台州披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其他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产品、办公用品批发、零售；计算机软件开发	变频器、电机、驱动器、模块、减速机	非自产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产品来源
		司			
	2	苏州西电产品销售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电器产品，机电产品（除专控），五金交电，技术材料，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提供电器技术咨询服务	电机、触摸屏、模块、控制单元、变频器	非自产
	3	江苏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机电设备的研发；工业燃烧机制造；机械设备的维护与维修；机电设备检测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研发；计算机网络技术咨询服务；机电设备、电子产品、纺织品、机械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仪器仪表、电线电缆、五金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燃烧器、球阀、马达、检测棒、点火棒	非自产
		常州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机电设备、燃烧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的研发，销售及检测服务；金属冷作加工；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计算机网络技术咨询；纺织品、机械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仪器仪表、电线电缆、五金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燃烧器、球阀、控制器、马达、点火棒	非自产
	4	莱默尔（浙江）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组装：光电、液压、气动纠偏导正系统；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提供相关产品的技术服务和技术开发；从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的批发、零售及进出口业务和佣金代理（拍卖除外）	切边装置、红外线电眼、展边器、张力计放大器、对中装置	非自产
	5	上海横中实业有限公司	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有色金属、金属矿产品、五金交电、建材、水泵及配件、五金轴承、电镀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智能办公安装工程；货运代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	镀锌板、镀铝锌板、热轧钢板	自产

根据上表，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与发行人的采购内容相匹配。

前五大供应商中，大部分为贸易商，向发行人销售非自产产品。公司向贸易商采购部分原材料，主要原因为：

（1）公司单批次采购规格多、规模小，通过向贸易商采购不会受限于生产厂商最小起订量要求，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保持一致，符合行业惯例；

（2）生产厂商的渠道管理方式导致公司需从贸易商处采购，如西门子、伦茨的电机和变频器，麦克森、菲索的燃烧器，诺德的减速机等。该类产品均为进口品牌，在国内多通过贸易商进行销售；

（3）公司采购的原材料种类繁多，涉及的生产厂商较多，单一贸易商通常可提供多个生产厂商的产品，出于供应商管理和原材料采购的便捷度考虑，公司选择向贸易商采购。

发行人产品拉幅定型机具有一定的定制化属性。基于客户对产品的相关要求，发行人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也存在规格、型号以及技术参数等方面的差异。部分原材料如电机、变频器、燃烧器等配件由于规格型号不同，价格也不同，因此无法与公开市场报价比价；其他大宗产品如热轧钢版、镀锌板等与市场价格不存在明显差异，采购价格公允。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镀锌板及热轧钢板采购单价与市场单价对比列示如下：

单位：元/公斤

类别	供应商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采购单价	市场单价	采购单价	市场单价	采购单价	市场单价	采购单价	市场单价
镀锌板	上海横中实业有限公司	5.35	5.41	5.39	5.51	5.67	5.75	5.69	5.82
	上海铁誉实业有限公司	5.45		5.48		5.70		5.39	
热轧钢板	上海横中实业有限公司	4.33	3.93	4.33	4.26	4.68	4.48	4.66	4.51
	上海铁誉实业有限公司	4.31		4.38		4.56		4.14	

2、新增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体系稳定，新增供应商采购占比较小，新增供应商前五大具体情况如下：

新增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数量（单位）	采购单价(元/单位)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比例
2020年1-6月	1	新昌县环盛机械厂	27,875.00	70.46	197.43	1.82%
	2	新昌县振科机械有限公司	1,498.00	2,259.87	135.12	1.25%
	3	常州创硕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40.00	6,747.79	26.66	0.25%
	4	上海佰希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4.00	5,309.73	17.61	0.16%
	5	昆山轩尚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10.00	13,805.31	14.59	0.13%
2019年度	1	广州粤姿彩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89.85	63.71	96.14	0.36%

新增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数量（单位）	采购单价(元/单位）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比例
	2	江苏大明精工制造有限公司	476.00	1,679.75	79.96	0.30%
	3	杭州万瑞进出口有限公司	16.00	12,396.02	19.83	0.07%
	4	ZAPP PRECISION METAL SGMBH	2,084.00	69.33	14.45	0.05%
	5	上海融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46.00	2,804.81	12.90	0.05%
2018 年度	1	杭州云昂贸易有限公司	261,571.00	4.54	118.78	0.52%
	2	绍兴市省省标准件有限公司	6,123,353.00	0.15	92.69	0.40%
	3	新昌县金广机电有限公司	45,330.00	12.62	57.21	0.25%
	4	杭州一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122.00	443.33	49.74	0.22%
	5	沈阳三三牌阀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1,108.62	44.34	0.19%
2017 年度	1	上海铁誉实业有限公司	1,129,947.00	4.93	557.10	3.53%
	2	杭州正冶钢铁有限公司	834,758.00	4.59	383.29	2.43%
	3	东莞市胜牌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72,455.00	7.08	192.97	1.22%
	4	无锡市政财铜铝材有限公司	96,919.00	15.98	154.89	0.98%
	5	浙江永远电缆有限公司	170,830.00	7.03	120.05	0.76%

新增前五大供应商指与上期相比，本期前五大供应商中新增的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前五大供应商主要系其所供应的原材料具有相对价格优势所致。公司与新增供应商将保持长期合作关系。新增前五大供应商成立时间、采购和结算方式及合作年限情况如下：

新增时间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采购和结算方式	合作年限
2019 年	上海横中实业有限公司	2008-12-26	根据生产需求采购；以银行电汇和票据为结算方式	9 年
2018 年	上海铁誉实业有限公司	2017-03-13	根据生产需求采购；以银行电汇和票据为结算方式	3 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发行人主要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供应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

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发行人开始合作时间与对方公司工商注册成立时间在一年以内的主要供应商情况列示如下：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开始合作时间	合作原因	采购金额	
台州披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13 年 2 月	2013 年 4 月	对方是德国品牌伦茨（Lenze）大陆地区核心代理商之一，发行人 2013 年年起与该贸易商合作，通过其采购伦茨变频器、电机等配件	年份	金额（万元）
				2018 年度	313.23
				2017 年度	2,062.00
江苏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017 年 4 月	原经营主体为 2009 年即成立的常州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2016 年江苏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后改为以该主体开展相关业务	2020 年 1-6 月	880.41
				2019 年度	1,420.82
				2018 年度	1,758.15
				2017 年度	786.29
上海铁誉实业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2017 年 5 月	为拓宽板材供货渠道，降低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故发行人引入上海铁誉实业有限公司作为板材供应商之一	2020 年 1-6 月	328.49
				2019 年度	1,020.30
				2018 年度	1,035.18
				2017 年度	557.10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于对核心零部件的采购需求、延续与原供应商的合作关系或扩宽大宗商品采购渠道等方面的考虑，与前述三家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因此前述三家企业成立不久即与发行人开始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

3、外协加工前五大供应商相关情况

（1）发行人委托外协采购前五大供应商名称、金额及占比情况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当期委托外协采购比例	占供应商同期销售收入的比例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当期委托外协采购比例	占供应商同期销售收入的比例
2020年1-6月	1	绍兴市上虞艾孚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59.39	25.81%	10.11%
	2	新昌县信鸿机械有限公司	32.76	14.24%	74.32%
	3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31.40	13.65%	15.63%
	4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23.46	10.20%	50.53%
	5	常州高普拉斯特胶辊有限公司	19.29	8.38%	2.10%
	合计		166.30	72.28%	-
2019年度	1	绍兴市上虞艾孚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125.44	30.14%	10.13%
	2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92.44	22.21%	23.73%
	3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66.42	15.96%	49.03%
	4	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	36.51	8.77%	11.58%
	5	新昌县澄潭镇金丰机械厂	35.44	8.51%	51.53%
	合计		356.25	85.59%	-
2018年度	1	绍兴市上虞艾孚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124.62	24.61%	9.89%
	2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11.68	22.05%	4.27%
	3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88.87	17.55%	20.04%
	4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66.02	13.04%	54.36%
	5	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	46.66	9.21%	11.07%
	合计		437.85	86.46%	-
2017年度	1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12.01	27.25%	4.56%
	2	绍兴市上虞艾孚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91.92	22.36%	10.84%
	3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62.38	15.17%	16.81%
	4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51.55	12.54%	46.46%
	5	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	34.24	8.33%	8.83%
	合计		352.10	85.65%	-

注：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和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均系同一实际控制人董华旭持股或出资100%的企业，2019年发行人与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开始合作。

（2）发行人委托外协采购前五大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供应商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或出资结构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负责人	合作渊源
绍兴市上虞艾孚通风设备有	2003.07.25	628万元	梁红娟持股50%，董新祥持	经理兼执行董事：董新祥	2010年经他人介绍开始合作

供应商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或出资结构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负责人	合作渊源
限公司			股 50%		
新昌县澄潭镇金丰机械厂	2008.04.25	-	个体户，金锦渊出资 100%	负责人：金锦渊	2010 年经他人介绍开始合作
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	1994.06.22	-	个体户，董华旭出资 100%	负责人：董华旭	2011 年经他人介绍开始合作
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	2019.02.12	10 万元	董华旭持股 100%	经理兼执行董事：董华旭	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注销后其经营者董华旭设立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2019 年开始合作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2009.04.15	10 万元	杨新东持股 50%，陈正兴持股 50%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杨新东	2010 年经他人介绍开始合作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2011.05.10	-	个体户，张晓出资 100%	负责人：张晓	2013 年经他人介绍开始合作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9.04.16	1,000 万元	季国庆持股 60%，黄秀敏持股 40%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黄秀敏	2013 年经他人介绍开始合作
新昌县信鸿机械有限公司	2019.04.10	20 万元	金亚慧持股 100%	执行董事兼经理：金亚慧	2019 年经他人介绍开始合作
常州高普拉斯特胶辊有限公司	2008.12.09	70 万欧元	ELASTOMER PROCESSING COMPANY,SL 持股 100%	总经理；MARTA COSTA BOU;执行董事：JORDI GALTES BILBAO	2014 年发行人主动寻求合作

注：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和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均系同一实际控制人董华旭持股或出资 100%的企业，2019 年发行人与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开始合作。根据对董华旭的访谈，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注销的原因是为了积极响应浙江省“个转企”政策，将城关奉新模具厂注销并于同日成立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新成立的公司承接了原来模具厂的所有业务和人员。该厂在注销之前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税务、工商等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根据董华旭出具的书面确认，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和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之间的销售定价原则为成本加上合理利润，销售定价原则与其其他客户不存在重大差异；此外，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和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和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发行人与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和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不存在除正常交易外的异常资金往来。因此，发行人与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和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定价公允。

（3）发行人委托外协采购前五大供应商的相关采购单价对比情况

期间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主要采购产品及型号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外协加工的比例（%）	外协价格（元/件）
2020年1-6月	1	绍兴市上虞艾孚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排风机（大）（AF-YFM-6A 右 90° 出风 12000）	46.04	20.01	3,336.28
			离心排风机（7.5KW）（AF-YF-6AD7）	6.67	2.90	3,336.28
			排风机（AF-YFM-6AZ 右 0° 出风）	2.34	1.01	3,336.28
			离心排风机（5.5KW）（AF-YF-6AD5）	1.33	0.58	3,336.28
			排风机（AF-YFM-6AS 左 180° 出风）	1.00	0.43	3,336.29
			小计	57.38	24.94	-
	2	新昌县信鸿机械有限公司	轨道挂板有缺口-自动过滤网（成品）（520*208*17）	5.89	2.56	53.60
			轨道挂板无缺口-自动过滤网（成品）（520*208*17）	3.64	1.58	57.90
			门幅调节丝杆座（110*95*62.5）	2.98	1.29	168.14
			门幅调节齿轮座	2.16	0.94	469.03
			顶板压条(成品)(15*15*65)	2.15	0.94	0.88
			小计	16.81	7.30	-
	3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出布轨道滑座（成品铸件）	2.95	1.28	136.73
			轨道接头角铁 3 孔(成品)(50*44*120)	2.95	1.28	8.94
			轨道接头导向板（成品）(39*4*120)	2.49	1.08	3.89
			轨道接头导向板（成品）(39*4*410)	1.68	0.73	3.01
			轨道挂条（成品）(40*40*392)	1.54	0.67	9.38
			小计	11.62	5.05	-
	4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轨道接头小方条-右（成品）(15*20*224)	2.94	1.28	7.70
			轨道接头小方条-左（成品）(15*20*224)	2.94	1.28	7.70
			传动立柱端板（M.成品）(12*55*114)	2.82	1.23	1.68
			轨道端板(成品)(15*100*202)	2.50	1.09	8.94
			手动整纬滑板-新（成品）(740*136*18)	2.46	1.07	94.07
			小计	13.66	5.94	-

期间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主要采购产品及型号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外协加工的比例（%）	外协价格（元/件）
	5	常州高普拉斯特胶辊有限公司	被动轧辊包胶 85°（φ298*2410）	6.85	2.98	7,614.65
			主动轧辊包胶 85°（φ298*2410）	6.22	2.70	7,776.99
			主动轧辊包胶 85°（φ298*2810）	0.88	0.38	8,815.93
			被动轧辊包胶 85°（φ298*2810）	0.88	0.38	8,815.93
			被动轧辊包胶 85°（φ350*2410）	0.82	0.36	8,187.61
			小计	15.66	6.80	-
	合计			115.13	50.03	-
2019 年度	1	绍兴市上虞艾孚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排风机（大）（AF-YFM-6A 右 90° 出风 12000）	96.08	23.09	3,336.26
			排风机（AF-YFM-6A 右 90° 出风 15000）	11.34	2.73	3,336.27
			排风机（AF-YFM-6AZ 右 0° 出风）	7.34	1.76	3,336.27
			排风机（AF-YFM-6AZ 左 0° 出风）	6.01	1.44	3,336.28
			离心排风机	2.00	0.48	3,336.28
			小计	122.77	29.50	-
	2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轨道接头角铁 3 孔(成品)(50*44*120)	7.24	1.74	8.94
			轨道接头导向板（成品）(39*4*120)	5.57	1.34	3.89
			出布轨道滑座（成品铸件）	5.39	1.29	136.73
			轨道接头导向板（成品）(39*4*410)	4.74	1.14	3.01
			轨道挂条（成品）(40*40*392)	3.93	0.94	9.38
			小计	26.87	6.46	-
	3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手动整纬滑板-新（成品）(740*136*18)	7.39	1.78	94.07
			轨道端板(成品)(15*100*202)	6.90	1.66	8.95
			传动立柱端板（M.成品）(12*55*114)	6.44	1.55	1.69
			轨道接头小方条-左（成品）(15*20*224)	6.35	1.53	7.69
			轨道接头小方条-右（成品）(15*20*224)	6.35	1.53	7.69

期间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主要采购产品及型号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外协加工的比例（%）	外协价格（元/件）
			小计	33.43	8.03	-
	4	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	轧车被动辊轴承座结合件（成品）	5.69	1.37	172.39
			垂直轧车墙板（成品）（1770*1025*30）	5.03	1.21	474.15
			出布轨道底座(成品铸件)左	4.89	1.17	232.75
			出布轨道底座(成品铸件)右	4.68	1.12	232.75
			250H 型钢 240 型(成品)（3567mm）	4.61	1.11	431.06
			小计	24.89	5.98	-
	5	新昌县澄潭镇金丰机械厂	风机板 1（成品）（φ710*12）	15.04	3.61	81.23
			风机板 2-1（成品）（φ552*12）	11.46	2.75	68.39
			风机板 2-2（成品）（φ710*φ561*12）	4.73	1.14	28.22
			轧车主动辊轴承座结合件（成品）	1.20	0.29	32.48
			轧车主动辊轴承座圈（成品）（φ300*φ225*25）	0.78	0.19	54.69
			小计	33.22	7.98	-
	合计			241.18	57.95	-
2018 年度	1	绍兴市上虞艾孚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排风机（大）（AF-YFM-6A 右 90° 出风 12000）	118.36	23.37	3,343.62
			排风机（AF-YFM-6A 右 90° 出风 15000）	2.00	0.40	3,336.21
			排风机（右）	1.92	0.38	1,923.08
			排风机（AF-YFM-6AZ 右 0° 出风）	1.33	0.26	3,336.21
			排风机（AF-YFM-6AZ 左 0° 出风）	1.00	0.20	3,336.21
			小计	124.62	24.61	-
	2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喷风嘴喷涂	111.68	22.05	180.24
	3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轨道接头角铁 3 孔(成品)（50*44*120）	7.26	1.43	9.15
			轨道挂板有缺口-自动过滤网(成品)（520*208*17）	6.76	1.33	60
			轨道接头导向板（成品）（39*4*120）	4.97	0.98	3.87

期间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主要采购产品及型号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外协加工的比例（%）	外协价格（元/件）
			轨道挂板无缺口-自动过滤网(成品)（520*208*17）	4.75	0.94	57.41
			出布轨道滑座（成品铸件）	4.51	0.89	137.63
			小计	28.25	5.58	-
	4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轨道挂板有缺口-自动过滤网(成品)（520*208*17）	6.83	1.35	59.98
			手动整纬滑板-新（成品）（740*136*18）	6.62	1.31	94.22
			轨道端板(成品)（15*100*202）	6.40	1.26	8.99
			轨道接头小方条-右（成品）（15*20*224）	6.13	1.21	7.7
			轨道接头小方条-左（成品）（15*20*224）	6.13	1.21	7.7
			小计	32.11	6.34	-
	5	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	水平轧车墙板（成品）（1770*925*30）	14.47	2.86	472.95
			轧车被动辊轴承座结合件（成品）	6.95	1.37	171.92
			出布轨道底座(成品铸件)左	4.88	0.96	232.18
			出布轨道底座(成品铸件)右	4.69	0.93	232.22
			垂直轧车墙板（成品）（1770*1025*30）	3.88	0.77	473.15
			小计	34.86	6.88	-
	合计			331.53	65.46	-
2017年度	1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喷风嘴喷涂	112.01	27.25	37.68
	2	绍兴市上虞艾孚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排风机（大）（AF-YFM-6A 右 90° 出风 12000）	90.00	21.89	3,333.33
			排风机（右）	1.92	0.47	1,923.08
			小计	91.92	22.36	-
	3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轨道接头角铁3孔(成品)（50*44*120）	5.42	1.32	8.97
			轨道接头导向板（成品）（39*4*120）	5.22	1.27	3.85
			出布轨道滑座（成品铸件）	3.62	0.88	136.24
			轨道接头导向板（成品）（39*4*410）	3.32	0.81	2.99
			轨道挂板有缺口-自动过滤网(成品)（520*208*17）	4.49	1.09	59.83

期间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主要采购产品及型号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外协加工的比例（%）	外协价格（元/件）
			小计	22.07	5.37	-
	4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轨道挂板有缺口-自动过滤网(成品)（520*208*17）	5.13	1.25	59.83
			手动整纬滑板-新（成品）（740*136*18）	5.03	1.22	94.02
			轨道端板(成品)（15*100*202）	4.89	1.19	8.97
			轨道接头小方条-左（成品）（15*20*224）	4.62	1.12	7.69
			轨道接头小方条-右（成品）（15*20*224）	4.60	1.12	7.69
			小计	24.27	5.90	-
	5	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	水平轧车墙板（成品）1770*925*30	10.81	2.63	470.09
			轧车被动辊轴承座结合件（成品）	3.62	0.88	170.94
			垂直轧车墙板（成品）1770*1025*30	3.29	0.80	470.09
			出布轨道底座(成品铸件)右	2.84	0.69	230.77
			出布轨道底座(成品铸件)左	2.82	0.68	230.77
			小计	23.38	5.69	-
	合计			273.66	66.57	-

因委托外协的供应商采购量较小，为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发行人同一采购产品的委托外协供应商均为独家供应商。因此，发行人前述采购不存在同类产品综合采购单价或者其他供应商的采购单价。

4、定制外协前五大供应商相关情况

（1）发行人定制外协加工前五大供应商名称、金额及占比情况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当期定制外协采购比例	占供应商同期销售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1-6 月	1	新昌县镜岭步峰机械配件厂	65.07	21.43%	80.33%
	2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62.09	20.45%	30.90%
	3	新昌县七星街道达达机械厂	51.16	16.85%	43.30%
	4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3.71	7.81%	3.34%
	5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21.91	7.22%	47.19%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当期定制外协采购比例	占供应商同期销售收入的比例
	合计		223.94	73.76%	-
2019 年度	1	新昌县镜岭步峰机械配件厂	179.05	23.38%	99.96%
	2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157.95	20.62%	40.55%
	3	新昌县七星街道达达机械厂	119.44	15.60%	96.76%
	4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56.46	7.37%	41.68%
	5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52	6.79%	2.13%
	合计		564.9	73.76%	-
2018 年度	1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160.77	22.89%	36.25%
	2	新昌县镜岭步峰机械配件厂	134.17	19.11%	86.34%
	3	新昌县七星街道达达机械厂	126.43	18.00%	65.81%
	4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53.86	7.67%	44.34%
	5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47.48	6.76%	1.82%
	合计		522.71	74.43%	-
2017 年度	1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117.67	24.07%	31.71%
	2	新昌县镜岭步峰机械配件厂	90.32	18.47%	54.98%
	3	新昌县七星街道达达机械厂	88.18	18.04%	54.51%
	4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49.7	10.17%	44.79%
	5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46.1	9.43%	1.88%
	合计		391.97	80.18%	-

（2）发行人定制外协加工前五大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供应商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或出资结构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负责人	合作渊源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2009.04.15	10 万元	杨新东持股 50%，陈正兴持股 50%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杨新东	2010 年经他人介绍开始合作
新昌县镜岭步峰机械配件厂	2001.04.16	-	个体户，陈桂凤出资 100%	负责人：陈桂凤	2014 年主动向发行人自荐
新昌县七星街道达达机械厂	2012.12.24	-	个体户，何旭达出资 100%	负责人：何旭达	何旭达控制的原公司新昌县羽林街道旭达精工机械厂于 2008 年 10 月 14 日成立，2010 年经他人介绍开始合作，后该公司注销，何旭达另成立新昌县七星街

供应商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或出资结构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负责人	合作渊源
					道达达机械厂，于 2012 年继续合作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2011.05.10	-	个体户，张晓出资 100%	负责人：张晓	2013 年经人介绍开始合作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9.04.16	1,000 万元	季国庆持股 60%，黄秀敏持股 40%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黄秀敏	2013 年经他人介绍开始合作

（3）发行人定制外协加工前五大供应商的相关采购单价对比情况

期间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主要采购产品及型号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定制外协采购金额的比例（%）	外协价格（元/件）
2020 年 1-6 月	1	新昌县镜岭步峰机械配件厂	针板(25 针 针长 11mm)	26.28	8.66	2.92
			轨道接头(下)	12.85	4.23	141.06
			轨道接头(上)	11.40	3.76	128.23
			滑座板滚轮（成品铸件）（φ42*φ20*60）	4.38	1.44	10.18
			不锈钢针板（44 针 针长 8mm）	2.97	0.98	3.72
			小计	57.88	19.07	-
	2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轧车浆槽升降臂座(不锈钢)	5.61	1.85	350.44
			轧车浆槽翻斗支撑轴 240 型（L=2590）	3.37	1.11	623.98
			轧车浆槽升降杆	3.14	1.04	196.55
			挂板短档（φ20*φ14*62）	2.86	0.94	3.45
			进步轨道主链轮轴	2.05	0.68	128.32
			小计	17.04	5.61	-
	3	新昌县七星街道达达机械厂	钮矩限制链轮	4.31	1.42	143.63
			手动整纬张紧辊座(生铁座)	3.25	1.07	135.40
			传送轮（大）（φ170）	2.87	0.95	68.32
			进布轨道被动链轮	2.46	0.81	153.89
			出布轨道主链轮（Z=8）	2.19	0.72	136.73
			小计	15.08	4.97	-
	4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	高分子对开螺母（左）（44*6）	9.13	3.01	114.16

期间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主要采购产品及型号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定制外协采购金额的比例（%）	外协价格（元/件）
		有限公司	高分子对开螺母（右）（44*6）	9.13	3.01	114.16
			PEEK 滑块	3.10	1.02	30.97
			高分子润滑条（方形 9*13*200）	1.05	0.34	3.10
			高分子机尾对开螺母（方型-左）	0.42	0.14	283.19
			小计	22.83	7.52	-
	5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罩壳支杆（六角 10 长度 18.5mm）	1.96	0.65	1.68
			喷风嘴滚轮销	1.91	0.63	1.68
			轨道垫圈（φ25*φ10*9）	1.44	0.48	1.33
			缓冲转向板短条 M（φ16*330）	1.38	0.45	16.37
			喷风嘴滚轮 M（φ22*φ10*8）	1.25	0.41	1.33
			小计	7.94	2.61	-
	合计			120.77	39.78	-
2019 年度	1	新昌县镜岭步峰机械配件厂	针板(25 针 针长 11mm)	49.53	6.47	2.92
			轨道接头(下)	30.43	3.97	141.06
			风机叶轮座	30.32	3.96	94.07
			轨道接头(上)	27.46	3.59	128.22
			不锈钢针板（44 针 针长 8mm）	13.15	1.72	3.72
			小计	150.89	19.70	-
	2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轧车浆槽升降臂座(不锈钢)	14.02	1.83	350.44
			挂板短档（φ20*φ14*62）	8.28	1.08	3.45
			轧车浆槽升降杆	7.86	1.03	196.55
			轧车浆槽翻斗支撑轴 240 型（L=2590）	6.99	0.91	623.98
			定位块（φ110*20）	3.46	0.45	38.41
			小计	40.61	5.30	-
	3	新昌县七星街道达达机械厂	钮矩限制链轮	10.05	1.31	143.63
			手动整纬张紧辊座(生铁座)	9.75	1.27	135.4
			压布胶轮（220*60 灰色 85 度）	8.67	1.13	235.03

期间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主要采购产品及型号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定制外协采购金额的比例（%）	外协价格（元/件）
			传送轮（大）（φ170）	7.45	0.97	68.33
			进布轨道被动链轮	5.23	0.68	153.89
			小计	41.16	5.37	-
	4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罩壳支杆（六角 10 长度 18.5mm）	6.08	0.79	1.69
			喷风嘴滚轮销	4.77	0.62	1.7
			轨道垫圈（φ25*φ10*9）	4.35	0.57	1.32
			喷风嘴滚轮 M（φ22*φ10*8）	3.42	0.45	1.32
			门板支衬套	2.95	0.38	3.27
			小计	21.57	2.82	-
	5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高分子对开螺母（左）（44*6）	18.66	2.44	113.09
			高分子对开螺母（右）（44*6）	18.66	2.44	113.09
			PEEK 滑块	9.83	1.28	30.72
			滤网轴承	2.63	0.34	4.39
			高分子螺母	0.99	0.13	247.79
			小计	50.77	6.63	-
	合计			304.99	39.82	-
2018 年度	1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轧车浆槽升降臂座（不锈钢）	14.05	2.00	351.21
			挂板短档（φ20*φ14*62）	8.25	1.17	3.44
			轧车浆槽升降杆	7.88	1.12	197.08
			轧车浆槽翻斗支撑轴 240 型（L=2590）	5.82	0.83	625.39
			定位块（φ110*20）	3.85	0.55	38.54
			小计	39.85	5.67	-
	2	新昌县镜岭步峰机械配件厂	风机叶轮座	34.55	4.92	94.35
			轨道接头（下）	29.80	4.24	141.37
			轨道接头（上）	27.06	3.85	128.51
			针板（25 针 针长 11mm）	12.79	1.82	2.91
			滑座板滚轮（成品铸件）（φ42*φ20*60）	8.67	1.23	10.2
			小计	112.88	16.07	-

期间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主要采购产品及型号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定制外协采购金额的比例（%）	外协价格（元/件）
	3	新昌县七星街道达达机械厂	手动整纬张紧辊座（生铁座）	10.50	1.50	135.68
			压布胶轮（220*60 灰色 85 度）	9.75	1.39	235.51
			钮矩限制链轮	9.38	1.34	144.25
			传送轮（大）（φ170）	7.16	1.02	68.57
			进布轨道被动链轮	5.86	0.83	154.3
			小计	42.65	6.07	-
	4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罩壳支杆（六角 10 长度 18.5mm）	5.67	0.81	1.72
			喷风嘴滚轮销	4.13	0.59	1.72
			轨道垫圈（φ25*φ10*9）	3.49	0.50	1.29
			门板支衬套	2.94	0.42	3.26
			循环风机罩壳支杆（对边 14 L=70mm 两头螺纹）	2.76	0.39	2.58
			小计	18.98	2.70	-
	5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高分子对开螺母（右）（44*6）	15.58	2.22	111.3
			高分子对开螺母（左）（44*6）	15.58	2.22	111.3
			PEEK 滑块	12.02	1.71	30.04
			滤网轴承	4.30	0.61	4.3
			小计	47.48	6.76	-
	合计			261.84	37.29	-
2017 年度	1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轧车浆槽升降臂座（不锈钢）	8.34	1.71	347.58
			挂板短档（φ20*φ14*62）	5.47	1.12	3.42
			轧车浆槽升降杆	4.72	0.96	196.58
			轧车浆槽翻斗支撑轴 240 型（L=2590）	4.21	0.86	619.41
			轧车浆槽翻斗支撑轴 220 型（L=2390）	2.38	0.49	581.61
			小计	25.13	5.14	-
	2	新昌县镜岭步峰机械配件厂	轨道接头（下）	23.57	4.82	141.03
			风机叶轮座	23.08	4.72	94.02
			轨道接头（上）	21.27	4.35	128.21

期间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主要采购产品及型号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定制外协采购金额的比例（%）	外协价格（元/件）
			滑座板滚轮(成品铸件)（φ42*φ20*60）	5.88	1.20	10.19
			进布轨道轴承座(成品铸件)	4.40	0.90	166.67
			小计	78.20	15.99	-
	3	新昌县七星街道达达机械厂	手动整纬张紧辊座(生铁座)	7.57	1.55	135.47
			烘房托网轴头（Φ25.8*55）	6.88	1.41	4.78
			铝支架（φ160*32）	5.27	1.08	126.5
			传送轮（大）（φ170）	5.18	1.06	68.38
			进布轨道被动链轮	4.62	0.94	153.85
			小计	29.52	6.04	-
	4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喷风嘴滚轮销	4.10	0.84	1.71
			轨道垫圈（φ25*φ10*9）	4.10	0.84	1.28
			罩壳支杆（六角 10 长度 18.5mm）	3.25	0.66	1.71
			喷风嘴滚轮（φ25*φ10*8）	3.08	0.63	1.28
			门合页 1	2.78	0.57	4.27
			小计	17.31	3.54	-
	5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高分子对开螺母（右）(44*6)	14.96	3.06	4.27
			高分子对开螺母（左）(44*6)	14.96	3.06	115.06
			滤网轴承	6.37	1.30	115.06
			PEEK 滑块	6.28	1.28	4.27
			PEEK 滑块（毛坯）	3.29	0.67	29.91
			小计	45.85	9.38	-
	合计			196.01	40.09	-

因定制外协的供应商采购量较小，为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发行人同一采购产品的定制外协供应商均为独家供应商。因此，发行人前述采购不存在同类产品综合采购单价或者其他供应商的采购单价。

5、前述供应商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供应商	股权或出资结构	实际控制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负责人	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	是否属于前员工等可能导致利益转移的情况
绍兴市上虞艾孚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梁红娟持股50%，董新祥持股50%	梁红娟与董新祥夫妇	经理兼执行董事：董新祥	否	否
新昌县澄潭镇金丰机械厂	个体户，金锦渊出资100%	金锦渊	负责人：金锦渊	否	否
新昌县城关奉新模具厂	个体户，董华旭出资100%	董华旭	负责人：董华旭	否	否
新昌县奉鑫机械有限公司	董华旭持股100%		经理兼执行董事：董华旭；	否	否
新昌县英凯机械有限公司	杨新东持股50%，陈正兴持股50%	杨新东、陈正兴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杨新东	否	否
新昌县镜岭步峰机械配件厂	个体户，陈桂凤出资100%	陈桂凤	负责人：陈桂凤	否	否
新昌县七星街道达达机械厂	个体户，何旭达出资100%	何旭达	负责人：何旭达	否	否
新昌县澄潭镇张利机械配件厂	个体户，张晓出资100%	张晓	负责人：张晓	否	否
张家港市友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季国庆持股60%，黄秀敏持股40%	季国庆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黄秀敏	否	否
新昌县信鸿机械有限公司	金亚慧持股100%	金亚慧	执行董事兼经理：金亚慧	否	否
常州高普拉斯特胶辊有限公司	ELASTOMER PROCESSING COMPANY,SL持股100%	/	总经理；MARTA COSTA BOU;执行董事：JORDI GALTES BILBAO	否	否

根据发行人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前述主要供应商的确认，前述主要外协供应商与发行人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股、任职等实质或潜在关联关系，该等供应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属于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6、发行人与前述供应商的合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根据经营需要和外协供应商的供应能力签署采购合同进行采购，向各外协供应商的采购规模均较小，采购金额和供应商的业务能力和规模相匹配。发行人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实际执行和合同约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六、主要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所用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公司固定资产均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直接相关，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固定资产不存在瑕疵、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620.06	1,769.11	5,850.95	76.78%
机器设备	4,941.15	2,554.22	2,386.93	48.31%
运输设备	2,369.89	1,957.85	412.04	17.39%
电子及其他设备	520.41	375.62	144.80	27.82%
合计	15,451.52	6,656.80	8,794.72	56.92%

1、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原值 100 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1	数控折弯中心	466.67	177.33	289.33	62.00%
2	通快数控激光切割机	441.21	251.49	189.72	43.00%
3	通快数控冲床	382.91	236.44	146.46	38.25%
4	通快数控冲床	301.44	202.84	98.60	32.71%
5	通快数控激光切割机	274.02	212.60	61.43	22.42%
6	通快数控折弯液压折弯机	198.29	69.07	129.22	65.17%
7	通快数控冲床（TruPunch1000)	175.21	166.45	8.76	5.00%

序号	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8	通快数控冲床	163.73	93.33	70.40	43.00%
9	通快数控冲床	162.39	100.28	62.12	38.25%
合计		2,565.87	1,509.84	1,056.04	41.16%

2、房屋建筑物情况

（1）自有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房屋及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坐落	面积（㎡）	用途	他项权利
1	浙（2017）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1594 号	远信工业	新昌县澄潭镇蛟澄路 99 号（1 幢）	19,421.40	生产车间及办公	抵押
2	浙（2020）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2704 号	远信工业	新昌县梅渚镇绿地翠谷小区 29 幢 1 号	350.63	员工宿舍	无
3	浙（2020）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2706 号	远信工业	新昌县梅渚镇绿地翠谷小区 30 幢 2 号	362.21	员工宿舍	无
4	浙（2020）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2709 号	远信工业	新昌县梅渚镇绿地翠谷小区 28 幢 1 号	350.63	员工宿舍	无
5	浙（2020）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2710 号	远信工业	新昌县梅渚镇绿地翠谷小区 28 幢 2 号	350.63	员工宿舍	无

注：房屋建筑物的相关抵押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要合同”之“（四）最高额抵押合同”相关内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另有 4 处临时建筑，其中通道雨棚 2 处面积共计 2,318.00 平方米、临时仓库 1 处面积为 2,917.50 平方米、废料临时堆棚 1 处面积为 554.00 平方米。前述临时建筑经新昌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同意保留使用至 2022 年 1 月 17 日。

公司搭建雨棚目的主要是装卸运输时遮雨，并不涉及生产线运转，因此该等雨棚若被拆除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废料临时堆棚是简易构筑物，仅用于临时堆放废料。基于前述两处构筑物仅为遮雨和临时废料之用，属于辅助性构筑物，并不涉及公司生产加工，即使被拆除也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而且其价值较低，若被拆除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规划在建的新厂区预计在两年内投入使用，新厂房已经规划了相应仓储建筑，因此前述临时建筑到期拆除后不会影响公司的经

营。

对于上述临时建筑事宜，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少军、张鑫霞夫妇已经出具承诺：“发行人因其所拥有的厂房、临时构筑物而受到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本人自愿承担全部罚款。如相关主管部门责令发行人拆除的，产生的费用均由本人全部承担，且不向发行人追偿。”

此外，新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出具证明确认，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房地产建设及规划管理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受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所述，上述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影响。

（2）租赁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租赁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面积（㎡）	坐落	租赁期限
1	远信机械	章文彪	465.25	绍兴滨海工业区滨海湾公寓镜海大道 1006-1008 号一层房屋	2012.08.01-2021.07.31
2	远信机械	张发枝	224.33	绍兴滨海工业区镜海大道 1010 号	2012.12.05-2020.09.31
3	德国德信	RosmarieHäringer	1,393.33	85646 Anzing, Hirnerstr.17; 85646 Anzing, Hirnerstr.19	2016.11.15-2021.11.14
4	远信工业	陈志斌	246.68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灯湖西路 20 号保利水城公馆德苑 202 房	2019.10.08-2024.10.08
5	远润纺织	新昌县澄潭凯利机械配件厂	3,191	新昌县澄潭镇蛟镇路 88 号 1 幢	2020.05.01-2027.08.26
6	普信智能	新昌县澄潭凯利机械配件厂	500	新昌县澄潭镇蛟镇路 88 号 1 幢	2020.05.01-2027.08.26
7	远能环保	新昌县澄潭凯利机械配件厂	500	新昌县澄潭镇蛟镇路 88 号 1 幢	2020.05.01-2027.08.26
8	盛星装备	新昌县澄潭凯利机械配件厂	1,590	新昌县澄潭镇蛟镇路 88 号 1 幢	2019.08.26-2027.08.26

注：远信机械签署的 2 处房产租赁合同由整体变更后的发行人承继并执行。

（二）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生产经营所用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4,041.91	445.69	3,596.22
软件	113.64	78.56	35.08
合计	4,155.55	524.25	3,631.30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共 6 宗，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坐落	面积（㎡）	性质	有效期至	他项权利
1	浙（2017）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1594 号	远信工业	新昌县澄潭镇蛟澄路 99 号（1 幢）	35,501.00	出让	2063.03.26	抵押
2	浙（2019）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7508 号	远信工业	新昌县蛟澄公路边（2016 年工 28 号）、（2017 年工 3 号）	53,294.50	出让	2067.01.19	无
3	浙（2020）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2704 号	远信工业	新昌县梅渚镇绿地翠谷小区 29 幢 1 号	113.50	出让	2077.10.10	无
4	浙（2020）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2706 号	远信工业	新昌县梅渚镇绿地翠谷小区 30 幢 2 号	118.00	出让	2077.10.10	无
5	浙（2020）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2709 号	远信工业	新昌县梅渚镇绿地翠谷小区 28 幢 1 号	113.50	出让	2077.10.10	无
6	浙（2020）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2710 号	远信工业	新昌县梅渚镇绿地翠谷小区 28 幢 2 号	113.50	出让	2077.10.10	无

注：土地使用权的相关抵押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要合同”之“（四）最高额抵押合同”相关内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合法拥有上述土地使用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2、商标

（1）境内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的境内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别	到期日	取得方式
1	YMX	第 8407734 号	第七类	2021-09-13	原始取得
2	YOANTION	第 8807539 号	第七类	2021-11-20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别	到期日	取得方式
3	YUAN RUN	第 11417173 号	第七类	2024-03-06	受让取得
4	CHEN·S	第 11417300 号	第七类	2024-04-20	受让取得
5	远信	第 19429267 号	第七类	2027-11-06	原始取得
6	YOANTION	第 19429387 号	第一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7	YOANTION	第 19429482 号	第二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8	YOANTION	第 19429506 号	第三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9	YOANTION	第 19429553 号	第四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10	YOANTION	第 19429702 号	第五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11	YOANTION	第 19429657 号	第六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12	YOANTION	第 19429440 号	第七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13	YOANTION	第 19429797 号	第八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14	YOANTION	第 19429740 号	第九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15	YOANTION	第 19429779 号	第十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16	YOANTION	第 19429803 号	第十一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17	YOANTION	第 19429873 号	第十二类	2027-07-20	原始取得
18	YOANTION	第 19430017 号	第十三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19	YOANTION	第 19430031 号	第十四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20	YOANTION	第 19429941 号	第十五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21	YOANTION	第 19429994 号	第十六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22	YOANTION	第 19429996 号	第十七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别	到期日	取得方式
23	YOANTION	第 19430047 号	第十八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24	YOANTION	第 19430164 号	第十九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25	YOANTION	第 19430088 号	第二十类	2027-07-20	原始取得
26	YOANTION	第 19430116 号	第二十一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27	YOANTION	第 19430250 号	第二十二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28	YOANTION	第 19430167 号	第二十三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29	YOANTION	第 19430186 号	第二十四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30	YOANTION	第 19430194 号	第二十五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31	YOANTION	第 19430252 号	第二十六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32	YOANTION	第 19430248 号	第二十七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33	YOANTION	第 19430310 号	第二十八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34	YOANTION	第 19430349 号	第二十九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35	YOANTION	第 19430373 号	第三十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36	YOANTION	第 19430404 号	第三十一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37	YOANTION	第 19430452 号	第三十二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38	YOANTION	第 19430495 号	第三十三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39	YOANTION	第 19430518 号	第三十四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40	YOANTION	第 19430674 号	第三十五类	2027-07-20	原始取得
41	YOANTION	第 19430702 号	第三十六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42	YOANTION	第 19430656 号	第三十七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号	类别	到期日	取得方式
43	YOANTION	第 19430688 号	第三十八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44	YOANTION	第 19430735 号	第三十九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45	YOANTION	第 19446157 号	第四十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46	YOANTION	第 19446201 号	第四十一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47	YOANTION	第 19446289 号	第四十二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48	YOANTION	第 19446317 号	第四十三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49	YOANTION	第 19446293 号	第四十四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50	YOANTION	第 19446300 号	第四十五类	2027-05-06	原始取得

（2）境外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注册国家	商标权人	到期日	类别	取得方式
1	YOANTION	2015068128	马来西亚	远信工业	2025-10-28	7	原始取得
2	YOANTION	1345826	印度（马德里指定）	远信工业	2026-03-29	7	原始取得
3	YOANTION	1345826	土耳其（马德里指定）	远信工业	2026-03-29	7	原始取得
4	YOANTION	1345826	埃及（马德里指定）	远信工业	2026-03-29	7	原始取得
5	YOANTION	1345826	越南（马德里指定）	远信工业	2026-03-29	7	原始取得
6	YOANTION	400614	巴基斯坦	远信工业	2025-10-28	7	原始取得
7	YOANTION	D00.2015.047199	印尼	远信工业	2025-10-26	7	原始取得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对上述商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3、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1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红外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821846015.X	2018-11-9	远信工业
2	烘箱传热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821844918.4	2018-11-9	远信工业
3	电柜换热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821844917.X	2018-11-9	远信工业
4	一种可调式拉幅定形机喷雾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821844919.9	2018-11-9	远信工业
5	一种高精度拉幅定形机用压布轮	实用新型	ZL201821844908.0	2018-11-9	远信工业
6	一种防压痕的拉幅定形机超喂装置压布轮	实用新型	ZL201821844948.5	2018-11-9	远信工业
7	一种扩散式拉幅定形机用风嘴	实用新型	ZL201821844947.0	2018-11-9	远信工业
8	一种风量可调节的拉幅定形机用风机	实用新型	ZL201821846011.1	2018-11-9	远信工业
9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烘箱	实用新型	ZL201821851081.6	2018-11-9	远信工业
10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外置水冷式风机	实用新型	ZL201821850619.1	2018-11-9	远信工业
11	一种具有自动升降门的拉幅定形机	实用新型	ZL201721608073.4	2017-11-27	远信工业
12	一种拉幅定形机的 V 型喷雾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721608067.9	2017-11-27	远信工业
13	一种拉幅定形机的中间往复式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721608069.8	2017-11-27	远信工业
14	一种往复式中间过滤网结构的拉幅定形机	实用新型	ZL201721608077.2	2017-11-27	远信工业
15	一种拉幅定形机热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721608079.1	2017-11-27	远信工业
16	踏步台	外观设计	ZL201730591526.6	2017-11-27	远信工业
17	拉幅定形机内置式风道热能回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721216537.7	2017-9-21	远信工业
18	拉幅定形机超喂装置用压布轮	实用新型	ZL201720904084.0	2017-7-25	远信工业
19	拉幅定形机除尘带纱尘清理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720904092.5	2017-7-25	远信工业
20	拉幅定形机往复式除尘带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720904082.1	2017-7-25	远信工业
21	二层式拉幅定形机	发明专利	ZL201610753487.X	2016-8-29	远信工业
22	中间过滤网式拉幅定形机	实用新型	ZL201620974418.7	2016-8-29	远信工业
23	拉幅定形机的旁通风闸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978222.5	2016-8-29	远信工业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24	拉幅定形机内置式风道	实用新型	ZL201620978804.3	2016-8-29	远信工业
25	拉幅定形机布料张力轧辊和对中辊速度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701099.2	2016-6-29	远信工业
26	拉幅定形机导带超声波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701097.3	2016-6-29	远信工业
27	拉幅定形机往复式吸尘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692708.2	2016-6-29	远信工业
28	拉幅定形机除尘器	实用新型	ZL201620690808.1	2016-6-29	远信工业
29	拉幅定形机防紧边的针板	实用新型	ZL201620701124.7	2016-6-29	远信工业
30	拉幅定形机的压布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696638.8	2016-6-29	远信工业
31	拉幅定形机的自动接布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701136.X	2016-6-29	远信工业
32	拉幅定形机的蒸汽加湿器	实用新型	ZL201620690810.9	2016-6-29	远信工业
33	拉幅定形机送布链条单元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648262.3	2016-6-23	远信工业
34	一种拉幅定形机的冷风机箱	实用新型	ZL201620649453.1	2016-6-23	远信工业
35	一种可调风量的拉幅定形机热风喷嘴	实用新型	ZL201620648597.5	2016-6-23	远信工业
36	拉幅定形机轴套冲压安装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649455.0	2016-6-23	远信工业
37	一种拉幅定形机的热风喷嘴	实用新型	ZL201620652921.0	2016-6-23	远信工业
38	一种具有可调风量热风喷嘴的拉幅定形机烘箱	实用新型	ZL201620639204.4	2016-6-23	远信工业
39	拉幅定形机防针排卷布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635135.X	2016-6-23	远信工业
40	一种拉幅定形机烘箱	实用新型	ZL201620647981.3	2016-6-23	远信工业
41	一种间接加热式风道结构	发明专利	ZL201610040947.4	2016-1-21	远信工业
42	一种间接加热式风道结构用散热器安装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059773.1	2016-1-21	远信工业
43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除尘装置的新型除尘罩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060263.6	2016-1-21	远信工业
44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除尘机构	发明专利	ZL201510924050.3	2015-12-14	远信工业
45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510929540.2	2015-12-14	远信工业
46	拉幅定形机的全自动浆边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510927393.5	2015-12-14	发行人、江苏小太阳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47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后箱体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1039454.6	2015-12-14	远信工业
48	拉幅定形机浆边装置上的浆量调节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1035125.4	2015-12-14	远信工业
49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传动纠偏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1036273.8	2015-12-14	远信工业
50	拉幅定形机浆边装置的涂浆轮位置调节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521036475.2	2015-12-14	远信工业
51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浆料档板自动调节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1036514.9	2015-12-14	远信工业
52	拉幅定形机浆边装置的浆料输送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521036578.9	2015-12-14	远信工业
53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除尘罩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1040187.4	2015-12-14	远信工业
54	拉幅定形机浆边装置的浆料输出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1041026.7	2015-12-14	远信工业
55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高精度自动检测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1037114.X	2015-12-14	远信工业
56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1036443.2	2015-12-14	远信工业
57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除尘装置的前箱体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1034656.1	2015-12-14	远信工业
58	一种拉幅定形机牵引装置的平幅进布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332978.8	2015-5-21	远信工业
59	一种拉幅定形机落布装置上部导辊调节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334266.X	2015-5-21	远信工业
60	拉幅定形机除尘带无水清洁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510252387.4	2015-5-15	远信工业
61	一种拉幅定形机上结构改进的冷风机	实用新型	ZL201520315560.6	2015-5-15	远信工业
62	一种拉幅定形机上结构改进的送风通道	实用新型	ZL201520317223.0	2015-5-15	远信工业
63	一种拉幅定形机上的针板清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317769.6	2015-5-15	远信工业
64	一种拉幅定形机上可调风量的冷风机	实用新型	ZL201520317853.8	2015-5-15	远信工业
65	一种高精度拉幅定形机落布装置的导布辊调节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317901.3	2015-5-15	远信工业
66	一种拉幅定形机牵引装置用张紧导辊	实用新型	ZL201520318037.9	2015-5-15	远信工业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67	一种拉幅定形机上结构改进的外置式风机	实用新型	ZL201520312964.X	2015-5-15	远信工业
68	一种具有自动纠偏的拉幅定形机的平幅进布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315786.6	2015-5-15	远信工业
69	一种设有纠偏装置的圆网印花机导带	实用新型	ZL201520077976.9	2015-2-4	远润纺织
70	圆网印花机的刮刀高度调节保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8101.0	2015-2-4	远润纺织
71	圆网印花机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8815.1	2015-2-4	远润纺织
72	圆网印花机落布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80019.1	2015-2-4	远润纺织
73	一种圆网印花机的横向导带整位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8814.7	2015-2-4	远润纺织
74	一种斜台式圆网印花机的导带导向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3510.1	2015-2-3	远润纺织
75	一种用于清洗圆网印花机导带的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520073984.6	2015-2-3	远润纺织
76	一种圆网印花机的导带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3906.6	2015-2-3	远润纺织
77	一种圆网印花机的烘房	实用新型	ZL201520074190.1	2015-2-3	远润纺织
78	一种圆网印花机的节能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520073970.4	2015-2-3	远润纺织
79	一种圆网印花机的手动对花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3813.3	2015-2-3	远润纺织
80	一种圆网印花机的自清洁水洗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4668.0	2015-2-3	远润纺织
81	一种圆网印花机的组合对花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073814.8	2015-2-3	远润纺织
82	圆网印花机的多轴同步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4230.2	2015-2-3	远润纺织
83	圆网印花机烘燥出布同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4225.1	2015-2-3	远润纺织
84	用于圆网印花机烘房的恒温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4706.2	2015-2-3	远润纺织
85	用于圆网印花机的导带张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4025.6	2015-2-3	远润纺织
86	用于圆网印花机的磁台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4267.5	2015-2-3	远润纺织
87	圆网印花机进布速度自动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5695.X	2015-2-3	远润纺织
88	一种印花机进布装置上的振动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074001.0	2015-2-3	远润纺织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89	新型印花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073847.2	2015-2-3	远润纺织
90	一种圆网印花机导带的清洗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073815.2	2015-2-3	远润纺织
91	圆网印花机的导带自动纠偏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4044.9	2015-2-3	远润纺织
92	基于 LabVIEW 的圆网印花机自动对花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6968.2	2015-2-3	远润纺织
93	圆网印花机布料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74054.2	2015-2-3	远润纺织
94	拉幅定形机轧车调包角防卷边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04595.8	2015-1-6	远信工业
95	拉幅定形机静压箱上的外置式风机	实用新型	ZL201520006094.3	2015-1-6	远信工业
96	一种拉幅定形机的门幅调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06416.4	2015-1-6	远信工业
97	拉幅定形机对中装置改良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006418.3	2015-1-6	远信工业
98	拉幅定形机超喂装置的上针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07530.9	2015-1-6	远信工业
99	拉幅定形机电动门烘箱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07535.1	2015-1-6	远信工业
100	一种拉幅定形机的起落架	实用新型	ZL201520007717.9	2015-1-6	远信工业
101	拉幅定形机轧车料槽升降倾倒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06091.X	2015-1-6	远信工业
102	一种拉幅定形机上自动的布边夹	实用新型	ZL201520006815.0	2015-1-6	远信工业
103	斜台式圆网印花机的上胶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410616156.2	2014-11-5	远润纺织
104	一种圆网印花机的导带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656232.8	2014-11-5	远润纺织
105	圆网印花机的布料对中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656120.2	2014-11-5	远润纺织
106	圆网印花机的机织布和针织布进布架	实用新型	ZL201420655830.3	2014-11-5	远润纺织
107	拉幅定形机的除尘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410258327.9	2014-6-11	远信工业
108	拉幅定形机过滤导带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10617.9	2014-6-11	远信工业
109	拉幅定形机的上针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10664.3	2014-6-11	远信工业
110	圆网印花机的圆网自动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444196.4	2013-7-23	远润纺织
111	一种倾斜式圆网印花机磁棒收放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444047.8	2013-7-23	远润纺织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112	圆网印花机导带防偏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444233.1	2013-7-23	远润纺织
113	圆网印花机的永磁式磁台	实用新型	ZL201320444218.7	2013-7-23	远润纺织
114	一种倾斜式圆网印花机导带防磨损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444266.6	2013-7-23	远润纺织
115	拉幅定形机的切边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19811.1	2013-4-26	远信工业
116	拉幅定形机的喷风嘴	实用新型	ZL201320219833.8	2013-4-26	远信工业
117	拉幅定形机轨道横梁二合一工装	实用新型	ZL201320222152.7	2013-4-26	远信工业
118	拉幅定形机的冷风机	实用新型	ZL201320222153.1	2013-4-26	远信工业
119	拉幅定形机的超喂上针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22154.6	2013-4-26	远信工业
120	拉幅定形机的扩幅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329601.3	2012-7-9	远信工业
121	拉幅定形机布料对中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210233681.7	2012-7-6	远信工业
122	一种新型拉幅定形机风嘴	实用新型	ZL201220326910.5	2012-7-6	远信工业
123	拉幅定形机用冷风机	实用新型	ZL201220326913.9	2012-7-6	远信工业
124	拉幅定形机对中装置用的八角轮	实用新型	ZL201220327069.1	2012-7-6	远信工业
125	拉幅定形机热能再利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327062.X	2012-7-6	远信工业
126	拉幅定形机的静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03382.2	2011-4-11	远信工业
127	拉幅定形机换热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03385.6	2011-4-11	远信工业
128	一种拉幅定形机的导边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03387.5	2011-4-11	远信工业
129	一种拉幅定形机机尾双驱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03390.7	2011-4-11	远信工业
130	一种拉幅定形机送布轨道	实用新型	ZL201120103413.4	2011-4-11	远信工业
131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风嘴	实用新型	ZL201120103417.2	2011-4-11	远信工业
132	一种轧车的轧辊	实用新型	ZL201120103420.4	2011-4-11	远信工业
133	**一种双层式拉幅定型机及输送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922034760.5**	**2019-11-22**	**远信工业**
134	**双层拉幅定型机及其输送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0144494.1**	**2020-11-24**	**远信工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对上述专利拥有合法的所有权，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 **11**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发证日期	取得方式
1	软著登字第3771880号	2019SR0351123	远信Y2088热风拉幅定形机控制系统V2.0	发行人	全部权利	未发表	2019-4-18	原始取得
2	软著登字第2726487号	2018SR397392	远信Y7000热风拉幅机控制系统V1.0	发行人	全部权利	未发表	2018-5-30	原始取得
3	软著登字第2720421号	2018SR391326	远信Y2088热风拉幅机控制系统V1.0	发行人	全部权利	未发表	2018-5-29	原始取得
4	软著登字第1457759号	2016SR279142	远信Y7000热风拉幅定形机控制系统V1.0	发行人	全部权利	未发表	2016-9-28	原始取得
5	软著登字第0713719号	2014SR044475	远信Y2088热风拉幅定形机控制系统V1.1	发行人	全部权利	未发表	2014-4-16	原始取得
6	软著登字第1447885号	2016SR269268	远润R6000型圆网印花机控制系统V4.03	远润纺织	全部权利	未发表	2016-9-21	原始取得
7	软著登字第5072743号	2020SR0194047	盛星热风拉幅定形机控制系统V1.0	盛星装备	全部权利	2019-12-15	2020-2-28	原始取得
8	软著登字第5643265号	2020SR0764569	Y2020多工位圆筒布缝头剖幅一体机控制系统V1.0	普信智能	全部权利	2020-07-03	2020-07-13	原始取得
9	软著登字第5643271号	2020SR0764575	P2020多功能平幅缝头机控制系统V1.0	普信智能	全部权利	2020-07-03	2020-07-13	原始取得
10	软著登字第5621871号	2020SR0743175	远信Y9000热风拉幅烘干机控制系统V1.0	发行人	全部权利	2020-04-15	2020-07-08	原始取得
11	软著登字第	2020SR0764627	Y9000型双	发行	全部	2020-05-26	2020-07-13	原始

序号	证书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发证日期	取得方式
	5643323 号		层定形机控制系统 V1.0	人	权利			取得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对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拥有合法的所有权，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5、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域名情况如下：

域名名称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yoantion.com	2015-03-30	2021-03-30

上述无形资产均不存在瑕疵、纠纷或潜在纠纷，对发行人持续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6、上述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与发行人产品的内在联系

公司拥有 134 项专利技术、1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和 57 项商标权，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在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应用情况如下：

单位：项

主要产品	技术专利	软件著作权	商标权
拉幅定形机	98	8	8

七、发行人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八、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销售的拉幅定形机型号为 Y2088、Y7000、Y9000 和 SXS，其中 Y2088、Y7000、Y9000 主要用于针织物的拉幅定型，SXS 主要用于梭织物的拉幅定型。公司核心技术来源主要为自主研发，包括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现有技术的改进。

1、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拉幅定形机的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征
1	定形机控制系统	自主研发	采用 Profibus 通讯系统和 PLC 控制系统，同时综合机器上采集的实时数据，实现伺服变频器和各种执行元件的控制来满足定形机精确控制的需要。
2	自动过滤网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高强度的回转式滤网，实现连续式或间歇式滤网粉尘自动清理，保障滤网的通透性，同时降低了烘房高度，减少传统抽拉式滤网烘箱部分开口，有效降低能耗的同时提高产量。
3	自动对中装置	自主研发	采用自动对中装置，在布料进入拉幅定形机导边装置前，对布料进行居中处理，确保布料位于正中位置进入拉幅定形机的导边装置，减少由于布料位置不居中造成布料表面纹路定形效果不整齐的情况，从而提高产品质量等级。
4	张力自动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角度传感器的角度信号控制张力电机和对中辊电机以及活塞杆的伸缩量，实现轧辊和对中辊的转速匹配，达到最佳布料进布张力调节状态。
5	热能回收技术	自主研发	创新设计换热装置，采用“外废内新”方式，使从拉幅定形机的烘干定形箱中出来的热废气，经换热筒中储存的超导热交换液进行高效热交换，实现热能回收利用，同时避免管道堵塞，实现废油自动收集，有效降低能耗和排放。
6	热场优化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热风循环流场仿真设计及重流量控制策略，设计双风道热风循环系统装置，包括上下双风道气流喷嘴的设计和布放位置，实现上下气流量可设定为任何需要的比率，气流量大小由变频器控制。
7	多层定形机技术	自主研发	双层定形机技术的应用使机器占地更小，用工更少，能耗更低，满足不同客户需求。

2、节能环保技术情况

近年来，公司始终把节能环保作为公司研发的重点方向，兼顾产品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创新研发并使用了自动过滤网技术、热场优化技术、热能回收技术和双层定形机技术等，均处于行业先进水平，公司节能环保相关的主要核心技术及产品应用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对应的成果名称	成果类型	应用产品	技术效果	行业认可度
1	自动过滤网技术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的除尘装置	发明专利	Y7000	采用高强度的回转式滤网，实现连续式或间歇式	该技术被中国印染行业协会评定为“第十
		自主	拉幅定形机除尘带无水清洁装置	发明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对应的成果名称	成果类型	应用产品	技术效果	行业认可度
		研发		专利		滤网粉尘自动清理，保障滤网的通透性，同时降低了烘房高度，减少传统抽拉式滤网烘箱部分开口，有效降低能耗	批中国印染行业节能减排先进技术”、该技术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认定为“纺织之光”2017年度纺织行业新技术推广项目
		自主研发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除尘机构	发明专利			
		自主研发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	发明专利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过滤导带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除尘装置的前箱体机构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传动纠偏机构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一种拉幅定形机的中间往复式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后箱体机构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除尘罩机构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一种往复式中间过滤网结构的拉幅定形机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高精度自动检测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除尘带纱尘清理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往复式除尘带装置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除尘装置的新型除尘罩机构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中间过滤网式拉幅定形机	实用新型			
2	热场优化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间接加热式风道结构	发明专利	Y2088 Y7000 Y9000 SXS	对影响热定形质量和能耗最为关键的风道、烘箱结构、喷嘴、滤网等进行设计与优化，使烘箱内部温度场、热场、流场更加合理，提高热能利用效率	Y2088 获得“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产品”和“浙江省节能产品”等相关认定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的静压装置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内置式风道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的旁通风闸装置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静压箱上的外置式风机	实用新型			
		自主	一种拉幅定形机上结构改进的送	实用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对应的成果名称	成果类型	应用产品	技术效果	行业认可度
		研发	风通道	新型			
		自主研发	一种具有可调风量热风喷嘴的拉幅定形机烘箱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的喷风嘴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一种可调风量的拉幅定形机热风喷嘴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一种拉幅定形机的热风喷嘴	实用新型			
3	热能回收技术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换热装置	实用新型	Y2088 Y7000 Y9000	使机器利用废气热量对新鲜空气进行预热和再加热，有效提高废气热量利用率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内置式风道热能回收系统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一种拉幅定形机热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热能再利用装置	实用新型			
4	双层定形机技术	自主研发	二层式拉幅定形机	发明专利	Y9000	通过将烘箱叠放，利用下层烘箱排出热废气加热上层烘箱，提高能源利用效率，降低能耗	产品已研发成功，正在向市场推广

3、智能化技术情况

公司产品智能化程度较高，主要体现在拉幅定形机的在线监测和自动控制等方面，处于行业先进水平。智能化技术一方面可提高拉幅定形机的运行效率并降低工作能耗；另一方面可提升工艺水平及产品质量。公司智能化相关主要的核心技术及应用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对应专利或非专利技术（技术应用名称）	技术类型	应用产品	技术特征
1	定形机控制系统	自主研发	Y2088 系列热风拉幅定形机控制系统	软件著作权	Y2088 Y7000 Y9000 SXS	采用 Profibus 通讯系统和 PLC 控制系统，同时综合机器上采集的实时数据，实现伺服变频器和各种执行元件的控制来满足定形机精确
			Y7000 系列热风拉幅定形机控制系统			
			Y9000 型双层定形机控制系统			
			盛星热风拉幅定形机控制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对应专利或非专利技术（技术应用名称）	技术类型	应用产品	技术特征
			系统			控制的需要
2	自动过滤网技术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的除尘装置	发明专利	Y7000	采用高强度的回转式滤网，实现连续式或间歇式滤网粉尘自动清理，保障滤网的通透性，同时降低了烘房高度，减少传统抽拉式滤网烘箱部分开口，有效降低能耗的同时提高产量
			拉幅定形机除尘带无水清洁装置	发明专利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除尘机构	发明专利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	发明专利		
			拉幅定形机过滤导带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除尘装置的前箱体机构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传动纠偏机构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的中间往复式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后箱体机构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除尘罩机构	实用新型		
			一种往复式中间过滤网结构的拉幅定形机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高精度自动检测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拉幅定形机除尘带纱尘清理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拉幅定形机往复式除尘带装置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除尘装置的新型除尘罩机构	实用新型		
			中间过滤网式拉幅定形机	实用新型		
3	自动对中装置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布料对中装置	发明专利	Y2088 Y7000 Y9000 SXS	采用自动对中装置，在布料进入拉幅定形机导边装置前，对布料进行居中处理，确保布料位于正中位置进入拉幅定形机的导边装置，减少
			拉幅定形机对中装置用的八角轮	实用新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对应专利或非专利技术（技术应用名称）	技术类型	应用产品	技术特征
			拉幅定形机对中装置改良结构	实用新型		由于布料位置不居中造成布料表面纹路定形效果不整齐的情况，从而提高产品质量等级
4	张力自动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拉幅定形机布料张力轧辊和对中辊速度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Y2088 Y7000 Y9000	通过角度传感器的角度信号控制张力电机和对中辊电机以及活塞杆的伸缩量，实现轧辊和对中辊的转速匹配，达到最佳布料进布张力调节状态

4、与同行业高端拉幅定形机的技术差距

市场上高端拉幅定形机竞争产品主要包括德国门富士、德国布鲁克纳等进口原装机器。近年来，随着国产机械的快速发展，包括公司产品在内的国产中高端机型在技术上与进口高端机型已不存在较大差异，且性价比更高、售后服务更好，进口高端机型已基本被国产中高端产品替代。

（二）核心技术与已取得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的对应关系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对应专利或非专利技术	专利类型
1	定形机控制系统	Y2088 系列热风拉幅定形机控制系统	软件著作权
		Y7000 系列热风拉幅定形机控制系统	
		远信 Y9000 热风拉幅烘干机控制系统	
		Y9000 型双层定形机控制系统	
2	自动过滤网技术	拉幅定形机的除尘装置	发明专利
		拉幅定形机除尘带无水清洁装置	发明专利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除尘机构	发明专利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	发明专利
		拉幅定形机过滤导带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除尘装置的前箱体机构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传动纠偏机构	实用新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对应专利或非专利技术	专利类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的中间往复式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后箱体机构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全自动除尘装置的除尘罩机构	实用新型
		一种往复式中间过滤网结构的拉幅定形机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高精度自动检测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拉幅定形机除尘带纱尘清理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拉幅定形机往复式除尘带装置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用除尘装置的新型除尘罩机构	实用新型
		中间过滤网式拉幅定形机	实用新型
3	自动对中装置	拉幅定形机布料对中装置	发明专利
		拉幅定形机对中装置用的八角轮	实用新型
		拉幅定形机对中装置改良结构	实用新型
4	张力自动控制技术	拉幅定形机布料张力轧辊和对中辊速度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5	热能回收技术	拉幅定形机换热装置	实用新型
		拉幅定形机内置式风道热能回收系统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热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拉幅定形机热能再利用装置	实用新型
6	热场优化技术	一种间接加热式风道结构	发明专利
		拉幅定形机的静压装置	实用新型
		拉幅定形机内置式风道	实用新型
		拉幅定形机的旁通风闸装置	实用新型
		拉幅定形机静压箱上的外置式风机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上结构改进的送风通道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可调风量热风喷嘴的拉幅定形机烘箱	实用新型
		拉幅定形机的喷风嘴	实用新型
		一种可调风量的拉幅定形机热风喷嘴	实用新型
		一种拉幅定形机的热风喷嘴	实用新型
7	多层定形机技术	二层式拉幅定形机	发明专利

（三）核心技术在主营业务及产品的应用及贡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应用于拉幅定形机及定形机改造，上述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营业收入	**18,509.92**	39,647.38	32,033.23	26,577.5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18,936.60**	40,469.52	32,710.47	26,982.47
核心技术产品占收入比例	**97.75%**	97.97%	97.93%	98.50%

（四）公司科研实力与技术成果

1、公司获得的重要奖项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重要奖项如下：

序号	名称	核发部门	获奖时间
1	产品开发贡献奖	中国纺织工业联和会	2018 年 12 月
2	浙江省“机器换人”工程服务公司（第五批）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 年 12 月
3	2018 年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产品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浙江省财政厅	2017 年 11 月
4	2017 年浙江省“隐形冠军”培育企业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 年 9 月

2、知识产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34** 项专利技术（其中 9 项发明专利）、**1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公司拥有的相关专利、软件著作权详细情况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主要资产情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

3、论文发表情况

公司技术人员近年参与发表的论文情况如下：

（1）丁伯军、柏宇轩等著，基于安全节能的定形机滤网自清理系统，针织工业，2016 年第 2 期。《针织工业》为天津市针织技术研究所和中国纺织信息中心主办的中文

核心期刊，复合影响因子 0.672。

（2）马成章、钱淼、丁伯军等著，棉织物干燥过程热湿传递特性软件计算与分析，针织工业，2020 年第 4 期。《针织工业》为天津市针织技术研究所和中国纺织信息中心主办的中文核心期刊，复合影响因子 0.672。

（五）在研项目情况

为适应未来市场的发展，满足客户的需求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正在从事的技术研究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及进展	研发预算金额（万元）	参与项目人员数（人）	项目目标	同行业技术水平比较
1	高能耗行业节能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	样机设计阶段	886	6	能源利用率达到 33%；节能效果提高 10%以上	行业先进水平
2	蒸汽定形机节汽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样机验证阶段	500	12	开发新型蒸汽换热器，提高蒸汽换热效率，降低蒸汽用量 10%以上	行业先进水平
3	印染行业定型工段自动除尘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样机验证阶段	550	10	优化自动除尘与定形机工艺匹配性，提高自动化、智能化水平	行业先进水平
4	移动落布技术研究及在定形机上的应用	样机验证阶段	500	5	开发移动落布技术，降低整机高度	行业先进水平
5	圆筒布自动缝头开幅一体机	样机试制阶段	80	3	开发圆筒布自动缝头开幅一体机，提高自动化、智能化水平	行业先进水平
6	平幅布自动缝头机	样机试制阶段	40	2	开发平幅布自动缝头机，提高自动化、智能化水平	行业先进水平
7	定形机节能关键技术研究（产学研合作）	方案论证阶段	580	3	能源利用率达到 35%以上；节能效果提高 20%左右	行业先进水平
8	低功耗印染热定形机关键技术研究及开化（产学研合作）	方案论证阶段	500	3	优化控制策略，降低功耗，实现节能	行业先进水平
9	梭织定形机烘房系统节能优化与设计	方案论证阶段	500	3	优化烘房系统，降低能耗	行业先进水平

（六）研发费用情况

为保证公司纺织机械设备具有卓越的性能，公司每年投入较多资金用于技术研究与

开发工作，以持续提高技术创新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明细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费用	519.64	50.73%	975.89	57.24%	707.52	55.73%	458.70	53.78%
薪酬费用	278.45	27.18%	516.03	30.27%	413.54	32.57%	293.28	34.38%
折旧费	35.98	3.51%	76.13	4.47%	73.16	5.76%	65.36	7.66%
技术咨询费	157.76	15.40%	55.04	3.23%	-	-	-	-
差旅费	21.63	2.11%	48.13	2.82%	42.60	3.36%	25.57	3.00%
其他	10.87	1.06%	33.69	1.98%	32.82	2.59%	10.07	1.18%
合计	1,024.34	100.00%	1,704.90	100.00%	1,269.64	100.00%	853.00	100.00%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41%		4.21%		3.88%		3.16%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材料费用及薪酬费用构成，二者合计占研发费用比例分别为 88.16%、88.30%、87.51%和 77.91%。

（七）研发人员情况

1、公司研发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 30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为 9.84%。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拥有核心技术人员 3 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学历	职务	重要研发成果及专业能力
1	陈少军	大专学历	董事长、总经理	陈少军拥有 20 余年纺织机械行业从业经验，具有深厚的技术功底和创新意识，先后主持完成了十多项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工作，同时注重技术创新工作和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确立“公司发展技术创新是灵魂”的创新理念，形成“创新不打折扣”的研发理念；系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第八届理事会副会长、2019 年中国纺织机械协会印染机械分会执行会长、新昌“2014 年度科技创业领头人”、“2016 年度全国纺织行业十大绿色先锋人物”；现负责公司产品研发策略

序号	姓名	学历	职务	重要研发成果及专业能力
				的制定工作。
2	丁伯军	本科学历	董事、研究院院长	丁伯军，从事多年先进装备的研究开发，具有深厚的技术功底，是“中国纺织工程学会第八届纺机器材专业委员会委员”、“全国纺织机械与附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二届委员”、“2017年最美绍兴科技人”，主持并参与研发了公司Y2088、Y7000热风拉幅定形机等产品的设计研发工作，其中：“Y2088系列热风拉幅定形机”项目被评为浙江省首台（套）产品和绍兴市科学技术三等奖、“新型非导热油热风拉幅定形机”项目列入浙江省重大科技专项；参与了“定形机自动过滤网技术”的设计研发工作，该技术已列入第十批中国印染行业节能减排先进技术推荐目录；2013年至今，先后在《第26届全国针织染整学术研讨会》《针织工业》期刊发表《热风拉幅定形机研究现状与发展趋势》《基于安全节能的定形机滤网自清理系统》论文2篇；现主要负责公司研究院全面工作。
3	陈小良	本科学历	监事会主席、技术总监	参与公司Y2050、Y7000热风拉幅定形机等产品的设计研发工作，主持开发软件著作权多项。现主要负责技术部的全面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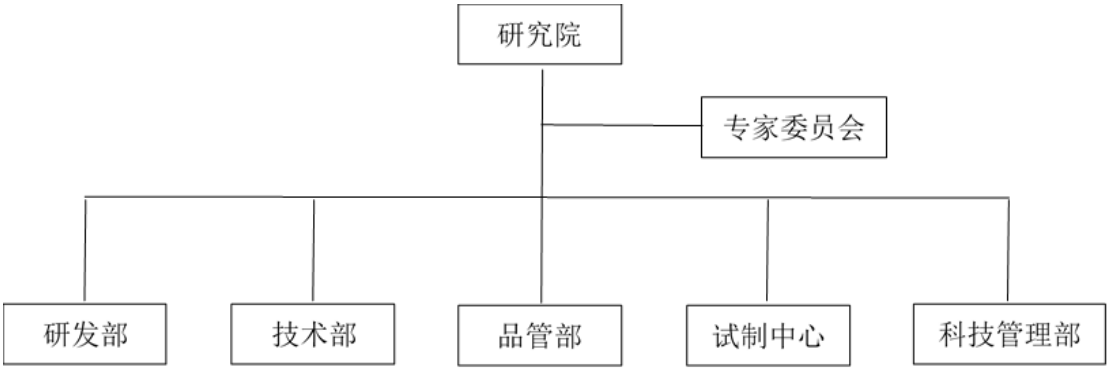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核心技术是公司研发技术人员在积累多年纺织机械设计、开发经验，消化吸收国内外技术、与客户进行广泛技术交流的基础上，通过自主研发获得。核心技术及制造工艺由公司研发团队掌握，并不依赖于单个技术人员。公司致力于营造良好的科研、学习氛围，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发挥自身才能的广阔平台，并不断完善激励制度，采取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股等激励措施，进一步保证技术研发与设计队伍的稳定性。

（八）保持技术不断创新的机制与储备

1、研发机构设置

研究院实行总经理领导下研究院院长负责制，下设研发部、技术部、品管部、试制中心、科技管理部等职能部门，公司研发机构设置情况如下：



研究院负责产品研发全过程，贯穿项目立项、整体结构设计、控制系统开发、关键部件优化、过程控制、测试验证、样机试制等全过程。

2、技术创新机制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的总体原则，高度重视技术研发投入力度，以不断提升公司的创新能力。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切实有效的技术创新机制，能够充分调动技术研发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1）研发管理机制

公司为加强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完善创新体系，形成“生产一代、研发一代、培育一代”的创新模式，同时，公司充分利用各种社会资源，加强与科研院所、大专院校及上下游企业的合作，已形成全方位、多渠道的技术研发体系。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的原则选择项目，在市场分析、技术分析、经济效益分析及公司优势分析的基础上，针对纺织机械的现状，有选择、有重点地确立项目的优先顺序和开发计划，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进行评估、调整；并逐步增加中长期研究开发课题的比例，为企业的长远发展提供技术储备。

（2）人才培养机制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人才的培养工作，积极探索高层次人才和智力引进渠道，坚持人才引进与智力引进相结合的原则，进而完善技术研发人员结构，激发研发团队创新活力，以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同时，公司组织技术研发人员与浙江理工大学、武汉纺织大学等国内重点纺织院校广泛开展技术交流活动，并邀请外部专家到我公司进行技术培训，帮助研发人员了解纺织机械行业的最新发展动态，并激励研发创新、鼓励研

究前沿科技，以充分发挥研发技术人员的创造性。

（3）考核和激励机制

为了加强对公司新技术开发和产品改进工作的管理，加快公司技术积累、打好技术基础、加快产品研发速度、指导产品研发工作、提高技术人员素质，公司制定了《技术人员绩效考核办法》，对技术人员的工作态度、工作业绩、工作能力等方面设定了考核考评指标，并根据该指标的实现程度经考核考评后作为绩效工资系数和年终奖金的发放依据。公司根据考核结果实行薪酬调整、培训和奖励等绩效措施。公司将不断完善技术创新激励机制，探索研发成果、产品销售、研发激励相挂钩的激励措施。

（4）知识产权保护机制

为保护公司在生产、经营、管理和科研活动中积累、创造的知识经验和科技成果，促进企业经济发展，推动企业科技进步，防止侵权行为与被侵权事件的发生，公司制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商业秘密管理制度》，从源头上规范公司知识产权工作，同时加强对员工的知识产权培训，使其尽快熟悉和掌握专利法、商标法等知识产权法律，树立产权意识，懂得如何运用知识产权制度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公司与专利代理机构合作，长期检索分析国内外行业专利现状和趋势，为企业技术创新提供参考依据。

九、境外经营情况

2016 年 6 月，公司在德国出资设立德国德信，主要为公司配套生产关键零部件。除此之外，公司未在境外进行经营活动。关于德国德信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一）发行人在德国设立子公司并生产关键零部件的必要性

德国德信目前生产的零部件主要为分丝辊。发行人在德国设立子公司生产零部件的背景和必要性主要如下：

发行人的拉幅定形机产品属于染整行业的后端，客户对设备的长时间稳定运行有很高的要求，而拉幅定形机部分关键零部件的质量会对设备的整体运行起重要作用。发行人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注意到部分国产零部件耐久度不强，容易发生损坏并会对布料产生损伤，进而选择从德国进口零部件。但自德国进口零部件面临的问题是价格高，

且供货不稳定，不能及时满足发行人的生产需要。为解决上述问题，发行人在分析进口零部件和国内零部件差异基础上根据对产品的需要进行技术研发，并在掌握相应技术后，决定依托德国当地的高质量原材料供应和专业素养较高的员工进行本地化生产，以解决向其他方进口分丝辊存在的价格高和供货不稳定问题。通过德国德信本土化生产，发行人实现了性价比高且供货稳定的境外零部件采购，保障了发行人拉幅定形机的整体质量、生产稳定性及交货的及时性。

（二）德国德信是否存在相关零部件或技术依赖德国相关技术的情形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对研发人员的访谈，德国德信目前主要生产分丝辊，分丝辊涉及的技术主要是工装技术，主要涉及校正和绕丝技术，该等技术系发行人研发人员根据生产需要结合以往经验自行研发并用于生产，不存在相关零部件或技术依赖德国相关技术的情形。

（三）德国德信的主要核心技术、工艺内容及来源，是否存在第三方专利授权的情形

德国德信的主要核心技术是工装技术，主要包括校正和绕丝两方面。该等技术和工艺主要内容如下：

1、校正

校正技术和工艺主要是利用发行人自行研发的校正机械设备对金属管进行校正（将弯管变成直管）-将轴头通过压机压入金属管后进行轴头校正（使轴头和金属管的同心度一致）-将三角丝或圆丝绕于金属管上并焊接后进行再次校正（确定轴头和金属管同心度仍保持一致）；

2、绕丝

绕丝是指将三角丝或圆丝通过长车床绕丝工装将丝紧紧的绕在辊体上，然后在两端固定焊接。

前述技术均系公司研发人员自行研发并运用至德国德信的生产，不存在第三方专利授权的情形。因德国当地原材料质量较高，软硬度良好，能够将丝和辊体更加紧密的贴合不易出现缝隙和起丝，避免了分丝辊在长时间应用后出现勾丝导致布料报废的情形；德国当地员工职业素质较高，加工产品满足技术要求，有助于提高产品质量的

稳定性。公司上述技术和德国当地优势结合后，保障了对公司关键零部件的稳定供应。

（四）德国德信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专利侵权或发生专利诉讼、仲裁纠纷等情形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以及德国 AMI Legal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德国德信在报告期内没有专利侵权或发生专利诉讼、仲裁纠纷等情形。

综上所述，发行人在德国设立子公司并生产关键零部件有一定的必要性，德国德信不存在相关零部件或技术依赖德国相关技术的情形，德国德信的主要核心技术、工艺内容系发行人自主研发，不存在第三方专利授权的情形，报告期内德国德信不存在专利侵权或发生专利诉讼、仲裁纠纷等情形。

（五）德国德信设立与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德国德信的人员配置及构成情况如下：

学历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管理人员	生产人员	管理人员	生产人员	管理人员	生产人员	管理人员	生产人员
本科	1	-	1	-	1	-	1	-
专科	-	2	-	1	-	2	-	1
高中	-	3	-	3	-	1	-	1
合计	1	5	1	4	1	3	1	2

报告期内，德国德信主要生产线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生产线设备	建设用途	金额	资金来源
焊机设备及连接线	零部件焊接	4.53	自有资金
锯床	原材料切割及下料	17.91	自有资金
液压器材及矫正设备	配件轰压及辊体矫正	8.25	自有资金
焊机设备	丝与辊体焊接	1.30	自有资金
测距仪、矫正机及配件	测试辊体弧度	3.24	自有资金
CNC 数控	配件精加工	86.15	融资租赁
车床	辊体加工	40.70	自有资金
抛光机	辊体抛光	27.07	自有资金
焊接清洗设备	焊接部分清洁及打标	1.52	自有资金
工字钢设备	矫正、打磨等工序	9.91	自有资金

合计	200.57	-

截至报告期末，德国德信的主要生产线建设投入资金 200.57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自有资金和融资租赁。

报告期内，德国德信为发行人提供的具体零部件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根、个

零部件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数量	收入	数量	收入	数量	收入	数量	收入
不锈钢分丝辊	216	168.07	726	496.43	613	321.98	372	107.90
尼龙齿轮	-	-	294	1.28	543	2.34	268	1.04
合计	216	168.07	1,020	497.71	1,156	324.32	640	108.94

2020 年上半年发行人向德信采购的分丝辊和尼龙齿轮数量下降主要系发行人 2018 年及 2019 年备货较多，能够满足 2020 年上半年生产所需，无需再进行采购所致。

报告期内，德国德信的生产成本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生产成本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05.08	42.24	111.48	32.37	79.01	27.62	39.00	17.58
直接人工	70.09	28.18	101.80	29.56	84.11	29.40	66.56	30.00
制造费用	73.60	29.58	131.08	38.06	122.92	42.97	116.28	52.42
合计	248.77	100.00	344.36	100.00	286.04	100.00	221.83	100.00

报告期内，德国德信的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费用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运费	1.53	40.76	0.58	6.06	3.55	50.72	5.82	83.79
出差旅费	0.01	0.27	1.18	12.43	2.27	32.45	-	-
招待费	0.47	12.49	7.74	81.51	-	-	-	-
其他	1.75	46.49	-	-	1.18	16.83	1.13	16.21
合计	3.77	100.00	9.49	100.00	7.01	100.00	6.94	100.00

报告期内，德国德信的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管理费用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资	34.74	41.82	65.13	49.79	72.01	55.52	65.20	47.04
房租费	10.55	12.69	19.05	14.56	16.81	12.96	18.05	13.03
社保	6.35	7.64	12.05	9.21	10.14	7.82	11.25	8.12
服务费	9.15	11.01	8.28	6.33	6.68	5.15	20.75	14.97
办公费	1.08	1.30	1.49	1.14	5.30	4.09	10.30	7.43
汽车费用	3.76	4.52	3.33	2.55	1.83	1.41	-	-
其他	17.46	21.01	21.49	16.43	16.93	13.06	13.05	9.41
合计	83.08	100.00	130.82	100.00	129.71	100.00	138.60	100.00

报告期内，德国德信经营规模较小，运营资金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第三方为其垫付资金或向其输送利益的情形。

（六）德国德信的经营模式和定价原则

1、经营模式

德国德信产品主要为定制化零部件，根据销售订单和客户具体要求安排采购和生产。客户向德国德信直接下达订单，德国德信根据客户对产品型号、数量、交期等不同需求制定生产计划。德国德信的销售模式均为直销。

2、定价原则

德国德信采用成本加成法进行产品定价。

（七）报告期内收入、净利润的来源构成，是否存在向发行人以外的第三方销售货物的情形

德国德信成立原因主要是为了向发行人提供分丝辊等配件，因此报告期内德国德信的收入等来源构成主要为同发行人之间的交易。报告期内，德国德信收入、净利润的来源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250.23	617.78	325.89	109.34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其中：来自发行人的销售收入	168.07	603.04	324.62	108.94
来自第三方客户的销售收入	82.16	14.74	1.27	0.40
营业成本	144.47	455.48	315.70	221.83
费用	94.28	148.47	142.45	149.04
其他收益	11.67	-	-	-
资产减值损失	-	12.42	7.27	3.48
信用减值损失	-0.26	-	-	-
营业利润	22.89	1.40	-139.53	-265.01
营业外收入	-	-	0.20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	-	0.20	-
利润总额	22.89	1.40	-139.33	-265.01
所得税费用	-	-	-	-
净利润	22.89	1.40	-139.33	-265.01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八）德国德信提供的不锈钢分丝辊数量、尼龙齿轮数量与发行人实际产量匹配情况

1、每台拉幅定形机所需的配套不锈钢分丝辊、尼龙齿轮数量

德国德信的主要产品为尼龙齿轮和分丝辊，其中：尼龙齿轮主要用于对中装置，在拉幅定形机中起传动作用，一般单台机器使用 2 个，实际生产中，由于特殊配置的原因，存在少于 2 个的情况；分丝辊主要运用于对中装置、轧车及操作台，主要作用系将布面展平，不同布料使用的数量存在一定的差异，一般单台机器使用 5-8 根。

2、德国德信提供的不锈钢分丝辊数量、尼龙齿轮数量与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量的匹配情况

由于发行人向多个厂商采购不锈钢分丝辊和尼龙齿轮，因此德国德信提供的产品数量与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量的匹配分两部分进行：一是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量与零部件实际领用数量的匹配，二是零部件实际领用数量与德国德信提供数量的匹配。

（1）尼龙齿轮的匹配情况

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量与尼龙齿轮实际领用数量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尼龙齿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量	81	176	160	126
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2	2	2	2
理论领用数量	162	352	320	252
减：期初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	22	22	23	28
加：期末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	26	22	22	23
加：研发样机领用数量	-	4	4	4
减：期末未发整机配件	-	-	-	3
加：期初未发整机配件	-	-	-	-
加：配件销售、维修等使用数量	32	93	94	100
减：特殊配置	80	120	61	56
实际领用数量	118	329	356	292

注：上述项目释义如下：

1、单台设备使用数量：常规配置下单台设备使用的核心零部件数量；

2、理论领用数量=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量*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3、期初和期末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部分核心零部件领用的对应产品尚未完工，以自制半成品或在产品的形式体现；

4、研发样机领用数量：发行人研发样机生产过程中，领用的核心零部件数量。

5、期初和期末未发整机配件：部分产品核心零部件不经过车间装配、直接发往项目现场，故各报告期末存在部分产品已生产完毕但核心零部件尚未领用的情况；

6、配件销售、维修等使用数量：发行人配件销售或维修中，领用的数量；

7、特殊配置：发行人生产的拉幅定形机存在一定的特殊配置，比如若对中装置配置为斜摆对中，则无需使用尼龙齿轮

由上表，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量与尼龙齿轮实际领用数量相匹配。

发行人尼龙齿轮实际领用数量与德国德信提供数量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尼龙齿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实际领用数量	118	329	356	292
总采购	-	268	543	393
其中：德国德信提供	-	268	543	294
其他厂商提供	-	-	-	99

2018 年德国德信提供数量高于总领用量主要系从德国采购路途遥远，流程繁琐，因此发行人单次采购较多数量进行一定的备货。由于 2018 年末有较多备货，2019 年以来，发行人减少向德国德信的采购数量。

综上，德国德信提供的尼龙齿轮数量与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量相匹配。

（2）分丝辊的匹配情况

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量与分丝辊实际领用数量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分丝辊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81	176	160	126
单台设备使用数量	5-8 根			
理论领用数量	405-648	880-1,408	800-1,280	630-1,008
减：期初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	125	81	82	65
加：期末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使用数量	78	125	81	82
减：期末未发整机配件	65		26	39
加：期初未发整机配件		26	39	
加：研发样机领用数量		13	11	15
加：配件销售、改造项目、维修等使用数量	58	28	26	22
调整后理论领用数量	351-594	991-1519	849-1329	645-1023
实际领用数量	557	1,251	1,155	668

由上表，发行人实际领用数量在调整后的理论领用数量区间，由于发行人产品为定制化产品，因此每台拉幅定形机使用的分丝辊数量存在差异。整体上看，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量与分丝辊实际领用数量相匹配。

发行人分丝辊实际领用数量与德国德信提供数量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分丝辊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实际领用数量	557	1,251	1,155	668
总采购	666	1,303	1,154	1,056
其中：德国德信提供	216	726	613	372
其他厂商提供	2	577	541	684

项目	分丝辊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远润纺织提供	448	-	-	-

由于德国的原材料质量更好、生产工人素质较高，生产的分丝辊在质量上优于国产产品，因此公司在分丝辊存在国内供应商的情况下仍设立德国德信生产分丝辊。2020 年国内外疫情下，德国德信生产及发货均受到一定的影响，因此其提供的分丝辊数量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分丝辊总采购量均略高于总领用量，主要系分丝辊生产周期较长，发行人提前备货以保障生产稳定性。

综上，德国德信提供的不锈钢分丝辊数量与发行人的拉幅定形机产量匹配。

（九）德国德信产量与生产线及人员匹配情况

1、机器设备及产线情况

报告期内，德国德信主要机器设备如下：

生产线设备	涉及工序	建设用途	数量（台）
焊机设备及连接线	轴头焊接	零部件焊接	1
锯床	切割辊材	原材料切割及下料	1
焊机设备	绕丝焊接	丝与辊体焊接	1
CNC 数控	轴头制作	配件精加工	1
车床	毛料加工成精料，绕丝	辊体加工	2
抛光机	打磨辊体	辊体抛光	1
液压器材及矫正设备	轰压矫正	配件轰压及辊体矫正	1
测距仪、矫正机及配件	测试及矫正	测试辊体弧度	1
焊接清洗设备	清洗	焊接部分清洁及打标	1
工字钢设备	打磨	矫正、打磨等工序	1

正常情况下，生产分丝辊涉及多道工序，所需设备主要包括锯床、车床、CNC 数控、焊机设备、液压器材及矫正设备、抛光机、焊接清洗设备等；生产尼龙齿轮涉及 2 道工序，所需设备包括锯床和 CNC 数控。

德国德信现有设备产能情况如下：

不锈钢辊加工设备产能情况

相关配套设备	涉及具体工序	设计加工能力	设备数量	最大产能
锯床	切割辊材	设计切割 2500 支每年	1 台	1900 支/年
CNC 数控	轴头制作	设计加工 2000 支每年所需的配件	1 台	1440 支/年
车床	毛料加工成精料	设计加工 1500 支每年	1 台	1000 支/年
车床	绕丝	设计绕丝 1200 支每年	1 台	900 支/年
抛光机	打磨辊体	设计抛光 1600 支每年	1 台	1200 支/年
焊机设备	轴头焊接及绕丝焊接	100 支/月	1 台	2400 支/年
焊机设备及连接线	轴头焊接及绕丝焊接	100 支/月	1 台	2400 支/年
最大年产量			900 支分丝辊	
尼龙齿轮加工设备产能情况				
锯床	原材料切割	设计切割 49920 个	1 台	24960 个/年
CNC 数控	齿轮加工	设计加工 15000 件	1 台	12480 个/年
最大年产量			12480 个齿轮	

注 1：人工工时按 8 小时/天，22 日/月计算

德国德信尼龙齿轮和分丝辊共用生产线，两者的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报告期	尼龙齿轮产能利用率①	分丝辊产能利用率②	两者合计产能利用率③=①+②
2020 年 1-6 月	0.00%	48.00%	48.00%
2019 年度	2.15%	80.67%	82.82%
2018 年度	4.35%	68.11%	72.46%
2017 年度	2.36%	41.33%	43.69%

德国德信设立之初仅向发行人提供尼龙齿轮和分丝辊两种配件，随着发行人采购规模的不断扩大，报告期内，两者合计产能利用率逐步提升。由于德国德信生产成本较高且国内生产工艺基本成熟，因此部分业务转移至国内生产，德国德信向发行人提供的数量有所下降。

2、单位人工成本和人员数量情况

德国德信的单位人工成本及人员数量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末生产人员数量	5	4	3	2
单位分丝辊人工（元/人）	2,572.14	1,372.79	1,310.68	1,723.55
单位尼龙齿轮人工（元/人）	-	9.79	9.55	9.63

设立之初，德国德信仅聘用 2 位员工，每位员工需要负责多台设备的操作，随着国内需求增加，2018 年德国德信新聘 1 人；2019 年，1 名员工离职，德国德信于 4 月及 8 月重新聘用 2 人，导致期末较上年多聘用 1 人以保证生产。2020 年以来，国外疫情不断加剧，德国德信生产活动受到一定影响，开工率不足导致产量有所下滑，但仍需支付人员工资，因此单位分丝辊人工有所上升。2020 年以后，由于德国德信生产成本较高且国内生产工艺基本成熟，其部分业务转移至国内生产，德国德信开始承接外部业务，随着外部业务的不断增加，为满足产量需要，增加生产人员 1 人。

综上，德国德信目前的人员数量与其产量能够匹配。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以及审计委员会等机构和人员的运行及履职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及包括审计委员会在内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建立健全了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司治理架构。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独立董事之间权责明确，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治理规范性文件规范运行，相互协调、相互制衡、权责明确。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规范，不存在重大缺陷。

（二）公司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2017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作出了具体规定；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股东大会依法规范运行，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

使权利、履行义务，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已经召开了 **12** 次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不存在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2017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作为公司经营决策的常设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行使职权。

公司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长 1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三年，任期从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均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不存在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生产经营计划、投资方案、主要管理制度等作出了有效决议。

（四）公司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监事会，2017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的常设监督机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负责对董事会及其成员以及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保障股东、公司及公司员工的合法权益。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人，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民主选举产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召开 11 次监事会，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均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监事会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责，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工作、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状况、重大投资等重要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五）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同意聘请陈启宏、张国昀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张国昀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占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2017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制度》；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继续聘请陈启宏、张国昀为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选聘独立董事以来共召开 **14** 次董事会，独立董事均全部出席了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独立行使表决权，并就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六）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俞小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2019 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继续聘任俞小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自公司董事会聘请董事会秘书以来，董事会秘书严格按

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有关规定筹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做好会议记录，并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履行职责。

（七）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2019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立情况及其相应工作规则具体如下：

委员会名称	人员组成情况
审计委员会	张国昀（召集人）、陈少军、陈启宏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陈少军（召集人）、陈学均、陈启宏
提名委员会	张国昀（召集人）、陈少军、陈启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启宏（召集人）、丁伯军、张国昀

1、审计委员会

（1）人员组成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占半数以上，并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专业会计人士。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设主任委员一名，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且须具备会计或财务管理相关的专业经验，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目前审计委员会由张国昀、陈少军、陈启宏组成，其中张国昀为召集人。

（2）职责权限

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检查公司会计政策、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程序；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工作进行考核和指导；检查、监督公司存在或潜在的各种风险；检查公司遵守法律、法规的情况；负责对审计部和审计部负责人工作进行考评；与总经理协商决定审计部人员编制；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2、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1）人员组成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应至少包括一名独立董事。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公司董事长担任。目前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由陈少军、陈学均、陈启宏组成，其中陈少军为召集人。

（2）职责权限

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总经理拟定的年度发展计划草案提出意见；审议总经理提交的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重大调整方案并提出意见；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能。

3、提名委员会

（1）人员组成

提名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占半数以上。提名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提名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主任委员由董事会在委员内选举产生。目前提名委员会由张国昀、陈少军、陈启宏组成，其中张国昀为召集人。

（2）职责权限

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明确对董事的要求；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人员组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占半数以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董事会选举一名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目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陈启宏、丁伯军、张国昀组成，其中陈启宏为召集人。

（2）职责权限

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制定薪酬制度与考核标准；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经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组织实施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5、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制度等规定规范运作，运行情况良好。各位委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勤勉地行使相关职权和履行相应的义务。专门委员会的建立和规范运行在公司治理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八）特殊表决权及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殊表决权或协议控制架构等安排。

二、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简述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公司重视内控体系的建设，在逐步建立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架构的同时，遵循财政部等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规定，建立了覆盖财务核算、采购业务流程、销售业务流程、资金管理、信息沟通与披露等公司生产经营各个方面的内控管理制度。公司要求员工严格执行公司的内控管理制度，保

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规范运行。

（二）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适应公司管理需要的各种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断改进和完善，相关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不存在重大缺陷。

（三）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2020 年 **9 月 1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806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远信工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一）税务违规事实及原因

2017 年 1 月 25 日，新昌县国家税务局稽查局作出新昌国税稽罚[2017]5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发行人 2014 年和 2015 年共少缴增值税 32,774.94 元和企业所得税 15,288.13 元，决定追缴发行人上述少缴的税款，并对发行人处以罚款 24,031.55 元。

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14 年购进货物配电箱、低压柜用于新厂房建设，总价税合计 225,568.64 元，总金额 192,793.70 元，申报抵扣进项税额 32,774.94 元。新昌县国家税务局稽查局认定上述设备属于房屋的附属设施，不予抵扣进项税额。此外，公司购进上述设备原按机械设备的折旧年限（10 年）计提折旧，而新昌县国家税务局稽查局认定应按建筑物的折旧年限（20 年）计提折旧，且建筑物是在 2014 年 12 月份由“在建工程”结转到“固定资产”，应在 2015 年 1 月份开始计提折旧。因此，当地税务局稽查局认定应调增 2014 年度应税所得额 4,400.00 元、2015 年度应税所得额 7,600.89 元。

公司于 2015 年支付鱼池工程建造费用金额是 26,000.00 元及购买观赏鱼金额

63,920.00 元，公司将上述费用进行税前一次性列支，而当地税务局稽查局认定该笔费用应进行资本化处理，故调增当年度应税所得额 89,920.00 元。

综上，发行人应补缴增值税 32,774.94 元，调增 2014 年度应税所得额 4,400.00 元、调整 2015 年度应税所得额 97,520.89 元，对应 2014 年度补缴所得税 660.00 元，2015 年度补缴所得税 14,628.13 元。

新昌县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对少缴的增值税 32,774.94 元处 0.5 倍罚款计 16,387.48 元，对少缴的企业所得税 15,288.13 元处 0.5 倍罚款计 7,644.07 元，共计罚款 24,031.55 元。

（二）整改及风险消除情况

发行人本次受到行政处罚系因经办人员对于相关税务法律法规存在理解性偏差而导致的税款的少缴行为。发行人已及时缴纳了少缴的税款和罚款，并积极对税务缴纳行为进行了整改，相关税务违规及处罚风险已经消除。发行人承诺在今后的税务工作过程中，更加注意税务工作的规范性、严谨性，遇到类似问题积极与税务部门进行沟通交流，同时严格按照国家税法相关规定，做好纳税申报和缴纳工作，确保公司每月（季）按税法规定足额计提各种税费；每月（季）按税局规定时间依法足额缴纳各种税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三条：“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此次处罚为该款规定中的较低的处罚金额，且该款规定未明确此次处罚为“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2020 年 1 月，国家税务总局新昌县税务局出具《证明》，确认发行人上述被处罚行为情节轻微，罚款金额较小，且已经积极改正，该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除上述披露情况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因违反工商、税务、土地、环保、海关、社保、外汇管理、质量监督、住房公积金、商务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从制度上保证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合法、合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等方面保持了良好的独立性，保证了公司的规范、独立运行。公司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发行人是由远信机械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承继远信机械的所有资产、负债及权益，并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变更登记。

公司独立完整地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以及配套设施，并独立完整地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全部资质、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知识产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不存在依赖股东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股东指派或干预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情形。

公司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

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已建立独立的人事档案、聘用和任免制度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与全体员工签定劳动合同，在员工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上完全独立。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及内审部，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配备的专职财务人员和审计人员，财务人员和审计人员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以及各项管理制度，拥有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依据《公司章程》及自身情况作出财务决策，完全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不存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公司依法独立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税务登记，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合并纳税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级管理部门，具备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根据实际需要设立多个内部管理机构，以保证公司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顺利进行。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也不存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单位或个人干预发行人机构设置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销售，在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并已形成完善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服务系统。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其他事项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

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可能导致控制权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六、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远威科技。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远威科技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未从事其他业务的生产经营；远威科技未有其他投资行为，亦不存在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远威科技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陈少军、张鑫霞夫妇，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陈少军、张鑫霞夫妇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备注	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远威科技	研发：环保设备、生物技术、电子产品；机械技术咨询服务；实业投资；货物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开发、房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为发行人控股平台，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未经营其他业务	陈少军持股 43.69%；张鑫霞持股 22.45%	否
远琪投资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为发行人持股平台，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未经营其他业务	陈少军出资 13.19%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远润机械（已注销）	生产销售：机械设备、机械配件、染整设备、染整配件、纺织配件、汽车零部件、五金配件、轴承、轴承配件；货物进出口	报告期内无实际生产经营	陈少军持股 100.00%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综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远威科技、实际控制人陈少军、张鑫霞夫妇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远威科技，实际控制人陈少军、张鑫霞夫妇，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本公司/本企业郑重声明，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2、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持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经营业务构成潜在的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制、生产和销售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研制、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以及以任何方式为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技术、人员等方面的帮助）；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经营运作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3、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停止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如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发行人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发行人，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发行人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发行人。

5、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6、本承诺函在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七、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远威科技，直接持有发行人 73.91%的股份；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少军、张鑫霞夫妇，其有关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二）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外，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远琪投资与陈学均，其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三）公司控股或全资子公司

公司的控股或全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远信进出口	公司全资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	德国德信	公司全资子公司
3	远润纺织	公司持有 90%股权
4	普信智能	公司持有 60%股权
5	远能环保	公司持有 60%股权
6	盛星装备	公司持有 52%股权

公司各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关联关系	关联方姓名
董事	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丁伯军、陈启宏、张国昀
监事	陈小良、求金英、张雪芳
高级管理人员	陈少军、陈学均、俞小康、梁永忠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1	陈少军	远威科技执行董事
2	陈学均	远威科技监事
3	张鑫霞	远威科技经理

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六）与持股 5%以上的主要自然人股东、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主要自然人股东、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关联关系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关联方姓名
持股 5%以上的主要自然人股东	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
董事	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丁伯军、陈启宏、张国昀
监事	陈小良、求金英、张雪芳
高级管理人员	陈少军、陈学均、俞小康、梁永忠

与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主要自然人股东、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七）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新昌县远创机电有限公司	董事陈学均之兄陈学江之配偶王丽芳持股 100.00%控制的企业
2	新昌县祥瑞苗木专业合作社	董事丁伯军之弟丁瑞军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合作社
3	阳江市阳东区新玛五金加工厂	监事陈小良之妹陈满林之配偶周勇军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4	浙江万丰摩轮有限公司	监事张雪芳之配偶陆仕平任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5	国家能源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俞小康之兄俞基安任副总经理的企业
6	新昌县奇胜包装厂	董事会秘书俞小康之兄俞基康之配偶张晓英持股 100.00%的企业
7	浙江文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梁永忠持股 3%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8	新昌县信安达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梁永忠之姐梁红英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9	新昌县七星街道文丰信息咨询服务部	财务总监梁永忠之姐梁红英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10	Nanotex LLC	独立董事陈启宏担任高级副总裁的企业
11	Nano-Tex Asia Limited	独立董事陈启宏担任高级副总裁的企业
12	广州凯朴敦纺织品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启宏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13	浙江圣达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国昀担任副总裁的企业
14	浙江德斯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国昀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15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国昀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16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国昀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17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国昀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18	杭州萧山东熙智诚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部	独立董事张国昀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19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国昀之配偶范薇薇担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	天台喜兰登酒店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国昀之配偶范薇薇之母亲许秀华持股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和经理的企业
21	天台黛茉儿汽车用品厂	独立董事张国昀之配偶范薇薇之母亲许秀华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22	绍兴市上虞区水处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张国昀之弟张国华担任副经理的企业

（八）2017 年至今曾存在的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冯伟明	2016 年 6 月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2	佛山市顺德金纺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冯伟明担任董事并持股 10.01%的企业
3	新昌县七星街道瑞晟机械厂	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少军之妹陈美凤曾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已注销
4	嵊州市成玮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少军之妹陈美凤之配偶刘明持股100.00%的企业，已注销
5	新昌县远润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少军曾控制的企业，已注销
6	新昌县瑞泰农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少军父母陈昌水、潘小连曾持股 100%的企业，已注销
7	新昌县澄潭镇永润机械配件厂	董事张鑫霞之兄张鑫朝曾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已注销
8	新昌县盈厚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张鑫霞之兄张鑫朝夫妇曾持股 100%的企业，已注销
9	新昌县宏升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陈学均夫妇曾持股 100%的企业，已注销
10	新昌信安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梁永忠曾持有 60.90%股权的企业，股权已转让
11	绍兴柯桥高享机械有限公司	监事陈小良曾持股 33%并任职经理的企业，已注销
12	传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国昀曾担任副总裁、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的企业
13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国昀曾担任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的企业
14	浙江布噜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国昀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15	上海智海扬涛广告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国昀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16	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国昀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17	嵊州市卡铂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少军之妹陈美凤与其配偶刘明共同持股 100.00%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注销**
18	新昌县七星街道明普慧视视力保健中心	董事丁伯军之配偶李荣华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已于 2020 年 7 月 7 日注销**
19	广东万丰摩轮有限公司	监事张雪芳之配偶陆仕平**曾**任职董事的企业

八、关联交易情况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采购内容	定价依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信安达税务	税务咨询服务	市场价协商确认	**4.34**	4.63	3.55	3.87

报告期内上述关联采购金额较小，公司未采购其他同类服务，采购定价参考市场价协商确定，价格公允，不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或输送利益的情形。

2017 年 2 月，公司财务总监梁永忠将持有信安达税务 60.90%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张巧英，张巧英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自 2018 年 3 月起，相关交易不再属于关联交易。

2、关联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定价依据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顺德金纺	协商定价	交易内容	**销售配件与维修保养**	改造拉幅定形机、销售配件与维修保养	销售拉幅定形机、销售配件与维修保养	销售及改造拉幅定形机、销售配件与维修保养
		销售金额	**0.82**	11.51	251.07	256.48
		占当期收入比重（%）	**0.00**	0.03	0.77	0.95
		占当期同类型交易比重（%）	**0.19**	0.71	0.78	0.95

（1）与顺德金纺的合作背景及合作原因

顺德金纺为综合性纺织集团，**注册资金为 6,800 万元人民币，其主要客户包括阿迪达斯、李宁等国际品牌。佛山市顺德金纺集团有限公司的顺德金纺存在纺织印染业务，**向公司采购产品主要用于其自身的生产经营。**冯伟明同时是发行人及顺德金纺的股东，经冯伟明推介，发行人同顺德金纺开展业务合作。**

（2）关联销售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与顺德金纺之间的交易金额较小，占当期营业收入及同类型交易的比重较低。此外，上述交易定价均以市场价为参考协商确定，不存在关联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情况，不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或输送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顺德金纺之间的交易包括销售及改造拉幅定形机、销售配件与维修保养，其中主要为拉幅定形机的销售，占报告期内双方交易总额的 93.29%。

公司拉幅定形机为定制化产品，零部件众多，不同客户的产品配置存在一定差异，因此不存在向顺德金纺销售的拉幅定形机和其他客户完全相同的情形。公司向顺德金纺销售的拉幅定形机与向其他客户销售的配置相近设备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顺德金纺销售价格	-	-	245.69	239.32
平均第三方销售价格	-	-	216.42	219.17
第三方销售价格范围	-	-	205.13-241.38	205.13-243.59

根据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向顺德金纺销售拉幅定形机的价格偏高，原因系顺德金纺采购的拉幅定形机额外配备了自动切边装置与浆边装置（报价 12 万元）、定制加长版热能回收装置（报价 15 万元）、工艺存储装置（报价 8 万元）等附加值较高的配件，导致整机价格偏高，具有合理性。

公司向顺德金纺销售的拉幅定形机改造业务、配件与维修保养交易金额较低。因每台拉幅定形机改造和维修保养需要的配件材料、改造的技术难度均不同，不具有可比性。

冯伟明与发行人董事长陈少军系朋友关系，两人于 2001 年结识，由于看好发行人未来发展，冯伟明于 2010 年 8 月入股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5.00%。冯伟明同时为顺德金纺股东，其持股比例为 10.01%。出于自身业务需求，经冯伟明推介，顺德金纺于 2011 年 11 月开始向发行人采购产品和服务，交易规模较小且交易定价均以市场价为参考协商确定，定价公允。此外，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与顺德金纺及冯伟明之间不存在异常资金往来。

综上，上述交易具备合理的商业逻辑，不存在商业贿赂或利益输送情形。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薪酬总额	175.82	326.15	317.93	302.31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往来

（1）资金拆入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借入	当期利息费用	本期偿还	期末金额
2019 年度	陈少军	129.03	-	5.16	134.19	-
2018 年度	陈少军	123.86	-	5.16	-	129.03
2017 年度	陈少军	118.70	-	5.16	-	123.86

该笔款项为远润纺织向陈少军的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该笔借款已按照市场利率进行计提和支付，且远润纺织已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偿还上述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除上述事项以外向关联方资金拆入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2）资金拆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资金拆出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为规范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行为，保障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加强公司关联交易、资金管理等的内部控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向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等事项的审议权限、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未来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

占用远信工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之资金，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其及其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与远信工业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任何资金往来。

2、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与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	顺德金纺	-	2.15	-	-
预收账款	顺德金纺	-	-	5.17	1.78
其他应付款	陈少军	-	-	116.35	108.80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五）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2017 年 2 月，公司财务总监梁永忠将持有信安达税务 60.90%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张巧英，张巧英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自 2018 年 3 月起，信安达税务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相关交易不再属于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八 关联交易情况”之“（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顺德金纺系冯伟明担任董事并持股 10.01%的企业，冯伟明系曾持有公司 5.00%股份的股东，2016 年 6 月，远信机械第二次增资后冯伟明持股比例小于 5.00%，自 2017 年 7 月起，顺德金纺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相关交易不再属于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八 关联交易情况”之“（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六）关联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关联交易制度规定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

（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重新表决。”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宜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

“第十一条 公司拟进行关联交易时，由公司的职能部门提出书面报告，该报告应就该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定价依据和对公司股东利益的影响程度做出详细说明。

第十二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总额在 3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达成的总额在 100 万元以下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比例不到 0.5%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长审批。

第十三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总额在 30 万元及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100 万元及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批。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为关联人提供的担保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第十五条 交易金额达到第十三条、第十四条规定的关联交易事项，须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

第十六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七条 董事会在审查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须考虑以下因素：

（一）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向关联方采购或销售商品的，则必须调查该交易对本公司是否更有利。当本公司向关联方购买或销售产品可降低公司生产、采购或销售成本的，董事会应确认该项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

（二）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提供或接受劳务、代理、租赁、抵押和担保、管理、研究和开发、许可等项目，则公司必须取得或要求关联方提供确定交易价格的合法、有效的依据，作为签订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

第十八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一）交易对方；

（二）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者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三）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四）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六）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前提醒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

第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一）交易对方；

（二）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三）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四）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五）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六）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七）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者影响的；

（八）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者自然人。

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会及见证律师应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2、制度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中对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程序等事项做出了严格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应执行回避制度，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履行有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针对报告期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审核意见：“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合理，关联交易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2020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认为“公司 2017 年至今关联交易事项系因公司正常经营需要而发生，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关联交易已按照当时有效的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允、合理等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发行人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及承诺

1、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的产供销系统独立、完整，生产经营上不存在依赖于关联方的情形。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建立起了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的回避制度、关联交易价格管理等制度，保证了关联交易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

公司未来对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制度》以及《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文件或制度的要求，并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于关联交易的声明和承诺函的内容，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在可以预

见的将来，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不会增加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

2、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远威科技，实际控制人陈少军、张鑫霞夫妇，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陈学均、远琪投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为保护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利益，规范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远信工业的关联交易，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远信工业及远信工业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特此承诺：

（1）确保远信工业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确定交易价格，并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合同；

（3）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及独立董事独立发表关联交易意见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关联交易结果公平、合理；

（4）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一、财务会计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80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非经特别说明，本节所列财务数据，均引自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或根据其中相关数据计算得出；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和阅读与本招股说明书同时披露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更详细的财务会计信息。非经特别说明，本节所列财务数据均为合并口径。

（一）合并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639,155.12**	72,327,599.64	49,420,061.60	34,777,446.55
应收票据	**-**	-	34,983,656.12	49,316,481.88
应收账款	**92,970,758.20**	59,675,628.87	49,353,571.11	39,463,408.19
应收款项融资	**8,400,000.00**	35,047,498.45	-	-
预付款项	**1,514,215.28**	1,534,241.84	1,550,917.63	860,550.72
其他应收款	**273,476.16**	58,834.88	553,180.81	279,538.34
存货	**103,962,832.12**	113,500,612.12	110,027,357.51	70,918,447.36
其他流动资产	**4,512,836.03**	3,684,854.15	1,286,031.01	810,848.22
流动资产合计	**280,273,272.91**	**285,829,269.95**	**247,174,775.79**	**196,426,721.26**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87,276,606.44**	83,954,082.76	91,275,096.78	87,002,085.84
在建工程	**41,428,828.04**	6,834,660.28	6,246,904.46	6,079,002.73
无形资产	**36,313,007.58**	36,764,112.43	37,713,072.97	38,234,683.26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54,876.00	2,448,079.30	1,979,255.48	1,822,448.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859,472.66	520,000.00	478,194.42	3,758,78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232,790.72**	**130,520,934.77**	**137,692,524.11**	**136,897,006.68**
资产总计	**464,506,063.63**	**416,350,204.72**	**384,867,299.90**	**333,323,727.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20,100,000.00
应付票据	37,165,718.60	22,499,775.07	38,740,295.31	32,688,757.15
应付账款	83,396,803.41	66,561,783.40	68,353,650.79	60,542,972.30
预收款项	-	88,748,264.39	94,880,913.98	71,117,363.12
合同负债	**68,273,516.62**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291,957.40	14,916,527.60	11,836,368.07	9,988,443.17
应交税费	4,279,221.26	2,204,618.85	2,391,648.92	6,493,130.87
其他应付款	2,039,212.22	20,073,403.79	1,530,462.51	3,657,716.45
其他流动负债	**8,074,284.85**	**-**	**-**	**-**
流动负债合计	**213,520,714.36**	**215,004,373.10**	**217,733,339.58**	**204,588,383.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229,803.42**	**-**	**-**	**-**
长期应付款	166,278.46	211,175.05	320,437.98	444,750.92
递延收益	7,871,209.54	6,512,810.03	7,457,447.68	8,432,803.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137,457.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267,291.42**	**6,723,985.08**	**7,777,885.66**	**9,015,011.78**
负债合计	**239,788,005.78**	**221,728,358.18**	**225,511,225.24**	**213,603,394.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1,312,500.00	61,312,500.00	61,312,500.00	61,312,500.00
资本公积	13,083,205.63	13,083,205.63	13,083,205.63	13,083,205.63
其他综合收益	210,666.95	152,705.90	161,889.79	156,213.05
盈余公积	19,842,433.62	19,842,433.62	13,207,264.12	7,619,487.24
未分配利润	128,453,150.50	99,855,642.42	72,337,973.72	38,159,575.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2,901,956.70	194,246,487.57	160,102,833.26	120,330,981.72
少数股东权益	1,816,101.15	375,358.97	-746,758.60	-610,648.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4,718,057.85**	**194,621,846.54**	**159,356,074.66**	**119,720,333.10**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4,506,063.63	416,350,204.72	384,867,299.90	333,323,727.9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9,366,015.92	404,695,226.73	327,104,748.95	269,824,694.64
营业成本	131,442,282.61	273,792,347.33	219,576,857.90	177,935,103.93
税金及附加	1,428,057.59	3,170,726.57	2,772,360.10	3,213,551.77
销售费用	10,420,149.86	23,174,709.44	21,482,124.02	16,690,676.26
管理费用	9,500,013.79	20,200,205.59	19,462,704.22	19,633,801.65
研发费用	10,243,379.23	17,049,019.22	12,696,416.33	8,529,953.25
财务费用	212,799.38	-151,662.84	2,393,581.51	1,522,787.91
其中：利息费用	180,297.41	117,282.34	796,098.44	1,674,141.06
利息收入	282,794.99	1,405,903.05	234,047.10	65,323.54
加：其他收益	5,589,272.53	14,841,668.34	17,542,557.31	7,524,663.9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4,487.40	-3,034,819.49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214.54	-186,618.49	-2,408,727.75	-566,780.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3,009.35	1,999.70	-26,686.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315,878.85	79,057,102.43	63,856,534.13	49,230,016.77
加：营业外收入	119,518.00	271,635.63	-	50,686.20
减：营业外支出	80,241.96	103,137.10	126.73	218,512.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355,154.89	79,225,600.96	63,856,407.40	49,062,190.43
减：所得税费用	3,966,904.63	10,390,645.19	9,226,342.58	7,815,908.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88,250.26	68,834,955.77	54,630,064.82	41,246,281.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88,250.26	68,834,955.77	54,630,064.82	41,246,281.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97,508.08	69,152,838.20	54,766,174.80	41,399,793.0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257.82	-317,882.43	-136,109.98	-153,511.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961.05**	**-9,183.89**	**5,676.74**	**232,572.57**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446,211.31**	**68,825,771.88**	**54,635,741.56**	**41,478,854.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655,469.13	69,143,654.31	54,771,851.54	41,632,365.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9,257.82	-317,882.43	-136,109.98	-153,511.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0.47	1.13	0.89	0.6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0.47	1.13	0.89	0.68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187,238.08	285,967,511.01	248,763,372.85	201,374,600.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69,490.83	17,986,610.52	19,387,918.52	5,426,202.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28,293.61	3,026,494.18	1,715,980.83	1,652,542.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685,022.52	306,980,615.71	269,867,272.20	208,453,344.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191,887.37	145,250,406.45	113,008,267.22	79,836,986.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85,822.05	49,349,120.87	39,746,011.17	33,783,180.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29,861.98	33,018,518.08	34,997,278.20	23,409,622.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52,460.36	31,015,846.73	28,992,609.42	25,424,43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160,031.76	258,633,892.13	216,744,166.01	162,454,22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24,990.76**	**48,346,723.58**	**53,123,106.19**	**45,999,119.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4,275.00	1,999.6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4,275.00	1,999.69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946,701.85	4,688,022.86	12,753,861.72	5,663,361.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46,701.85	4,688,022.86	12,753,861.72	5,663,36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46,701.85**	**-4,653,747.86**	**-12,751,862.03**	**-5,663,361.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0,000.00	1,44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210,000.00	-	-	5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60,000.00	1,440,000.00	-	5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20,100,000.00	77,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60,493.99	15,220,549.00	17,969,658.86	1,851,688.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25.21	3,614,373.63	362,145.05	4,858,335.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08,219.20	18,834,922.63	38,431,803.91	84,610,024.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219.20**	**-17,394,922.63**	**-38,431,803.91**	**-30,610,024.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490.32**	**-4,152.98**	**4,032.47**	**96,001.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36,439.97**	**26,293,900.11**	**1,943,472.72**	**9,821,734.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347,806.37	31,053,906.26	29,110,433.54	19,288,698.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11,366.40**	**57,347,806.37**	**31,053,906.26**	**29,110,433.54**

（二）母公司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487,005.79	63,579,008.29	44,202,510.76	33,196,587.98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票据	-	-	33,933,656.12	49,056,481.88
应收账款	92,889,688.43	58,513,749.13	49,402,122.45	37,063,689.33
应收款项融资	6,550,000.00	34,747,498.45	-	-
预付款项	1,563,756.03	1,117,013.39	1,789,464.31	733,671.38
其他应收款	258,500.21	2,075,462.80	5,703,712.71	7,803,497.99
存货	95,911,474.85	111,194,575.06	109,842,467.44	69,487,084.72
其他流动资产	4,084,557.47	3,311,320.77	1,159,850.69	754,716.99
流动资产合计	**255,744,982.78**	**274,538,627.89**	**246,033,784.48**	**198,095,730.2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0,650,385.00	8,650,385.00	7,090,385.00	5,908,730.00
固定资产	81,788,546.89	82,099,065.89	88,855,794.74	83,850,310.85
在建工程	41,428,828.04	6,834,660.28	6,246,904.46	6,079,002.73
无形资产	36,313,007.58	36,764,112.43	37,713,072.97	38,234,683.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43,773.71	3,236,325.72	2,454,297.43	1,994,048.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859,472.66	520,000.00	200,400.00	3,758,78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584,013.88**	**138,104,549.32**	**142,560,854.60**	**139,825,561.44**
资产总计	**446,328,996.66**	**412,643,177.21**	**388,594,639.08**	**337,921,291.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20,100,000.00
应付票据	37,165,718.60	22,499,775.07	38,740,295.31	32,688,757.15
应付账款	77,100,162.42	65,342,429.71	68,656,007.47	59,869,946.42
预收款项	-	82,722,039.99	91,810,693.26	71,117,363.12
合同负债	**58,687,728.30**	**-**	**-**	**-**
应付职工薪酬	9,534,239.24	14,077,604.90	11,236,114.34	9,618,454.19
应交税费	4,037,671.90	2,083,890.33	2,351,148.87	6,395,057.68
其他应付款	2,014,060.00	20,014,060.00	304,060.00	2,537,806.17
其他流动负债	**7,629,404.68**	**-**	**-**	**-**
流动负债合计	**196,168,985.14**	**206,739,800.00**	**213,098,319.25**	**202,327,384.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229,803.42**	**-**	**-**	**-**
递延收益	7,871,209.54	6,512,810.03	7,457,447.68	8,432,803.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101,012.96**	**6,512,810.03**	**7,457,447.68**	**8,432,803.66**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负债合计	**222,269,998.10**	**213,252,610.03**	**220,555,766.93**	**210,760,188.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1,312,500.00**	61,312,500.00	61,312,500.00	61,312,500.00
资本公积	**10,293,205.63**	10,293,205.63	10,293,205.63	10,293,205.63
盈余公积	**19,842,433.62**	19,842,433.62	13,207,264.12	7,619,487.24
未分配利润	**132,610,859.31**	107,942,427.93	83,225,902.40	47,935,910.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4,058,998.56**	**199,390,567.18**	**168,038,872.15**	**127,161,103.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6,328,996.66**	**412,643,177.21**	**388,594,639.08**	**337,921,291.71**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0,642,911.67**	**401,106,653.13**	**323,688,853.05**	**269,815,343.58**
减：营业成本	**126,990,129.73**	275,761,982.80	219,479,902.80	177,854,171.25
税金及附加	**1,398,166.86**	3,105,177.47	2,723,042.48	3,197,528.21
销售费用	**9,998,782.98**	21,461,673.78	19,536,980.55	15,741,916.59
管理费用	**7,897,551.88**	17,965,624.39	17,229,862.91	17,732,160.35
研发费用	**8,811,682.34**	16,496,012.27	12,696,416.33	8,529,953.25
财务费用	**-109,182.34**	-1,450,857.42	332,758.68	1,433,251.23
其中：利息费用	**140,636.71**	-	696,412.96	1,596,489.40
利息收入	**277,466.01**	1,385,294.23	224,823.12	65,074.27
加：其他收益	**5,305,917.95**	14,841,668.34	17,332,557.31	7,344,663.9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06,163.72**	-6,083,480.26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214.54**	-186,618.49	-4,137,488.99	-1,027,002.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3,009.35	-	-26,686.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268,319.91**	**76,315,600.08**	**64,884,957.62**	**51,617,337.75**
加：营业外收入	**1,800.00**	159,135.63	-	47,300.20
减：营业外支出	**80,241.96**	103,137.10	9.65	218,370.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189,877.95**	**76,371,598.61**	**64,884,947.97**	**51,446,267.56**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3,521,446.57	10,019,903.58	9,007,179.14	7,550,696.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68,431.38**	**66,351,695.03**	**55,877,768.83**	**43,895,570.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68,431.38	66,351,695.03	55,877,768.83	43,895,570.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668,431.38**	**66,351,695.03**	**55,877,768.83**	**43,895,570.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0.40	1.08	0.91	0.7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0.40	1.08	0.91	0.72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393,638.08	287,860,366.44	244,453,813.09	201,239,074.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87,632.42	11,470,386.53	15,062,365.90	5,426,202.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1,892.05	2,892,625.82	1,490,118.81	1,355,91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203,162.55	302,223,378.79	261,006,297.80	208,021,188.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174,444.22	150,328,137.69	113,328,237.63	80,348,270.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339,513.55	44,661,609.49	36,175,336.37	30,551,962.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81,635.17	32,386,809.33	34,431,333.13	22,719,723.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51,881.85	28,684,132.90	27,187,621.66	23,927,73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847,474.79	256,060,689.41	211,122,528.79	157,547,68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55,687.76**	**46,162,689.38**	**49,883,769.01**	**50,473,500.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	34,275.00	-	-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4,275.0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572,413.73	4,556,068.62	12,134,030.77	4,992,558.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560,000.00	1,181,655.00	2,259,11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2,966,494.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72,413.73	6,116,068.62	13,315,685.77	10,218,163.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72,413.73	**-6,081,793.62**	**-13,315,685.77**	**-10,218,163.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210,000.00	-	-	5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10,000.00	-	-	5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20,100,000.00	77,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20,833.29	15,000,000.00	17,921,606.71	1,825,670.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20,754.72	235,849.06	4,713,418.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20,833.29	17,320,754.72	38,257,455.77	84,439,089.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0,833.29	**-17,320,754.72**	**-38,257,455.77**	**-30,439,089.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27,559.26	**22,760,141.04**	**-1,689,372.53**	**9,816,247.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267,356.49	26,507,215.45	28,196,587.98	18,380,340.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139,797.23	**49,267,356.49**	**26,507,215.45**	**28,196,587.98**

（三）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远信工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

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针对远信工业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805 号），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远信工业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	
远信工业的收入包括销售热风拉幅定形机、定形机改造项目及销售配件。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远信工业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69,824,694.64 元、327,104,748.95 元、404,695,226.73 元、**189,366,015.92 元**，其中，销售热风拉幅定形机的收入分别为 260,805,819.45 元、316,885,148.62 元、388,586,796.03 元、**182,680,602.67 元**。 远信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热风拉幅定形机，由于收入是远信工业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将远信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对于热风拉幅定形机的收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了解、评估了远信工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自合同签订审批至销售收入入账的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检查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 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报告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报告期的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入账记录及客户验收单，检查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验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针对报告期收入发生额较大的客户，执行发生额及余额函证程序，并结合收款情况分析其真实性，同时对部分客户进行了现场走访及核查，进一步确认与客户交易的真实性。

（五）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考虑财务报告使用者整体共同的财务信息需求，基于业务的性质或金额大小或两者兼有而确定重要性。在性质方面，公司会评估业务是否属于经

常性业务，是否会对公司报告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构成重大影响等因素。在评价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以营业收入的 0.5%为重要性水平确定的标准。

（六）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1	远润纺织	**是**	是	是	是
2	远信进出口	**是**	是	是	是
3	德国德信	**是**	是	是	是
4	盛星装备	**是**	是	否	否
5	**普信智能**	**是**	**否**	**否**	**否**
6	**远能环保**	**是**	**否**	**否**	**否**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设立子公司盛星装备，持股比例 52.00%，故从 2019 年 8

月 16 日起将盛星装备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设立子公司普信智能，持股比例 60.00%，故从 2020 年 3 月 26 日起将普信智能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9 日设立子公司远能环保，持股比例 60.00%，故从 2020 年 5 月 9 日起将远能环保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二、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影响因素分析

（一）产品特点

公司主要产品拉幅定形机广泛应用于梭织物、针织物等多种纺织物的拉幅定形。拉幅定形机属于染整工序中技术含量较高的设备，需要长期的研发投入以满足下游客户对产品性能、节能环保等需求的增长。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34 项专利技术（其中 9 项发明专利）、1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掌握拉幅定形机的多项核心技术。公司在拉幅定形机制造领域拥有的技术储备及研发能力，是公司未来进一步发展的基础。

（二）业务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公司直接面向终端客户，提供销售、安装和售后服务。因此，公司可第一时间获悉客户需求，以客户需求为中心进行研发、设计和生产，从而保持公司的市场敏感性和客户黏性。基于在拉幅定形机行业具有技术和品牌优势，公司在信用和回款政策的制定过程中具有一定的话语权。在拉幅定形机设备销售过程中，公司一般会要求客户在销售合同签署后即支付一定比例预付款，在发货时支付大部分货款，剩余款项在产品安装完成并由客户验收完毕后的 12 个月内支付。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随收入规模的增长而逐年上升，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80%、16.70%、16.77%**和 26.50%（年化），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增加，导致上述比例大幅增加**。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产销率保持较高水平，主要存货有订单覆盖，存货跌价准备风险较低。

（三）行业竞争程度

拉幅定形机行业处于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的过程之中，近年来，行业领先企业在技

术水平和品牌效应方面不断积累，同低端设备供应商逐步拉开差距。公司是国内拉幅定形机领域的领先企业，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统计显示，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拉幅定形机的产销量均位居全国同类产品第二位。公司在技术创新、品牌及客户资源、营销服务、人才储备等方面能否保持优势决定了公司是否能够在行业内保持较强的竞争力，进而影响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水平。市场竞争加剧可能产生的风险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三、经营风险”之“（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四）外部市场环境

随着我国供给侧改革和环保政策等的实施，以及我国纺织行业的产业升级和行业集中度的逐步提升，国内节能环保的中高端拉幅定形机设备有很大的市场空间。外部市场环境及变化趋势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公司市场地位及竞争状况”之“（五）行业发展态势”。

公司外销地区主要为东南亚地区等，若相关国的贸易政策等发生变化，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一定影响。贸易政策相关风险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三、经营风险”之“（六）贸易壁垒风险”。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次申报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三）营业周期

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合并程序

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

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

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

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1）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

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

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

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

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

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非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20	20
2－3 年（含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结合现实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途物资、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

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10	5.00	31.67、19.00、9.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一）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2-5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可使用年限

3、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

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

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五）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股份支付

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

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十七）收入

1、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

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

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2）具体原则

销售热风拉幅定形机及定形机改造项目：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完成安装验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购货方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

销售配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购货方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

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劳务，在劳务已提供且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的依据后确认收入。

2、2020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1）销售产品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销售热风拉幅定形机及定形机改造项目：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

并完成安装验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销售配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资产负债表日劳务已经提供，其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且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可确认为劳务收入。

2）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劳务，在劳务已提供且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的依据后确认收入。

3、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新收入准则，对收入准则进行了修订。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将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1）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主要差异

在新收入准则下，公司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从“风险报酬转移”变更为“控制权转移”，公司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识别单项履约义务和控制权转移时点，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对应单项履约义务分摊的金额确认收入。

（2）实施新收入准则在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产生的影响

结合公司业务模式和合同条款的具体情况，公司报告期内正在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下风险与报酬转移的认定同样符合新收入准则下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认定，公司在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对收入确认的时点和金额无差异。实施新收入准则后，公司仍将按照目前的业务模式和合同条款开展业务，对公司不产生重大影响。

假定自申报财务报表期初开始全面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首次执行日前各年（末）

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资产总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等主要财务指标不受影响。

发行人存在部分客户通过融资租赁公司向发行人采购设备的情况。此类业务模式中，发行人将设备正常出售给融资租赁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将设备出租给终端客户。发行人仅为设备的出售方，并非出租人，与承租人不存在租赁关系，发行人也不存在提供担保或承担回购义务的情形。因此，发行人在融资租赁模式与普通销售模式下的收入确认依据及收入确认时点相同，新收入准则实施对发行人融资租赁模式下的收入确认无影响。

（十八）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确认时点

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达到相关规定的标准时确认；其余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租赁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二十一）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2019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应收票据	34,983,656.12	-	-34,983,656.12	-	-34,983,656.12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34,983,656.12	34,983,656.12	-	34,983,656.12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应收票据	33,933,656.12	-	-33,933,656.12	-	-33,933,656.12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33,933,656.12	33,933,656.12	-	33,933,656.12

2、2020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款项	88,748,264.39	-	-88,748,264.39	-	-88,748,264.39
合同负债	-	79,491,854.59	79,491,854.59	-	79,491,854.59
其他流动负债	-	9,256,409.80	9,256,409.80	-	9,256,409.80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款项	82,722,039.99	-	-82,722,039.99	-	-82,722,039.99
合同负债	-	73,205,345.12	73,205,345.12	-	73,205,345.12
其他流动负债	-	9,516,694.87	9,516,694.87	-	9,516,694.87

3、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17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1）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3）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7 年度其他收益增加 7,524,663.99 元，营业外收入相应减少 7,524,663.99 元。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 年度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 41,246,281.77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 0.00 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 年度调减营业外支出 26,686.91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 0.00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2）2018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84,337,227.23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88,779,890.07 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107,093,946.1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93,231,729.45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2,225,193.75 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调减“管理费用”2018 年度金额 12,696,416.33 元，2017 年度金额 8,529,953.25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无影响。

（3）2019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1）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不存在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

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情况。

2）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年修订）（财会（2019）8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影响。

3）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年修订）（财会（2019）9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影响。

4）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式；“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式；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别列示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2019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34,983,656.12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49,316,481.88 元；“应收账款”2019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59,675,628.87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49,353,571.11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39,463,408.19 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2019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22,499,775.07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38,740,295.31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32,688,757.15 元；“应付账款”2019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66,561,783.4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68,353,650.79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60,542,972.30 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将原“资产减值损失”中的坏账损失重分类至“信用减值损失”单独列示。	调减“信用减值损失”2019 年度金额 3,034,819.49 元，调增“资产减值损失”2019 年度金额 3,034,819.49 元。

（4）2020 年 1-6 月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

则”）。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年度、2018年度及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之“2、2020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2020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①关联方的认定：解释第13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13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②业务的定义：解释第13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3号，2019年度、2018年度及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13号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6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2019年度、2018年度及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除上述的会计政策变更之外，其他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4、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三）其他事项

公司存在较多销售商品收到票据后背书转让给供应商支付货款的情形，该部分票据的收到和背书转让不涉及现金的流入和流出，因此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考虑此因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应扣减该部分票据金额。由于 2019 年上述票据统计不完整（仅统计了 2019 年 1-6 月的上述票据），导致 2019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 2017 年和 2018 年存在口径差异，票据完整统计后，相关报表项目修改前后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9 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修改前	修改后	差异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328,995.48	285,967,511.01	71,361,48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342,100.18	306,980,615.71	71,361,48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6,611,890.92	145,250,406.45	71,361,48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995,376.60	258,633,892.13	71,361,48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46,723.58	48,346,723.58	-

2019 年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修改前	修改后	差异

项目	修改前	修改后	差异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9,221,850.91	287,860,366.44	71,361,48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584,863.26	302,223,378.79	71,361,48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689,622.16	150,328,137.69	71,361,48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422,173.88	256,060,689.41	71,361,48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62,689.38	46,162,689.38	-

上述事项对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净资产等主要财务指标没有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影响。

四、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30	0.20	-2.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1.84	349.75	248.02	228.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4	4.60	-0.01	-21.38
小计	**324.09**	**352.05**	**248.21**	**204.59**
所得税影响额	-43.60	-51.75	-34.05	-28.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84	0.50	2.10	1.83
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和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281.33**	**300.81**	**216.25**	**177.5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59.75	6,915.28	5,476.62	4,139.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78.42	6,614.48	5,260.36	3,962.42
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和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9.84%**	**4.35%**	**3.95%**	**4.29%**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较低，对公司盈利能力稳定性和持续性不构成重大影响。**2020 年 1-6 月占比有所提高，主要系当期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较高所致。**

五、主要税种及税收政策

（一）境内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房产税	按原值*70%、营业收入计缴	1.2%、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按土地使用权证记载面积计缴	8 元/平方
环境保护税	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每污染当量，工业噪声分贝量	1.2 元/千克；1.4 元/千克；700 元/月

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新昌县远信进出口有限公司	20%	20%	20%	25%
新昌县远润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25%	25%	25%	25%
浙江盛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5%	25%	-	-
浙江普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	-	-
浙江远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5%	-	-	-

注：报告期内，新昌县远信进出口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其中 2017 年无收入故未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二）境内公司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1）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GF20153300041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15 年度起三年内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9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取得复

审后的编号为 GR20183300012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8 年度起三年内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2）根据《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 号）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50 万元提高至 100 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8 年新昌县远信进出口有限公司属于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100 万元提高至 300 万元，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新昌县远信进出口有限公司属于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3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2、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公司销售产品中的嵌入式软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收到的销售嵌入式软件即征即退增值税分别为 528.42 万元、1,506.24 万元、1,147.04 万元**和 238.76 万元**。

（三）境外子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报告期内，境外子公司德国德信的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德国德信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	7%、19%

公司名称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83%

六、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项目	2020.6.30/2020年1-6月	2019.12.31/2019年度	2018.12.31/2018年度	2017.12.31/2017年度
流动比率（倍）	**1.31**	1.33	1.14	0.96
速动比率（倍）	**0.83**	0.80	0.63	0.61
资产负债率	**51.62%**	53.26%	58.59%	64.0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5**	6.61	6.73	6.42
存货周转率（次）	**1.18**	2.40	2.36	2.4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791.91**	9,132.56	7,678.27	6,353.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859.75**	6,915.28	5,476.62	4,139.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578.42**	6,614.48	5,260.36	3,962.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41%**	4.21%	3.88%	3.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56**	0.79	0.87	0.7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3**	0.43	0.03	0.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64**	3.17	2.61	1.96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9、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1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二）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修订）的规定，公司报告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财务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 年 1-6 月**	**13.71**	**0.47**	**0.47**
	2019 年度	39.07	1.13	1.13
	2018 年度	37.12	0.89	0.89
	2017 年度	41.62	0.6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 年 1-6 月**	**12.36**	**0.42**	**0.42**
	2019 年度	37.37	1.08	1.08
	2018 年度	35.65	0.86	0.86
	2017 年度	39.83	0.65	0.65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基本每股收益=P÷（S0＋S1＋Si×Mi÷M0－Sj×Mj÷M0－Sk）

3、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七、经营成果分析

（一）总体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业务规模持续扩大，营业收入和利润规模呈逐年增长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营业收入	**18,936.60**	**100.00%**	40,469.52	100.00%	32,710.47	100.00%	26,982.47	100.00%
营业成本	**13,144.23**	**69.41%**	27,379.23	67.65%	21,957.69	67.13%	17,793.51	65.94%
营业毛利	**5,792.37**	**30.59%**	13,090.29	32.35%	10,752.79	32.87%	9,188.96	34.06%
期间费用	**3,037.63**	**16.04%**	6,027.23	14.89%	5,603.48	17.13%	4,637.72	17.19%
营业利润	**3,231.59**	**17.07%**	7,905.71	19.53%	6,385.65	19.52%	4,923.00	18.25%
利润总额	**3,235.52**	**17.09%**	7,922.56	19.58%	6,385.64	19.52%	4,906.22	18.18%
净利润	**2,838.83**	**14.99%**	6,883.50	17.01%	5,463.01	16.70%	4,124.63	15.29%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509.92**	**97.75%**	39,647.38	97.97%	32,033.23	97.93%	26,577.54	98.50%
其他业务收入	**426.68**	**2.25%**	822.14	2.03%	677.25	2.07%	404.92	1.50%
合计	**18,936.60**	**100.00%**	**40,469.52**	**100.00%**	**32,710.47**	**100.00%**	**26,982.4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95%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拉幅定形机的销售和改造，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自配件和废料的销售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部分客户签订《售后维保服务合同》，收取固定服务费，为客户提供定期检查、维修配件折扣及维修免安装费等服务，报告期各期收入分别为 36.71 万元、36.81 万元、40.24 万元和 13.72 万元，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部分客户签订《售后维保服务合同》，收取固定服务费，为客户提供定期检查、维修配件折扣及维修免安装费等服务，报告期各期收入分别为 36.71 万元、36.81 万元、40.24 万元和 13.72 万元，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20.53%、23.77%**和 7.08%**。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1）全球纺织产业转移促进外销收入增长

东南亚国家近年来大力提倡经济发展，积极吸引外资，对外开放力度不断加大，加上劳动力成本价格低廉，东南亚逐渐赢得全球纺织产业资本青睐，国内知名纺织企业顺应潮流趋势，纷纷在东南亚地区设立工厂。纺织产业转移会带动生产用固定资产的资本性投入，提升纺织机械的购置需求。2018 年，在全球纺织产业转移的背景下，公司准确把握以申洲国际为代表的海外生产基地的设备购置需求，实现产品出口海外。

（2）纺织产业持续向好，下游客户设备更新需求增加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步入新常态，经济结构转型加速以及宏观经济进入平稳增长，我国纺织机械行业总体保持增长趋势。公司下游纺织行业正逐步淘汰落后产能，向智能化、节能环保方向转型，节能环保的中高端拉幅定形机市场需求增加，高耗能的低端拉幅定形机需求下降，公司的产品定位与整个产业结构调整趋势一致。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居民消费观念正在发生变化，对中高端纺织品的需求不断增长，我国纺织行业也开始向高端化和品牌化发展，纺织企业逐渐转向功能、品质等方面具备明显优势的中高端拉幅定形机，使得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稳步增长。

1）报告期内，纺织行业保持平稳的发展态势

该判断为发行人基于 2017 年至 2019 年的纺织行业情况作出的判断。结合 2020 年新冠疫情等因素，纺织产业出现短期波动，但行业整体平稳发展，市场需求仍较为稳定。

纺织业景气度指数为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产业经济研究院结合新订单、国外订单、销售价格、产成品库存、从业人员、原材料库存、原材料购进价格等因素，对行业情况做出的综合测算。据统计，2017 年至 2019 年，纺织业景气度指数基本位于较景气区

间（110-130），与发行人的判断基本一致；但受疫情影响，2020 年 3 月企业景气度指数迅速下降，近半年来，国内疫情得到控制，2020 年下半年企业景气度迅速回升至较景气区间。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企业景气指数：纺织业	日期	企业景气指数：纺织业
2013-06	119.70	2017-03	124.10
2013-09	120.00	2017-06	120.90
2013-12	115.50	2017-09	122.10
2014-03	121.30	2017-12	117.90
2014-06	115.80	2018-03	126.30
2014-09	113.40	2018-06	123.20
2014-12	109.30	2018-09	119.00
2015-03	120.50	2018-12	114.20
2015-06	114.70	2019-03	128.20
2015-09	112.60	2019-06	113.50
2015-12	107.40	2019-09	115.80
2016-03	107.90	2019-12	117.40
2016-06	104.80	2020-03	74.28
2016-09	108.50	2020-06	94.18
2016-12	109.90	2020-09	115.22

2）良好的政策环境和不断提高的消费水平将推动纺织产业保持高质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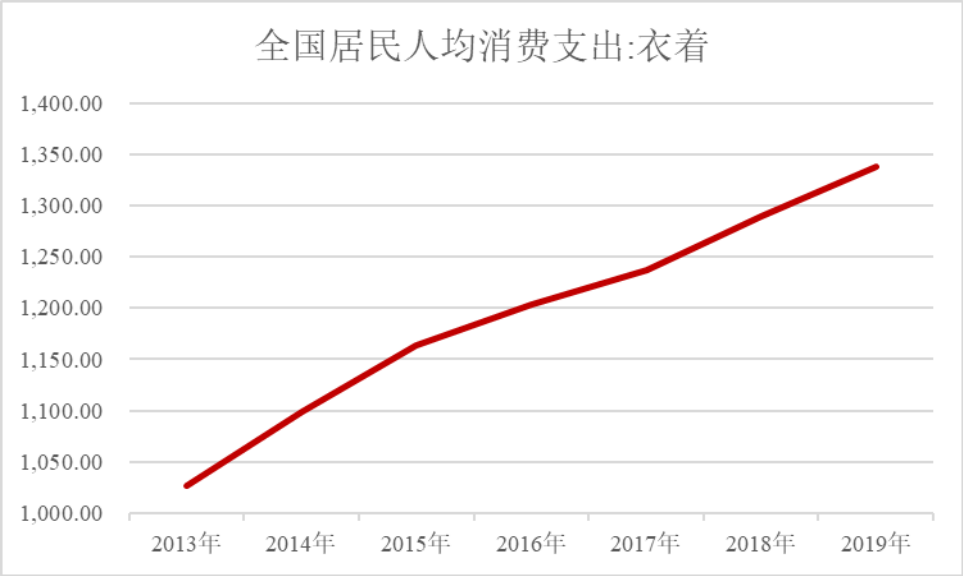
纺织产业保持高质量发展主要包括两个方面：

①纺织业不断向节能环保、智能化方向转型

根据中国工程院公布的《我国纺织产业科技创新发展战略研究（2016-2030）报告》：我国纺织产业科技将聚焦于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的发展趋势，以高端纺织装备技术、纺织信息化技术作为重要支撑，形成我国纺织产业科技的协同创新。根据《纺织机械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性意见》，纺织机械行业将进一步为纺织工业提供高质量、智能化的新型纺织装备，支持纺织产业向技术密集型、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产业转变。随着经济发展的转型升级以及世界产业结构的深化调整，我国纺织行业开始摒弃原先以量取胜的经营方式，不断提升经营效益及产品质量，良好的政策环境推动行业持续向好发展。

②纺织业逐渐向高端化和品牌化方向发展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居民消费观念正在发生变化，人们对服装衣着的要求更高，对中高档面料、功能性面料的需求增加，全国人均衣着支出不断增加，纺织产业逐步向品牌化、高端化方向发展。



3）设备更新需求增加的具体情况、设备更新的主要情形、原因及考虑因素

①设备更新需求增加的具体情况

根据纺织机械行业协会统计，2017 年至 2019 年，国内主要拉幅定形机制造商销量约为 1,700 台、1,800 台和 1,900 台，主要系旧设备更新及扩产需要。

以 2019 年为例，根据纺织机械行业协会统计，规模以上印染企业印染布平均产量约 537.63 亿米。实际生产中，定形机平均车速在 30 米/分钟左右。以珠三角印染企业主流面料全棉布（克重 180 克/平方米、幅宽 1,800 毫米）为例，一天产量在 2 万米左右，年产量 500 万米。据此测算，市场定形机存量约 10,750 台。根据实际生产情况，拉幅定形机折旧约 8-10 年，假设存量定形机以均匀速度进行更新，则由旧设备更新带来的需求量约 1,075-1,345 台/年。基于产业入园、落后产能淘汰等原因，原有设备加速了折旧周期，折旧年限有所缩短，因此，每年由旧设备更新带来的需求量高于上述水平。此外，纺织企业产能扩张及出口外销也带来了一定的新增需求。

②设备更新的主要情形、原因及考虑因素

根据对发行人主要客户的访谈，设备更新最主要的考虑因素系设备能耗和效益是否能够满足实际要求。除旧设备使用年限较长导致的能耗效益无法达标外，环保要求及搬迁入园也增加了设备更新的需求。

下游客户在进行设备更新时基本为采购新设备，不考虑采购二手设备。具体原因参见本轮回复第五题之“三、补充披露客户搬迁入园时选择购买新设备而非转移旧设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综上所述，设备更新需求增加的测算准确、谨慎。

（3）持续研发投入使得公司品牌影响力逐渐增强

公司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提升有利于公司及时开发出适合市场需求的拉幅定形机，综合实力及产品竞争力是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基础；经过多年的积累和沉淀，公司产品质量稳定，节能高效，能够切实满足客户需求，获得新老客户的一致信任和认可，在市场上已经树立良好的形象，品牌影响力逐步扩大，进而带动销售收入增长。

（4）公司客户黏性强，逐步培育出一批合作关系稳定的优质客户

纺织行业的产业结构调整与转型升级对装备制造业提出了更高要求，拉幅定形机对于设备运行稳定性、生产效率、快速交付、售后服务等均有较高要求，基于自身竞争力和生产经营稳定性考虑，下游客户一般会选择优质供应商并保持长期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黏性较好，基于长期合作的信任关系，客户扩充产能或实施技术改造升级时，均会优先考虑选择公司产品。凭借多年来积累的技术优势、品牌优势、客户资源、售后服务优势，公司逐步培育出一批合作关系稳定的优质客户。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拉幅定形机	**18,268.06**	**98.69%**	38,858.68	98.01%	31,688.51	98.92%	26,080.58	98.13%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定形机改造	241.86	1.31%	788.70	1.99%	344.71	1.08%	496.96	1.87%
合计	18,509.92	100.00%	39,647.38	100.00%	32,033.23	100.00%	26,577.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拉幅定形机，拉幅定形机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在 98%以上。

（1）拉幅定形机

报告期内，公司拉幅定形机的销售数量和平均售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数量（台）	86	182	149	126
销量增长率（较上年同期）	4.88%	22.15%	18.25%	-
平均售价（万元/台）	212.42	213.51	212.67	206.99
平均售价增长率（较上年同期）	2.14%	0.39%	2.75%	-
销售金额（万元）	18,268.06	38,858.68	31,688.51	26,080.58
销售金额增长率（较上年同期）	7.12%	22.63%	21.50%	-

报告期内，公司拉幅定形机销量逐年增长。

报告期内，拉幅定形机的平均销售价格基本稳定、略有上升，主要原因系：1）公司经过前期多年市场开拓，品牌影响力逐步提升，议价能力有所增强；2）公司产品配置提升，推动了销售价格的上升。

1）拉幅定形机收入按产品型号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拉幅定形机产品型号主要包括 Y2088 和 Y7000，2020 年上半年，公司新产品 Y9000 和梭织定形机 SXS 也开始实现销售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年份	机器型号	销售额（万元）	占比	平均毛利率	平均单价（万元/台）	平均成本（万元/台）
2020 年 1-6 月	Y2088	12,850.27	70.34%	30.71%	210.66	145.97
	Y7000	4,170.01	22.83%	30.61%	219.47	152.29

年份	机器型号	销售额（万元）	占比	平均毛利率	平均单价(万元/台）	平均成本（万元/台）
	SXS	929.20	5.09%	17.34%	185.84	153.62
	Y9000	318.58	1.74%	45.16%	318.58	174.71
	合计	18,268.06	100.00%	30.26%	-	-
2019 年度	Y2088	29,228.48	75.22%	31.62%	208.77	142.76
	Y7000	9,630.19	24.78%	33.19%	229.29	153.19
	合计	38,858.68	100.00%	32.01%	-	-
2018 年度	Y2088	18,003.51	56.81%	31.85%	204.59	139.43
	Y7000	13,685.01	43.19%	34.15%	224.34	147.73
	合计	31,688.51	100.00%	32.84%	-	-
2017 年度	Y2088	22,792.55	87.39%	33.79%	205.34	135.96
	Y7000	3,288.03	12.61%	36.17%	219.20	139.92
	合计	26,080.58	100.00%	34.09%	-	145.97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型号的毛利率略有下降，与拉幅定形机整体毛利率变动相一致。

SXS 主要用于梭织物的拉幅定形，系发行人开拓的新领域，目前仍然处于市场拓展阶段。发行人生产的梭织定形机 SXS 成本与针织定形机相近，为快速打开市场，发行人采取了降低定价的销售策略，因此价格和毛利率较低。

Y9000 主要用于针织物的拉幅定形，系原有针织拉幅定形机产品的更新升级，其成本较原有产品也相对较高。但新产品在节约能源、节省人力、减小占地面积三方面取得较大突破，其技术含量更高、性能更好，且能够帮助企业有效降低成本，因此定价较高，价格和毛利率相对较高。

2）分产品前五大销售对象如下：

年份	销售产品	序号	销售对象	销售收入（万元）	占拉幅定形机销售比重
2020 年 1-6 月	Y2088	1	广东弘益纺织有限公司	1,274.34	6.98%
		2	民森（中山）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805.31	4.41%
		3	普宁市联发服装洗染有限公司	690.27	3.78%
		4	广西桂平立泰隆针织印染有限公司	632.74	3.46%

年份	销售产品	序号	销售对象	销售收入(万元)	占拉幅定形机销售比重
		5	绍兴上虞国宏印染有限公司	623.89	3.42%
	Y7000	1	GAINLUCKY(VIETNAM)LIMITED	1,172.99	6.42%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1,026.84	5.62%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611.77	3.35%
			小计	2,811.60	15.39%
		2	佛山市新光针织有限公司	902.65	4.94%
		3	浙江阳福针织有限公司	234.51	1.28%
		4	赵县顺兴针织有限公司	221.24	1.21%
	Y9000	1	诸城市亿华针织有限公司	318.58	1.74%
	SXS	1	绍兴塞特印染有限公司	194.69	1.07%
		2	绍兴柯桥楚商针纺有限公司	192.92	1.06%
		3	杭州航民美时达印染有限公司	185.84	1.02%
		4	绍兴天昊印染有限公司	178.76	0.98%
		5	绍兴三杰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76.99	0.97%
2019年度	Y2088	1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1,457.77	3.75%
			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	407.96	1.05%
			石狮市华宝漂染织造有限公司	398.23	1.02%
			小计	2,263.97	5.83%
		2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60.86	3.76%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775.86	2.00%
			小计	2,236.72	5.76%
		3	石狮市万峰盛漂染织造有限公司	1,503.18	3.87%
		4	佛山市天伦纺织有限公司	973.45	2.51%
		5	浙江怡丰印染有限公司	846.90	2.18%
	Y7000	1	GAINLUCKY(VIETNAM)LIMITED	2,052.92	5.28%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1,025.86	2.64%
			小计	3,078.78	7.92%
		2	Sumtex Industrial Limited	1,617.80	4.16%
		3	佛山市新光针织有限公司	1,339.49	3.45%
		4	浙江绍兴天源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460.18	1.18%
		5	杭州浩然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419.83	1.08%

年份	销售产品	序号	销售对象	销售收入(万元)	占拉幅定形机销售比重
2018年度	Y2088	1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2,399.72	7.57%
		2	浙江恒晨印染有限公司	1,823.11	5.75%
		3	绍兴明宇印染有限公司	818.97	2.58%
		4	肇庆市大业纺织有限公司	769.23	2.43%
		5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674.01	2.13%
	Y7000	1	GAINLUCKY (VIETNAM) LIMITED	1,972.95	6.23%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437.61	1.38%
			小计	2,410.56	7.61%
		2	浙江华晨印染有限公司	1,453.85	4.59%
		3	江门市新会区叶润纺织有限公司	1,089.15	3.44%
		4	绍兴泽平印染有限公司	1,054.97	3.33%
		5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72.30	1.49%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208.33	0.66%
			小计	680.63	2.15%
2017年度	Y2088	1	晋江沙禾布业贸易有限公司	755.56	2.90%
			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	612.82	2.35%
			小计	1,368.38	5.25%
		2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1,072.65	4.11%
		3	绍兴洁彩坊印染有限公司	1,011.11	3.88%
		4	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	530.77	2.04%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393.16	1.51%
			小计	923.93	3.54%
		5	福建福田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854.70	3.28%
	Y7000	1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79.49	2.61%
		2	绍兴泽平印染有限公司	641.03	2.46%
		3	浙江华晨印染有限公司	415.38	1.59%
		4	浙江七色彩虹印染有限公司	250.43	0.96%
		5	达利(中国)有限公司	239.32	0.92%

注：GAINLUCKY (VIETNAM) LIMITED、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与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与石狮市华宝漂染织造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系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子公司，已合并列示；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和晋江沙禾布

业有限公司系关联企业，已合并列示。

（2）定形机改造

公司根据客户的不同要求，对拉幅定形机进行定制化的改造，包括改变拉幅定形机加热方式和配置升级等。报告期内，定形机改造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在 2%以下，占比较小。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17,336.93**	**93.66%**	**35,408.67**	**89.31%**	**28,959.04**	**90.40%**	**26,577.54**	**100.00%**
华东地区	**11,750.20**	**63.48%**	24,402.74	61.55%	20,723.67	64.69%	19,433.55	73.12%
华南地区	**5,365.49**	**28.99%**	9,712.07	24.50%	7,781.92	24.29%	5,708.10	21.48%
华中地区	-	-	641.59	1.62%	-	-	209.40	0.79%
华北地区	**221.24**	**1.20%**	423.83	1.07%	453.45	1.42%	807.69	3.04%
东北地区	-	-	228.45	0.58%	-	-	-	-
西北地区	-	-	-	-	-	-	418.80	1.58%
外销：	**1,172.99**	**6.34%**	**4,238.71**	**10.69%**	**3,074.19**	**9.60%**	-	-
东南亚地区	**1,172.99**	**6.34%**	3,969.34	10.01%	2,841.49	8.87%	-	-
南亚地区	-	-	269.37	0.68%	-	-	-	-
中亚地区	-	-	-	-	232.70	0.73%	-	-
合计	**18,509.92**	**100.00%**	**39,647.38**	**100.00%**	**32,033.23**	**100.00%**	**26,577.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集中于华东、华南等沿海纺织业发达地区，公司在华东、华南地区实现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94.60%、88.99%、86.05%和 92.47%。公司地处于浙江省新昌县，位于长三角洲纺织工业集群之中，拥有良好的区位地缘优势，能够有效降低物流成本，更好地服务客户。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国内主营业务收入中按省份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省份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浙江	7,158.79	41.29%	13,932.28	39.35%	15,471.46	53.43%	11,264.32	42.38%
广东	4,732.74	27.30%	9,495.25	26.82%	7,781.92	26.87%	5,708.10	21.48%
福建	1,690.27	9.75%	7,332.99	20.71%	1,646.29	5.68%	3,852.14	14.49%
江苏	1,716.19	9.90%	2,459.03	6.94%	2,282.85	7.88%	3,064.96	11.53%
山东	1,184.96	6.83%	678.45	1.92%	1,323.07	4.57%	1,038.46	3.91%
广西	632.74	3.65%	216.81	0.61%	0.00	0.00%	0.00	0.00%
河北	221.24	1.28%	221.24	0.62%	431.03	1.49%	615.38	2.32%
河南	0.00	0.00%	429.20	1.21%	0.00	0.00%	0.00	0.00%
辽宁	0.00	0.00%	228.45	0.65%	0.00	0.00%	0.00	0.00%
湖北	0.00	0.00%	212.39	0.60%	0.00	0.00%	0.00	0.00%
天津	0.00	0.00%	202.59	0.57%	22.41	0.08%	192.31	0.72%
新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18.80	1.58%
安徽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68	0.80%
江西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9.40	0.79%
合计	17,336.93	100.00%	35,408.67	100.00%	28,959.04	100.00%	26,577.54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国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销售省份为纺织业较为发达的浙江、广东、福建、江苏和山东，报告期各期上述五个省份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93.79%、98.43%、95.73%和 95.07%，占比较为稳定。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各省份的收入占比整体较为稳定，但也存在一定的波动，原因系发行人的产品主要用于下游客户固定资产的投资及升级改造，采购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因此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会有所变动，进而各省份的销售金额和占比也会存在一定的波动。

2018 年，浙江地区的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原因系浙江客户浙江恒晨印染有限公司、绍兴泽平印染有限公司和浙江华晨印染有限公司因搬迁入园，2018 年设备安装采购量较多，三家客户合计收入金额为 4,921.17 万元。

2019 年，福建地区的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原因系福建客户华宝集团（由旗下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和石狮市华宝漂染织造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分别向发行人采购）和石狮市万峰盛漂染织造有限公司因产能扩张及设备集中更换，2019 年设备安装采购量较多，合计收入金额为 3,767.15 万元。

根据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编著的《2018/2019 中国纺织工业发展报告》，我国印染行业区域集中度较高，2018 年浙江、江苏、福建、广东、山东的印染布产量占全国印染布产量的比例分别为 58.94%、12.66%、11.46%、7.04%、5.54%，五个省份合计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比例为 95.65%。发行人国内主营业务收入的省份分布与国内印染布产量的省份分布相似，发行人不存在地域依赖。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销售收入按国家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国家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越南	1,172.99	100.00%	3,670.71	86.60%	2,525.30	82.15%
马来西亚	-	-	298.63	7.05%	-	-
印度	-	-	269.37	6.35%	-	-
印度尼西亚	-	-	-	-	316.20	10.29%
乌兹别克斯坦	-	-	-	-	232.70	7.57%
合计	1,172.99	100.00%	4,238.71	100.00%	3,074.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越南，占比均在 80%以上。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3,074.19 万元、4,238.71 万元**和 1,172.99 万元，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同比增长分别为 37.88%和 292.79%**。由于东南亚等地区劳动力成本较低，随着“十三五”各项政策的实施和“一带一路”建设的推进，更多“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将成为纺织品贸易的新增长点，因此，公司在稳定和开发国内市场的基础上，紧跟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把握纺织行业全球产业转移的机遇，成功开拓越南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

2018 年之前，公司致力于国内市场的市场推广和品牌建设，产品均为内销。2018 年以来，公司实现海外出口的同时，公司销售渠道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原有销售渠道包括在下游产业聚集地设立办事处、参加展会、老用户推荐、举办技术产品发布会、发布广告等，公司在结合原有销售渠道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海外销售渠道的布局，以保证外销业务的可持续性：1）成立外贸部，专门负责海外客户的维护和拓展；2）与海外销售代理商开展合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在印度、马来西亚、

印度尼西亚、孟加拉国、斯里兰卡等国家成功开拓了海外销售代理商。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外销地区为越南等国家。政治环境方面，越南不存在重大的政治动荡问题；经济环境方面，越南近年来大力提倡经济发展，积极吸引外资，对外开放力度不断加大，发展趋势较好。外汇管理和贸易政策方面，越南相关政策较为透明，给公司境外经营销售带来便利。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外销地区政治经济环境、外汇管理、贸易政策对发行人销售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1）外销收入与海关数据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与海关数据相匹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海关销售数据	224.57	5,054.46	3,235.69
减：补发配件	0.00	2.46	0.00
小计	224.57	5,052.00	3,235.69
加：以前期间报关出口本期确认收入	1,172.99	298.63	0.00
小计	1,397.56	5,350.63	3,235.69
减：本期报关出口本期未确认收入	233.91	1,172.99	298.63
小计	1,163.65	4,177.64	2,937.06
加：实际成交价与报关出口价的差异	9.34	46.43	149.87
加：汇率差异	0.00	21.37	-12.74
外销收入	1,172.99	4,245.44	3,074.19

注：外销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外销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中的外销收入；由于海关报关数据以美元计价，为数据的可比性，将海关销售数据、补发配件、2020 年 1-6 月本期报关出口本期未确认收入、实际成交价与报关出口价的差异按照各期期末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外销收入与海关数据差异原因系：

1）补发配件

2019 年，公司向境外客户销售时存在补发配件的情形，在报关时海关仍要求申报货值，金额较小为 2.46 万元。

2）收入确认时点与报关出口时点的差异

公司外销收入确认时点为产品完成验收，滞后于报关出口时点，因此存在以前期

间报关出口本期确认收入、本期报关出口本期未确认收入两种情况，从而产生外销收入与海关数据的差异。

3）实际成交价与报关出口价的差异

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实际成交价确认收入金额。根据海关要求，公司外销产品报关均为 FOB 价格，而销售合同主要为 CIF 价格，因此存在实际成交价和报关出口价的差异。

（2）外销收入与出口退税匹配情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退税优惠，根据实际出口货物离岸价、出口货物退税率计算出口货物的“免、抵、退税额”。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根据国家出口退税税率的调整，分别享受 17%、16%、13%的增值税出口退税率。

发行人收到的退税款、应收退税款金额与出口退税销售申报收入的匹配性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到退税款①	28.19	652.54	432.56
应收退税款②	28.19	609.09	476.00
出口退税销售申报收入③	223.12	4,916.42	3,118.86
收到退税款比重④=①/③	12.63%	13.27%	13.87%
应收退税款比重⑤=②/③	12.63%	12.39%	15.26%

2018 年和 2019 年，收到退税款与应收退税款存在差异，主要系由于出口退税申报、审核、返还与实际会计区间存在时滞所致，出口退税申报会晚于实际会计区间，且审核与返还的过程也需要一定的时间。

出口退税销售申报收入与发行人外销收入差异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外销收入	1,172.99	4,245.44	3,074.19
出口退税销售申报收入	223.12	4,916.42	3,118.86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差异	949.87	-670.98	-44.67
差异原因 1：本期收入上期申报	1,136.85	304.14	-
差异原因 2：下期收入本期申报	-223.12	-1,136.85	-304.14
差异原因 3：其他原因	36.14	161.73	259.48

注：外销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外销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中的外销收入。

本期收入上期申报、下期收入本期申报：外销收入系按照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进行确认，出口退税销售申报收入为公司开票及报关出口对应的收入金额。公司外销收入以完成安装验收的时间点进行确认，通常晚于开票和报关出口的时间点，因此存在本期收入上期申报和下期收入本期申报的差异。

其他原因：主要系汇率差异所致。

综上，报告期内，纳税申报表中免抵退出口销售收入与发行人外销收入相匹配。

（3）同行业可比公司境外销售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境外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简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境外销售收入	占收入的比例	境外销售收入	占收入的比例	境外销售收入	占收入的比例	境外销售收入	占收入的比例
恒天立信	50,371.30	48.18%	138,874.10	52.14%	211,787.60	60.99%	198,374.20	58.28%
海大股份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上工申贝	54,011.25	36.67%	129,008.57	40.14%	150,044.26	46.38%	148,215.37	48.23%
卓郎智能	101,731.70	45.27%	379,550.40	44.26%	513,288.00	55.67%	503,880.10	57.83%
慈星股份	5,821.53	8.56%	23,639.84	15.54%	25,531.95	15.11%	21,961.82	15.64%
杰克股份	78,867.04	48.07%	197,973.60	54.97%	206,323.78	49.74%	157,270.68	56.47%
可比公司均值	58,160.56	37.35%	173,809.30	41.41%	221,395.12	45.58%	205,940.43	47.29%
发行人	1,172.99	6.19%	4,245.44	10.49%	3,074.19	9.40%	-	-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境外销售占比较低。

（4）境外客户的主要情况、获取订单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的客户情况如下：

时间	名次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公司境外销售收入比例	获取订单方式
2020年1-6月	1	GAIN LUCKY(VIET NAM)LIMITED	1,172.99	100.00%	自主开发
	合计		1,172.99	100.00%	-
2019年度	1	GAIN LUCKY(VIET NAM)LIMITED	2052.92	48.43%	自主开发
	2	Sumtex Industrial Limited	1617.8	38.17%	自主开发
	3	TRANS PACIFIC TEXTILE（M）SDNBHD	298.63	7.05%	代理商开发
	4	THANGAMMAN TEXTILE PVT LTD	269.37	6.35%	代理商开发
	合计		4238.72	100.00%	-
2018年度	1	GAIN LUCKY(VIET NAM)LIMITED	1972.95	64.18%	自主开发
	2	Lee Hing Textile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552.35	17.97%	自主开发
	3	PT.Saurindotex Mandiri	316.20	10.29%	代理商开发
	4	MARJAN INVESTMENT GROUP JV LLC	232.70	7.57%	自主开发
	合计		3074.20	100.00%	-

注：GAIN LUCKY(VIETNAM) LIMITED系申洲国际的越南子公司。

（5）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发行人未来发展战略、开发和销售计划，分析境外销售未来是否会进一步扩大，发行人是否具备持续开拓境外市场的能力和条件

1）行业发展趋势和发行人未来发展战略、开发和销售计划

东南亚国家近年来大力提倡经济发展，积极吸引外资，对外开放力度不断加大，加上劳动力成本价格低廉，东南亚逐渐赢得全球纺织产业资本青睐，知名纺织企业顺应潮流趋势，纷纷在东南亚地区设立工厂。纺织产业转移会带动生产用固定资产的资本性投入，提升拉幅定形机的购置需求。

全球纺织工业的产业转移仍将持续进行，除越南、孟加拉国、印度以及印度尼西亚等近年持续的转移热点地区外，中亚地区、非洲地区、中北美地区也受到国内更多

纺织及纺织机械企业的关注。同时，国家实施的“一带一路”政策布局贯穿于欧亚大陆，在“一带一路”这条世界上跨度最长的经济大走廊上，沿线多是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大多处于经济上升期，极具发展潜力。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巨大市场潜力是纺织企业调整产业全球布局，开拓新兴市场，重构竞争优势的难得机遇。未来中国纺织企业和纺织机械企业将在“一带一路”政策指引下，完成全产业链的重新布局，行业内企业将重新调配资源，实现自身的转型升级。

以拉幅定形机为代表的国产纺织机械在性能上正逐渐接近国外同类产品水平，并在部分应用领域超越国外同类产品，能够实现进口替代，同时拥有性价比高、工艺适应性好、售后服务及时等多重优势。因此，全球纺织产业转移将进一步促进国内纺织机械行业快速发展。

未来，发行人将进一步把握海外市场发展的机遇，持续加强上述海外销售渠道的布局和建设。

2）发行人是否具备持续开拓境外市场的能力和条件

①海外销售渠道

公司已实现对越南等国的出口，并在印度、孟加拉国、印度尼西亚等国家成功开拓了海外销售代理商，公司销售网络已覆盖主要出口国家和地区。根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数据，2019 年，我国纺织机械产品出口金额前五位的国家和地区分别为印度、越南、孟加拉国、土耳其和印度尼西亚，前五位的国家和地区出口金额占全部出口额的53.19%，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国家	金额	占比
印度	71,407.81	18.88%
越南	62,364.55	16.49%
孟加拉国	30,414.94	8.04%
土耳其	18,550.92	4.90%
印度尼西亚	18,464.66	4.88%
其他国家和地区	177,075.98	46.81%
合计	378,278.87	100.00%

数据来源：中国纺织机械协会

②创新技术积累

公司注重科技创新体系的建设和完善，经过多年的创新和积累，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研发和设计能力。公司是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研发中心被浙江省科技厅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被浙江省人民政府评为重点企业研究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专利 134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获取软件著作权 11 项；荣获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首台（套）产品 2 项；取得浙江省优秀工业新产品 1 项；承担浙江省重大科技专项 2 项。

近年来，公司始终把节能环保作为公司研发的重点方向，兼顾产品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创新研发并使用了自动过滤网技术、热场优化技术、热能回收技术和双层定形机技术等。

③产品性能和口碑

经过多年发展，国产拉幅定形机对于纺织物品种和工艺适应性都有明显提高，可适应各种纤维的梭织物、针织物和非织造布的拉幅定形整理，产品加工范围从传统的服装、家纺面料延伸到产业用纺织品等多领域。由于国产设备可适用绝大多数纺织物的拉幅定形，且同欧洲产品相比性价比高、售后服务好，因此国产设备逐渐占领了大部分国内市场，并实现了对外出口。

凭借着良好的产品质量和客户服务，公司产品赢得客户信赖，成为国内拉幅定形机领域领先企业，积累了较好的市场口碑和品牌知名度，为境外市场的拓展提供了有利支持。

4、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波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3,978.14	21.49%	6,241.93	15.74%	2,528.88	7.89%	7,569.40	28.48%
第二季度	14,531.78	78.51%	11,044.56	27.86%	9,944.45	31.04%	6,147.59	23.13%
第三季度	-	-	9,328.34	23.53%	7,405.80	23.12%	4,148.35	15.61%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四季度	-	-	13,032.55	32.87%	12,154.10	37.94%	8,712.21	32.78%
合计	**18,509.92**	**100.00%**	**39,647.38**	**100.00%**	**32,033.23**	**100.00%**	**26,577.5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第一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略低，主要系春节假期因素所致；第四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略高，主要系下游客户为来年生产和招工做准备，年底设备安装需求较高所致。**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 年第一季度主营业务收入金额较低。**

5、营业收入回款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销售回款支付方与销售合同签署方不一致（即第三方回款）的情形。公司报告期内的第三方回款主要包括两大类：客户未在银行承兑汇票背书和客户委托第三方代付。客户未在银行承兑汇票背书（即票据背书不连续），指客户在支付货款时选择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但未进行背书，导致公司收到银行承兑汇票的前手与销售合同签订方不一致。票据背书不连续不影响承兑银行对该票据的兑付，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背书不连续的票据均已兑付完毕，不存在因背书不连续而产生纠纷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客户未在银行承兑汇票背书	-	-	-	-	-	-	695.00	2.58%
客户委托第三方代付	50.00	0.26%	-	-	295.93	0.90%	547.60	2.03%
第三方回款合计	**50.00**	**0.26%**	**-**	**-**	**295.93**	**0.90%**	**1,242.60**	**4.61%**

2017 年，公司存在客户未在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的情形，主要系部分客户为避免票据背书错误等造成损失，或急于付款而省略票据背书程序所致。2017 年、2018 年**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存在客户委托第三方代付情形，主要系客户临时资金周转需要等原因所

致。随着公司对回款加强管理，公司第三方回款的情形呈下降趋势，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维持在金额较低的水平。

2017 年，公司存在客户未在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的情况，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未在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的金额	是否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	是否取得客户确认
太仓乙全布料定型有限公司	20.00	是	是
浙江红利集团有限公司	210.00	是	是
太仓市沙溪印染厂	75.00	是	是
江阴祥源印染有限公司	100.00	是	是
苍南三联染织有限公司	195.00	是	是
苏州联台针纺织有限公司	20.00	是	是
吴江新生针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10.00	是	是
高密市富源印染有限公司	20.00	是	是
昌邑义泰祥家纺有限公司	25.00	是	否
绍兴宏强印染有限公司	20.00	是	否
合计	695.00	-	-

根据《票据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以背书转让的汇票，背书应当连续。持票人以背书的连续，证明其汇票权利；非经背书转让，而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汇票的，依法举证，证明其汇票权利。前款所称背书连续，是指在票据转让中，转让汇票的背书人与受让汇票的被背书人在汇票上的签章依次前后衔接。”

《票据法》第一百零二条的规定：“有下列票据欺诈行为之一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伪造、变造票据的；（二）故意使用伪造、变造的票据的；（三）签发空头支票或者故意签发与其预留的本名签名式样或者印鉴不符的支票，骗取财物的；（四）签发无可靠资金来源的汇票、本票，骗取资金的；（五）汇票、本票的出票人在出票时作虚假记载，骗取财物的；（六）冒用他人的票据，或者故意使用过期或者作废的票据，骗取财物的；（七）付款人同出票人、持票人恶意串通，实施前六项所列行为之一的。”

《票据法》第一百零三条的规定：“有前条所列行为之一，情节轻微，不构成犯罪的，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票据不连续包括票据背书转让时形式上的不连续和交易实质上的不连续两种情

形。形式上的不连续，是指转让汇票的背书人与受让汇票的被背书人在汇票上的签章前后不衔接。票据背书过程中，转让汇票的背书人与受让汇票的被背书人均应在汇票上签章，因此对于票据中间流转方来说，其同时作为受让汇票的被背书人和转让汇票的背书人，签章在票据上应前后衔接。当票据流转方仅在背书人处签章或仅在被背书人处签章时，会造成转让汇票的背书人与受让汇票的被背书人在汇票上的签章前后不衔接，即形式上不连续。交易实质上的不连续，是指在票据实际流转过程中，票据流转方未在汇票上签章，由于其作为受让汇票的被背书人和转让汇票的背书人在汇票上均未签章，因此不影响转让汇票的背书人与受让汇票的被背书人在汇票上签章的前后衔接，该票据在形式上是连续的。

公司票据不连续的情形，系前手在收到票据和转让票据时均未在汇票上签章，相关票据为交易实质上的不连续，但在形式上是连续的，属于《票据法》第三十一条所规定的背书连续情形，不影响承兑银行的兑付。此外，公司票据不连续的情形，包括票据背书和承兑过程，不属于《票据法》第一百零二条和第一百零三条所规定的行为。

对于票据背书不连续的情形，发行人已取得大部分客户（金额为 650.00 万元，金额占比为 93.53%）的确认，确认了客户向发行人支付票据的具体信息，包括票据编号、出票人、出票日、到期日、金额、收款日期等信息，可证明发行人的票据权利。

此外，发行人不连续背书的票据发生在报告期第一年，均已兑付完毕，不存在因背书不连续而产生纠纷的情形。

客户委托第三方代付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同第三方的关系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际控制人亲属	-	-	-	-	110.00	37.17%	143.00	26.11%
实际控制人朋友	-	-	-	-	125.40	42.38%	324.60	59.28%
同一控制人控制	-	-	-	-	6.53	2.20%	80.00	14.61%
其他	50.00	100.00%	-	-	54.00	18.25%	-	-
合计	50.00	100.00%	-	-	295.93	100.00%	547.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委托第三方代付的金额整体较小，且呈下降趋势。2020 年上半年第三方回款金额为 50 万元，系发行人客户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委托第

三方晋江市鸿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向发行人支付拉幅定形机采购尾款所致。根据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与晋江市鸿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确认函，由于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银行账户被临时冻结，因此委托第三方晋江市鸿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代其向发行人支付拉幅定形机采购款，两公司系业务往来关系，与发行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取得了客户和公司签署的销售合同、发货单、验收单、记账凭证等资料，以及客户和第三方签署的第三方回款确认书。经核查，公司同客户之间的销售行为以及客户同第三方之间的委托代付行为均真实存在，不存在异常。

与发行人同属为“C3551 制造业-纺织专用设备制造”的上市公司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603095）、在会企业浙江日发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均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形。

发行人与同行业公司第三方回款的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第三方回款情形	第三方回款原因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018年及2019年，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1,665.55万元、452.76万元及27.60万元，占当期含税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54%、0.40%及0.02%	1、公司部分客户为中小型公司或个体工商户，从业人员较少，且从业人员以夫妻、父子、兄弟等具有亲属关系的家庭成员为主，基于交易习惯，部分客户存在由其大股东、法定代表人或者上述人员直系亲属及客户员工等第三方使用个人账户代客户支付货款的情形；2、公司部分新客户在购买公司产品时尚处于筹备期，未领取营业执照或开立银行账户，为便于后续安排生产，公司允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关联方支付设备采购定金；3、公司部分客户所属国家存在外汇管制或限制，其在外汇支付方面存在障碍，因此根据其所在国长期形成的外贸交易习惯，通过其他第三方将货款支付给公司
浙江日发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018年及2019年，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50,817.35万元、13,284.73万元及2,184.88万元，占同期含税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0.87%、7.85%及1.15%；包括第三方票据回款和第三方银行转账回款	第三方票据回款主要原因是：1、部分客户为个体工商户，与发行人签订销售合同的主体为自然人，基于行业惯例，自然人客户以票据支付货款，导致票据前手方与客户名称不一致，从而构成第三方回款；2、部分客户未对票据背书，直接将其收到的票据支付给发行人，即票据未连续背书，从而构成第三方回款 第三方银行转账回款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部分客户为个体工商户，从业人员以夫妻、父子、兄弟等具有亲属关系的家庭成员为主，基于交易习惯，部分客户存在由其大股东、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上述人员直系亲属及客户员工等第三方使用个人账户代客户支付货款的情形；2、少量客

公司名称	第三方回款情形	第三方回款原因
		户将设备款或配件款直接支付给公司销售人员或技术服务人员，再由销售人员或技术服务人员及时汇款至公司银行账户
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收到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1,242.60 万元、295.93 万元、0 万元和 50.0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1%、0.90%、0.00%和 0.26%；包括客户未在银行承兑汇票背书、客户委托第三方代付的第三方回款	2017 年，公司存在客户未在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的情形，主要系部分客户为避免票据背书错误等造成损失，或急于付款而省略票据背书程序所致。2017 年、2018 年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存在客户委托第三方代付情形，主要系客户临时资金周转需要等原因所致，上述客户与第三方的关系主要为客户老板的亲戚朋友、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等。

公司客户主要为民营企业，部分客户在付款时倾向于按其资金安排或交易习惯进行付款，因此会存在上述第三方回款的情形。同上述同行业公司相比，发行人第三方回款金额及比例处于较低水平，且随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的完善，公司第三方回款的情形整体呈降低趋势。公司第三方回款情形和原因与同行业公司较为相似，符合行业经营特点，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均基于真实的销售行为且具有合理原因，资金流、实物流与合同约定及商业实质一致，不影响公司销售真实性；第三方回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且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第三方回款的支付方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或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的货款归属纠纷。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与相关销售收入勾稽一致，第三方回款所对应的营业收入真实。

6、发行人是否存在通过调节安装或验收时间进而调节收入确认时点的情形

（1）从订单签订到产品交付、从产品交付到验收的平均周期，报告期第四季度签订订单产品的上述周期与平均周期是否存在显著差异

发行人与客户签订订单后，根据收到客户预付款时间实际安排生产，报告期从订单签订到产品交付、从产品交付到验收的平均周期如下：

时间	订单签订至发货的平均周期（天）①	发货至验收的平均周期（天）②	订单签订至验收的平均周期（天）③=①+②

时间	订单签订至发货的平均周期（天）①	发货至验收的平均周期（天）②	订单签订至验收的平均周期（天）③=①+②
2020 年 1-6 月	118.94	105.90	224.84
2019 年度	104.33	105.76	210.09
2018 年度	101.00	121.81	222.81
2017 年度	90.83	76.87	167.70

其中，境外订单、境内大订单（3 台及以上）和境内小订单（3 台以下）从订单签订到产品交付、从产品交付到验收的平均周期如下：

时间	订单类型	订单签订至发货的平均周期（天）①	发货至验收的平均周期（天）②	订单签订至验收的平均周期（天）③=①+②	台数	台数占比
2020 年 1-6 月	境外订单	193.40	300.40	493.80	5	5.81%
	境内大订单	186.20	127.30	313.50	20	23.26%
	境内小订单	90.79	82.93	173.72	61	70.93%
	合计	118.94	105.90	224.84	86	100.00%
2019 年度	境外订单	155.41	160.88	316.29	17	9.34%
	境内大订单	143.26	137.28	280.54	50	27.47%
	境内小订单	79.85	83.91	163.77	115	63.19%
	合计	104.33	105.76	210.09	182	100.00%
2018 年度	境外订单	89.83	186.67	276.50	12	8.05%
	境内大订单	192.20	146.78	338.98	40	26.85%
	境内小订单	64.77	103.49	168.27	97	65.10%
	合计	101.00	121.81	222.81	149	100.00%
2017 年度	境外订单	-	-	-	0	0.00%
	境内大订单	170.19	82.43	252.62	21	16.67%
	境内小订单	74.96	75.75	150.71	105	83.33%
	合计	90.83	76.87	167.70	126	100.00%

1）从订单签订到产品交付、从产品交付到验收的平均周期的影响因素

①境外订单因素

境外订单发货至验收的平均周期较长，主要系外销设备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出境等前期准备时间较长，以及境外实际工作沟通时间较长等原因导致。

此外，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境外订单签订至发货的平均周期较长，主要系申洲国际越南工厂和 Sumtex Industrial Limited 越南工厂新建厂房建设进度延期导致。

②大订单因素

大订单从订单签订至发货的平均周期、从发货至验收的平均周期均较长，主要系大订单存在多台设备分批发货、统一验收的情形，大订单对应客户大的扩产或改造等项目，此类项目耗时较久，而公司设备的发货、安装调试和客户项目的整体进度需保持一致。

③其他影响因素

除受境内外订单和大小订单差异的影响外，从订单签订到产品交付、从产品交付到验收的周期还受客户采购习惯、客户款项支付、客户紧急程度、客户设备安装条件、设备安装调试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影响，由于发行人客户每年存在变动，相同客户采购发行人产品的场景每年也会发生变化，因此报告期各期平均周期会存在一定的波动。

2）报告期各期平均周期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订单签订至发货的平均周期分别为 90.83 天、101.00 天、104.33 天和 118.94 天。2017 年平均周期较短主要系大订单占比较低所致，2020 年 1-6 月平均周期较长主要原因系受疫情影响，发货时间延迟。

报告期各期，发货至验收的平均周期分别为 76.87 天、121.81 天、105.76 天和 105.90 天。2017 年平均周期较短，一方面系境内小订单占比较高，另一方面因客户订单较多、急需扩充产能，以及部分客户因厂房搬迁入园，搬迁时间较紧，其要求的安装周期较短。2018 年平均周期较长，主要原因系 2018 年业务规模增长较快且新增了外销业务，安装人员相对紧张。

综上，报告期各期发行人从订单签订到产品交付、从产品交付到验收的平均周期波动具有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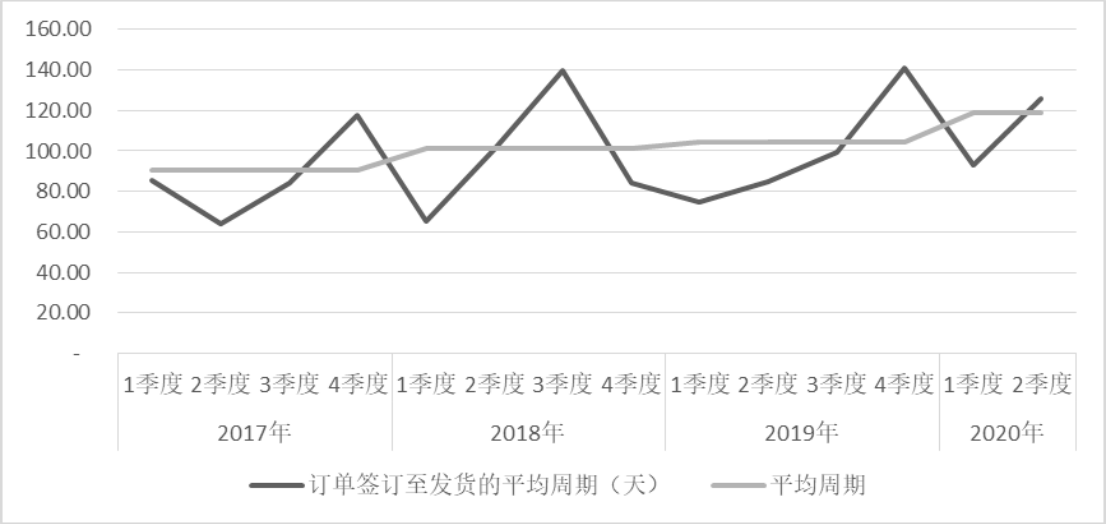
3）发行人第四季度从订单签订到产品交付、从产品交付到验收的平均周期分析

报告期第四季度从订单签订到产品交付、从产品交付到验收的平均周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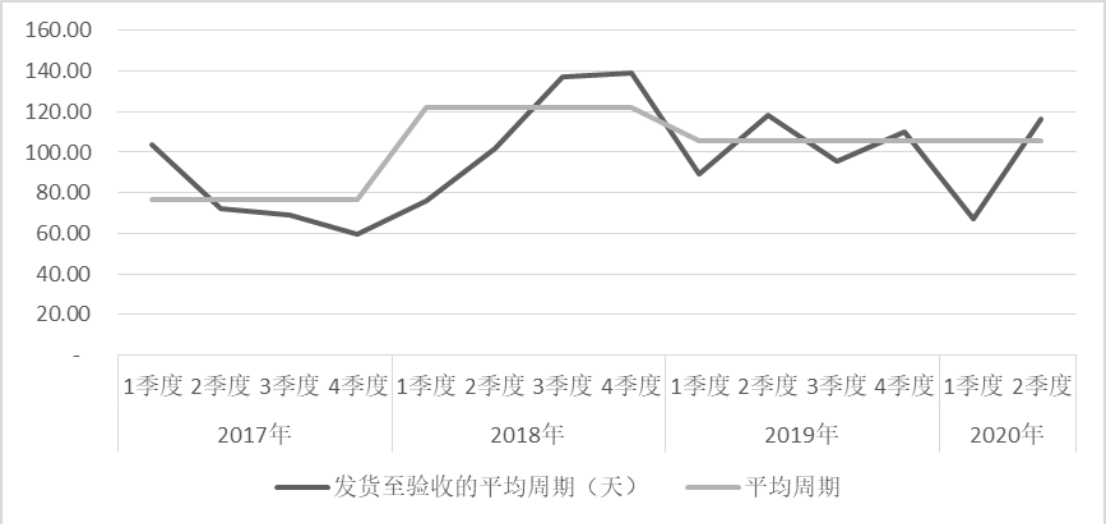
时间	订单签订至发货的平均周期（天）	发货至验收的平均周期（天）	订单签订至验收的平均周期（天）
2019 年第四季度	140.74	110.12	250.86
2018 年第四季度	84.22	138.93	223.15
2017 年第四季度	117.41	59.39	176.80

发行人第四季度从订单签订到产品交付、从产品交付到验收的平均周期与年平均周期不存在显著差异。

报告期各季度公司订单签订至发货周期与平均周期对比如下：



报告期各季度公司订单发货至验收周期与平均周期对比如下：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第四季度签订订单产品的交付周期和验收周期与年度平

均周期不存在显著差异。

（2）发行人产品验收的流程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验收的流程包括预验收、安装调试、试运行及操作培训、最终验收等环节。由于发行人产品的验收流程需和客户项目的整体进度保持一致，因此由客户根据其项目进度，发起验收流程。

预验收：货物运抵客户指定地点后，由客户整体清点数量完成预验收并确认收货。

安装调试：发行人货物到达客户指定地点且客户场地、水、电、汽等安装条件成熟时，发行人指派安装人员前往指导安装，安装人员以企业员工或其自行委托工程队为主，发行人主要负责安装指导。安装时，先安装并固定水平轨道作为设备安装的基础，然后由机械安装人员指导机械安装，再由电气安装人员进行电气安装，并安装软件控制系统。

试运行及操作培训：安装完毕后先进行联合试机，试机成功即可进行生产试运行，并检验各项性能是否达标，试运行过程中需对客户指定的操作人员进行相关操作技术培训，并对客户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日常检修保养培训。

最终验收：客户确认设备正常运行、性能达标、员工正常操作后完成最终验收，签订用户接收报告。

综上，发行人第四季度签订订单产品的交付周期和验收周期与年度平均周期不存在显著差异；发行人以签订用户接收报告的时点作为收入确认的外部依据。报告期内，发行人严格按照收入确认政策进行会计核算，不存在通过调节安装或验收时间进而调节收入确认时点的情形。

7、营业收入可持续性及稳定性

（1）纺织行业周期性与国民经济发展周期一致。经济繁荣时，纺织产品需求增加；经济萧条时，纺织产品需求减少。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保持稳定增长，消费者购买力与购买意愿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业绩稳中有升。

（2）根据实际生产情况，拉幅定形机平均使用寿命为 8-10 年。根据公开市场信息，大型纺织机械，如电脑针织横机、针织内衣机、加弹机、经编机等使用寿命均为 10 年

左右，与公司产品平均使用寿命基本一致。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6 月，至今已有 10 年历史，客户所购老设备逐渐进入更新换代期。

（3）新增需求

1）产业结构升级

结合持续的科技创新，纺织装备的不断改进正在推动纺织产业向节能环保、智能化等方向发展。政府的积极投入将会支持纺织机械行业的技术研发以改善产业环境，协助纺织机械产业升级转型。拉幅定形机隶属的纺织机械行业正面临着新的机遇，智能化程度高、节能环保性能好的拉幅定形机设备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2）全球纺织产业转移趋势带来新机遇

长远来看，全球纺织工业的产业转移仍将持续，除越南、孟加拉国、印度以及印度尼西亚等近年持续的转移热点地区外，中亚地区、非洲地区、中北美地区也受到国内更多纺织及纺织机械企业的关注。同时，国家实施的“一带一路”政策布局贯穿于欧亚大陆，在“一带一路”这条世界上跨度最长的经济大走廊上，沿线多是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大多处于经济上升期，极具发展潜力。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巨大市场潜力是纺织企业调整产业全球布局，开拓新兴市场，重构竞争优势的难得机遇。近年来，我国印染后整理机械累计出口情况如下：

年份	出口金额（亿美元）	增长率	主要出口地区
2020 年 1-6 月	3.93	14.48%	-
2019 年度	7.42	7.10%	越南、孟加拉国、印度、印度尼西亚、美国，出口增长最快的是韩国、越南和柬埔寨
2018 年度	6.93	1.91%	越南、孟加拉国、印度、印度尼西亚
2017 年度	6.80	16.00%	孟加拉国、印度、印度尼西亚、越南、巴基斯坦，同时埃及、俄罗斯、土耳其等地区上升趋势明显

数据来源：纺织机械协会发布的《纺织机械行业经济运行报告》

我国印染后整理机械出口金额持续增长，以拉幅定形机为代表的国产纺织机械在性能上正逐渐接近国外同类产品水平，并在部分应用领域超越国外同类产品。同时，国产机械拥有性价比高、工艺适应性好、售后服务及时等多重优势。因此，全球纺织产业转移将进一步促进国内纺织机械行业快速发展。

3）纺织印染企业集中度提升带来的需求增长

当前，印染行业“地域集中、市场集中度低”的特点明显。印染行业对产业上下游及市场、自然地域有很强的依赖性，东部沿海五省浙江、江苏、福建、广东、山东等，具有“上下游产业链配套、专业市场比较发达、水资源较为丰沛、环境承载能力较强”等比较优势，占全国总产量的90%以上，但企业较多、规模较小、厂区分散的局面比较突出，国内产能最高的江苏盛虹集团和航民股份仅占全国总产能的4%和2%。随着国内生产成本的提高，环保政策的趋严，部分缺乏竞争力的纺织服装中小企业将陷入关停产状态，具有竞争优势的行业龙头企业市场份额将进一步集中，行业分化的态势将更为明显。近年来，各地纷纷出台政策促进产业转型，以印染重镇绍兴市柯桥区为例，2017年，柯桥区制定了《印染产业转型升级试点实施方案》，力争2017年底、确保到2018年，柯桥区印染企业从现有的200家整合到100家左右，并全部集聚到滨海工业区。龙头企业往往根据实力和需求采购更加节能、环保、智能化程度高的中高端机器设备，中高端拉幅定形机的需求也将持续增长。

（4）公司拉幅定形机业务不存在可预见的天花板

根据纺织机械协会公布的数据测算，公司市场占有率虽逐年上涨，但仍仅在 15%左右，占比较低。假设市场规模不变、发行人按照10%的年增长率持续增长，也需要约12年的时间方能达到市场占有率的50%，发行人仍有较大的上涨空间。

根据目前整体市场趋势，拉幅定形机将不断向智能化、节能化方向发展。公司积极迎合行业发展趋势，不断提升产品节能环保性能和智能化水平，有利于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

1）技术创新：与中小型民营企业相比，公司具有技术创新优势。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始终注重研发体系的建设和完善，依托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和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研发和设计能力。在拉幅定形机不断向智能化、节能化方向发展的大背景下，公司积极进行技术创新、产品研发，有利于公司未来获得更大的市场空间。

2）品牌及客户资源：公司产品具有良好的品牌效应，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客户积累，公司已成为申洲国际、德永佳制衣、绍兴飞亚印染有限公司、福建凤竹纺织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或印染30强企业的供应商。2017年以前，发行人客户中上市公司以及中国印染企业30强上榜企业仅有3家，报告期内，上述客户数量增至16家，充分说明了发行人的产品已被业界广泛认可。

3）营销服务：与国外高端品牌相比，公司在营销服务方面具备优势。公司在主要区域都设置售后服务网点，拥有稳定的售后服务团队，能够为客户提供长期的全方位的服务，因此公司客户黏性较大。

综上，拉幅定形机市场及公司拉幅定形机业务不存在可预见的天花板，公司产品市场前景广阔，主营业务具有可持续性及稳定性，不存在相关销售下滑风险。

8、退换货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2个客户退货的情形，不存在换货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退货金额	退货原因	产品处理方式	会计处理方式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再次销售价格是否大幅低于正常售价
1	汕头市富美纺织有限公司	240万元	客户资金困难、无法支付剩余货款	设备退回，已收取的20万元款项不予退还，重新销售给其他客户	公司前期已确认收入，退货时冲减当期销售收入，收取的20万元款项计入营业外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销售价格有所折扣，再次销售价格为200万元，较原价格下降16.67%，非大幅降低；设备退货当年又销售给其他客户，毛利率为17.8%，公司仍有盈利
2	无锡市福鑫印染有限公司	235万元	客户市场订单不足	已安排生产尚未交付，预付款全额退还，已生产产品改装后销往需求相似的另一客户	产品尚未交付，预付款使用票据退回，会计处理为借方计入预收款项，贷方计入应收票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再次销售价格为230万元，已生产产品经改装后已销往需求相似的另一客户，再次销售价格与原设备价格相似，且毛利率为39.69%，不存在再次销售价格大幅低于正常售价的情形

报告期内对于客户退货的情形，公司结合对自身造成的损失同客户协商收取违约金或退回预付款项。公司产品设备虽为定制，但主要部件为通用件，经改装后可销售给其他客户，不存在再次销售价格大幅低于正常售价的情形。

（三）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2,882.53	98.01%	26,880.90	98.18%	21,484.60	97.85%	17,519.70	98.46%
其他业务成本	261.70	1.99%	498.34	1.82%	473.09	2.15%	273.81	1.54%
合计	13,144.23	100.00%	27,379.23	100.00%	21,957.69	100.00%	17,793.51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销售规模扩大，公司营业成本呈现增长态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以主营业务成本为主，与营业收入的结构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拉幅定形机	12,740.64	98.90%	26,421.57	98.29%	21,281.59	99.06%	17,189.69	98.12%
定形机改造	141.89	1.10%	459.33	1.71%	203.00	0.94%	330.02	1.88%
合计	12,882.53	100.00%	26,880.90	100.00%	21,484.60	100.00%	17,519.7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集中在拉幅定形机产品，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保持一致。

3、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构成明细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0,889.09	84.53%	22,899.98	85.19%	18,050.14	84.01%	14,539.89	82.99%
直接人工	1,113.78	8.65%	2,242.58	8.34%	1,819.44	8.47%	1,538.61	8.78%
制造费用	879.66	6.83%	1,738.34	6.47%	1,615.02	7.52%	1,441.21	8.23%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12,882.53	100.00%	26,880.90	100.00%	21,484.60	100.00%	17,519.7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符合行业特性。直接人工主要由车间操作人员的薪酬及福利费用构成，制造费用主要由厂房及设备折旧费、外协加工费等构成。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整体上**略有提升，直接人工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整体上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产品配置提升，导致材料成本有所提高所致；制造费用占比下降，除前述原因外，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规模效应逐步体现所致。

（1）直接材料

1）直接材料构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明细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变频器	1,151.16	10.57	2,642.50	11.54	1,877.12	10.40	1,452.16	9.99
电机(剔除主链电机)	1,150.50	10.57	2,436.06	10.64	1,901.26	10.53	1,452.74	9.99
镀锌板	1,007.17	9.25	2,130.23	9.30	1,839.41	10.19	1,357.42	9.34
链条针板座	538.40	4.94	1,103.84	4.82	898.58	4.98	762.78	5.25
切边装置	275.69	2.53	473.70	2.07	401.82	2.23	308.94	2.12
燃烧器	683.70	6.28	1,535.31	6.70	1,301.39	7.21	1,014.63	6.98
热（冷）轧钢板	547.46	5.03	1,124.59	4.91	999.15	5.54	792.83	5.45
轧辊	273.56	2.51	598.82	2.61	522.19	2.89	402.32	2.77
主链电机	230.20	2.11	495.04	2.16	404.66	2.24	338.98	2.33
其他	5,031.27	46.20	10,359.87	45.24	7,904.55	43.79	6,657.10	45.79
合计	10,889.09	100.00	22,899.98	100.00	18,050.14	100.00	14,539.89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直接材料各构成明细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整体较为稳定。

2）直接材料与主营业务收入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直接材料与主营业务收入匹配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直接材料	10,889.09	22,899.98	18,050.14	14,539.89
主营业务收入	18,509.92	39,647.38	32,033.23	26,577.54
占比	58.83%	57.76%	56.35%	54.71%

报告期内，发行人直接材料成本随业务规模的扩大逐年上涨，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相匹配，发行人报告期内直接材料与主营业务收入相关占比逐年增大主要系公司产品配置提升，材料成本有所提高所致。

3）主要原材料和配件采购单价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和配件采购单价具体如下：

项目	单位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单价	增幅（%）	单价	增幅（%）	单价	增幅（%）	单价
变频器	元/只	5,127.77	-4.15	5,350.05	12.69	4,747.50	16.50	4,075.10
电机(剔除主链电机)	元/件	2,330.79	0.09	2,328.76	-3.97	2,424.93	9.40	2,216.51
镀锌板	元/公斤	5.66	-0.55	5.69	-2.90	5.86	5.02	5.58
燃烧器	元/台	18,565.41	-0.77	18,709.05	0.18	18,674.91	0.29	18,620.16
热（冷）轧钢板	元/公斤	4.22	-1.51	4.28	-4.68	4.49	6.40	4.22
链条	元/件	33.17	-3.10	34.23	-0.44	34.38	0.61	34.17
轧辊	元/支	16,086.24	1.63	15,827.60	-0.90	15,970.71	3.62	15,413.39
切边装置	元/台	61,543.36	0.00	61,543.28	0.80	61,056.18	-2.84	62,838.83
主链电机	元/台	13,049.60	-4.08	13,605.28	0.00	13,605.16	0.00	13,605.13

发行人主要原材料供货渠道稳定，采购价格相对波动较小，其中单价变动较大的类别包括变频器、电机、镀锌板、热（冷）轧钢板，对直接材料成本变动有一定影响，其他主要原材料和配件采购单价较为稳定，对直接材料成本变动影响较小。

①变频器、电机

报告期内，为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为满足客户在产品规格、型号以及技术参数等方面的特殊要求，发行人逐年对产品配置进行升级，故作为主要原材料的变频器和

电机的采购单价整体呈现上升趋势，与直接材料成本变动趋势一致。

A. 变频器采购单价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变频器采购单价较上期变动分别为 16.5%、12.69%、-4.15%，变频器采购情况及各型号占比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只

分类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循环风机变频器	5,082.25	27.02	5,070.61	32.39	4,739.85	29.10	4,506.84	33.65
其中：ESV183N04TXB-CC	-	-	4,506.90	3.04	4,506.87	19.56	4,506.84	33.65
I55AE315F10V10000S	4,646.90	15.96	4,646.85	22.72	4,646.55	6.90	-	-
E84AVSCE2234VX0	8,468.14	3.56	8,452.62	6.39	8,395.70	2.64	-	-
I55AE318F10V10004S	6,220.35	5.68	-	-	-	-	-	-
CIPR-GA50B4044ABBA-CAAASA	3,317.70	1.82	3,552.21	0.24	-	-	-	-
主链电机变频器	15,650.44	23.16	16,095.24	21.71	17,931.58	27.49	19,713.75	35.61
其中:EVS9327ES	-	-	20,099.12	2.71	20,099.14	15.80	20,099.15	33.16
E94AMHE0324A22LFMNN-M0324N	15,650.44	23.16	15,650.37	19.00	15,649.93	11.69	15,649.57	2.45
通用变频器	4,214.56	18.21	5,608.68	18.56	5,546.74	12.88	5,625.64	2.64
排风电机变频器	2,446.41	2.79	2,652.93	4.32	2,934.63	9.46	2,941.88	8.58
超喂电机变频器	6,652.21	13.61	6,652.27	8.21	6,652.66	5.13	6,652.99	1.04
轧车电机变频器	9,830.97	5.39	9,830.98	6.30	9,831.00	4.06	9,830.77	0.77
追边电机变频器	2,205.31	1.01	3,119.64	4.43	3,575.03	5.26	3,575.22	5.85
摆布电机变频器	1,150.60	1.77	1,146.40	1.10	1,111.11	2.61	1,148.27	6.07
托布电机变频器	1,068.95	0.68	1,064.66	0.33	1,025.64	1.47	1,073.77	3.15
其他变频器	2,670.14	6.37	1,821.71	2.65	1,806.93	2.56	1,477.81	2.66
合计	5,127.77	100.00	5,350.05	100.00	4,747.50	100.00	4,075.10	100.00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发行人变频器综合采购单价较上年涨幅较大，主要系变频器内部采购结构发生变化所致。一方面高配置循环风机变频器采购占比增大，另一方面因产品配置提升的需要，增加了单价较高的通用变频器、超喂电机变频器的采购数量，拉高了变频器平均采购单价。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变频器综合采购单价出现小幅下降，系部分型号的主链电机变频器、通用变频器、排风电机变频器、追边电机变频器停产，公司采用其他功能相近、单价较低的新款变频器替代导致。

B. 电机（剔除主链电机）采购单价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6月电机采购单价较上期变动分别为9.4%、-3,97%、0.09%。报告期内，电机采购情况及各型号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分类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单价	采购金额占比（%）	单价	采购金额占比（%）	单价	采购金额占比（%）	单价	采购金额占比（%）
风机电机	2,622.95	41.74	2,612.28	32.71	2,696.66	38.30	2,364.43	34.48
其中：1LE00031CB233FA4ZL23H08L20L80X85V44	3,079.88	13.13	3,080.18	9.32	3,097.42	15.39	2,739.32	0.57
1LE0001-1CB23-3FA4-Z	2,459.58	24.46	2,463.87	22.83	2,480.97	22.91	2,358.97	33.90
ILE00011CB233FA4ZS001H08L20L23L80W14W85X85X4Q	2,433.63	4.15	2,433.63	0.55	-	-	-	-
超喂电机	4,715.67	11.39	4,671.80	14.76	4,359.52	13.47	3,939.56	13.64
其中：GKR05-2MVBR100C12	6,361.06	7.23	6,276.95	9.74	6,680.52	5.03	6,974.36	0.91
SK9012.1-100L/4P=2.2	4,414.16	0.63	4,414.16	0.08	4,460.29	3.89	4,505.98	7.65
G50AB-MDXMA	3,107.96	3.53	3,107.93	4.94	3,107.74	4.56	3,107.69	5.08
轧车电机	5,244.60	9.04	4,459.95	12.48	4,411.69	11.66	4,130.49	11.20
其中：GKS07-3MVBR132C22	13,007.96	7.39	12,923.93	8.80	12,924.11	4.97	12,923.93	0.84
GKS07-3MVBR132C22	-	-	10,184.07	0.77	10,184.52	4.04	10,184.62	7.65
SK172.1F-90S/4P=1.1KWN=302RPMI=4.62;M=35NMFB=2.1	1,426.55	1.65	1,426.61	2.91	1,426.61	2.66	1,426.49	2.70
调幅电机	1,200.88	6.55	1,200.88	7.41	1,200.86	6.40	1,200.82	8.66
出布电机	5,512.83	4.18	5,529.16	7.61	5,540.10	4.94	4,944.82	7.69
其中：GKR05-2MVAK090C32	5,549.56	3.15	5,916.87	5.01	6,261.81	2.61	6,575.21	0.43

分类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单价	采购金额占比（%）	单价	采购金额占比（%）	单价	采购金额占比（%）	单价	采购金额占比（%）
GKR05-2MVAK100C12	5,402.66	1.02	4,908.81	2.60	4,908.60	2.33	4,873.31	7.26
抽风机电机	2,378.58	4.51	2,378.60	5.85	2,372.69	5.74	2,264.96	5.18
整纬电机	1,280.07	3.52	1,275.11	4.15	1,287.13	4.99	1,265.57	5.04
摆布电机	2,975.05	1.78	3,037.62	1.95	2,570.34	3.41	2,313.03	4.17
通用电机	1,901.77	2.16	1,901.76	2.45	1,918.47	2.78	1,941.05	3.30
落布电机	5,098.23	2.90	4,562.85	3.11	4,856.44	1.83	5,070.09	0.33
托布电机	1,136.28	0.75	2,891.84	1.75	2,329.76	1.98	1,360.91	1.24
过滤网电机	5,384.96	0.51	5,384.96	0.61	5,384.51	1.92	5,384.62	1.27
其他电机	1,227.96	10.97	655.36	5.16	582.30	2.58	825.92	3.80
合计	2,330.79	100.00	2,328.76	100.00	2,424.93	100.00	2,216.51	100.00

2018年度发行人电机综合采购单价较上期涨幅较大，主要系高配置电机采购占比提高所致，风机电机、超喂电机、轧车电机、出布电机等主要电机的采购单价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上涨。

②镀锌板、热（冷）轧钢板

报告期内，发行人镀锌板和热（冷）轧钢板采购单价与市场报价范围对比如下：

单位：元/公斤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采购单价	市场报价	采购单价	市场报价	采购单价	市场报价	采购单价	市场报价
镀锌板	5.66	5.23-5.68	5.69	5.08-5.93	5.86	5.38-6.31	5.58	4.87-6.18
热（冷）轧钢板	4.22	3.69-5.66	4.28	4.01-5.71	4.49	4.31-5.79	4.22	3.37-5.66

注：数据来源于宝钢集团产品政策及价格本。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镀锌板和热（冷）轧钢板采购单价均处于市场报价区间。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直接材料各构成明细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整体较为稳定，直接材料成本与营业收入相匹配；主要原材料及配件的采购单价整体上波动较小，其中单价变动相对较大的类别包括变频器、电机、镀锌板、热（冷）轧钢板，变频器、电机采购单价上涨系发行人产品配置提升所致，镀锌板、热（冷）轧钢板的采购单价

均处于市场报价区间。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公允。

（2）发行人平均职工薪酬与同行业及当地薪酬水平的比较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生产人员平均工资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地区上市公司平均工资水平对比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同行业上市公司：				
海大股份	3.10	7.05	7.19	6.70
上工申贝	未披露	17.27	16.49	16.36
卓郎智能	未披露	24.28	27.94	-
慈星股份	未披露	6.93	6.86	7.64
杰克股份	未披露	8.21	9.55	9.15
同行业平均薪酬	3.10	12.75	13.61	9.96
同地区上市公司：				
新和成	未披露	12.64	11.46	10.29
三花智控	未披露	12.03	10.98	11.15
万丰奥威	未披露	14.31	13.81	13.51
京新药业	未披露	8.42	6.42	5.89
美力科技	未披露	9.22	9.31	7.31
同地区上市公司平均薪酬	未披露	11.32	10.40	9.63
同地区平均薪酬：				
浙江省绍兴地区当地平均薪酬水平[注 2]	-	6.95	6.43	5.75
远信工业	5.25	13.61	12.18	10.72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与发行人同地区公司职工薪酬数据来源于 WIND 咨询；绍兴市同地区平均工资数据来源《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公布 2017 年浙江省和绍兴市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的通知》（绍市人社发（2018）75 号）；《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公布 2018 年浙江省和绍兴市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的通知》（绍市人社发〔2019〕37 号）；《关于公布 2019 年浙江省和绍兴市全社会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的通知》（绍市人社发〔2020〕39 号）

注：以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同行业和同地区人数=(期初人数+期末人数)/2

2、2017 年卓朗智能借壳上市，故当年数据不纳入比较范围

由上表可见，公司生产部门人均薪酬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地区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较为接近，高于同地区平均工资水平。公司生产部门人均薪酬高于当地平均薪酬水平，差异原因主要系工种结构和实际工作内容不同。

（3）人工工时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以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薪酬考核制度和工时考核管理制度，规范车间生产活动、薪酬考核的内部控制，并得到有效执行。

对于非生产部门的员工，发行人按照其部门、职能情况核定薪酬方案，不存在按照工时分配薪酬的情形。

对于生产部门员工，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各班组人员依照排产方案完成生产任务，包含产品完工情况和工时信息的工票经班组长、车间组长逐级向上汇总至厂长助理处，由厂长助理进行汇总、核对的工作，形成车间生产、工时统计台账，最终由厂长审批后，完成产量统计，交由财务部门计算对应薪酬。

（4）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制造费用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外协加工费	240.59	27.35	448.68	25.81	443.02	27.43	359.46	24.94
折旧费	228.50	25.98	456.16	26.24	396.96	24.58	407.61	28.28
包装物	123.17	14.00	263.17	15.14	225.16	13.94	214.74	14.90
水电燃料	54.37	6.18	114.00	6.56	98.78	6.12	85.14	5.91
差旅费	62.62	7.12	106.18	6.11	80.91	5.01	60.26	4.18
其他	170.41	19.37	350.15	20.14	370.19	22.92	314.00	21.79
合计	879.66	100.00	1,738.34	100.00	1,615.02	100.00	1,441.2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制造费用主要由外协加工费、厂房及设备折旧费、包装物等构成，制造费用结构较为稳定。

在制造费用分配环节，以生产部门当月投入到各个项目的实际工时占当月发生的实际工时比例为分配当月实际发生的制造费用的依据，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4、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对主营业务成本影响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数量和采购价格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

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之“（一）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价格相对稳定，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大，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变动影响较大。

（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营业毛利及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及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8,936.60**	40,469.52	32,710.47	26,982.47
营业成本	**13,144.23**	27,379.23	21,957.69	17,793.51
营业毛利	**5,792.37**	13,090.29	10,752.79	9,188.96
综合毛利率	**30.59%**	32.35%	32.87%	34.06%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营业毛利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综合毛利率相对稳定、略有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配置提升，导致成本有所提升，同时，为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及业务规模，公司未同比例提升产品售价。

2、主营业务毛利及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8,509.92**	39,647.38	32,033.23	26,577.54
主营业务成本	**12,882.53**	26,880.90	21,484.60	17,519.70
主营业务毛利	**5,627.39**	12,766.48	10,548.63	9,057.84
主营业务毛利率	**30.40%**	32.20%	32.93%	34.08%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在 95%以上，故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与营业收入和综合毛利率的变动基本一致。

3、毛利率按产品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拉幅定形机	**5,527.42**	**98.22%**	12,437.11	97.42%	10,406.92	98.66%	8,890.89	98.16%
定形机改造	**99.97**	**1.78%**	329.37	2.58%	141.71	1.34%	166.95	1.84%
主营业务	**5,627.39**	**100.00%**	**12,766.48**	**100.00%**	**10,548.63**	**100.00%**	**9,057.8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拉幅定形机	**30.26%**	32.01%	32.84%	34.09%
定形机改造	**41.33%**	41.76%	41.11%	33.59%
主营业务毛利率	**30.40%**	**32.20%**	**32.93%**	**34.08%**

报告期内，拉幅定形机业务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来源。不同产品毛利率水平波动原因分析如下：

（1）拉幅定形机

报告期内，公司拉幅定形机平均售价、平均成本和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售价（万元/台）	**212.42**	213.51	212.67	206.99
平均成本（万元/台）	**148.15**	145.17	142.83	136.43
销售量（台）	**86**	182	149	126
毛利率	**30.26%**	32.01%	32.84%	34.09%
毛利率变动	**-1.75%**	-0.84%	-1.25%	-

报告期内，拉幅定形机毛利率相对稳定、略有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配置提升，导致成本有所提升，同时，为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及业务规模，公司未同比例提升产品售价。在产业升级的背景下，拉幅定形机行业朝着高端和节能环保方向发展，公司产品配置的提升符合行业发展的趋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拉幅定形机的基础配置进行升级，以提高设备整体性能，每台拉幅定形机的物料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较上年增幅	金额	较上年增幅	金额	较上年增幅	金额
变频器	13.39	-7.81%	14.52	15.25%	12.60	9.31%	11.53
电机(剔除主链电机)	13.38	-0.05%	13.38	4.90%	12.76	10.67%	11.53
镀锌板	11.71	0.06%	11.70	-5.19%	12.35	14.59%	10.77
链条针板座	6.26	3.22%	6.07	0.57%	6.03	-0.38%	6.05
切边装置	3.21	23.17%	2.60	-3.49%	2.70	9.99%	2.45
燃烧器	7.95	-5.76%	8.44	-3.42%	8.73	8.46%	8.05
热（冷）轧钢板	6.37	3.02%	6.18	-7.85%	6.71	6.57%	6.29
轧辊	3.18	-3.32%	3.29	-6.12%	3.50	9.76%	3.19
主链电机	2.68	-1.59%	2.72	0.15%	2.72	0.95%	2.69
其他	58.50	2.78%	56.92	7.30%	53.05	0.41%	52.83
总计	126.62	0.63%	125.82	3.87%	121.14	4.98%	115.40

注：2020 年 1-6 月物料金额较上年增幅=（2020 年 1-6 月金额-2019 年金额）/2019 年金额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单台成本呈上升趋势，部分单台使用物料金额下降主要系公司客户基于其需求定制化选配差异和原材料价格波动所致。

（2）定形机改造

发行人改造业务的价格主要由改造所需材料、设计及安装难度决定，结合客户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报告期内，公司拉幅定形机改造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3.59%、41.11%、41.76%和 **41.33%，改造业务平均毛利率稳中有升，但根据改造项目不同，单个项目毛利率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系：1）拉幅定形机朝节能、环保、智能化方向发展，拉幅定形机改造所需的技术含量也越来越高，因此毛利率有所提高；2）随着公司技术经验和品牌影响力的提升，提升了定形机改造业务的价格；**3）公司根据客户的不同要求，对拉幅定形机进行定制化的改造，每台拉幅定形机改造需要的材料、改造的技术难度均不同，定形机改造的价格也根据具体的情况双方协商确定，因此，定形机改造业务的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

4、毛利率按客户类型分类

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率较为平稳、小幅下降，与行业趋势一致，主要系配置升级、成本提高所致。按不同客户类型划分的拉幅定形机销售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1）境内外及不同性质客户的拉幅定形机销售毛利率情况

地区	企业性质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境内	民企	29.98%	31.21%	31.87%	34.09%
	国企	-	31.74%	33.02%	-
境外	外资	34.33%	38.47%	41.64%	-
合计		30.26%	32.01%	32.84%	34.09%

民企客户和国企客户的毛利率不存在明显差异，境外/外资客户销售价格较高的原因为：定价中包含海运费、运保费等费用，且安装调试周期较长，人工成本较高。此外，因发行人与海外客户签订合同时以美元计价，人民币贬值亦提高了发行人境外销售的毛利率。

（2）融资租赁与非融资租赁客户的拉幅定形机销售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融资租赁	29.15%	31.92%	34.26%	35.97%
非融资租赁	30.34%	32.01%	32.77%	33.96%
合计	30.26%	32.01%	32.84%	34.09%

融资租赁客户与非融资租赁客户的毛利率不存在明显差异。

（3）前五大客户与其他客户的拉幅定形机销售毛利率情况

客户类型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前五大客户	29.13%	32.76%	34.81%	31.94%
其他客户	30.88%	31.72%	31.97%	34.71%
合计	30.26%	32.01%	32.84%	34.09%

前五大客户毛利率与其他客户毛利率不存在明显差异。

（4）新增客户、存量客户的拉幅定形机销售毛利率情况

客户类型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新增客户	31.45%	33.91%	32.89%	34.30%
存量客户	29.65%	30.44%	32.79%	33.33%
合计	30.26%	32.01%	32.84%	34.09%

注：新增客户与存量客户划分口径为按照收入确认的会计期间，在首次确认收入的期间认定为新增客户，之后期间认定为存量客户。

发行人新增客户、存量客户之间毛利率不存在明显差异。

（5）上市公司及印染 30 强客户与其他客户的拉幅定形机销售毛利率情况

发行人客户中，上市公司及印染企业 30 强客户共 16 家，其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客户类型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拉幅定形机销售收入	上市公司及印染 30 强	3,031.95	6,636.94	6,485.12	1,072.65
	其他客户	15,236.11	32,221.74	25,203.39	25,007.93
收入占比	上市公司及印染 30 强	16.60%	17.08%	20.47%	4.11%
	其他客户	83.40%	82.92%	79.53%	95.89%
毛利率	上市公司及印染 30 强	31.00%	32.73%	36.89%	40.86%
	其他客户	30.11%	31.86%	31.80%	33.80%

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上市公司及印染 30 强的客户与其他客户的毛利率无明显差异，2017 年及 2018 年的毛利率较高的原因为：一方面部分客户此前均采购进口设备，对设备价格敏感度较小，另一方面部分客户为外销，外销毛利率较高。

5、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1）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拉幅定形机研发、生产和销售，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隶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为纺织机械行业——拉幅定形机行业，截至目前，我国 A 股尚无经营相同业务的上市公司，港股上市公司恒天立信（00641.HK）旗下定形机业务、新三板挂牌公司海大股份（839625.OC）与公司所处细分领域一致。在分析产品毛利率水平、营运能力等指标时，除选取恒天立信和海大股份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以外，也同时选取纺织机械行业内上工申贝（600843.SH）、卓郎智能（600545.SH）、慈星股份（300307.SZ）、杰克股份（603337.SH）作为可比公司。

序号	股票简称	证券代码	主营业务
1	中国恒天立信国际	00641.HK	制造及销售染整机械、不锈钢材贸易、制造及销售不锈钢铸造产品
2	海大股份	839625.OC	纺织印染后整理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序号	股票简称	证券代码	主营业务
3	上工申贝	600843.SH	主营业务为缝制设备及智能制造设备制造行业，经营业务还涉及办公机械、物流服务和商贸流通等领域
4	卓郎智能	600545.SH	提供从开清棉组、梳棉机、粗纱机、细纱机、络筒机、加捻机、倍捻机及全自动转杯纺纱机的整体解决方案
5	慈星股份	300307.SZ	电脑横机业务（针织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机器人业务，移动物联网业务
6	杰克股份	603337.SH	工业缝制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可比公司选取的合理性

发行人选取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标准主要包括行业分类、主营业务及主营产品、上下游行业、经营模式，具体如下：

1）行业分类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上述可比公司均属于纺织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分类代码为 C3551；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上述可比公司均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2）主营业务和主营产品

与发行人相比，上工申贝、卓郎智能、慈星股份和杰克股份虽然在产品类型、功能、用途存在差异，但上述公司的业务均主要为纺织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均为纺织机械，各公司的收入结构为：

可比公司名称	2019 年收入结构
上工申贝	纺织机械占 62.51%
卓郎智能	纺织机械占 81.30%；销售配件和提供服务占 18.59%
慈星股份	纺织机械占 63.10%
杰克股份	纺织机械占 99.82%
远信工业	纺织机械占 96.02%；改造业务占 1.95%

3）上下游行业

同行业可比公司上游主要为钢材、电器元件、零部件生产商等，下游主要为纺织印染企业，在原材料的采购模式、终端客户的销售模式上相似。

4）研发模式和生产模式

纺织机械属于技术密集型产品，可比公司的研发模式与发行人的主动创新研发模式和需求响应研发模式相似；生产模式方面，可比公司主要依据订单情况组织生产，与发行人情况一致。

综上，选取上述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3）与恒天立信、海大股份的毛利率比较

1）发行人 2018 年和 2019 年毛利率高于恒天立信的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恒天立信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恒天立信	27.72%	29.29%	31.77%	35.54%
发行人	30.40%	32.20%	32.93%	34.08%

注：恒天立信未披露其拉幅定形机销售的毛利率，故选用其综合毛利率进行比较；发行人的毛利率为主营业务毛利率。

恒天立信除经营染整机械业务外，同时经营不锈钢材销售、不锈钢铸造产品销售、环保服务等业务，恒天立信报告期内按业务划分的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业务类型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染整机械	75.57%	72.89%	77.61%	78.43%
销售不锈钢材	7.79%	8.12%	7.55%	8.96%
销售不锈钢铸造产品	16.64%	18.99%	14.24%	12.51%
提供环保服务	-	-	0.60%	0.1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恒天立信的毛利率相近且变动趋势一致，由于恒天立信的其他各类业务均会对其毛利率造成影响，故造成综合毛利率的差异。

2）恒天立信、海大股份和发行人 2019 年毛利率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恒天立信、海大股份及发行人报告期内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恒天立信	27.72%	29.29%	31.77%	35.54%
海大股份	26.65%	21.84%	28.00%	21.27%
发行人	30.40%	32.20%	32.93%	34.08%

注：恒天立信未披露其拉幅定形机销售的毛利率，故选用其综合毛利率进行比较；海大股份和发行人为主营业务毛利率。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恒天立信的毛利率变动趋势较为一致；同发行人及恒天立信相比，海大股份的毛利率变动相对异常，2017 年与 2019 年较低，2018 年和 2020 年 1-6 月较高。根据其公开披露的信息，2017 年毛利率较低的原因为“原材料、配套件价格大幅上涨，导致产品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2019 年，“受市场因素影响销量减少，出口业务减少”，主营业务收入下降明显，但主营业务成本未同步下降导致毛利率较低。

（4）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恒天立信	**27.72%**	29.29%	31.77%	35.54%
海大股份	**26.77%**	21.86%	28.02%	21.28%
上工申贝	**32.16%**	34.44%	35.17%	36.93%
卓郎智能	**22.67%**	29.74%	28.73%	26.67%
慈星股份	**28.62%**	29.46%	35.95%	38.78%
杰克股份	**26.63%**	29.05%	28.08%	30.73%
可比公司均值	**27.43%**	**28.97%**	**31.29%**	**31.66%**
发行人	**30.59%**	**32.35%**	**32.87%**	**34.06%**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注：上工申贝和慈星股份毛利率数据取自各纺织机械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相比略有差异，但总体较为接近，由于产品结构、应用领域及服务客户等存在差异，纺织机械制造行业不同公司的毛利率有所区别。

其一，恒天立信核心业务为染整机械设备的生产经营。报告期内，恒天立信与公司的产品市场定位和行业竞争地位较为接近，与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水平差异较小。

其二，海大股份主要产品为拉幅定形机、预缩整理机，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海大股份主要系两家企业产销规模、销售定价等不同导致。远信工业产销规模高于海大股份，具备更好的规模效益；此外，公司拉幅定形机市场定位中高端，中高端市场竞品较少且对应客户的价格敏感度较低，公司议价能力更强。

其三，慈星股份纺织机械主要产品是电脑针织横机及鞋面机。上工申贝、杰克股份主要从事缝制设备的经营。卓郎智能主要从事纱线加工机械的经营。上述四家公司与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有所差异，主要系各自产品类型、功能、用途等不同导致。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042.01	5.50%	2,317.47	5.73%	2,148.21	6.57%	1,669.07	6.19%
管理费用	950.00	5.02%	2,020.02	4.99%	1,946.27	5.95%	1,963.38	7.28%
研发费用	1,024.34	5.41%	1,704.90	4.21%	1,269.64	3.88%	853.00	3.16%
财务费用	21.28	0.11%	-15.17	-0.04%	239.36	0.73%	152.28	0.56%
合计	**3,037.63**	**16.04%**	**6,027.23**	**14.89%**	**5,603.48**	**17.13%**	**4,637.72**	**17.19%**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由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构成，财务费用金额较小。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规模效应的逐渐显现、成本费用控制能力的逐渐加强，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下降。

1、销售费用

（1）销售费用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薪酬费用	514.37	49.36%	1,083.26	46.74%	798.95	37.19%	644.84	38.63%
运输费	202.96	19.48%	485.79	20.96%	407.89	18.99%	274.51	16.45%
宣传展览费	34.20	3.28%	289.44	12.49%	434.78	20.24%	347.60	20.83%
业务招待费	189.34	18.17%	235.98	10.18%	279.50	13.01%	227.04	13.60%
差旅费	6.37	0.61%	73.77	3.18%	63.73	2.97%	44.03	2.64%
售后维修费	42.90	4.12%	51.47	2.22%	42.67	1.99%	38.63	2.31%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折旧费	12.57	1.21%	46.38	2.00%	79.38	3.70%	80.03	4.79%
其他	39.31	3.77%	51.38	2.22%	41.30	1.92%	12.39	0.74%
合计	1,042.01	100.00%	2,317.47	100.00%	2,148.21	100.00%	1,669.07	100.00%
销售费用率		5.50%		5.73%		6.57%		6.19%

2018 年，公司销售费用率高于 2017 年，主要系 2018 年运输费大幅增加所致；2019 年，公司销售费用率较 2018 年有所降低，主要系宣传展览费、业务招待费和折旧费较上年降低所致。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薪酬费用、运输费、宣传展览费和业务招待费，报告期各期，上述四项合计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9.51%、89.43%、90.38%和 90.29%。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较上年同期增长	较上年同期增幅	较上年同期增长	较上年同期增幅	较上年同期增长	较上年同期增幅	金额
薪酬费用	54.04	11.74%	284.31	35.59%	154.11	23.90%	644.84
运输费	-49.62	-19.64%	77.90	19.10%	133.38	48.59%	274.51
宣传展览费	-22.56	-39.75%	-145.34	-33.43%	87.18	25.08%	347.60
业务招待费	47.43	33.42%	-43.52	-15.57%	52.46	23.11%	227.04
差旅费	-23.53	-78.70%	10.04	15.76%	19.70	44.75%	44.03
售后维修费	20.27	89.54%	8.80	20.62%	4.04	10.47%	38.63
折旧费	-30.23	-70.63%	-33.00	-41.57%	-0.65	-0.81%	80.03
其他	-3.89	-9.00%	10.08	24.40%	28.92	233.50%	12.39
合计	-8.09	-0.77%	169.26	7.88%	479.14	28.71%	1,669.07

注：较上年同期增幅=（本期金额-上年同期金额）/上年同期金额

2018 年，公司运输费大幅增加主要系当年销量大幅增加且整体运输距离增加所致；薪酬费用、宣传展览费、业务招待费等随着销售收入整体同步增长。

2019 年，公司销售费用中薪酬费用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增强销售端建设，当年新增多名销售人员所致；运输费随着销售收入整体同步增长；宣传展览费较低，主要原因

系当年宣传活动减少和展位费用降低所致；业务招待费有所减少，主要系公司加强成本控制所致；折旧费下降较多，主要系子公司远润纺织的相关固定资产折旧年限2019年6月到期所致。

2020年1-6月，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薪酬费用随着销售规模扩大，同步增长；运输费下降主要系发出商品台数减少，且部分商品由客户自提，公司未承担运费；宣传展览费下降主要系公司减少了杂志宣传与广告制作费用支出；差旅费下降以及业务招待费上升的原因主要为受新冠疫情影响，销售人员拜访客户频率降低，为加强客户粘性，发行人加大客户维系力度，提高业务招待规格，导致业务招待费增加；售后维修费的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为客户浙江华晨印染有限公司更换空调配件产生费用22.3万元；折旧费大幅下降主要系子公司远润纺织的相关固定资产折旧年限2019年6月到期所致所致。

（2）销售费用率情况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比率	较上年同期变化	比率	较上年同期变化	比率	较上年同期变化	比率
薪酬费用	2.72%	0.12%	2.68%	0.23%	2.44%	0.05%	2.39%
运输费	1.07%	-0.36%	1.20%	-0.05%	1.25%	0.23%	1.02%
业务招待费	1.00%	0.20%	0.58%	-0.27%	0.85%	0.01%	0.84%
差旅费	0.03%	-0.14%	0.18%	-0.01%	0.19%	0.03%	0.16%
售后维修费	0.23%	0.10%	0.13%	-	0.13%	-0.01%	0.14%
可变费用小计	5.05%	-0.08%	4.77%	-0.10%	4.87%	0.31%	4.55%
宣传展览费	0.18%	-0.14%	0.72%	-0.61%	1.33%	0.04%	1.29%
折旧费	0.07%	-0.18%	0.11%	-0.13%	0.24%	-0.05%	0.30%
固定费用小计	0.25%	-0.32%	0.83%	-0.74%	1.57%	-0.01%	1.58%
其他	0.21%	-0.04%	0.13%	-	0.13%	0.08%	0.05%
销售费用合计	5.50%	-0.43%	5.73%	-0.84%	6.57%	0.38%	6.19%

注：较上年同期变化=本期费用率-上年同期费用率

1）可变费用中，2019年的业务招待费以及2020年1-6月的差旅费、运输费占营业收入比率下降较多，具体如下：

①业务招待费及差旅费：2019年公司业务招待费占比下降较多，主要系发行人加

强了成本控制，且随着公司老客户占比逐年提升，销售人员开拓客户所需的业务招待费有所减少。同时，发行人2019年未举办技术产品发布会，未发生相关销售人员在发布会举办期间宴请客户的业务招待费。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销售人员拜访客户频率降低，为加强客户粘性，发行人加大客户维系力度，提高业务招待规格，导致业务招待费增加。

②运输费：2020年上半年，公司运输费占营业收入比重下降，主要系发出商品台数减少，且部分商品由客户自提，公司未承担运费。

报告期内，客户自提的拉幅定形机共8台，具体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行人承运	17,656.29	96.65	38,306.96	98.58	31,688.51	100.00	25,661.79	98.39
客户自提	611.77	3.35	551.72	1.42	-	-	418.80	1.61
合计	18,268.06	100.00	38,858.68	100.00	31,688.51	100.00	26,080.59	100.00

报告期内，选择自提的客户共3家，其中，2家客户为贸易公司，因设备最终需出口海外，为避免转运导致的额外成本或零件损坏，最终约定由客户自行安排集装箱至工厂装运；1家客户因与运输公司保持固有合作关系，故其客户选择自行联系运输公司进行运输。

报告期内，发行人承运与客户自提的售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发行人承运	207.98	214.01	212.67	206.95
客户自提	203.92	183.91	-	209.40

报告期内，平均每台设备运输费为2.48万元；但因上述自提客户的设备收货地较远，发行人需要安排员工前往现场指导安装调试以及后期维护的费用较高。综合考虑上述因素，设备售价与其他设备无明显差异。2019年客户自提的价格较低，主要原因为2019年选择自提的客户采购的3台设备配置较低：门幅较窄（2台为220型）、加热方式为导热油且未选配自动过滤网，导致单台设备平均价格较低。

2）固定费用中，2019年及2020年上半年，公司宣传展览费和折旧费比率均有所

下降。固定费用占营业收入比率下降导致整体销售费用率下滑。

①宣传展览费：2017 年，发行人参加了“第十八届上海国际纺织工业展览会”，举办了技术产品发布会；2018 年，发行人参加了“2018 年中国国际纺织机械展览会”，举办了技术产品发布会；2019 年，发行人仅参加了“第十九届上海国际纺织工业展览会”；2020 年上半年，公司尚未参加或举办大型宣传展览活动。因此，发行人 2017 年及 2018 年的宣传展览费较多，2019 年以及 2020 年上半年较前两年大幅下降。

②折旧费：2019 年及 2020 年上半年，折旧费用率下降较多的原因主要系在公司未大量采购销售用固定资产的背景下，子公司远润纺织的相关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2019 年 6 月到期所致。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下降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其他主体为发行人代垫费用的情形。

（3）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恒天立信	**7.76%**	7.69%	8.63%	8.47%
海大股份	**4.12%**	4.45%	3.04%	3.03%
上工申贝	**9.51%**	10.69%	10.08%	9.29%
卓郎智能	**7.42%**	5.81%	6.17%	6.84%
慈星股份	**6.95%**	11.57%	12.38%	9.92%
杰克股份	**5.73%**	6.34%	5.30%	5.80%
平均	**6.91%**	**7.76%**	**7.60%**	**7.23%**
发行人	**5.50%**	**5.73%**	**6.57%**	**6.19%**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

具体来看，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2020 年 1-6 月销售费用率比较								
项目	恒天立信	海大股份	上工申贝	卓郎智能	慈星股份	杰克股份	平均值	远信工业
薪酬费用	未披露	0.93%	4.73%	5.16%	1.34%	2.33%	2.90%	2.72%

运输费	未披露	1.69%	0.97%	0.24%	0.71%	0.62%	0.84%	1.07%
宣传展览费	未披露	0.53%	0.41%	0.28%	0.05%	0.43%	0.34%	0.18%
业务招待费	未披露	0.95%	0.19%	-	-	-	0.57%	1.00%
差旅费	未披露	-	0.34%	0.29%	-	0.42%	0.35%	0.03%
售后维修费	未披露	-	0.26%	-	0.86%	0.65%	0.59%	0.23%
折旧摊销费	未披露	-	0.09%	0.49%	-	0.14%	0.24%	0.07%
销售佣金	未披露	-	0.90%	-	3.07%	0.64%	1.54%	0.13%
其他	未披露	0.08%	1.08%	0.56%	0.92%	0.51%	0.63%	0.07%
总计	7.76%	4.19%	8.96%	7.01%	6.95%	5.73%	6.76%	5.50%
2019 年度销售费用率比较								
项目	恒天立信	海大股份	上工申贝	卓郎智能	慈星股份	杰克股份	平均值	远信工业
薪酬费用	未披露	0.78%	4.66%	2.55%	3.12%	2.38%	2.70%	2.68%
运输费	未披露	1.17%	1.09%	1.55%	0.76%	0.62%	1.04%	1.20%
宣传展览费	未披露	1.25%	0.84%	0.62%	0.34%	0.71%	0.75%	0.72%
业务招待费	未披露	1.06%	0.16%	-	-	-	0.61%	0.58%
差旅费	未披露	-	0.78%	0.36%	-	0.89%	0.68%	0.18%
售后维修费	未披露	-	0.74%	-	0.59%	0.33%	0.56%	0.13%
折旧摊销费	未披露	-	0.10%	0.27%	-	0.07%	0.15%	0.11%
销售佣金	未披露	-	0.90%	-	4.99%	0.56%	2.15%	0.07%
其他	未披露	0.57%	1.08%	0.24%	1.76%	0.77%	0.88%	0.06%
总计	7.69%	4.83%	10.36%	5.59%	11.57%	6.34%	7.73%	5.73%
2018 年度销售费用率比较								
科目	恒天立信	海大股份	上工申贝	卓郎智能	慈星股份	杰克股份	平均值	远信工业
薪酬费用	未披露	0.62%	4.52%	2.80%	3.83%	2.18%	2.79%	2.44%
运输费	未披露	1.19%	0.94%	1.89%	0.85%	0.62%	1.10%	1.25%
宣传展览费	未披露	0.55%	0.66%	0.20%	0.40%	0.56%	0.47%	1.33%
业务招待费	未披露	0.66%	0.05%	-	-	-	0.36%	0.85%
差旅费	未披露	-	0.71%	0.48%	-	0.58%	0.59%	0.19%
售后维	未披露	-	0.87%	-	0.65%	0.25%	0.59%	0.13%

修费								
折旧摊销费	未披露	-	0.09%	0.20%	-	0.04%	0.11%	0.24%
销售佣金	未披露	-	1.09%	-	5.20%	0.53%	2.27%	0.05%
其他	未披露	0.05%	0.92%	0.37%	1.45%	0.53%	0.66%	0.08%
总计	8.63%	3.07%	9.86%	5.95%	12.38%	5.30%	7.53%	6.57%
2017 年度销售费用率比较								
科目	恒天立信	海大股份	上工申贝	卓郎智能	慈星股份	杰克股份	平均值	远信工业
薪酬费用	未披露	0.48%	4.15%	-	4.03%	2.02%	2.67%	2.39%
运输费	未披露	1.18%	0.83%	-	0.63%	0.68%	0.83%	1.02%
宣传展览费	未披露	0.43%	0.80%	-	0.26%	0.80%	0.57%	1.29%
业务招待费	未披露	0.51%	0.02%	-	-	-	0.27%	0.84%
差旅费	未披露	-	0.63%	-	-	0.79%	0.71%	0.16%
售后维修费	未披露	-	0.60%	-	0.49%	0.38%	0.49%	0.14%
折旧摊销费	未披露	-	0.07%	-	-	0.04%	0.06%	0.30%
销售佣金	未披露	-	1.05%	-	3.30%	0.57%	1.64%	-
其他	未披露	0.45%	0.94%	-	1.21%	0.50%	0.78%	0.05%
总计	8.47%	3.05%	9.09%	-	9.92%	5.80%	7.27%	6.19%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注：

1、为与发行人的费用构成保持一致，对同行业可比公司部分科目进行调整；

2、2017 年卓朗智能借壳上市，故当年数据不纳入比较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其中公司销售费用率水平与卓郎智能、杰克股份较为接近，高于海大股份，低于恒天立信、上工申贝与慈星股份。

从销售费用具体构成上看，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销售费用构成基本一致，主要由薪酬费用、运输费、宣传展览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售后维修费、折旧摊销费等费用组成。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系薪酬费用率、差旅费用率、售后维修费用率、销售佣金费用率较低所致；2019 年，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系差旅费用率、售后维修费用率、销

售佣金费用率较低所致；2020 年上半年，公司销售费用率较低原因系薪酬费用率、宣传展览费用率、差旅费用率、售后维修费用率以及销售佣金费用率较低。

①销售人员数量精简，导致薪酬费用、差旅费等费用较少

相比其他可比公司，发行人销售人员数量相对精简，导致职工薪酬总额、差旅费等费用较少。发行人销售团队运行效率高，区域分工明确，激励机制效果明显，人均创收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销售人员配备符合其业务发展规模。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人数（人）	人均创收（万元）	人数（人）	人均创收（万元）	人数（人）	人均创收（万元）	人数（人）	人均创收（万元）
恒天立信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海大股份	8	332.87	7	1,087.38	4	2,178.19	3	2,423.92
上工申贝	未披露	未披露	474	677.31	419	763.85	339	904.12
卓郎智能	未披露	未披露	355	2,415.58	391	2,358.25	-	-
慈星股份	未披露	未披露	118	1,289.01	122	1,384.98	146	961.90
杰克股份	未披露	未披露	505	714.47	521	796.83	411	678.01
平均值	8	332.87	292	1,236.75	291	1,496.42	271	1,374.92
发行人	19	996.66	16	2,529.35	12	2,725.87	9	2,998.05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注：
1、人均创收=营业收入/人数
2、2017 年卓朗智能借壳上市，故当年数据不纳入比较范围。

从拉幅定形机生产企业来看，发行人较海大股份销售人员人均创收更高的原因主要为：A.发行人销售规模大于海大股份，具有一定的规模效应；B.发行人单台设备价格更高，因海大股份近期年度报告内未披露其设备价格，根据《江苏海大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2014 年至 2016 年 3 月期间，海大股份共售出拉幅定形机 93 台，平均每台售价约为 129.94 万元，远低于发行人的单台设备售价。

②客户所处区域集中度较高，进而客户维护及开发成本更低，降低了公司差旅费等费用

相较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司产品主要面对国内市场销售，境外销售比例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水平，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恒天立信	50,371.30	48.18%	138,874.10	52.14%	211,787.60	60.99%	198,374.20	58.28%
海大股份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上工申贝	54,011.25	36.67%	129,008.57	40.14%	150,044.26	46.38%	148,215.37	48.23%
卓郎智能	101,731.70	45.27%	379,550.40	44.26%	513,288.00	55.67%	503,880.10	57.83%
慈星股份	5,821.53	8.56%	23,639.84	15.54%	25,531.95	15.11%	21,961.82	15.64%
杰克股份	78,867.04	48.07%	197,973.60	54.97%	206,323.78	49.74%	157,270.68	56.47%
可比公司均值	58,160.56	37.35%	173,809.30	41.41%	221,395.12	45.58%	205,940.43	47.29%
发行人	1,172.99	6.19%	4,245.44	10.49%	3,074.19	9.40%	-	-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以内销为主，区域集中度较高，因而客户维护及开发成本更低，进而降低了公司差旅费等。

③售后服务中心设置较少

慈星股份、卓郎智能、上工申贝等可比公司，在全球各地设有售后服务中心，因此产生的售后维修费用较高，发行人的售后维修费用仅包含 1 年质保期内相关维修产生的费用，与可比公司相比占比较低，具有合理性。

④销售佣金费用较少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为自行开发客户进行销售，仅存在 3 台设备通过销售代理进行销售，2017 年、2018 年、2019 年代理销售台数分别为 0 台、1 台、2 台，销售佣金费用率较低，而上工申贝、慈星股份和杰克股份均存在较高的销售佣金费用率。

⑤宣传展览费用下降

2017 年、2018 年，公司参加了展会且举办了技术产品发布会；2019 年，公司仅参加了展会；2020 年上半年，公司尚未参加或举办大型宣传展览活动。因此，2019 年及 2020 年上半年的宣传展览费用较前两年大幅下降。

（4）具体费用分析

1）销售人员薪酬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同行业上市公司				
恒天立信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海大股份	3.09	8.45	13.53	13.75
上工申贝	未披露	31.57	34.54	37.49
卓郎智能	未披露	61.61	66.21	-
慈星股份	未披露	40.25	53.07	38.74
杰克股份	未披露	16.99	17.37	13.72
同行业平均薪酬	未披露	31.78	36.95	25.93
同地区上市公司				
新和成	未披露	34.67	35.28	32.94
三花智控	未披露	42.87	48.45	50.28
万丰奥威	未披露	16.39	16.19	14.17
京新药业	未披露	12.55	10.88	8.58
美力科技	未披露	14.07	14.93	11.49
同地区上市公司平均薪酬	-	24.11	25.15	23.49
远信工业	27.07	67.70	66.58	71.65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注：以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同行业和同地区人数=(期初人数+期末人数)/2

2、2017 年卓朗智能借壳上市，故当年数据不纳入比较范围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人员人均薪酬普遍高于同行业公司与当地上市公司销售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主要原因为销售团队运行效率高，区域分工明确，激励机制效果明显，人均创收高于同行业，公司基于销售业绩给予销售人员较高的奖金提成。同行业人均创收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恒天立信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海大股份	332.87	1,087.38	2,178.19	2,423.92
上工申贝	未披露	677.31	763.85	904.12

卓郎智能	未披露	2,415.58	2,358.25	-
慈星股份	未披露	1,289.01	1,384.98	961.90
杰克股份	未披露	714.47	796.83	678.01
平均值	332.87	1,236.75	1,496.42	1,241.99
远信工业	996.66	2,529.35	2,725.87	2,998.05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注：以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人均创收=营业收入/人数
2、同行业人数=(期初人数+期末人数)/2；远信工业人数=∑（月末发薪人数)/12，已四舍五入取整
3、2017 年卓朗智能借壳上市，故当年数据不纳入比较范围

2）运输费

①拉幅定形机为发行人主要产品，不同地域的销售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分类	区域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台数	收入金额	销售台数	收入金额	销售台数	收入金额	销售台数	收入金额
内销	华北地区	1	221.24	2	423.83	3	636.16	4	807.69
	华东地区	55	11,550.82	115	24,156.76	97	20,231.67	92	18,990.33
	华南地区	25	5,323.01	44	9,169.35	37	7,746.49	27	5,654.36
	华中地区	-	-	3	641.59	-	-	1	209.40
	西北地区	-	-	-	-	-	-	2	418.80
	东北地区	-	-	1	228.45	-	-	-	-
外销	国外地区	5	1,172.99	17	4,238.71	12	3,074.19	-	-
合计		86	18,268.06	182	38,858.68	149	31,688.51	126	26,080.58

公司内销运费主要系公司内销产品(拉幅定型机、配件、改造等）发货至客户交货地点承担的运费，外销运费系公司外销收入对应的海运费、保险费及其他杂费等。报告期内，运输费总体上涨，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趋势保持一致。

②结合运费单价、运输距离等披露销售费用—运输费是否与产品销售地域和营业收入匹配

由于公司主要产品拉幅定型机主要组成部分体积较大，通常情况下，待施工现场满足发货条件后，由公司将产品发往到客户指定地点后，还需要在施工现场进行安装、调试、验收完成后才能确认收入。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运输费与当期产品发送数

据具有更加对应的匹配关系，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20 年 1-6 月			
	发货台数	发货金额	运输费(不含税)	运输单价
华北地区	1	250.00	3.72	3.72
华东地区	50	12,395.39	77.98	1.56
华南地区	27	6,600.00	97.02	3.59
华中地区	-	-	-	-
西北地区	-	-	-	-
东北地区	-	-	-	-
海外地区	1	245.00	8.02	8.02
合计	79	19,490.39	186.74	2.36
区域	2019 年度			
	发货台数	发货金额	运输费(不含税)	运输单价
华北地区	2	485.00	6.66	3.33
华东地区	112	26,551.12	183.49	1.64
华南地区	42	10,003.00	153.51	3.65
华中地区	3	725.00	8.89	2.96
西北地区	-	-	-	-
东北地区	1	265.00	4.50	4.50
海外地区	21	5,120.08	100.08	4.77
合计	181	39,770.18	457.13	2.53
区域	2018 年度			
	发货台数	发货金额	运输费(不含税)	运输单价
华北地区	2	500.00	7.37	3.69
华东地区	104	24,561.00	131.13	1.26
华南地区	44	10,638.00	161.44	3.67
华中地区	-	-	-	-
西北地区	-	-	-	-
东北地区	-	-	-	-
海外地区	13	3,118.79	83.00	6.38
合计	163	38,817.79	382.94	2.45
区域	2017 年度			

	发货台数	发货金额	运输费(不含税)	运输单价
华北地区	3	725.00	9.87	3.29
华东地区	102	24,287.00	144.52	1.42
华南地区	22	5,411.60	78.58	3.57
华中地区	2	490.00	4.83	2.41
西北地区	2	490.00	-	-
东北地区	-	-	-	-
海外地区	-	-	-	-
合计	131	31,403.60	237.80	1.82

注：发货金额选取销售合同金额

总体而言，公司运输费呈逐年上涨趋势，与当期货物发送情况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具体来看，A. 报告期内运费单价存在波动的主要原因为运输目的地不同，如：2017 年华东地区占比较高，运输距离较短，导致总体运输单价降低；2019 年公司海外地区发货台数增加提高了总体运输单价。B. 同一地区不同年度间的差异主要系同一地区不同城市的结构占比不同所致，如：2018 年华东地区中发往浙江地区台数较多，运输距离较近，导致 2018 年华东地区运输单价降低。

2019 年运输费单价较 2018 年下滑幅度较大的原因如下：

A. 2018 年，公司销售给 GAIN LUCKY(VIET NAM)LIMITED 的 8 台设备，使用开顶集装箱运输，单台设备海运费为 5,673.75 美元；2019 年，公司使用普通集装箱运输，销售给该客户的 8 台设备，单台海运费降至 2,808.57 美元。

起初，为方便装卸，发行人选用开顶集装箱进行设备运输；但开顶集装箱上方不可堆积重物，导致海运的开顶集装箱数量有限，且价格高昂。为解决上述问题，经调整试验后，发行人改用普通集装箱进行运输。

B. 2018 年，海外客户中包含印度尼西亚及马来西亚客户，海运费分别为 6,650.00 美元及 8960.00 美元，远高于运输至越南的价格。

综上，2019 年的运输费单价较 2018 年下滑与实际情况相符，具有合理性。

发行人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应用指南规定：“在企业向客户销售商品的同时，

约定企业需要将商品运送至客户指定的地点的情况下，企业需要根据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判断该运输活动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通常情况下，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而只是企业为了履行合同而从事的活动，相关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相反，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后发生的运输活动则可能表明企业向客户提供了一项运输服务，企业应当考虑该项服务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发行人的运输费用属于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只是发行人为了履行销售合同而从事的活动，属于合同履约成本。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会计科目和主要账务处理》的规定，销售费用“核算企业销售商品和材料、提供劳务的过程中发生的各种费用，包括保险费、包装费、展览费和广告费、商品维修费、预计产品质量保证损失、运输费、装卸费等以及为销售本企业商品而专设的销售机构(含销售网点、售后服务网点等)的职工薪酬、业务费、折旧费等经营费用”。

经查询，同行业上市公司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前后对运输费用的会计处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7 年-2019 年	2020 年 1-6 月
上工申贝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
卓郎智能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
慈星股份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
杰克股份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

综上，将运输费用计入销售费用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会计科目和主要账务处理》的规定，考虑到 2020 年 1-6 月会计核算与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的可比性以及同行业的情况，公司在 2020 年 1-6 月仍将运输费用计入销售费用进行核算。

3）宣传展览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较同期上年增长	较同期上年增幅	较上年增长	较上年增幅	较上年增长	较上年增幅	金额
宣传展览费	-22.56	-39.75%	-145.34	-33.43%	87.18	25.08%	347.60

报告期内宣传展览费存在一定波动，主要系公司的销售模式直接面向终端客户，宣传展览的作用为推广公司品牌形象、提高知名度，与公司销售收入不存在直接关系。

报告期内波动情况主要受到各年度活动次数和展会规模影响。2017 年与 2018 年，发行人均参加了展览会并举办了技术产品发布会；其中，2018 年国际展的展会费较高。2019 年，发行人仅参加了展览会，当年度宣传展览费较前两年大幅下降。2020 年 1-6 月由于疫情原因，广告宣传活动和展会活动减少，因此宣传展览费较 2019 年 1-6 月下降。

报告期各期宣传展览费大额支付对象、支付金额以及占比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支付对象名称	具体内容	金额	占比（%）
2020 年 1-6 月	达利丝绸（浙江）有限公司	展会	10.77	31.50%
	天津市针研技术有限公司	杂志宣传	8.66	25.32%
	嵊州市星原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制作	6.93	20.27%
	上海东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展会	2.20	6.43%
	新昌县南明街道新月广告策划工作室	广告制作	1.21	3.53%
	绍兴远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展会	0.84	2.46%
	新昌县城关卓雅摄像制作室	广告制作	0.57	1.68%
	浙江锦成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活动策划	0.49	1.44%
	合计		31.67	92.62%
2019 年度	上海美化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展会	66.04	22.82
	上海东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展会	46.04	15.91
	北京中纺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杂志宣传	26.79	9.26
	杭州百思特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制作	23.00	7.95
	《中国纺织报》社	杂志宣传	16.98	5.87
	浙江锦成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活动策划	11.04	3.81
	上海中电大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展会	9.23	3.19
	天津市针研技术有限公司	杂志宣传	8.66	2.99
	新昌金太阳影视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制作	4.87	1.68
	达利丝绸（浙江）有限公司	展会	4.15	1.43
	合计		216.79	74.90
2018 年度	中国纺织机械协会	展会	106.06	24.39

年份	支付对象名称	具体内容	金额	占比（%）
	《中国纺织报》社	杂志宣传	56.60	13.02
	达利丝绸（浙江）有限公司	展会	44.67	10.27
	上海纺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制作	29.13	6.70
	上海美化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展会	25.24	5.81
	北京中纺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杂志宣传	18.87	4.34
	国家会展中心（上海）有限责任公司国展洲际酒店管理分公司	展会	17.33	3.99
	杭州百思特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制作	16.78	3.86
	上海硕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告制作	12.97	2.98
	天津市针织技术研究所	杂志宣传	12.09	2.78
	合计		339.75	78.14
2017 年度	上海华纺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展会	66.04	19.00
	《中国纺织报》社	杂志宣传	47.17	13.57
	上海宏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展会	36.16	10.40
	上海纺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制作	24.56	7.07
	上海美化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展会	22.82	6.56
	北京中纺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杂志宣传	18.87	5.43
	杭州百思特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制作	13.32	3.83
	天津市针织技术研究所	杂志宣传	9.60	2.76
	强纺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广告制作	9.27	2.67
	上海鹏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展会	8.54	2.46
	合计		256.35	73.75

报告期内，公司宣传展览费主要系各类市场推广活动、参加印染机械行业展会进行公司品牌及产品宣传，在纺织行业类杂志、报刊宣传企业形象，为各类市场推广活动印制企业和产品宣传资料的费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查询，公司宣传展览费支付方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商业贿赂情形。

4）业务招待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较同期上年增长	较同期上年增幅	较上年增长	较上年增幅	较上年增长	较上年增幅	金额
业务招待费	47.43	33.42%	-43.52	-15.57%	52.46	23.11%	227.04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招待费整体呈上升趋势。2019 年，公司加强了成本控制，且随着老客户占比逐年提升，销售人员开拓客户所需的业务招待费有所减少。2020 年上半年，为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及新冠疫情，公司加大客户维系力度，提高业务招待规格，导致业务招待费增加。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业务招待费前十大支付对象、支付金额以及占比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支付对象名称	具体内容	金额	占比（%）
2020 年 1-6 月	新昌县七星街道宏鑫酒业超市	购买招待用品	18.97	10.02
	新昌县瀚霖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17.53	9.26
	日春股份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16.81	8.88
	新昌县七星街道宏杰酒业超市	购买招待用品	15.63	8.25
	绍兴市大凡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13.86	7.32
	新昌县南明街道我们的酒行	购买招待用品	9.54	5.04
	新昌县羽林街道羽林茶厂（普通合伙）	购买招待用品	7.50	3.96
	上海两河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6.45	3.41
	厦门市湖里区福缘汇茶叶店	购买招待用品	2.40	1.27
	福建天福茗茶销售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1.20	0.63
	合计		109.89	58.04
2019 年度	新昌县七星街道宏杰酒业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34.65	14.68
	新昌县瀚霖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31.67	13.42
	日春股份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31.59	13.38
	新昌县南明街道宏鑫酒业超市	购买招待用品	27.44	11.63
	新昌县羽林街道羽林茶厂（普通合伙）	购买招待用品	9.92	4.20
	新昌县兴福茶业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8.20	3.47
	绍兴市大凡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6.60	2.80
	福鼎仙居林生态茶业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5.40	2.29
	新昌县南明街道我们的酒行	购买招待用品	5.15	2.18
	福建天福茗茶销售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4.20	1.78
	合计		164.82	69.84
2018 年度	新昌县瀚霖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42.05	15.05
	新昌绿城置业有限公司绿城雷迪森大酒店	招待客户餐费	37.72	13.50
	武夷山市悦袍茶业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35.60	12.74

年份	支付对象名称	具体内容	金额	占比（%）
	武夷山市锦喜岩茶厂	购买招待用品	20.80	7.44
	新昌县南明街道我们的酒行	购买招待用品	19.08	6.83
	浙江省新昌县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14.89	5.33
	绍兴市柯桥区滨海吴梅芬食品店	购买招待用品	14.00	5.01
	新昌县羽林街道羽林茶厂（普通合伙）	购买招待用品	13.25	4.74
	新昌县南明街道宏鑫酒业超市	购买招待用品	12.55	4.49
	日春股份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8.49	3.04
	合计		218.43	78.15
2017 年度	新昌绿城置业有限公司绿城雷迪森大酒店	招待客户餐费	30.36	13.37
	新昌县百香水果专业合作社	购买招待用品	17.50	7.71
	新昌县瀚霖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20.23	8.91
	武夷山市悦袍茶业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16.80	7.40
	新昌县七星街道宏杰酒业超市	购买招待用品	13.19	5.81
	新昌县羽林街道羽林茶厂(普通合伙)	购买招待用品	9.75	4.29
	新昌县南明街道宏鑫酒业超市	购买招待用品	8.60	3.79
	达利丝绸(浙江)有限公司	购买招待用品	5.65	2.49
	新昌县香满楼大酒店有限公司	招待客户餐费	5.20	2.29
	新昌县海龙宫餐饮有限公司	招待客户餐费	4.80	2.11
	合计		132.07	58.17

报告期内，业务招待费主要包括宴请客户及采购招待用品等用于维系客户关系的费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查询，公司业务招待费支付方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商业贿赂情形。

5）折旧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费用-折旧费	12.57	46.38	79.38	80.03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折旧费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子公司远润纺织有一台销售展机，原值为 250.67 万元，折旧年限为 3 年，每年计提折旧金额为 79.38 万元，已于 2019 年 6 月折旧完毕，对应的折旧费从 2018 年的 79.38 万元减少至 2019 年的 39.69 万元。

6）售后维修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规定：“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企业应当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企业提供额外服务的，应当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本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时，企业应当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企业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客户能够选择单独购买质量保证的，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发行人与客户对于售后服务的条款主要约定如下：一年内非人为因素造成的设备质量问题，由供方负责提供及时免费包修；一年内因需方人为因素或不可抗拒力（地震、泥石流、台风、暴雨等自然灾害）造成的质量问题或故障，需方需承担零配件费用及相应的服务费用。

发行人的质量保证服务是为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不属于为客户提供一项单独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发行人将实际发生的售后维修费直接计入当期销售费用，未对其计提预计负债，主要原因系公司对单个设备的售后维护义务难以根据历史经验进行可靠计量，且公司设备质量较高，因自身故障所产生维修较少，售后维修费用金额较小。

售后维修费占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售后维修费	42.90	51.47	42.67	38.63
营业收入	18,926.32	40,469.52	32,710.47	26,982.47
占比	0.23%	0.13%	0.13%	0.14%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各期，公司实际发生的售后维修费较小，占营业收入比例仅为 0.23%、0.13%、0.13%和 0.14%，占比较小。

同行业可比公司大多系在实际维修费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销售费用，未对售后维修费计提预计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售后维修费预提情况

上工申贝	未对售后维修费计提预计负债，售后维修费计入销售费用。
卓郎智能	对产品售后维修费用按类似项目的历史经验或预计可能会发生的成本来计提预计负债。
慈星股份	未对售后维修费计提预计负债，售后维修费计入销售费用。
杰克股份	未对售后维修费计提预计负债，售后维修费计入销售费用。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综上，考虑到公司售后维修费及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发行人未对质保期内的售后维修服务计提预计负债，于实际发生时直接计入销售费用。发行人对其会计处理方式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保持一致。

2、管理费用

（1）管理费用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薪酬费用	445.93	46.94%	828.75	41.03%	754.69	38.78%	630.17	32.10%
折旧费	147.44	15.52%	433.79	21.47%	488.01	25.07%	580.43	29.56%
业务招待费	103.79	10.93%	208.58	10.33%	225.02	11.56%	188.46	9.60%
差旅费	62.63	6.59%	189.12	9.36%	136.89	7.03%	153.72	7.83%
摊销费用	47.63	5.01%	94.90	4.70%	94.90	4.88%	87.75	4.47%
办公费	28.25	2.97%	61.29	3.03%	64.23	3.30%	63.93	3.26%
咨询费	53.55	5.64%	49.53	2.45%	44.81	2.30%	70.55	3.59%
租赁费	22.97	2.42%	37.32	1.85%	42.27	2.17%	48.43	2.47%
其他	37.79	3.98%	116.75	5.78%	95.45	4.90%	139.94	7.13%
合计	950.00	100.00%	2,020.02	100.00%	1,946.27	100.00%	1,963.38	100.00%
管理费用率		5.02%		4.99%		5.95%		7.28%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金额较为稳定，管理费用率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规模效应逐渐体现，且公司成本费用的控制能力逐渐加强。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薪酬费用、折旧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和摊销费用，报告期各期，上述五项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3.56%、87.32%、86.89%和 84.99%。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管理费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较上年同期增长	较上年同期增幅	较上年同期增长	较上年同期增幅	较上年同期增长	较上年同期增幅	金额
薪酬费用	84.17	23.27%	74.06	9.81%	124.52	19.76%	630.17
折旧费	-76.48	-34.15%	-54.21	-11.11%	-92.42	-15.92%	580.43
业务招待费	-8.59	-7.64%	-16.45	-7.31%	36.56	19.40%	188.46
差旅费	-23.02	-26.88%	52.23	38.15%	-16.83	-10.95%	153.72
摊销费用	0.48	1.01%	-	-	7.15	8.14%	87.75
办公费	8.88	45.81%	-2.94	-4.57%	0.30	0.47%	63.93
咨询费	40.18	300.28%	4.72	10.53%	-25.74	-36.49%	70.55
租赁费	2.18	10.47%	-4.95	-11.71%	-6.16	-12.71%	48.43
其他	-31.10	-45.14%	21.29	22.31%	-44.49	-31.79%	139.94
合计	**-3.32**	**-0.35%**	**73.75**	**3.79%**	**-17.11**	**-0.87%**	**1,963.38**

注：较上年同期增幅=（本期金额-上年同期金额）/上年同期金额

报告期内，薪酬费用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增加；折旧费有所降低，主要系部分汽车和办公设备折旧完毕所致。2019 年，业务招待费有所减少，主要系公司加强成本控制所致。**2020 年 1-6 月咨询费上涨主要系公司聘请外部机构优化管理体系所致。**报告期内，**差旅费**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整体呈增长趋势；摊销费用基本保持稳定。

（2）管理费用率情况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比率	较上年同期变化	比率	较上年同期变化	比率	较上年同期变化	比率
薪酬费用	2.35%	0.34%	2.05%	-0.26%	2.31%	-0.03%	2.34%
业务招待费	0.55%	-0.08%	0.52%	-0.17%	0.69%	-0.01%	0.70%
差旅费	0.33%	-0.15%	0.47%	0.05%	0.42%	-0.15%	0.57%
可变费用小计	3.23%	0.11%	3.03%	-0.38%	3.41%	-0.19%	3.60%
折旧费	0.78%	-0.47%	1.07%	-0.42%	1.49%	-0.66%	2.15%
摊销费用	0.25%	-0.01%	0.23%	-0.06%	0.29%	-0.04%	0.33%
办公费	0.15%	0.04%	0.15%	-0.04%	0.20%	-0.04%	0.24%
咨询费	0.28%	0.21%	0.12%	-0.01%	0.14%	-0.12%	0.26%
租赁费	0.12%	0.01%	0.09%	-0.04%	0.13%	-0.05%	0.18%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比率	较上年同期变化	比率	较上年同期变化	比率	较上年同期变化	比率
固定费用小计	1.58%	-0.23%	1.67%	-0.57%	2.24%	-0.91%	3.15%
其他	0.20%	-0.18%	0.29%	-	0.29%	-0.23%	0.52%
管理费用合计	5.02%	-0.30%	4.99%	-0.96%	5.95%	-1.33%	7.28%

注：较上年同期变化=本期费用率-上年同期费用率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率下降主要原因系管理费用未随业务规模同步增长所致。

①可变费用中，2018 年与 2019 年薪酬费用分别为 754.69 万元与 828.75 万元，同比上涨 9.81%，公司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管理人员新增 5 人，但由于营业收入增长较快，薪酬费用、差旅费未同比例增加，导致费用率降低。2020 年上半年管理人员薪酬费用较去年同期大幅上涨原因为补充公积金部分缴纳方式由年末统一缴纳变更为每月缴纳。业务招待费用率有所减少，主要系公司加强成本控制所致。

②固定费用中，折旧费大幅降低，主要系在公司未大量采购管理用固定资产的背景下，报告期内部分运输车辆、电子设备折旧年限到期后不再计提折旧所致。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率下降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其他主体为发行人代垫费用的情形。

（3）发行人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恒天立信	-	-	-	-
海大股份	**13.92%**	9.95%	6.64%	9.52%
上工申贝	**7.12%**	7.60%	7.20%	6.75%
卓郎智能	**6.53%**	4.42%	4.15%	4.31%
慈星股份	**14.42%**	17.64%	11.73%	11.41%
杰克股份	**5.58%**	6.14%	5.68%	6.17%
平均	**9.51%**	**9.15%**	**7.08%**	**7.63%**
发行人	**5.02%**	**4.99%**	**5.95%**	**7.28%**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注：恒天立信为港股上市公司，因会计准则存在差异，上表平均值为剔除恒天立信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2017-2019 年，公司管理费用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

具体来看，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2020 年 1-6 月管理费用率比较								
项目	恒天立信	海大股份	上工申贝	卓郎智能	慈星股份	杰克股份	平均值	远信
薪酬费用	未披露	7.00%	4.61%	4.04%	5.39%	3.38%	4.88%	2.35%
折旧摊销费	未披露	0.56%	0.72%	0.59%	5.37%	1.06%	1.66%	1.03%
业务招待费	未披露	-	0.16%	-	0.19%	-	0.17%	0.55%
差旅费	未披露	0.68%	0.17%	0.10%	0.13%	0.05%	0.23%	0.33%
办公费	未披露	1.41%	0.14%	-	0.53%	0.86%	0.74%	0.15%
咨询费	未披露	2.48%	0.55%	1.03%	0.44%	0.13%	0.93%	0.28%
租赁费	未披露	0.20%	0.64%	0.85%	-	0.10%	0.45%	0.12%
其他	未披露	1.50%	0.30%	0.33%	2.37%	-	1.13%	0.20%
总计	未披露	13.85%	7.29%	6.94%	14.42%	5.58%	9.62%	5.02%
2019 年管理费用率比较								
项目	恒天立信	海大股份	上工申贝	卓郎智能	慈星股份	杰克股份	平均值	远信工业
薪酬费用	未披露	6.01%	4.94%	2.73%	8.70%	3.60%	5.20%	2.05%
折旧摊销费	未披露	0.24%	0.61%	0.26%	4.07%	0.60%	1.16%	1.31%
业务招待费	未披露	-	0.23%	-	0.53%	0.32%	0.36%	0.52%
差旅费	未披露	1.30%	0.31%	0.20%	0.28%	0.14%	0.44%	0.47%
办公费	未披露	0.49%	0.29%	-	0.67%	1.02%	0.62%	0.15%
咨询费	未披露	0.81%	0.84%	0.78%	0.70%	0.08%	0.64%	0.12%
租赁费	未披露	0.41%	0.49%	0.39%	-	0.33%	0.41%	0.09%
其他	未披露	0.27%	0.15%	0.28%	2.69%	0.06%	0.69%	0.29%
总计	未披露	9.54%	7.86%	4.64%	17.64%	6.14%	9.16%	4.99%
2018 年管理费用率比较								
项目	恒天立信	海大股份	上工申贝	卓郎智能	慈星股份	杰克股份	平均值	远信工业
薪酬费用	未披露	3.84%	4.72%	2.47%	5.10%	3.47%	3.92%	2.31%
折旧摊销费	未披露	0.27%	0.44%	0.17%	2.81%	0.64%	0.87%	1.78%

业务招待费	未披露	-	0.26%	-	0.26%	0.04%	0.19%	0.69%
差旅费	未披露	1.13%	0.33%	0.18%	0.28%	0.19%	0.42%	0.42%
办公费	未披露	0.35%	0.29%	-	0.72%	0.92%	0.57%	0.20%
咨询费	未披露	0.54%	0.56%	0.72%	0.75%	0.19%	0.55%	0.14%
租赁费	未披露	0.34%	0.64%	0.45%	-	0.18%	0.40%	0.13%
其他	未披露	0.12%	0.14%	0.38%	1.79%	0.05%	0.50%	0.29%
总计	未披露	6.58%	7.39%	4.38%	11.73%	5.68%	7.15%	5.95%
2017 年管理费用率比较								
项目	恒天立信	海大股份	上工申贝	卓郎智能	慈星股份	杰克股份	平均值	远信工业
薪酬费用	未披露	3.76%	4.67%	-	6.17%	3.60%	4.55%	2.34%
折旧摊销费	未披露	0.35%	0.34%	-	2.61%	0.77%	1.02%	2.48%
业务招待费	未披露	-	0.18%	-	0.10%	-	0.14%	0.70%
差旅费	未披露	1.79%	0.30%	-	0.25%	0.23%	0.64%	0.57%
办公费	未披露	0.76%	0.30%	-	0.76%	1.02%	0.71%	0.24%
咨询费	未披露	1.26%	0.46%	-	0.31%	0.35%	0.60%	0.26%
租赁费	未披露	0.10%	0.48%	-	-	0.11%	0.23%	0.18%
其他	未披露	1.44%	0.19%	-	1.20%	0.10%	0.73%	0.52%
总计	未披露	9.47%	6.93%	-	11.41%	6.17%	8.50%	7.28%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注：

1、为与发行人的费用构成保持一致，对同行业可比公司部分科目进行调整；

2、2017 年卓朗智能借壳上市，故当年数据不纳入比较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其中公司管理费用率水平与卓郎智能、杰克股份较为接近，低于海大股份、上工申贝与慈星股份。

从管理费用具体构成上看，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销售费用构成基本一致，主要由薪酬费用、折旧摊销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办公费、咨询费、租赁费等费用组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主要系薪酬费用率、办公费用率、咨询费用率较低所致。

①管理人员人数较少导致薪酬费用、办公费等费用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管理人员人数相对较少，导致薪酬费用、办公费、租赁费等费用较低；公司总体员工数量少于

同行业，管理人员职责分工明确，管理团队配置符合其业务发展规模，管理人员人均创收高于同行业大部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人数（人）	人均创收（万元）	人数（人）	人均创收（万元）	人数（人）	人均创收（万元）	人数（人）	人均创收（万元）
恒天立信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海大股份	16	166.43	19	400.62	22	396.03	22	330.53
上工申贝	未披露	未披露	605	530.65	539	593.79	456	672.14
卓郎智能	未披露	未披露	435	1,971.34	431	2,139.39	-	-
慈星股份	未披露	未披露	251	605.99	265	637.61	216	650.17
杰克股份	未披露	未披露	612	589.55	574	723.26	467	596.71
平均值	16	166.43	384	819.63	366	898.02	290	562.39
远信工业	45	420.81	45	899.32	42	778.82	39	691.86

注：人均创收=营业收入/人数

②管理人员人均薪酬较低导致薪酬费用较低

同行业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恒天立信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海大股份	10.74	20.38	13.60	12.90
上工申贝	未披露	26.15	27.92	31.29
卓郎智能	未披露	53.79	52.96	-
慈星股份	未披露	43.40	32.55	40.12
杰克股份	未披露	21.21	25.12	21.49
同行业平均薪酬	10.74	32.99	30.43	26.45
发行人管理人员平均薪酬	9.91	18.42	17.97	16.16

人均薪酬较低的原因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七、经营成果分析”之“（五）期间费用分析”之“2、管理费用”之“（4）具体费用分析”之“1）管理人员薪酬费用”。

③咨询费较低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咨询费主要为法律顾问费用、环保监测评估费用、税务咨询费用、生产安全咨询费用、企业管理服务咨询等，为企业根据自身实际经营需求支出的费用，具有合理性。

（4）具体费用分析

1）管理人员薪酬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同行业上市公司				
海大股份	10.74	20.38	13.60	12.90
上工申贝	未披露	26.15	27.92	31.29
卓郎智能	未披露	53.79	52.96	-
慈星股份	未披露	43.40	32.55	40.12
杰克股份	未披露	21.21	25.12	21.49
同行业平均薪酬	10.74	32.99	30.43	26.45
同地区上市公司				
新和成	未披露	11.94	11.65	12.04
三花智控	未披露	15.53	17.30	18.35
万丰奥威	未披露	23.79	22.75	25.44
京新药业	未披露	43.39	30.75	25.36
美力科技	未披露	13.64	13.95	12.87
同地区上市公司平均薪酬	-	21.66	19.28	18.81
远信工业	9.91	18.42	17.97	16.16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注：以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同行业和同地区人数=(期初人数+期末人数)/2
2、2017 年卓朗智能借壳上市，故当年数据不纳入比较范围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低于同行业公司，接近当地上市公司平均薪酬。主要系：①同行业上市公司多为已上市多年企业，资金实力雄厚，从企业规模角度看，卓郎智能系专注于纺织机械领域历史悠久的跨国企业，且在海外 12 个国家和地区设有生产基地和办事处，该公司管理人员平均薪酬水平高于发行人。②同行业公司所在地区不同，上工申贝和慈星股份公司经营所在地分别为上海和宁波地区，当

地人均薪酬水平较高。③慈星股份管理人员薪酬出现波动主要原因系三年内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上涨，但受到人员变动影响，其管理人员 2019 年减少至 202 人，故管理人员平均薪酬水平出现波动。④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和辅助人员，辅助人员主要从事安保清洁工作，导致管理人员平均薪酬水平较低。

2）折旧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折旧费分别为 580.43 万元、488.01 万元、433.79 万元以及 147.44 万元；2018 年、2019 年以及 2020 年 1-6 月分别较上年同期降低 92.42 万元、54.22 万元以及 76.49 万元。折旧费下降主要原因为部分运输车辆、电子设备折旧年限到期后不再计提折旧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折旧年限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管理费用-折旧费	-	147.44	433.79	488.01	580.43
折旧费变化金额	-	-76.48	-54.22	-92.42	-
其中：电子设备及其他的折旧费变化金额	3 年，5 年	-0.80	-1.80	-41.33	-
运输设备折旧费变化金额	4 年	-79.28	-51.70	-51.09	-
小计	-	-80.08	-53.50	-92.42	-

①公司的电子设备及其他的折旧费金额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于 2014 年集中购置空调、电脑等电子设备共计 132.74 万元，折旧年限为 3 年，于 2017 年折旧年限到期不再计提折旧，其 2017 年计提折旧 36.27 万元。

②公司的运输设备折旧费金额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运输设备折旧完毕所导致。一方面，公司运输设备折旧年限为 4 年，因此设备折旧完毕的上年为全年计提折旧，而设备折旧完毕的当年多为部分月份计提折旧，从而导致设备折旧完毕当年折旧金额较上年减少；另一方面，设备折旧完毕当年部分月份计提了折旧，次年该部分设备不再计提折旧，从而导致设备折旧完毕次年折旧金额较当年较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折旧完毕期间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折旧完毕的固定资产原值	884.74	172.90	200.03	307.29
折旧完毕的固定资产当	28.23	15.36	28.45	41.01

期折旧金额				
上年同期折旧到期导致本期折旧减少金额 A	**14.18**	**28.45**	**41.01**	**-**
本期折旧到期导致本期折旧减少金额 B	**76.83**	**25.70**	**19.06**	**-**
因折旧完毕导致当期折旧费减少金额 C=A+B	**91.01**	**54.15**	**60.07**	**-**

3、研发费用

（1）研发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费用	**519.64**	**50.73%**	975.89	57.24%	707.52	55.73%	458.70	53.78%
薪酬费用	**278.45**	**27.18%**	516.03	30.27%	413.54	32.57%	293.28	34.38%
折旧费	**35.98**	**3.51%**	76.13	4.47%	73.16	5.76%	65.36	7.66%
技术咨询费	**157.76**	**15.40%**	55.04	3.23%	-	-	-	-
差旅费	**21.63**	**2.11%**	48.13	2.82%	42.60	3.36%	25.57	3.00%
其他	**10.87**	**1.06%**	33.69	1.98%	32.82	2.59%	10.07	1.18%
合计	**1,024.34**	**100.00%**	**1,704.90**	**100.00%**	**1,269.64**	**100.00%**	**853.00**	**100.00%**
研发费用率		**5.41%**		**4.21%**		**3.88%**		**3.16%**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材料费用、薪酬费用**、技术咨询费**等。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技术咨询费**分别**为 55.04 万元和 **157.76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盛星装备新产品研发投入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均计入当期费用，不存在资本化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整体预算	费用支出				研发进度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1	超宽幅热风拉幅定型机	800.00	-	-	-	-230.30	完结
2	热风拉幅定型机自动落布系统	400.00	-	-	-187.93	-	完结

序号	项目名称	整体预算	费用支出				研发进度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3	中间自动过滤网技术的研究及在定形机上的应用	450.00	-	-	-	117.79	完结
4	Y7000 热风拉幅定形机控制系统	250.00	-	-	-210.25	244.58	完结
5	双层式热风拉幅定型机	500.00	-	349.42	43.01	417.85	完结
6	热风拉幅定形机保温性能研究	250.00	-	-	-	21.27	完结
7	热风拉幅定形机内置风道研究	500.00	-	-186.22	338.00	143.24	完结
8	基于互联网的热风拉幅定形机研发	850.00	-	-85.33	551.39	138.57	完结
9	垂直链技术的研究及在定形机上的应用	400.00	-	-	366.24	-	完结
10	天然气直接燃烧技术研究及在定型机上的应用	350.00	-206.20	142.97	199.40	-	完结
11	高能耗行业节能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	886.00	187.41	494.03	169.78	-	在研
12	蒸汽定形机节汽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500.00	127.64	391.76	-	-	完结
13	印染行业定型工段自动除尘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550.00	229.38	352.49	-	-	完结
14	移动落布技术研究及在定形机上的应用	500.00	157.00	190.48	-	-	完结
15	梭织定形机烘房系统节能优化与设计	500.00	96.00	55.30	-	-	在研
16	圆筒布自动缝头开幅一体机	80.00	67.85	-	-	-	完结
17	平幅布自动缝头机	40.00	58.79	-	-	-	完结
18	定形机节能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产学研合作）	580.00	124.84	-	-	-	在研
19	低功耗印染热定形机关键技术研究及开化（产学研合作）	500.00	73.30	-	-	-	在研
20	自动对中技术研究及在定形机上的应用	600.00	61.16	-	-	-	在研
21	高效污泥物理烘干机	520.00	47.17	-	-	-	在研
合计		10,006.00	1,024.34	1,704.90	1,269.64	853.00	-

注：费用支出为负，主要系研发样机实现销售冲减研发费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研发项目形成样机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研发项目	形成样机数量	用途	样机确认收入年份	样机销售收入
1	超宽幅热风拉幅定型机	1 台	销售	2017 年	273.50
2	热风拉幅定型机自动落布系统	1 台	销售	2018 年	187.93
3	中间自动过滤网技术的研究及在定型机上的应用	1 台	销售	2017 年	217.95
4	Y7000 热风拉风定型机控制系统	1 台	销售	2018 年	210.26
5	热风拉幅定型机保温性能研究	1 台	销售	2017 年	209.40
6	热风拉幅定型机内置风道研究	1 台	销售	2019 年	186.21
7	基于互联网的热风拉幅定型机研发	1 台	销售	2019 年	207.96
8	天然气直接加热技术研究及在定型机上的应用	1 台	销售	2020 年	206.19

对于研发样机，由于研发是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将样机研发过程中发生的材料等支出直接计入研发费用。形成样机时，由于样机系新技术产品，客户是否接受、样机能否销售具有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考虑，将研发过程中发生的材料等支出未计入存货或者其他流动资产。样机实现销售时，由于前期相关支出计入了研发费用，因此形成的研发样机在实现销售时相关收入冲减研发费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归集范围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40 号）第二条第（二）项规定，产品销售与对应的材料费用发生在不同纳税年度且材料费用已计入研发费用的，可在销售当年以对应的材料费用发生额直接冲减当年的研发费用。发行人研发样机会计处理方法符合上述规定。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与发行人同属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的上市公司科威尔（688551），在会企业赛赫智能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披露了其销售样机的会计处理方法且与发行人会计处理方法相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研发产品的会计处理
科威尔（688551）	公司将样机研发过程中发生的材料等成本直接计入研发费用，在样机转销售时冲减相关研发费用
赛赫智能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对于研发样机作为表外资产，计入备查簿，在实际销售时冲减研发费用
发行人	公司将研发过程中发生的材料等支出计入研发费用，在实现销售时相关收入冲减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恒天立信	-	-	-	-
海大股份	13.03%	7.85%	7.30%	9.85%
上工申贝	3.38%	3.14%	3.05%	2.75%
卓郎智能	9.22%	5.36%	5.15%	3.57%
慈星股份	4.27%	5.07%	3.84%	4.49%
杰克股份	5.50%	5.65%	4.94%	4.83%
平均	**7.08%**	**5.41%**	**4.86%**	**5.10%**
发行人	**5.41%**	**4.21%**	**3.88%**	**3.16%**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注：恒天立信为港股上市公司，因会计准则存在差异，上表平均值为剔除恒天立信的数据；卓郎智能 2019 年度审计数据尚未披露，此处为其未经审计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

（2）研发人员薪酬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同行业上市公司				
恒天立信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海大股份	4.15	6.76	5.70	8.09
上工申贝	未披露	13.77	16.02	16.13
卓郎智能	未披露	54.12	59.58	-
慈星股份	未披露	17.13	17.08	14.49
杰克股份	未披露	15.04	13.72	12.88
同行业平均工资	未披露	21.36	22.42	12.90
同地区上市公司				
新和成	未披露	12.54	14.16	12.57
三花智控	未披露	20.09	15.64	15.89
万丰奥威	未披露	8.78	8.15	6.33
京新药业	未披露	13.76	14.73	10.56
美力科技	未披露	12.74	12.66	11.03
同地区上市公司平均工资	未披露	13.58	13.07	11.27
远信工业	11.08	22.83	18.73	19.08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注：以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同行业和同地区人数=(期初人数+期末人数)/2
2、2017 年卓朗智能借壳上市，故当年数据不纳入比较范围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部门平均职工薪酬稳中有涨，人均薪酬高于大部分同行业公司和当地上市公司人员平均工资水平，主要系发行人注重技术研发，通过较高的薪资水平，稳定技术团队，同时提升对高端人才吸引力。

（3）申报研发费用差异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与向税务部门申报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研发费用	1,024.34	1,704.90	1,269.64	853.00
向税务部门申报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	-	1,576.34	1,209.93	812.41
差异	-	128.56	59.71	40.59
其中：子公司研发费用不适用加计扣除形成的差异	-	55.30	-	-
其他项	-	73.26	59.71	40.58

注 1：2020 年 1-6 月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未经税务部门认定，故未列示。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与向税务部门申报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的差异为不在加计扣除范围内的研发活动支出，不存在将应归属于成本或其他费用的支出计入研发费用的情形。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费用	18.03	11.73	79.61	167.41
减：利息收入	28.28	140.59	23.40	6.53
汇兑损益	24.42	104.65	175.34	-16.49
其他	7.11	9.05	7.81	7.89
合计	21.28	-15.17	239.36	152.28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费用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利息费用减少所

致。

（六）影响营业利润的其他科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05**	89.44	92.18	85.45
房产税	**37.32**	74.50	61.74	61.74
教育费附加	**18.62**	53.67	55.31	51.2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41**	35.78	36.87	34.18
土地使用税	**35.52**	49.73	14.21	70.66
印花税	**4.90**	9.16	12.76	14.02
车船使用税	**2.86**	4.20	3.90	4.05
环境保护税	**0.12**	0.26	0.26	-
残疾人保障金	**-**	0.34	-	-
合计	**142.81**	**317.07**	**277.24**	**321.36**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土地使用税等。2019 年，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有所减少，主要系上述税金以当期应交增值税为计税基础缴纳，2019 年增值税税率降低所致。2018 年和 2019 年，土地使用税较 2017 年大幅减少，主要系 2018 年和 2019 年土地使用税减免较多所致。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政府补助	**558.35**	1,479.50	1,736.58	752.4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0.58**	4.67	17.67	-
合计	**558.93**	**1,484.17**	**1,754.26**	**752.47**

其他收益中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款	238.76	1,147.04	1,506.24	528.42	与收益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智能纺织印染装备技术创新项目	40.73	87.60	90.67	121.00	与资产相关
成长型中小企业财政扶持资金土地补贴款项	3.43	6.87	6.87	6.87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120.00	-	-	-	与收益相关
新昌县 2019 年第六批企业社保费返还	74.42	-	-	-	与收益相关
新昌县 2020 年第二批企业社保费返还	30.10	-	-	-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新昌县开放型经济奖补资金	20.00	-	-	-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装备制度业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	17.90	-	-	-	与收益相关
新昌县企业社会保险费返还	7.76	-	-	-	与收益相关
新昌县第一批数字经济财政补助	3.00	-	-	-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	180.00	-	-	与收益相关
新昌县 2018 年度企业信息化财政补助（奖励）资金	-	38.52	-	-	与收益相关
新昌县 2018 年度技术创新项目补助资金	-	10.00	-	-	与收益相关
新昌县 2018 年度第二批专利授权项目给予经费奖励	-	4.25	-	-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安全生产标注化二级达标企业补助	-	2.00	-	-	与收益相关
退役士兵减免增值税	2.25	3.23	-	-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奖励金	-	-	50.00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新昌县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奖励金	-	-	10.00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两化深度融合财政补助	-	-	27.72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技术创新项目补助资金	-	-	20.00	-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	-	-	8.00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第二批专利申请项目经费奖励补助	-	-	6.00	-	与收益相关
单位商标注册费补助	-	-	5.10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两化深度融合财政补助	-	-	3.00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第一批专利申请项目经费奖	-	-	1.00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励补助					
2017 年度发展开放型经济财政奖励金	-	-	1.00	-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中小外贸企业拓市场资金	-	-	0.80	-	与收益相关
企业科技补助	-	-	0.19	-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两化深度融合奖励资金	-	-	-	20.00	与收益相关
省优秀工业新产品补助	-	-	-	20.00	与收益相关
第二批专利申请项目经费补助	-	-	-	14.98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退税	-	-	-	14.20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 2016 年度名牌产品补助	-	-	-	1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技术创新项目补助资金	-	-	-	1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工业转型升级（2017 年）补助	-	-	-	7.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58.35	1,479.50	1,736.58	752.47	-

（1）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和营业外收入的划分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政府补助确认其他收益的时点和确认依据，政府补助名称包含时间与其他收益确认时点不匹配的原因

1）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和营业外收入的划分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第十一条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因此，发行人上述划分依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2）政府补助确认其他收益的时点和确认依据

发行人政府补助确认其他收益的时点：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达到相关规定的标准时确认；其余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确认依据为相关补助发放部门的文件、银行进账单。

3）政府补助名称包含时间与其他收益确认时点不匹配的原因

发行人政府补助名称包含时间与其他收益确认时点不匹配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政府补助内容名称包含时间所属时点	收到款项时点
新昌县 2019 年第六批企业社保费返还	74.42	-	-	-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度新昌县开放型经济奖补资金	20.00	-	-	-	2019 年	2020 年
新昌县 2018 年度企业信息化财政补助（奖励）资金	-	38.52	-	-	2018 年	2019 年
新昌县 2018 年度技术创新项目补助资金	-	10.00	-	-	2018 年	2019 年
新昌县 2018 年度第二批专利授权项目给予经费奖励	-	4.25	-	-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度安全生产标注化二级达标企业补助	-	2.00	-	-	2018 年	2019 年
2017 年新昌县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奖励金	-	-	10.00	-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度两化深度融合财政补助	-	-	27.72	-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度技术创新项目补助资金	-	-	20.00	-	2017 年	2018 年
2016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	-	-	8.00	-	2016 年	2018 年
2017 年度第二批专利申请项目经费奖励补助	-	-	6.00	-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度两化深度融合财政补助	-	-	3.00	-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度第一批专利申请项目经费奖励补助	-	-	1.00	-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度发展开放型经济财政奖励金	-	-	1.00	-	2017 年	2018 年
2016 年度两化深度融合奖励资金	-	-	-	20.00	2016 年	2017 年
浙江省 2016 年度名牌产品补助	-	-	-	10.00	2016 年	2017 年
合计	94.42	54.77	76.72	30.00	-	-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收益中的政府补助项目均无固定的定额标准，均在实际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文件下达后，公司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评估是否符合条件后进行补助申报，政府部门收到申报文件后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予以拨款。公司获得下

发的补助文件至收到补助款存在时间间隔，造成政府补助名称包含时间与其他收益确认时点不匹配。

（2）嵌入式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

1）嵌入式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基本情况

报告期各期，嵌入式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金额分别为 528.42 万元、1,506.24 万元、1,147.04 万元**和 238.76 万元**。2018 年度，公司嵌入式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金额较多，主要系增值税申报与返还与实际会计区间存在差异所致，较多 2017 年所属增值税的退税于 2018 年实际收到。嵌入式软件产品即征即退的增值税与业务经营密切相关，属于经常性损益。

公司嵌入式软件系拉幅定形机的控制系统，是拉幅定形机的组成部分，用于实现对拉幅定形机的控制、监视和管理，具体包括操作和管理拉幅定形机的执行机构（如电机、燃烧器等）按照工艺要求完成预定动作、错误处理及故障分析等。

公司软件业务主要是嵌入式软件的开发，嵌入式软件系拉幅定形机的软件控制系统，均为自行研发，公司配备了陈少军、陈小良、陈鲁鑫、陈武、毛林斌等软件开发人员。其中，陈少军、陈小良负责根据客户需求提出软件开发的具体要求，陈小良、陈鲁鑫、陈武、毛林斌负责根据软件开发要求编写代码和软件测试。公司相关人员数量及岗位设置与软件业务相匹配。

姓名	类型	岗位	学历	任职期间
陈少军	软件开发人员	总经理	大专	2010 年 6 月至今
陈小良	软件开发人员	技术总监	大学本科	2010 年 8 月至今
陈鲁鑫	软件开发人员	技术员	高中	2012 年 10 月至今
陈武	软件开发人员	技术员	大学本科	2013 年 11 月至今
毛林斌	软件开发人员	技术员	大专	2012 年 8 月至今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中关于嵌入式软件产品的定义，嵌入式软件产品是指嵌入在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中并随其一并销售，构成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组成部分的软件产品。公司嵌入式软件均随设备一起销售，不单独销售和报价。用于增值税退税的嵌入式软件收入系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计算而得，并非市场交易价格。因此，公

司嵌入式软件不存在市场的交易价格和收入，也不存在人均创收金额的概念。经查询同行业的公开信息，无嵌入式软件产品相关人均创收的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嵌入式软件增值税退税符合国家财务部、国家税务局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事项	公司情况介绍	是否符合规定
1	是否满足《通知》中关于软件产品的定义：嵌入式软件产品是指嵌入在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中并随其一并销售，构成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组成部分的软件产品	公司涉及退税的软件产品系自行开发并由自己生产的嵌入式软件产品，将其嵌入在公司硬件产品中并随其一并销售，属于公司产品的组成部分	是
2	是否取得主管部门的证明文件		是
（1）	取得省级软件产业主管部门认可的软件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明材料	已取得	
（2）	取得软件产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软件产品登记证书》或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取得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	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销售额=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与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合计-当期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按照下列顺序确定：①按纳税人最近同期同类货物的平均销售价格计算确定；②按其他纳税人最近同期同类货物的平均销售价格计算确定；③按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组成计税价格计算确定：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组成计税价格=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成本×（1+10%）	公司不单独销售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且无其他纳税人最近同期同类货物的平均销售价格，公司无法按照上述第①和第②种方式确认硬件收入，因此选取第③种方式确认硬件收入（出于谨慎性考虑,取 10.5%的比率），并以此计算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销售额	是

2020 年 7 月 20 日，国家税务总局新昌县税务局出具的专项证明：“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因嵌入式软件产品所获得的税收优惠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已经履行相关退税审批程序。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重大税务违法违规行为。”

2）嵌入式软件产品收入和增值税退税金额的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嵌入式软件产品收入和增值税退税金额系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计算得来：

①嵌入式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税额的计算方法

即征即退税额=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增值税应纳税额-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销售额×3%

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增值税应纳税额=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销项税额-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可抵扣进项税额

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销项税额=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销售额×17%（2018 年 5 月 1 日后税率为 16%，2019 年 4 月 1 日后税率为 13%）

②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销售额的计算公式

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销售额=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与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合计-当期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

当期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组成计税价格=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成本×（1+10%）（对于 10%的比率，该比率越高，计算出的当期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越高，对应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销售额越低，可退税金额越低；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取 10.5%的比率）

公司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与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合计销售额以及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成本均可独立核算，并以此计算嵌入式软件产品收入。

3）公司嵌入式软件产品收入和增值税退税金额的计算过程

公司嵌入式软件产品收入和增值税退税金额的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与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合计（增值税纳税申报）①	16,893.38	37,485.72	34,645.93	25,736.14
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成本②	12,034.41	26,548.66	23,045.15	17,236.43
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销售额③=①-②×（1+10.5%）（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取高于 10%的比率）	3,595.36	8,149.45	9,181.03	6,689.88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增值税销项税额（④=③×17%/16%/13%）	467.40	1,133.22	1,509.25	1,137.28
嵌入式软件可抵扣进项税⑤	15.83	30.89	38.91	37.33
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应纳税额⑥=④-⑤	451.57	1,102.33	1,470.34	1,099.95
当期应退税额⑦=⑥-③×3%	343.71	857.86	1,194.91	899.26

注：嵌入式软件可抵扣进项税系与软件成本相关的进项税，主要包括直接材料和电力成本对应的进项税，其中直接材料对应的进项税按实际采购发票全额计入，电力成本对应的进项税按软件收入占销售总价比例分摊计入。

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纳税申报的销售收入与公司各期实际收入（实际收入系按照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确认的收入）差异主要系增值税纳税申报时点与收入确认时点不同的时间性差异，部分产品收入确认时点滞后于增值税纳税申报时点，因此产生上期增值税纳税申报本期确认收入、本期增值税纳税申报未确认收入两种差异原因，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与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合计（实际收入）	17,254.36	38,468.96	31,103.49	26,080.58
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与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合计（增值税纳税申报）	16,893.38	37,485.72	34,645.93	25,736.14
差异	360.99	983.24	-3,542.43	344.45
差异原因 1：上期增值税纳税申报本期确认收入	4,406.20	5,864.66	2,322.22	2,666.67
差异原因 2：本期增值税纳税申报未确认收入	4,045.21	4,881.42	5,864.66	2,322.22

公司只在收到嵌入式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时作会计处理，借方记入银行存款，贷方计入其他收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第六条：“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第七条：“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第十一条：“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公司嵌入式软件退税属于政府补助范畴，与日常活动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

4）报告期增值税退税金额波动的原因，是否与实际销售金额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当期应退税额与实退税额差异及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应退税额	343.71	857.86	1,194.91	899.26
当期实退税额	238.76	1,147.04	1,506.24	528.42
差异	104.94	-289.18	-311.33	370.84
差异原因 1：当期收到的上期应退税额	147.82	437.00	748.33	377.49
差异原因 2：当期未收到的本期应退税额	252.76	147.82	437.00	748.33

报告期内，公司当期应退税额与实退税额有一定差异，主要系由于增值税退税申报、审核、返还与实际会计区间存在时滞所致，增值税退税申报会晚于实际会计区间，且审核与返还的过程也需要一定的时间。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嵌入式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退税金额多于应退税额，主要系 2018 年实际收到 2017 年 4-12 月以及 2018 年 1-7 月的退税，2019 年实际收到 2018 年 8-12 月以及 2019 年 1-9 月的退税。2020 年 1-6 月实际收到 2019 年 10-12 月和 2020 年 1-2 月的退税。

由于当期实退税额与实际会计区间存在时滞，因此比较当期应退税额与销售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应退税额	343.71	857.86	1,194.91	899.26
当期应退税额/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与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合计（增值税纳税申报）	2.03%	2.29%	3.45%	3.49%

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当期应退税额占销售金额的比例较上期下降较多，主要系增值税税率下降和产品毛利率下降所致，报告期增值税退税金额与销售金额相匹配。

5）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享受的软件增值税退税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退税金额（万元）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退税金额（万元）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退税金额（万元）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退税金额（万元）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恒天立信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海大股份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上工申贝	35.77	0.69%	172.13	1.37%	29.37	0.14%	80.94	0.27%
卓郎智能	422.2	-2.40%	928.50	1.02%	101.70	0.09%	0.00	0.00%
慈星股份	0.00	0.00%	5.41	-0.01%	未披露	未披露	0.00	0.00%
杰克股份	596.57	5.72%	1,732.87	5.03%	2,451.76	4.76%	2,700.96	7.18%
可比公司均值	210.91	1.00%	567.78	1.48%	645.71	1.25%	927.30	2.48%
发行人	238.76	7.38%	1,147.04	14.48%	1,506.24	23.59%	528.42	10.77%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恒天立信系香港上市公司，未披露其软件增值税退税事项。公司软件增值税退税占利润总额的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主要为拉幅定形机，基本均可享受软件增值税退税，而同行业可比公司产品种类较多，仅部分产品可享受。此外，海大股份未享受软件增值税退税，根据其 2016 年 9 月 7 日签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之后的年度报告，未披露其拥有软件著作权，取得软件著作权是享受软件增值税退税的前提条件。

3、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79.45**	303.48	220.50	23.24
存货跌价损失	**18.72**	18.66	20.37	33.44
合计	**-60.73**	**322.14**	**240.87**	**56.68**

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确认当期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和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所致。

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坏账损失增加，主要系随着收入规模扩大，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公司计提相应坏账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回款情况良好，坏账损失始终控制在较为合理的水平。公司每期期末对存货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并确定是否计提存货跌

价准备。**2020 年 1-6 月坏账损失为负系前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本期收回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存货跌价损失金额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占总资产的比例较小。公司对期末应收账款、存货等的控制与管理较好，减值准备政策得到严格执行，计提比例符合谨慎性原则。

4、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2.30	0.20	-2.67
合计	**-**	**-2.30**	**0.20**	**-2.67**

（七）营业外收支分析

1、营业外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政府补助	**11.67**	12.25	-	4.60
其他	**0.28**	14.91	-	0.47
合计	**11.95**	**27.16**	**-**	**5.07**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冠疫情紧急援助计划	**11.67**	**-**	**-**	**-**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新昌县质量、品牌、标准领域财政奖励	-	5.00	-	-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新昌县省商务促进财政专项资金	-	3.25	-	-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首次“下升上”财政奖补资金	-	3.00	-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新昌县发展开发型经济财政奖励资金	-	1.00	-	-	与收益相关
外向型经济财政奖	-	-	-	4.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局奖励	-	-	-	0.6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67**	**12.25**	**-**	**4.60**	**-**

2、营业外支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对外捐赠	**8.00**	5.00	-	1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0.02**	-	0.01	6.20
其他	-	5.31	0.00	5.65
合计	**8.02**	**10.31**	**0.01**	**21.8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总体金额较小。

（八）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四、非经常性损益”。

（九）所得税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7.37**	1,085.95	952.06	749.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9.32**	-46.88	-29.43	31.99
所得税费用	**396.69**	**1,039.06**	**922.63**	**781.59**
利润总额	**3,235.52**	**7,922.56**	**6,385.64**	**4,906.22**
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2.26%**	**13.12%**	**14.45%**	**15.93%**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费用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以及因政府补助确认的递延收益等原因，导致利润总额与应纳税所得额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3,235.52	7,922.56	6,385.64	4,906.22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5.33	1,188.38	957.85	735.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60	-14.41	-17.30	-17.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63	48.58	72.08	56.19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99.13	-177.34	-136.12	-61.50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1.95	-3.59	-2.17	-2.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37	-20.94	-0.95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79	18.38	49.24	70.58
所得税费用	396.69	1,039.06	922.63	781.59

（十）报告期纳税情况

公司主要纳税税种为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报告期内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值税	期初余额	139.29	155.27	399.50	141.18
	本期应交	665.93	1,740.02	1,830.98	1,725.91
	本期已交	705.59	1,756.00	2,075.21	1,467.59
	期末余额	99.63	139.29	155.27	399.50
企业所得税	期初余额	25.64	-4.59	188.66	-42.44
	本期应交	387.37	1,214.65	1,081.65	817.92
	本期已交	211.87	1,184.42	1,274.89	586.82
	期末余额	201.15	25.64	-4.59	188.66

报告期内，公司所适用的税收政策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亦不存在面临即将实施的重大税收政策调整的情况。公司按照税法规定按期足额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拖欠或逃

避税收义务的情形。

（十一）净利润主要来源及增减变化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比例	同比增幅/变动	金额/比例	同比增幅/变动	金额/比例	同比增幅/变动	金额/比例
营业收入	**18,936.60**	**7.00%**	40,469.52	23.72%	32,710.47	21.23%	26,982.47
营业成本	**13,144.23**	**5.37%**	27,379.23	24.69%	21,957.69	23.40%	17,793.51
营业毛利	**5,792.37**	**10.91%**	13,090.29	21.74%	10,752.79	17.02%	9,188.96
综合毛利率	**30.59%**	**1.08%**	**32.35%**	**-0.53%**	**32.87%**	**-1.18%**	**34.06%**
销售费用	**1,042.01**	**-0.77%**	2,317.47	7.88%	2,148.21	28.71%	1,669.07
管理费用	**950.00**	**-0.35%**	2,020.02	3.79%	1,946.27	-0.87%	1,963.38
研发费用	**1,024.34**	**45.54%**	1,704.90	34.28%	1,269.64	48.85%	853.00
财务费用	**21.28**	**-186.67%**	-15.17	-106.34%	239.36	57.18%	152.28
期间费用	**3,037.63**	**13.23%**	6,027.23	7.56%	5,603.48	20.82%	4,637.72
期间费用占比	**16.04%**	**0.88%**	**14.89%**	**-2.24%**	**17.13%**	**-0.06%**	**17.19%**
其他收益	**558.93**	**-8.81%**	1,484.17	-15.40%	1,754.26	133.13%	752.47
营业利润	**3,231.59**	**9.63%**	7,905.71	23.80%	6,385.65	29.71%	4,923.00
其他收益占营业利润的比例	**17.30%**	**-3.50%**	**18.77%**	**-8.70%**	**27.47%**	**12.19%**	**15.28%**
营业外收入	**11.95**	**-**	27.16	-	-	-100.00%	5.07
营业外支出	**8.02**	**51.01%**	10.31	81283.33%	0.01	-99.94%	21.85
利润总额	**3,235.52**	**9.97%**	7,922.56	24.07%	6,385.64	30.15%	4,906.22
净利润	**2,838.83**	**11.98%**	6,883.50	26.00%	5,463.01	32.45%	4,124.63
净利率	**14.99%**	**0.67%**	**17.01%**	**0.31%**	**16.70%**	**1.41%**	**15.29%**

2018 年，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增长 32.45%，主要原因系：1）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21.23%，虽综合毛利率下降 1.18 个百分点，仍带动公司营业毛利较上年增长 17.02%；2）公司其他收益较上年增长 133.13%，主要系公司 2018 年收到的嵌入式软件增值税退税较多所致。

2019 年，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增长 26.00%，主要原因系：1）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23.72%，虽综合毛利率下降 0.53 个百分点，仍带动公司营业毛利较上年增长 21.74%；2）随着公司规模效应的逐渐显现、成本费用控制能力的逐渐加强和财务费用的减少，期间费用率较上年下降 2.24 个百分点。

1、发行人 2020 年 1-6 月收入和利润增长的原因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7.00%。新冠疫情下，发行人收入增长的原因主要系一方面 2020 年 1-6 月业绩主要来源于 2020 年春节前订单，2020 年 1-6 月发行人拉幅定形机销售收入为 18,268.06 万元，其中 16,422.04 万元为春节前订单；另一方面疫情对发行人第一季度影响较大，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减少，随着疫情影响的减弱，下游纺织行业复产复工，复工后客户按照原采购计划要求发行人尽快完成产品的安装验收，发行人通过增加安装人员排班等方式，保证了产品安装验收，因此第二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11.98%，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7.00%，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1.08 个百分点，带动发行人营业毛利较上年增长 10.91%。

2、同行业可比公司上半年经营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恒天立信、海大股份与发行人 2020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变动率/变动	2017 年-2019 年三年复合增长率
恒天立信	营业收入（万港元）	79,000.00	92,300.00	-14.41%	-14.72%
	净利润（万港元）	-5,784.82	-6,663.07	-	-19.80%
海大股份	营业收入（万元）	2,662.95	3,987.06	-33.21%	2.31%
	净利润（万元）	-91.32	236.56	-138.60%	-
发行人	营业收入（万元）	18,936.60	17,696.94	7.00%	22.47%
	净利润（万元）	2,838.83	2,535.08	11.98%	29.19%

注：恒天立信营业收入数据取自染整机械板块，净利润为全公司口径；海大股份 2017 年净利润为负，故无法计算净利润复合增长率。

首先，由于产品定位、产品结构、销售区域等方面存在不同，发行人经营业绩变

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

其一，发行人与海大股份产品定位不同，根据《江苏海大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2014 年至 2016 年 3 月，海大股份平均每台拉幅定形机售价约为 129.94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平均每台拉幅定形机售价为 211.59 万元。

其二，发行人与恒天立信产品结构不同，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拉幅定形机销售及改造收入占比在 98%以上，恒天立信除经营染整机械业务外，同时经营不锈钢材销售、不锈钢铸造产品销售、环保服务等业务，报告期各期染整机械业务占比在 70%-80%，此外恒天立信染整机械业务除经营拉幅定形机业务外，还经营水洗机、染色机等，根据测算，2019 年恒天立信拉幅定形机占其染整业务收入的 30%左右；发行人与恒天立信染整机械销售区域不同，发行人境外销售占比较低。

其次，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受到疫情因素影响。发行人近年来保持较快增长，2017 年-2019 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22.47%和 29.19%， 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增速分别下降至 7.00%和 11.98%；2020 年 1-6 月，恒天立信和海大股份营业收入均同比下降，净利润均为负。

3、发行人毛利率变动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恒天立信、海大股份与发行人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变动
恒天立信	27.72%	29.54%	-1.82%
海大股份	26.77%	25.57%	1.20%
平均值	27.25%	27.56%	-0.31%
发行人	30.59%	29.51%	1.08%

2020 年 1-6 月与 2019 年 1-6 月相比，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均值与发行人毛利率均相对稳定。

综上，发行人 2020 年 1-6 月收入和利润增长具有合理性。

（十二）收入和净利润变动趋势及风险

根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统计，2017 年和 2018 年，国内主要拉幅定形机制造商销量

约为 1,700 台和 1,800 台，呈上升趋势。2019 年，由于中美贸易摩擦的加剧，全球经济环境波动较大，拉幅定形机行业承压前行，重点抽样企业拉幅定形机销售 858 台，较去年同期增长 0.7%。发行人的拉幅定形机业务收入逐年提升，与行业整体情况保持一致。相比之下，海大股份与立信门富士的收入下滑，主要系其自身原因所致。

1、发行人与海大股份的差异比较

根据海大股份的年报披露，其 2019 年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市场因素影响销量减少，出口业务减少；2020 年 1-6 月的营业收入下滑主要受新冠疫情影响。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受上述因素影响较小，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同比仍呈上涨态势。发行人与海大股份的差异主要体现在：

(1)产品定位不同

海大股份的主要产品主要为 ASMA503 系列定形机及 HDMA19 系列磨毛类织物专用定形机；根据《江苏海大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2014 年至 2016 年 3 月期间，海大股份平均每台拉幅定形机售价约为 129.94 万元，与立信门富士及发行人的单台设备售价存在明显差异。

根据对下游客户的访谈，国产中高端拉幅定形机品牌主要为立信门富士及远信工业。海大股份与发行人的品牌定位不同，发行人客户中鲜有采购海大股份设备的情况。

（2）注重研发投入，紧跟市场需求

近年来，拉幅定形机行业总体稳步上升，市场内部结构发生变化，下游客户对技术应用及设备配置要求越来越高。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印染行业规范条件》中规定：“印染企业要采用技术先进、节能环保的设备，主要工艺参数实现在线检测和自动控制。新建或改扩建印染生产线总体水平要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客户对节能环保及技术应用的要求日渐提高，落后设备因无法满足行业要求将逐渐被淘汰。为应对迅速变化的市场需求，发行人作出了如下应对措施：

1）发行人把节能环保作为公司研发的重点方向，兼顾产品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创新研发并使用了自动过滤网技术、热场优化技术、热能回收技术和双层定形机技术等先进技术。

2）从设备选材、制作工艺及技术应用层面严控产品质量；

3）紧跟产业升级趋势，对对中装置、空调、电机、张力放大器等部件进行升级，进一步提升产品性能。

发行人与海大股份研发费用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远信工业	研发费用	1,024.34	1,704.90	1,269.64	853.00
	拉幅定形机收入	18,268.06	38,858.68	31,688.51	26,080.58
	研发费用率	5.61%	4.39%	4.01%	3.27%
海大股份	研发费用	346.89	597.86	636.24	716.03
	拉幅定形机收入	2,552.95	6,504.42	7,494.30	5,654.00
	研发费用率	13.59%	9.19%	8.49%	12.66%

由上表，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加强研发投入，产品在智能化程度、节能环保性能上持续处于行业先进水平，由此带来的收入提升进一步促进了发行人的研发工作；而海大股份报告期内不断削减研发费用投入，其拉幅定形机收入呈现下滑趋势。虽然发行人因收入规模更大导致研发费用占比较低，但发行人研发投入金额更高且保持较快的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存在客户同时采购了发行人与海大股份的设备，根据对该部分客户的访谈确认，发行人的产品较海大股份的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具有产能高、能耗低、故障率低、拉幅效果稳定等优点。

随着发行人产品不断推陈出新，在客户群体中品牌效应已经显现。从发行人客户群体变化趋势来看，2017 年以前，发行人客户中上市公司或中国印染企业 30 强上榜企业仅有 3 家，报告期内，上述客户数量增至 16 家，充分说明了发行人的产品已被业界广泛认可。

2、发行人与恒天立信的差异比较

恒天立信的主营业务为销售染整机械、销售不锈钢材、销售不锈钢铸造产品以及提供环保服务。2019 年，恒天立信染整业务的营业收入为 26.63 亿港币，恒天立信生

产制造的染整机械，除拉幅定形机外，还有水洗机、染色机等，涉及的设备种类较多，均会对其收入变动造成影响。据测算，拉幅定形机占其染整业务收入的30%左右；而发行人的业务专注于拉幅定形机领域，近年来，发行人的拉幅定形机销售收入逐年提升。发行人与恒天立信的差异主要体现在：

（1）发行人境外业务受外部因素影响较小

发行人的主要境外市场越南的快速发展亦带动了近年来发行人收入与净利润的增长。越南受中美贸易战影响较小，且近年来中国向越南出口设备的金额大幅增加，根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统计，拉幅定形机所处的印染后整理机械的近3年出口数据如下：

项目	2019年出口额（亿美元）	同比增长	2018年出口额（亿美元）	同比增长	2017年出口额（亿美元）
印染后整理机械	7.42	7.07%	6.93	1.46%	6.83
其中：向越南市场出口	1.64	41.07%	1.17	24.20%	0.94

2018年，发行人首次取得外销订单，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为3,074.19万元；2019年，发行人外销收入继续攀升，越南市场收入同比增长45.36%。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收入类型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外销	1,172.99	4,238.71	3,074.19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越南	1,172.99	3,670.71	2,525.30	-

越南市场的飞速发展带动了发行人外销收入的提升，外销收入的提升保障了其整体收入及净利润水平，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6月，发行人分别实现境外主营业务收入3,074.19万元、4,238.71万元和1,172.99万元，2019年和2020年1-6月同比增长分别为37.88%和292.79%。

相比之下，根据恒天立信《二零二零年中期报告》披露，“在中美贸易摩擦及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等多项不利因素影响下，全球经济面临严峻的挑战，客户普遍对投资新设备仍存在观望态度。因疫情持续蔓延，全球众多国家已采取紧急公共卫生措施及各种防疫行动，包括工商业停顿、出入境限制及强制检疫措施等。物流、物料的供应和价格波动等因素造成供应链遭受严重衝击，人员及设备动迁均无法正常进行，新项目

进度受到延误，导致本集团染整机械业务的需求下降又或推迟交货。因此，此业务分部的生产、销售及财务表现因而受到影响，营业收入及毛利均有所下跌。”恒天立信的销售地区包含亚太、欧洲、美洲等地区，客户覆盖区域广，且境外销售占比高，因此，中美贸易战、新冠疫情等外部因素对恒天立信造成的影响较发行人更大。

（2）搬迁引起员工纠纷，导致生产任务中断

根据恒天立信 2019 年 6 月 17 日的公告“中山新厂房的新设备生产线安装已在进行中，后续也将根据需要，搬迁深圳部分的生产线……本集团位于深圳市龙岗区之几个业务板块当中的一个染整设备生产部门尚有部分人员正与公司沟通协商劳动合同延续、协商解除劳动合同等相关事宜。少数员工离开了工作岗位，在厂内聚集，并正与企业进行沟通，导致生产受到小许影响。目前，沟通工作均以和平方式进行。此事件于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起始。”

恒天立信于 2019 年 7 月 3 日发布公告称“本集团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其中一间染整设备生产厂房早前发生之员工聚集事件，经过本集团与员工之间的相互理解及协商，员工聚集之事件已经于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上午圆满解决，而该厂随后亦已恢复正常生产。”该纠纷事件持续时间长达一个月，对恒天立信的染整设备生产造成了一定的不利影响。

（3）产品性价比高，竞争优势明显

随着发行人对产品进行不断改进升级，产品功能持续优化和提升且运行稳定，能适应客户对各种面料的加工需求。根据对客户的访谈，相较于立信门富士，发行人的产品性价比更高，售后服务及时，在客户群体中树立了良好口碑，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

立信门富士的主要设备型号 Monfongs 828、MONTEX 6500 在产品介绍手册中披露了其拉幅定形机涉及的先进技术，而发行人亦为其产品配备了相应的技术以满足客户需求，但售价仍较立信门富士的产品更低，充分体现了发行人产品的性价比。具体如下：

项目	立信门富士	远信工业
设备型号	Monfongs 828、MONTEX 6500	Y2088、Y7000

项目	立信门富士	远信工业
结构设计	模块式技术结构	模块化设计
链条轨道调节	大力神水平回转链条；独立门幅调节	高强力水平回转链条；独立门幅调节
轧车	水平轧车、垂直轧车	水平轧车、垂直轧车
风道设计	空气循环双风道	拉幅定型机静压装置
旁通闸口	喷咀旁通闸口	旁通风闸
送风装置	喷咀系统	新型拉幅定型机风嘴
过滤系统	绒毛过滤系统	手拉过滤网/自动过滤网
加热方式	燃气、导热油、蒸汽、电/蒸汽组合式	直接燃气加热/间接燃气加热、导热油、蒸汽
控制系统	电脑辅助监察及控制系统	热风拉幅定型机控制系统

注：发行人与立信门富士的部分技术名称存在差异，相应技术可实现的功能相同。

综上，发行人产品定位中高端市场，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同时，产品功能满足绝大部分客户需求，且性价比高，竞争优势明显。2020 年 6 月末在手订单与 2020 年 7 月-10 月新增订单合计金额达到 43,118.75 万元；随着国内企业搬迁入园、产业转型升级等有利因素，公司仍有很大的市场开拓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境外市场越南发展迅速，随着发行人境外营销模式逐步成熟，未来有望进一步打开境外市场。同时，公司的双层拉幅定形机已研发成功并实现销售，具有占地面积小、人工成本低、生产能耗低等特点；随着公司双层拉幅定形机的推广，该产品将成为公司新的收入增长点。

总体看来，发行人收入和净利润大幅下滑的风险较小；但若中美关系严重恶化、新冠疫情持续，全球经济受挫下行，下游客户可能减少采购拉幅定形机，将对发行人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八、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28,027.33**	**60.34%**	28,582.93	68.65%	24,717.48	64.22%	19,642.67	58.93%
非流动资产	**18,423.28**	**39.66%**	13,052.09	31.35%	13,769.25	35.78%	13,689.70	41.07%
合计	**46,450.61**	**100.00%**	**41,635.02**	**100.00%**	**38,486.73**	**100.00%**	**33,332.37**	**100.00%**

报告期内，资产总额随着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发展而不断增长。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分别增长 5,154.36 万元、3,148.29 万元**和 4,815.59 万元**，增幅分别为 15.46%、8.18%**和 11.57%**。

资产结构方面，**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逐年上升，公司资产结构逐渐优化，资产流动性增强。**2020 年 6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较上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建设，非流动资产中的在建工程和预付设备款增加较多所致。**

（二）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6,863.92**	**24.49%**	7,232.76	25.30%	4,942.01	19.99%	3,477.74	17.71%
应收票据	**-**	**-**	-	-	3,498.37	14.15%	4,931.65	25.11%
应收账款	**9,297.08**	**33.17%**	5,967.56	20.88%	4,935.36	19.97%	3,946.34	20.09%
应收款项融资	**840.00**	**3.00%**	3,504.75	12.26%	-	-	-	-
预付款项	**151.42**	**0.54%**	153.42	0.54%	155.09	0.63%	86.06	0.44%
其他应收款	**27.35**	**0.10%**	5.88	0.02%	55.32	0.22%	27.95	0.14%
存货	**10,396.28**	**37.09%**	11,350.06	39.71%	11,002.74	44.51%	7,091.84	36.10%
其他流动资产	**451.28**	**1.61%**	368.49	1.29%	128.60	0.52%	81.08	0.41%
合计	**28,027.33**	**100.00%**	**28,582.93**	**100.00%**	**24,717.48**	**100.00%**	**19,642.6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存货构成，上述五项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9.01%、98.63%、98.15%**和 97.75%**。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库存现金	6.01	7.81	2.46	6.73
银行存款	4,955.12	5,726.97	3,102.93	2,904.32
其他货币资金	1,902.78	1,497.98	1,836.62	566.70
合计	6,863.92	7,232.76	4,942.01	3,477.7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9.26	102.07	70.32	74.90

报告期内，公司均保持了一定规模的货币资金用于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上一年末分别增加 1,464.26 万元和 2,290.75 万元，增幅分别为 42.10%和 46.35%，公司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经营良好，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主要系德国德信日常经营所需资金。

（1）其他货币资金的形成过程、形成原因和波动原因，其他货币资金金额与应付票据的匹配性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其他货币资金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货币资金	1,902.78	1,497.98	1,836.62	566.7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34.72	1,431.17	1,769.53	500.00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68.06	66.81	67.09	66.7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系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时按一定比例缴纳的票据保证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有所变动，主要系公司的采购业务量变动及结算方式变动导致开具票据金额变动、相应缴纳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变动所致。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系德国德信于 2016 年 10 月与当地房东签

订厂房租赁合同时约定，德国德信需在德意志银行存入 85,489.28 欧元作为担保，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金额存在波动的原因为期末汇率变动的影响所致。

公司账面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其开立条件包括保证金开票和应收票据质押开票两种方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面应付票据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票据类型	开立方式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保证金开票	3,334.72	1,968.17	3,164.53	1,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质押开票	381.85	281.81	709.50	2,268.88
合计	-	3,716.57	2,249.98	3,874.03	3,268.88

其中，报告期各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与未结清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配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协议保证金比例（%）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票据	保证金	应付票据	保证金	应付票据	保证金	应付票据	保证金
50.00	3,000.00	1,500.00	1,074.00	537.00	2,790.00	1,395.00	1,000.00	500.00
100.00	334.72	334.72	894.17	894.17	374.53	374.53	-	-
合计	3,334.72	1,834.72	1,968.17	1,431.17	3,164.53	1,769.53	1,000.00	500.00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与银行承兑汇票的规模匹配。

（2）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款项的具体情况、受限原因，计入货币资金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德国德信于2016年10月14日与当地房东签订的厂房租赁协议第三页第七条约定：

“Als weitere sicherheitsleistung stellt die Mieterin vor Vertragsbeginn eine selbstschuldnerische Burgschaft einer Deutschen Bank in Hohe von acht Bruttomonatsmieten, aslo Euro 85,489.28.”

译：“作为进一步的保证金，承租人在合同开始前向德意志银行提供了八个月租金总额的绝对保证金，即 85,489.28 欧元。”

德国德信根据该合同条款规定，在德国德信德意志银行账户存入 85,489.28 欧元

作为租房保证。作为进一步的保证金，承租人在合同开始前向德意志银行提供了八个月租金总额的绝对保证金，即 85,489.28 欧元。

该笔保证金存于德国德信账户名下，所有权属于德国德信，仅且用于厂房租赁的作为保证事项，待厂房租赁到期，德国德信可自由支配，德国德信将该笔保证金作为其他货币资金核算由德意志银行回函确认，其会计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840.00**	3,504.75	3,498.37	4,931.65
合计	**840.00**	**3,504.75**	**3,498.37**	**4,931.6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2020 年 6 月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余额较上年末大幅降低，主要系 2020 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体工程开工，基于资金安排更多地使用票据结算货款，将汇票背书转让给供应商所致。**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提高资金和票据的使用效率，公司将收到的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开具新的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质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25.00**	761.05	709.50	2,302.71
合计	**425.00**	**761.05**	**709.50**	**2,302.7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71.72	-	5,189.84	-	6,352.02	-	5,726.32	-
合计	4,371.72	-	5,189.84	-	6,352.02	-	5,726.32	-

根据《票据法》第六十一条的规定，汇票到期被拒绝付款的，持票人可以对背书人、出票人以及汇票的其他债务人行使追索权。汇票到期日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持票人也可以行使追索权：（一）汇票被拒绝承兑的；（二）承兑人或者付款人死亡、逃匿的；（三）承兑人或者付款人被依法宣告破产的或者因违法被责令终止业务活动的。第六十八条规定，汇票的出票人、背书人、承兑人和保证人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基于以上规定，发行人作为背书人被行使追索权的风险是存在的，但鉴于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无法实现兑付的风险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均终止确认，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我国银行的信用普遍较好，承兑能力较强，**且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追索的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因上述银行承兑汇票未能承兑带来的纠纷。

（1）银行承兑汇票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银行承兑汇票的出票方和承兑银行数量众多，其承兑银行性质、期初余额、收到、背书、贴现、到期承兑金额及期末余额具体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1-6月						
承兑银行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收到	本期背书	本期贴现	本期到期承兑	期末余额
国有大型银行	1,066.85	1,947.30	2,246.80	-	408.35	359.00
已上市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1,038.10	1,009.66	1,651.06	-	360.70	36.00
其他银行	1,399.80	2,845.05	3,382.85	-	417.00	445.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计	3,504.75	5,802.01	7,280.70	-	1,186.05	840.00
2019 年度						
承兑银行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收到	本期背书	本期贴现	本期到期承兑	期末余额
国有大型银行	651.93	2,308.37	1,705.64	-	187.81	1,066.85
已上市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911.70	3,919.72	2,858.32	-	935.00	1,038.10
其他银行	1,934.74	11,337.75	10,473.65	-	1,399.05	1,399.80
商业承兑汇票	-	102.70	16.44	-	86.26	-
合计	3,498.37	17,668.55	15,054.05	-	2,608.11	3,504.75
2018 年度						
承兑银行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收到	本期背书	本期贴现	本期到期承兑	期末余额
国有大型银行	719.44	4,322.92	3,060.15	-	1,330.29	651.93
已上市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842.72	4,493.72	2,984.03	-	1,440.72	911.70
其他银行	3,369.49	11,530.96	10,018.68	-	2,947.02	1,934.74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计	4,931.65	20,347.60	16,062.85	-	5,718.03	3,498.37
2017 年度						
承兑银行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收到	本期背书	本期贴现	本期到期承兑	期末余额
国有大型银行	648.77	3,055.16	2,178.88	-	805.60	719.44
已上市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1,267.11	3,084.18	1,941.95	-	1,566.63	842.72
其他银行	2,016.38	11,630.85	7,167.08	-	3,110.66	3,369.49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计	3,932.26	17,770.19	11,287.92	-	5,482.89	4,931.65

注：其中 6 家国有大型银行分别为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分别为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

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

（2）应收票据的出票方或开具方与发行人客户匹配情况

应收票据系前手转让给发行人，因此应收票据的出票方或开具方与发行人客户无直接匹配关系，应收票据前手与发行人客户存在匹配关系。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票据对应前手数量较多，分别为 33 个、45 个、33 个和 21 个，未列示明细。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的前手与发行人客户情况匹配，不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往来，不存在使用无真实贸易背景的应收票据进行融资的情形。

（3）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应收项目之间（如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互相转换的情形，如存在，账龄是否连续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存在应收账款转为应收票据的情况。公司在销售业务中接受客户以票据进行支付，公司在收到客户的票据后，由应收账款转为应收票据。公司以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情况较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也不存在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经银行承兑到期无条件付款，信用等级较高，并且银行承兑汇票可以背书转让或申请贴现，具有较好的流动性，因此公司未对银行承兑汇票单独按照账龄进行分类。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客户的销售货款。基于在拉幅定形机行业具有技术和品牌优势，公司在信用和回款政策的制定过程中具有一定的话语权。在拉幅定形机设备销售过程中，公司一般会要求客户在销售合同签署后即支付一定比例预付款，在发货时支付大部分货款，剩余款项在产品安装完成并由客户验收完毕后的 12 个月内支付。

发行人与客户签订的拉幅定形机销售合同中，对于售后服务的主要约定如下：一年内非人为因素造成的设备质量问题，由供方负责提供及时免费包修；一年内因需方人为因素或不可抗拒力（地震、泥石流、台风、暴雨等自然灾害）造成的质量问题或

故障，需方需承担零配件费用及相应的服务费用；一年后，供方将提供技术服务，如需更换零配件，需方承担零配件费用及相应的服务费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 22 号）及其应用指南规定，企业应根据本企业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企业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应当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合同资产，是指企业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根据发行人与客户签订的拉幅定形机销售合同，发行人向客户收取验收后余款的权利为无条件，与承担维修或质保义务无关，属于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因素、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根据新收入准则，应当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2）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及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的变动及比较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2020年1-6月	2019.12.31/2019年度	2018.12.31/2018年度	2017.12.31/2018年度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035.90**	6,788.27	5,462.96	4,263.19
营业收入	**18,936.60**	40,469.52	32,710.47	26,982.47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年化）的比例	**26.50%**	16.77%	16.70%	15.8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随收入规模的增长而逐年上升，**2017-2019 年**，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2020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年化）的比例为 26.50%，较以前年度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受新冠疫情影响，下游客户资金较为紧张，公司在合同实际执行时对下游客户采取降低发货时的收款比例等手段以保证已签订合同的履行，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根据合同约定，报告期各期公司给予客户整体的付款政策差异不大。疫情期间，发行人对客户采取降低发货时的收款比例是指在发货时按照低于合同约定的比例收款并发货，是为了保证已签订合同的履行，并非是为了获取新的订单，不属于刺激销售

的措施。

对于疫情期间降低发货时收款比例的情形，发行人会对相关客户进行资信评估和内部审批，以保证后续货款的可回收性。相关客户目前均处于存续状态，不存在已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无法偿还债务等方面的重大负面消息，应收账款具有较好的可回收性。

综上，发行人对下游客户采取降低发货时收款比例，不属于刺激销售措施，不影响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3）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账龄分析

1）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和账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均按账龄计提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账龄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2020.6.30	**1年以内（含1年）**	**9,131.94**	**90.99%**	**5.00%**	**456.60**	**8,675.35**
	1至2年（含2年）	**608.69**	**6.07%**	**20.00%**	**121.74**	**486.95**
	2至3年（含3年）	**269.56**	**2.69%**	**50.00%**	**134.78**	**134.78**
	3年以上	**25.71**	**0.26%**	**100.00%**	**25.71**	**-**
	合计	**10,035.90**	**100.00%**	**7.36%**	**738.83**	**9,297.08**
2019.12.31	1年以内（含1年）	5,331.21	78.54%	5.00%	266.56	5,064.65
	1至2年（含2年）	840.75	12.39%	20.00%	168.15	672.60
	2至3年（含3年）	460.62	6.79%	50.00%	230.31	230.31
	3年以上	155.69	2.29%	100.00%	155.69	-
	合计	**6,788.27**	**100.00%**	**12.09%**	**820.71**	**5,967.56**
2018.12.31	1年以内（含1年）	4,338.30	79.41%	5.00%	216.92	4,121.39
	1至2年（含2年）	870.39	15.93%	20.00%	174.08	696.31
	2至3年（含3年）	235.32	4.31%	50.00%	117.66	117.66
	3年以上	18.96	0.35%	100.00%	18.96	-
	合计	**5,462.96**	**100.00%**	**9.66%**	**527.61**	**4,935.36**
2017.12.31	1年以内（含1年）	3,708.53	86.99%	5.00%	185.43	3,523.10
	1至2年（含2年）	493.64	11.58%	20.00%	98.73	394.91

时间	账龄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2至3年（含3年）	56.65	1.33%	50.00%	28.32	28.32
	3年以上	4.37	0.10%	100.00%	4.37	-
	合计	**4,263.19**	**100.00%**	**7.43%**	**316.84**	**3,946.3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应收账款主要债务人整体资信状况良好，应收账款质量较好。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1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86.99%、79.41%和78.54%，占比有所下降的原因为2018年和2019年受到中美贸易战等的影响，客户逾期付款的情形有所增加。报告期内，根据发行人同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1年，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公司放松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形。

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1年，部分客户实际回款期超过1年，与信用期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系：①公司大部分客户为民营企业，部分客户在执行合同时规范意识较弱，本着同客户长期合作的理念，公司未苛求客户按照合同约定的信用期进行付款；②部分客户由于自身资金紧张等原因，导致支付公司货款延后；③部分客户由于内部付款审批流程相对较慢等各方面因素的影响，导致实际付款时间与合同约定时间有所差异。

公司与1年以上应收账款对应的客户不存在仲裁、诉讼纠纷。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1年以上应收账款中前十大交易对方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存续状态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该客户1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占公司1年以上应收账款的比例	报告期内重大诉讼纠纷
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	在业	1996-10-24	6,180	159.00	17.59%	注1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在业	2015-03-16	1,040,000	151.80	16.79%	注2
绍兴飞亚印染有限公司	在业	2001-11-07	8,276.77	138.00	15.27%	-

宁波中基惠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业	2016-07-07	10,000	64.00	7.08%	注 3
肇庆市大业纺织有限公司	在业	2007-01-08	1,000	37.20	4.12%	-
杭州浩然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在业	2013-05-22	9,800	33.82	3.74%	-
清远镇宇染整有限公司	在业	2004-01-18	11,500.00	31.16	3.45%	注 4
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	在业	2007-04-20	10,000	30.00	3.32%	注 1
浙江紫竹梅印染有限公司	在业	2016-06-23	12,000	25.07	2.77%	注 5
亳州经纬化纤科技有限公司	在业	2017-09-19	2,000	25.00	2.77%	-
合计	-	-	-	695.04	76.89%	-

注 1：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与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为关联企业，上述企业存在多起诉讼纠纷。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1 月和 2020 年 9 月各收到回款 50 万元，发行人与该公司仍保持密切联系，不存在无法联系的情形；
注 2：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违约风险较小；
注 3：2020 年 3 月 16 日立案，原告仙居县任家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起诉被告宁波中基惠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告已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撤诉；
2018 年 4 月 18 日，原告宁海振华电器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起诉被告宁波禾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宁波中基惠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告已于 2018 年 7 月 3 日撤诉；
2020 年 4 月 27 立案,原告宁波利仕时装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起诉宁波中基惠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告已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撤诉；
注 4:原告东莞市绿昇环保制品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起诉清远镇宇染整有限公司,原告已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撤诉；
注 5:2019 年 11 月 15 日立案，广州市富玫雅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因加工合同纠纷起诉浙江紫竹梅印染有限公司，2020 年 3 月 17 日判决浙江紫竹梅印染有限公司偿还合同款 220,960 元。

根据上表，报告期内 1 年以上应收账款对应的主要客户均处于存续状态，不存在已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低于 100 万元等情形，具备还款能力。经查询，1 年以上应收账款对应的主要客户存在诉讼纠纷等负面事项，但不影响其与公司的后续还款安排。综上，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充分，不存在不当会计调节情形。

根据上表，报告期内 1 年以上应收账款对应的主要客户均处于存续状态，不存在已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低于 100 万元等情形，具备还款能力。经查询，1 年以上应收账款对应的主要客户存在诉讼纠纷等负面事项，但不影响其与公司的后续还款安排。综上，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充分，不存在不当会计调节情形。

对于上述存在诉讼纠纷等事项的客户，其应收账款可回收性具体分析如下：

①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与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

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与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为关联企业，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6,180 万元，实缴资本为 6,180 万元；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实缴资本为 10,000 万元。上述两公司于 2019 年开始发生多起诉讼纠纷，发行人、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对其坏账计提充分性予以了重点关注。2019 年末和 2020 年 6 月末，上述两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39.00 万元和 189.00 万元（2019 年末，应收账款中账龄 1-2 年的金额为 0.39 万元，账龄 2-3 年的金额为 238.61 万元；2020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中账龄 1-2 年的金额为 0.39 万元，账龄 2-3 年的金额为 188.61 万元），计提坏账比例分别为 49.95%和 49.94%，截至 2020 年 10 月末上述款项回款比例分别为 41.84%和 26.46%，上述公司与发行人仍保持了良好的联系，应收账款处于陆续回款中，且已按账龄计提较高比例的坏账准备，因此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②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40,000 万元，实缴资本为 1,040,000 万元。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为 A 股上市公司中国平安(601318)子公司。综上，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违约风险较小，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③宁波中基惠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中基惠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实缴资本为 10,000.00 万元。宁波中基惠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基宁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基宁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 500 强企业，进出口额连续多年名列宁波市第一。综上，宁波中基惠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违约风险较小，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④清远镇宇染整有限公司

清远镇宇染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1,500.00 万元，实缴资本为 11,500.00 万元。

清远镇宇染整有限公司于2019年取得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笔银行贷款，其中一笔为4,800万元，期限为2019年11月22日至2024年11月21日，一笔为10,526.57万元，期限为2019年4月30日至2029年4月30日。综上，清远镇宇染整有限公司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资信，违约风险较小，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⑤浙江紫竹梅印染有限公司

浙江紫竹梅印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2,000.00万元，实缴资本为12,000.00万元。浙江紫竹梅印染有限公司于2018年取得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笔银行贷款，两笔合计为51,400万元，期限均为2018年4月2日至2023年3月19日。浙江紫竹梅印染有限公司2018年和2019年缴纳社保人数分别为679人和720人。综上，浙江紫竹梅印染有限公司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资信，违约风险较小，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比较情况

①2017年和2018年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账龄	海大股份	上工申贝	卓郎智能	慈星股份	杰克股份	远信工业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应收关联方账款：计提比例为0%； 2、逾期但无减值风险的应收非关联方账款：计提比例为0%； 3、其他应收非关联方账款：信用期内及超过信用期三个月以内，计提比例为0%；超过信用期三个月到六个月，计提比例为5%；超过信用期六个月到一年，计提比例为20%；	5.00%	5.00%	5.00%
1－2年（含2年）	10.00%	20.00%		10.00%	20.00%	20.00%
2－3年（含3年）	20.00%	50.00%		20.00%	50.00%	50.00%
3-4年（含4年）	30.00%	100.00%		50.00%	100.00%	100.00%
4-5年（含5年）	50.00%	100.00%		80.00%	1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账龄	海大股份	上工申贝	卓郎智能	慈星股份	杰克股份	远信工业
			超过信用期一年以上，计提比例为50%-10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②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账龄	海大股份	上工申贝	卓郎智能	慈星股份	杰克股份	远信工业
1 年以内（含 1 年）	未逾期计提比例为 3.50%；逾期 1 年以内计提比例为 6.00%；逾期 1-2 年计提比例为 23.00%；逾期 2-3 年计提比例为 70.00%；逾期 3 年以上计提比例为 100.00%	境外业务计提比例为 0.50%；境内业务计提比例为 5.00%	1、特殊风险客户：计提比例为 0.58-1.93% 2、信用期内，计提比例为 0.03-1.46%；超过信用期三个月以内，计提比例为 0.03-14.48%；超过信用期三个月到六个月，计提比例为 1.66-20.08%；超过信用期六个月到一年，计提比例为 6.73-23.96%；超过信用期一年以上，计提比例为 37.38-100.00%	5.00%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20.00%		10.00%	20.00%	20.00%
2－3 年（含 3 年）		50.00%		20.00%	50.00%	50.00%
3-4 年（含 4 年）		100.00%		50.00%	100.00%	100.00%
4-5 年（含 5 年）		100.00%		80.00%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在同行业可比公司中较为谨慎，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4）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占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2020.6.30	1	普宁市联发服装洗染有限公司	588.66	5.87%
	2	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	374.50	3.73%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178.13	1.77%
		小计	552.63	5.51%
	3	GAIN LUCKY(VIET NAM) LIMITED	303.11	3.02%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233.05	2.32%
		小计	536.16	5.34%
	4	绍兴上虞国宏印染有限公司	511.00	5.09%
	5	诸城市亿华针织有限公司	448.17	4.47%
	合计		2,636.61	26.27%
2019.12.31	1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378.13	5.57%
		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	269.10	3.96%
		小计	647.23	9.53%
	2	福建聚丰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506.10	7.46%
	3	佛山市天伦纺织有限公司	447.00	6.58%
	4	佛山市淇昊淇纺织染整有限公司	390.00	5.75%
	5	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	209.00	3.08%
		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	30.00	0.44%
		小计	239.00	3.52%
	合计		2,229.33	32.84%
2018.12.31	1	绍兴泽平印染有限公司	630.00	11.53%
	2	江门市新会区叶润纺织有限公司	458.00	8.38%
	3	河北瑞格纺织有限公司	380.00	6.96%
	4	浙江华晨印染有限公司	340.67	6.24%
	5	宁波金林针织有限公司	290.66	5.32%
	合计		2,099.33	38.43%
2017.12.31	1	浙江创宇印染有限公司	394.05	9.24%
	2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321.00	7.53%
		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	5.00	0.12%
		小计	326.00	7.65%
	3	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	239.00	5.61%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	84.00	1.97%
		小计	323.00	7.58%
	4	绍兴宏强印染有限公司	292.04	6.85%
	5	河北瑞格纺织有限公司	250.00	5.86%
	合计		**1,585.09**	**37.18%**

注：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和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GAIN LUCKY (VIETNAM) LIMITED、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与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和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系关联企业，已合并列示。

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变动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的产品主要用于下游客户固定资产的投资及升级改造，采购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符合大型机械行业的特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应收账款余额	**10,035.90**
应收账款回款金额	**3,986.77**
回款比例	**39.73%**

注：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和比例为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数据。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35.9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62.50%。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去年同期增幅较大。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上述应收账款余额已回款 3,986.77 万元，回款比例为 39.73%，回款进度逐渐回归正常水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应收账款在次年 10 月底的应收账款回款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余额	**6,788.27**	**5,462.96**	**4,263.19**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坏账计提比例	12.09%	9.66%	7.43%
次年10月回款比例	60.90%	71.16%	53.77%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在次年10月底的回款比例分别为53.77%、71.16%和60.90%，2019年末应收账款的回款比例与2017年末和2018年末差异不大，处于前两年均值水平，疫情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相关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报告期各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坏账计提比例及当年10月末的回款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6.30	2018.6.30	2017.6.30
应收账款余额	10,035.90	6,187.59	4,914.46	5,304.79
坏账计提比例	7.35%	9.14%	9.46%	8.39%
当年10月回款比例	39.73%	41.27%	26.37%	25.36%

2020年6月末坏账计提比例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均为按账龄计提，受疫情因素影响，2020年6月末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导致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从而坏账计提比例较低。2019年6月末和2020年6月末，当年10月回款比例较高，主要系2019年以来公司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所致。

综上，公司截至2020年10月的回款比例较高，不存在异常，2020年6月末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充分。

（6）按客户类型划分的应收账款情况

1）按客户性质划分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按客户性质划分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应收账款余额	销售收入	占销售收入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期后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占比
2020.6.30/2019年7月-2020年6月							
民企	9,555.72	36,575.72	26.13%	714.82	7.48%	3,683.66	38.55%
国企	0.00	4.44	0.00%	0.00	-	0.00	-
外资	480.18	5,129.03	9.36%	24.01	5.00%	303.11	63.12%

客户类型	应收账款余额	销售收入	占销售收入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期后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占比
合计	10,035.90	41,709.18	24.06%	738.83	7.36%	3,986.77	39.73%
2019.12.31/2019 年度							
民企	6,613.02	35,934.46	18.40%	811.94	12.28%	3,958.50	59.86%
国企	15.02	274.88	5.46%	0.75	5.00%	15.02	100.00%
外资	160.23	4,260.18	3.76%	8.01	5.00%	160.23	100.00%
合计	6,788.27	40,469.52	16.77%	820.71	12.09%	4,133.75	60.90%
2018.12.31/2018 年度							
民企	5,241.29	29,081.65	18.02%	516.52	9.86%	4,868.01	92.88%
国企	26.65	553.36	4.82%	1.33	5.00%	26.65	100.00%
外资	195.02	3,075.46	6.34%	9.75	5.00%	195.02	100.00%
合计	5,462.96	32,710.47	16.70%	527.61	9.66%	5,089.68	93.17%
2017.12.31/2017 年度							
民企	4,260.84	26,975.26	15.80%	316.73	7.43%	3,988.50	93.61%
国企	2.35	6.80	34.53%	0.12	5.00%	2.35	100.00%
外资	0.00	0.40	0.00%	0.00	-	0.00	-
合计	4,263.19	26,982.47	15.80%	316.84	7.43%	3,990.85	93.61%

注：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和比例为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数据；因发行人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主要为 1 年，因此在分析 2020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时，取最近 12 个月、即 2019 年 7 月-2020 年 6 月的销售收入进行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国企客户和外资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销售收入的比例整体低于民企客户。民企客户一般发货时付款比例为 70%-95%，剩余 5%-30%在 1 年内支付；报告期内公司向国企客户销售拉幅定形机整机和配件，其中整机客户仅一家国企，其发货时付款比例为 95%，剩余 5%在 1 年内支付；外资客户一般发货时付款比例为 90%，剩余 10%在 90 个工作日内支付。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型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与公司信用政策相匹配。

2020 年 6 月末，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原因系受新冠疫情影响，下游客户资金较为紧张，公司在合同实际执行时对下游客户采取降低发货时的收款比例等手段以保证已签订合同的履行，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应收账款回款比例较高；2019 年末和 2020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期末回款比例较低，原因系一方面公司信用期通常为 1 年，部分款项尚未到回款

时间，另一方面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客户资金紧张导致回款延迟。

2）按新增客户与存量客户划分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按新增客户与存量客户划分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应收账款余额	销售收入	占销售收入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期后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占比
2020.6.30/2019 年 7 月-2020 年 6 月							
新增客户	2,794.02	16,897.06	16.54%	139.70	5.00%	853.52	30.55%
存量客户	7,241.89	24,812.12	29.19%	599.13	8.27%	3,133.25	43.27%
合计	10,035.90	41,709.18	24.06%	738.83	7.36%	3,986.77	39.73%
2019.12.31/2019 年度							
新增客户	2,538.40	17,581.98	14.44%	126.92	5.00%	1,426.22	56.19%
存量客户	4,249.87	22,887.54	18.57%	693.79	16.33%	2,707.52	63.71%
合计	6,788.27	40,469.52	16.77%	820.71	12.09%	4,133.75	60.90%
2018.12.31/2018 年度							
新增客户	2,085.39	16,481.79	12.65%	104.27	5.00%	2,061.49	98.85%
存量客户	3,377.58	16,228.68	20.81%	423.34	12.53%	3,028.19	89.66%
合计	5,462.96	32,710.47	16.70%	527.61	9.66%	5,089.68	93.17%
2017.12.31/2017 年度							
新增客户	1,358.59	8,373.22	16.23%	67.93	5.00%	1,316.70	96.92%
存量客户	2,904.60	18,609.25	15.61%	248.92	8.57%	2,674.15	92.07%
合计	4,263.19	26,982.47	15.80%	316.84	7.43%	3,990.85	93.61%

注：新增客户与存量客户划分口径为按照收入确认的会计期间，在首次确认收入的期间认定为新增客户，之后期间认定为存量客户；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和比例为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数据；因发行人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主要为 1 年，因此在分析 2020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时，取最近 12 个月、即 2019 年 7 月-2020 年 6 月的销售收入进行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量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销售收入的比例整体高于新增客户，主要系存量客户应收账款余额中包括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该部分应收账款无当期销售收入对应，导致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末，新增客户、存量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处于 5%-30%的区间，与公司信用政策相匹配。2019 年末和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期末回款比例较低，原因系一方面公司信用期通常为 1 年，部分款项尚未到回款时间，另一方面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客户资金紧张导致回款延迟。

报告期内，新增客户与存量客户尾款均主要在验收后 12 个月支付，其尾款比例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尾款比例的分布情况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新增客户	[0%-5%)	1,157.00	16.11%	1,249.37	6.36%	482.70	2.60%	486.00	5.00%
	[5%-10%]	4,642.80	64.66%	16,624.43	84.59%	12,741.30	68.59%	8,508.00	87.49%
	(10%-20%]	0.00	0.00%	460.00	2.34%	3,051.00	16.42%	730.00	7.51%
	(20%-30%]	0.00	0.00%	450.00	2.29%	460.00	2.48%	0.00	0.00%
	(30%-40%]	1,381.00	19.23%	230.00	1.17%	1,270.00	6.84%	0.00	0.00%
	40%以上	0.00	0.00%	640.00	3.25%	571.20	3.07%	0.00	0.00%
合计		7,180.80	100.00%	19,653.79	100.00%	18,576.19	100.00%	9,724.00	100.00%
存量客户	[0%-5%)	1,509.00	11.33%	2,809.00	11.61%	850.00	4.76%	1,245.00	5.98%
	[5%-10%]	9,476.99	71.14%	19,058.92	78.79%	14,890.00	83.38%	19,123.40	91.89%
	(10%-20%]	1,851.63	13.90%	1,428.00	5.90%	1,418.00	7.94%	0.00	0.00%
	(20%-30%]	0.00	0.00%	0.00	0.00%	450.00	2.52%	258.00	1.24%
	(30%-40%]	480.00	3.60%	895.00	3.70%	250.00	1.40%	0.00	0.00%
	40%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5.00	0.89%
合计		13,317.62	100.00%	24,190.92	100.00%	17,858.00	100.00%	20,811.40	100.00%

注：表格列式收入确认时点相关合同金额。

公司结合客户的订单规模、合作程度、商业信誉、结算需求、双方商业谈判的情况，根据公司的销售信用政策综合确定客户的具体付款政策。因此，公司对于个别处于市场开拓期的客户在付款政策的约定上会有一些不同。2020 年上半年 30%-40%尾款支付的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对新开拓客户民森(中山)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给予尾款比例为 40%的付款政策，涉及总合同金额 910 万元。总体而言，公司给予新增客户的付款政策略好于存量客户，但差异较小。

3）按是否为前五大客户划分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按是否为前五大客户划分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应收账款余额	销售收入	占销售收入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期后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占比
2020.6.30/2019 年 7 月-2020 年 6 月							
前五大客户	1,524.17	13,890.95	10.97%	76.21	5.00%	664.16	43.58%
其他客户	8,511.73	27,818.24	30.60%	662.62	7.79%	3,322.61	39.04%
合计	10,035.90	41,709.18	24.06%	738.83	7.36%	3,986.77	39.73%
2019.12.31/2019 年度							
前五大客户	1,045.26	10,835.66	9.65%	75.03	7.18%	715.70	68.47%
其他客户	5,743.01	29,633.86	19.38%	745.67	12.98%	3,418.04	59.52%
合计	6,788.27	40,469.52	16.77%	820.71	12.09%	4,133.75	60.90%
2018.12.31/2018 年度							
前五大客户	1,448.66	9,859.99	14.69%	72.43	5.00%	1,430.66	98.76%
其他客户	4,014.30	22,850.48	17.57%	455.17	11.34%	3,659.03	91.15%
合计	5,462.96	32,710.47	16.70%	527.61	9.66%	5,089.68	93.17%
2017.12.31/2017 年度							
前五大客户	769.40	5,949.16	12.93%	38.47	5.00%	620.03	80.59%
其他客户	3,493.79	21,033.31	16.61%	278.37	7.97%	3,370.82	96.48%
合计	4,263.19	26,982.47	15.80%	316.84	7.43%	3,990.85	93.61%

注：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和比例为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数据；因发行人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主要为 1 年，因此在分析 2020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时，取最近 12 个月、即 2019 年 7 月-2020 年 6 月的销售收入进行分析。

2017 年-2019 年末，前五大客户、其他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处于 5%-30%的区间，与公司信用政策相匹配。其中前五大客户上述比例低于其他客户，主要原因系各期前五大客户资金实力较强，回款时间更为及时，其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其他客户存在较多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导致其他客户中部分应收账款余额无当年销售收入对应。

2020 年 6 月末，其他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原因系

受新冠疫情影响，下游客户资金较为紧张，公司在合同实际执行时对下游客户采取降低发货时的收款比例等手段以保证已签订合同的履行，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较低，主要系前五大客户资金实力较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货款所致。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应收账款回款比例较高；2019 年末和 2020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期末回款比例较低，原因系一方面公司信用期通常为 1 年，部分款项尚未到回款时间，另一方面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客户资金紧张导致回款延迟。2017 年末，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较低，主要系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和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的 139 万应收账款尚未回款所致，公司与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仍保持了良好沟通，公司于 2020 年 1 月和 9 月各收到回款 50 万元。

4）按是否为上市公司及印染企业 30 强客户划分的应收账款情况

上市公司及印染企业 30 强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客户类型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应收账款余额	上市公司及印染 30 强	953.65	514.27	376.59	22.04
	其他客户	9,082.25	6,274.00	5,086.37	4,241.15
期后回款金额	上市公司及印染 30 强	609.93	364.29	376.59	22.04
	其他客户	3,376.84	3,769.46	4,713.09	3,968.81
期后回款比例	上市公司及印染 30 强	63.96%	70.84%	100.00%	100.00%
	其他客户	37.18%	60.08%	92.66%	93.58%

注：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和比例为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数据。

上市公司及印染 30 强的客户资金实力相对较强，期后回款情况优于其他客户，具有合理性。

根据发行人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客户一般需要在发货时支付 70%-95%的款项，剩余 5%-30%款项在产品安装完成并由客户验收完毕后的 12 个月内支付，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主要客户销售金额和应收账款余额变动情况、新增客户的销售金额和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应收账款余额	销售收入	占销售收入比例
2020.6.30/2019 年 7 月-2020 年 6 月			
前五大客户	1,524.17	13,890.95	10.97%
新增客户	2,794.02	16,897.06	16.54%
2019.12.31/2019 年度			
前五大客户	1,045.26	10,835.66	9.65%
新增客户	2,538.40	17,581.98	14.44%
2018.12.31/2018 年度			
前五大客户	1,448.66	9,859.99	14.69%
新增客户	2,085.39	16,481.79	12.65%
2017.12.31/2017 年度			
前五大客户	769.40	5,949.16	12.93%
新增客户	1,358.59	8,373.22	16.23%

注：新增客户与存量客户划分口径为按照收入确认的会计期间，在首次确认收入的期间认定为新增客户，之后期间认定为存量客户；因发行人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主要为 1 年，因此在分析 2020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时，取最近 12 个月、即 2019 年 7 月-2020 年 6 月的销售收入进行分析。

2017 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 6 月末，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其过去 12 个月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93%、14.69%、9.65%和 10.97%，新增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其过去 12 个月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23%、12.65%、14.44%和 16.54%。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和新增客户上述比例较为稳定。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放松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形。

（7）应收账款逾期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逾期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余额	10,035.90	6,788.27	5,462.96	4,263.19
逾期金额	1,691.49	1,629.07	1,268.89	559.66
逾期占比	16.85%	24.00%	23.23%	13.13%

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主要为 1 年，因此上述逾期占比和 1 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的变动趋势整体上保持一致。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逾期前五大客户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逾期金额	占比	逾期时间
2020.6.30	1	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	159.00	9.40%	1-2 年
		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	30.00	1.77%	1-2 年
		小计	189.00	11.17%	-
	2	SumtexIndustrialLimited	177.07	10.47%	1 年以内
	3	GAINLUCKY(VIETNAM)LIMITED	176.30	10.42%	1 年以内
	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51.80	8.97%	1 年以内
	5	绍兴飞亚印染有限公司	138.00	8.16%	1 年以内
	合计		832.17	49.20%	-
2019.12.31	1	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	209.00	12.83%	0-2 年
		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	30.00	1.84%	1-2 年
		小计	239.00	14.67%	-
	2	绍兴泽平印染有限公司	198.25	12.17%	1 年以内
	3	SumtexIndustrialLimited	160.23	9.84%	0-2 年
	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51.80	9.32%	1 年以内
	5	绍兴宏强印染有限公司	124.39	7.64%	0-2 年
	合计		873.67	53.63%	-
2018.12.31	1	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	208.61	16.44%	1 年以内
		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	30.00	2.36%	1 年以内
		小计	238.61	18.80%	-
	2	绍兴宏强印染有限公司	183.65	14.47%	1-2 年
	3	浙江华晨印染有限公司	133.33	10.51%	1 年以内
	4	江西镁淇实业有限公司	65.00	5.12%	1 年以内
	5	海安通大纺织有限公司	53.61	4.22%	1 年以内
	合计		674.20	53.13%	-
2017.12.31	1	绍兴宏强印染有限公司	290.61	51.93%	1 年以内
	2	绍兴宇华印染纺织有限公司	30.73	5.49%	1 年以内
	3	普宁市永泰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28.58	5.11%	1 年以内
	4	绍兴市柯桥区迎日印染有限公司	22.75	4.06%	1 年以内
	5	绍兴天洲印染有限公司	14.89	2.66%	1 年以内
	合计		387.57	69.25%	-

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逾期应收账款的前五大客户除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外，逾期时间均为 1 年以内，上述客户与公司均保持正常经营往来，不存在无法支付货款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末，逾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期后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逾期应收账款金额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期后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比例
2020.6.30	1,691.49	321.61	19.01%	614.04	36.30%
2019.12.31	1,629.07	562.75	34.54%	818.14	50.22%
2018.12.31	1,268.89	317.90	25.05%	997.07	78.58%
2017.12.31	559.66	131.67	23.53%	532.42	95.13%

注：逾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和比例为截至2020年10月31日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逾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分别为 95.13%、78.58%、50.22%和36.30%，逾期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分别为23.53%、25.05%、34.54%和19.01%；公司逾期应收账款均处于有序回款之中，坏账计提比例充分。

公司存在期后回款付款方与交易对应的具体客户不一致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余额	10,035.90	6,788.27	5,462.96	4,263.19
期后回款金额	3,986.77	4,133.75	5,089.68	3,990.85
其中：期后回款付款方与交易对应的具体客户不一致的金额	50.00	100.00	100.00	389.40
不一致金额占期后回款金额的比例	1.25%	2.42%	1.96%	9.76%

注：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为截至2020年10月31日数据。

由上表，公司期后回款付款方与交易对应的具体客户不一致的金额较小，占期后回款金额的比例较低，且呈下降趋势。期后回款付款方与交易对应的具体客户不一致，主要系客户因临时资金周转需要委托第三方代付，上述客户与第三方的关系主要为客户老板的亲戚朋友、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等。

（8）应收票据偿还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

公司在销售业务中接受客户以票据进行支付，为日常销售回款业务，公司在收到客户的票据后，由应收账款转为应收票据。

上述应收票据偿还应收账款的情况系公司销售结算的普遍现象，涉及客户和应收账款金额较多。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持有的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票据也均为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经银行承兑到期无条件付款，信用等级较高，并且银行承兑汇票可以背书转让或申请贴现，具有较好的流动性，因此公司未对银行承兑汇票单独按照账龄进行分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应收票据不存在到期无法回款或纠纷的情形。

根据《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问题 28：“应收票据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应收项目的减值计提要求，根据其信用风险特征考虑减值问题。对于在收入确认时对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后又将该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发行人应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持有的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票据也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均不存在商业承兑汇票的情形，不涉及《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问题 28 中规定的“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情形。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3.27**	**94.62%**	140.57	91.62%	151.54	97.71%	74.44	86.50%
1 至 2 年	**3.96**	**2.61%**	11.59	7.56%	0.65	0.42%	11.62	13.50%
2 至 3 年	**2.94**	**1.94%**	-	-	2.90	1.87%	-	-
3 年以上	**1.26**	**0.83%**	1.26	0.82%	-	-	-	-
合计	**151.42**	**100.00%**	**153.42**	**100.00%**	**155.09**	**100.00%**	**86.0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小，主要为预付的材料款、厂房

租金等，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押金及保证金	**54.86**	31.55	27.36	27.21
出口退税	**-**	-	43.45	-
暂付款	**-**	-	-	5.50
其他	**0.90**	0.32	0.12	1.11
账面余额合计	**55.77**	**31.87**	**70.92**	**33.82**
坏账准备	**28.42**	**25.99**	**15.61**	**5.87**
账面价值	**27.35**	**5.88**	**55.32**	**27.9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小，主要为应收押金及保证金、出口退税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均为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账龄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2020.6.30	**1 年以内（含 1 年）**	**23.45**	**42.05%**	**5.00%**	**1.17**	**22.28**
	1 至 2 年（含 2 年）	**5.34**	**9.58%**	**20.00%**	**1.07**	**4.27**
	2 至 3 年（含 3 年）	**1.59**	**2.85%**	**50.00%**	**0.79**	**0.79**
	3 年以上	**25.38**	**45.52%**	**100.00%**	**25.38**	**-**
	合计	**55.77**	**100.00%**	**50.96%**	**28.42**	**27.35**
2019.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5.31	16.66%	5.00%	0.27	5.04
	1 至 2 年（含 2 年）	0.06	0.18%	20.00%	0.01	0.05
	2 至 3 年（含 3 年）	1.59	4.98%	50.00%	0.79	0.79
	3 年以上	24.92	78.18%	100.00%	24.92	-
	合计	**31.87**	**100.00%**	**81.54%**	**25.99**	**5.88**
2018.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43.70	61.61%	5.00%	2.18	41.51
	1 至 2 年（含 2 年）	1.95	2.75%	20.00%	0.39	1.56

时间	账龄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2至3年（含3年）	24.50	34.54%	50.00%	12.25	12.25
	3年以上	0.78	1.10%	100.00%	0.78	-
	合计	**70.92**	**100.00%**	**22.00%**	**15.61**	**55.32**
2017.12.31	1年以内（含1年）	8.54	25.26%	5.00%	0.43	8.12
	1至2年（含2年）	24.50	72.43%	20.00%	4.90	19.60
	2至3年（含3年）	0.48	1.43%	50.00%	0.24	0.24
	3年以上	0.30	0.89%	100.00%	0.30	-
	合计	**33.82**	**100.00%**	**17.35%**	**5.87**	**27.95**

6、存货

发行人的主要原材料为变频器、电机、镀锌板、燃烧器、热（冷）轧钢板、链条等，原材料价格相对稳定，故采用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可准确核算相关成本。发行人存货计价方法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存货计价方法
恒天立信	加权平均法
海大股份	发出材料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发出库存商品采用客户订单个别认定法核算
上工申贝	加权平均法
卓郎智能	加权平均法
慈星股份	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杰克股份	加权平均法
发行人	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即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数据来源：WIND资讯

从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存货计价方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同行业公司中，恒天立信、上工申贝、卓郎智能及杰克股份的存货计价方法披露为加权平均法，未具体披露是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或移动加权平均法，由于发行人的主要原材料在申报期内价格相对稳定，故采用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和移动加权平均法差异不大，均可准确核算相关成本，对成本结转、毛利率不存在重大影响。

（1）存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原材料	3,329.86	31.34%	3,318.66	28.66%	2,626.48	23.32%	2,024.74	27.54%
在途物资	-	-	33.48	0.29%	38.31	0.34%	77.14	1.05%
委托加工物资	21.55	0.20%	37.21	0.32%	25.40	0.23%	27.68	0.38%
在产品	602.34	5.67%	997.66	8.61%	562.86	5.00%	354.64	4.82%
自制半成品	2,200.03	20.70%	2,258.00	19.50%	2,153.24	19.12%	1,038.00	14.12%
发出商品	4,472.04	42.09%	4,936.18	42.62%	5,858.29	52.01%	3,829.81	52.09%
合计	10,625.82	100.00%	11,581.19	100.00%	11,264.58	100.00%	7,352.0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和发出商品构成，上述四项合计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8.57%、99.43%、99.39%和 99.80%。

（2）存货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较上年末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账面余额	较上年末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账面余额	较上年末变动	变动幅度	账面余额
原材料	3,329.86	11.21	0.34%	3,318.66	692.18	26.35%	2,626.48	601.74	29.72%	2,024.74
在途物资	0.00	-33.48	-100.00%	33.48	-4.83	-12.62%	38.31	-38.83	-50.34%	77.14
委托加工物资	21.55	-15.66	-42.08%	37.21	11.81	46.52%	25.40	-2.29	-8.26%	27.68
在产品	602.34	-395.33	-39.63%	997.66	434.81	77.25%	562.86	208.22	58.71%	354.64
自制半成品	2,200.03	-57.97	-2.57%	2,258.00	104.75	4.86%	2,153.24	1,115.24	107.44%	1,038.00
发出商品	4,472.04	-464.14	-9.40%	4,936.18	-922.11	-15.74%	5,858.29	2,028.48	52.97%	3,829.81
合计	10,625.82	-955.37	-8.25%	11,581.19	316.61	2.81%	11,264.58	3,912.57	53.22%	7,352.01

随着执行订单规模不断扩大，存货余额也随之增加，存货规模与业务规模相适应。

报告期各期末，由于销售订单的生产进度、供货进度存在差异以及发货时点的不均匀，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发出商品的余额变动幅度波动较大，从而使存货总额的变动幅度存在一定波动，导致发行人存货结构发生变动。各存货及余额变动分析如下：

1）原材料

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镀锌板、燃烧器、热（冷）轧钢板、变频器、电机、链条等。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原材料账面余额分别较上一年末增长 29.72%和 26.35%，公司原材料账面余额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原材料账面余额和期末在手订单金额匹配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原材料账面余额	3,329.86	3,318.66	2,626.48	2,024.74
未发货的在手订单金额	11,448.94	22,072.93	16,706.91	13,498.00
原材料账面余额/未发货的在手订单金额	29.08%	15.03%	15.72%	15.00%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发行人原材料余额占未发货的在手订单金额比例较为稳定，原材料余额逐年上升与在手订单的增长相匹配。2020 年 6 月末，原材料账面余额占未发货的在手订单金额的比例较高，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在手订单金额较低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库龄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979.09	89.47%	3,033.44	91.41%	2,384.31	90.78%	1,771.32	87.48%
1 年以上	350.77	10.53%	285.21	8.59%	242.17	9.22%	253.42	12.52%
合计	3,329.86	100.00%	3,318.66	100.00%	2,626.48	100.00%	2,024.7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库龄主要在 1 年以内。公司原材料种类繁多，在主要采用以产定采采购模式的同时，也存在部分原材料备货，故造成部分原材料库龄超过 1 年。

2）委托加工物资和在途物资

委托加工物资主要是委托外部厂商加工的配件，在途物资主要是指已经购买正在运输途中的原材料。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委托加工物资及在途物资占存货的比例较小。

3）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

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余额主要取决定在手订单金额和完工进度。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的余额整体呈增长趋势。2018 年末，公司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的余额合计较上年末增加 1,323.46 万元，增幅为 95.03%，增幅较大主要系 2018 年末在手订单增加且完工进度较高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账面余额和期末在手订单金额匹配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账面余额	2,802.36	3,255.66	2,716.10	1,392.64
未发货的在手订单金额	11,448.94	22,072.93	16,706.91	13,498.00
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账面余额/未发货的在手订单金额	24.48%	14.75%	16.26%	10.32%

发行人产品以厢体为单位进行生产，单节厢体组装完毕后即可包装入库，相关存货在自制半成品科目进行核算，生产线上其他完工进度较低的存货由在产品科目核算。因发行人各年末订单的供货进度和生产进度存在一定差异，故上述占比存在一定波动。

4）发出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发出商品是指已发货尚未验收的商品。公司主要产品拉幅定形机体积相对较大，需要在客户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周期相对较长，故期末发出商品占存货余额比重较高，符合大型机械行业的特点。**根据合同约定，发行人负责定型机的销售、运输、安装及免费维保期内的维保服务。发行人将定型机从仓库发运到项目现场，尚未完成安装验收、获得经客户确认的验收报告，表明发行人尚未完成合同约定的义务，尚未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向购货方的转移，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能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因此，发行人将定型机在出库发运后到安装验收、获取验收报告前作为发出商品核算。**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余额整体呈增长趋势。2018 年末，公司发出商品期末余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2,028.48 万元，增幅为 52.97%，增幅较大主要系 2018 年在手订单增加且产品发货时点不均匀导致。**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发出商品占期末在手订单的比例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发出商品余额	4,472.04	4,936.18	5,858.29	3,829.81
在手订单金额	18,700.74	30,117.50	26,178.01	20,548.00
发出商品余额/在手订单金额	23.91%	16.39%	22.38%	18.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库龄均为 1 年以内。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发出商品平均结转周期情况列式如下：

项目	发出商品台数	已结转台数	平均结转周期（月）
2020 年 1-6 月	29	12	3.53
2019 年度	34	31	3.53
2018 年度	40	40	4.06
2017 年度	29	29	2.56

受到设备设置场所和配套设施建设进度的影响，不同设备的安装验收周期存在差异。

其中，境外订单、境内大订单（指 3 台及以上）、境内小订单平均结转周期如下：

时间	订单类型	发出商品平均结转周期（月）	台数	台数占比
2020 年 1-6 月	境外订单	10.01	5	5.81%
	境内大订单	4.24	20	23.26%
	境内小订单	2.76	61	70.93%
	合计	3.53	86	100.00%
2019 年度	境外订单	5.36	17	9.34%
	境内大订单	4.58	50	27.47%
	境内小订单	2.80	115	63.19%
	合计	3.53	182	100.00%
2018 年度	境外订单	6.22	12	8.05%
	境内大订单	4.89	40	26.85%

时间	订单类型	发出商品平均结转周期（月）	台数	台数占比
	境内小订单	3.45	97	65.10%
	合计	4.06	149	100.00%
2017 年度	境外订单	-	0	0.00%
	境内大订单	2.75	21	16.67%
	境内小订单	2.53	105	83.33%
	合计	2.56	126	100.00%

2018 年发出商品平均结转周期较长，主要原因系一方面 2018 年境外订单和境内大订单占比较高，境外订单和境内大订单通常结转周期较长；另一方面 2018 年业务规模增长较快且新增了外销业务，安装人员相对紧张。境外订单发出商品结转周期较长，主要系外销设备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出境等前期准备时间较长，以及境外实际工作沟通时间较长等原因导致。大订单发出商品结转周期较长，主要系大订单存在多台设备分批发货、统一验收的情形，大订单对应客户大的扩产或改造等项目，此类项目耗时较久，而公司设备的发货、安装调试和客户项目的整体进度需保持一致。

2019 年和 2020 年上半年发出商品平均结转周期为 105.76 天和 105.90 天，均约为 3.53 月，差异较小，主要由以下三方面原因综合导致：①2020 年上半年，境外订单和境内大订单占比较 2019 年较小；②受疫情影响，安装人员出境困难，因此 2020 年上半年境外发出商品结转周期增加较多；③对于境内订单来说，由于国内新冠疫情较快得到有效控制，纺织行业复工时间较早，复工后客户按照其采购计划要求发行人尽快完成产品的安装验收，发行人通过增加安装人员排班等方式，加快了产品安装验收速度，因此境内订单发货至验收的平均周期与 2019 年基本一致。

截至2020年8月末，发行人发出商品期后结转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发出商品余额	已结转成本	结转比例（%）
2020.6.30	4,472.04	1,833.88	41.01
2019.12.31	4,936.18	4,493.25	91.03
2018.12.31	5,858.29	5,858.29	100.00
2017.12.31	3,829.81	3,829.81	100.00

截至 2020 年 8 月末，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发出商品期后实现销售比例分别为 100.00%、100.00%、91.03%和 41.01%，期后结转情况较好。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发出商品盘点与监盘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发出商品余额	盘点金额	盘点比例(%)	监盘金额	监盘比例(%)
2020.6.30	4,472.04	4,472.04	100.00	2,767.85	61.89
2019.12.31	4,936.18	4,936.18	100.00	3,358.95	68.05
2018.12.31	5,858.29	5,858.29	100.00	4,077.78	69.61
2017.12.31	3,829.81	3,829.81	100.00	2,550.98	66.61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发出商品实物与账面相符，不存在盘盈、盘亏情况。

发行人已制定发出商品管理制度，落实发出商品管理责任人，并对发出商品不定期清查盘点，以保证发出商品的权属明确，保持对发出商品的合理控制。发出商品各个环节管理情况具体如下：

产品出厂环节管理：产品的发出由独立的发运组进行；发货时需先生产部、财务部、总经理等核准审批进行发货审批，审批完成后出具发货通知单，发运组据此编制发货清单、安排发货。

途中运输环节管理：运输承运商在五联的“发货清单”上签字确认，其中客户联和回执联由承运商随货带走;在运输途中,承运商必须确保产品的安全与完整。到达客户指定地点之后，承运商将客户联交给客户并整体清点数量，完成后由客户在回执联上签字确认收货；回执联由承运商带回发行人处以确认货物完整到达并被接收，销售人员同步跟踪产品运输动态,确保产品安全到达。

产品到达环节管理：发行人货物为封箱装运，到达客户指定地点后，由客户人员和发行人指派的安装人员共同进行开箱检查，确保货物与装箱单内容一致。安装验收完成前，由安装人员负责货物的检查和盘点，营销中心跟踪整个安装调试过程，不定时地进行现场确认。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29.86	175.64	3,154.23	3,318.66	177.22	3,141.43
在途物资	-	-	-	33.48	-	33.48
委托加工物资	21.55	-	21.55	37.21	-	37.21
在产品	602.34	4.21	598.12	997.66	4.21	993.45
自制半成品	2,200.03	49.69	2,150.34	2,258.00	49.69	2,208.31
发出商品	4,472.04	-	4,472.04	4,936.18	-	4,936.18
合计	10,625.82	229.54	10,396.28	11,581.19	231.12	11,350.06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26.48	168.26	2,458.22	2,024.74	166.59	1,858.15
在途物资	38.31	-	38.31	77.14	-	77.14
委托加工物资	25.40	-	25.40	27.68	-	27.68
在产品	562.86	4.26	558.59	354.64	4.26	350.37
自制半成品	2,153.24	89.32	2,063.93	1,038.00	89.32	948.69
发出商品	5,858.29	-	5,858.29	3,829.81	-	3,829.81
合计	11,264.58	261.84	11,002.74	7,352.01	260.17	7,091.84

1）各类存货的库龄情况

报告期发行人各期期末各类存货库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2020.6.30	原材料	2,979.09	115.28	52.68	182.82	3,329.86
	在途物资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21.55	-	-	-	21.55
	在产品	598.12	-	-	4.21	602.34
	自制半成品	1,810.78	339.56	-	49.69	2,200.03
	发出商品	4,472.04	-	-	-	4,472.04
	合计	9,881.59	454.84	52.68	236.72	10,625.82
2019.12.31	原材料	3,033.44	90.48	30.62	164.11	3,318.66
	在途物资	33.48	-	-	-	33.48

日期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委托加工物资	37.21	-	-	-	37.21
	在产品	993.45	-	-	4.21	997.66
	自制半成品	2,175.25	33.06	-	49.69	2,258.00
	发出商品	4,936.18	-	-	-	4,936.18
	合计	11,209.02	123.53	30.62	218.01	11,581.19
2018.12.31	原材料	2,384.31	54.49	42.97	144.71	2,626.48
	在途物资	38.31	-	-	-	38.31
	委托加工物资	25.40	-	-	-	25.40
	在产品	558.59	-	4.26	-	562.86
	自制半成品	2,063.93	-	-	89.32	2,153.24
	发出商品	5,858.29	-	-	-	5,858.29
	合计	10,928.83	54.49	47.23	234.02	11,264.58
2017.12.31	原材料	1,771.32	71.94	128.06	53.41	2,024.74
	在途物资	77.14	-	-	-	77.14
	委托加工物资	27.68	-	-	-	27.68
	在产品	350.37	4.26	-	-	354.64
	自制半成品	948.69	-	89.32	-	1,038.00
	发出商品	3,829.81	-	-	-	3,829.81
	合计	7,005.01	76.20	217.38	53.41	7,352.01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库龄主要为1年以内，占比分别为95.28%、97.02%、96.79%和93.00%。公司1年以上库龄存货以原材料及自制半成品为主。其中，原材料主要为及时响应售后维修服务需求而准备的备品备件；自制半成品主要系公司圆网印花机业务对应的部分存货。

对于库龄1年以内的存货，处于公司正常的经营周期内，存货跌价计提比例较低；对于库龄1年以上的存货，公司均已结合可变现净值充分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2020.6.30	账面余额	9,881.59	454.84	52.68	236.72	10,625.82
	跌价准备	-	5.42	6.03	218.09	229.54
	比例(%)	-	1.19	11.45	92.13	2.16
2019.12.31	账面余额	11,209.02	123.53	30.62	218.01	11,581.19
	跌价准备	-	24.17	15.76	191.19	231.12
	比例(%)	-	19.57	51.46	87.70	2.00
2018.12.31	账面余额	10,928.83	54.49	47.23	234.02	11,264.58
	跌价准备	-	23.66	20.45	217.74	261.84
	比例(%)	-	43.42	43.29	93.04	2.32
2017.12.31	账面余额	7,005.01	76.20	217.38	53.41	7,352.01
	跌价准备	4.22	20.63	211.48	23.83	260.17
	比例(%)	0.06	27.07	97.29	44.62	3.54

2）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确定方法

①原材料、在途物资、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

发行人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发出商品

发行人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存货的订单覆盖比例

发行人在手订单能够完全覆盖期末存货余额，且已投入生产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均有较高比例的订单支持，发出商品的订单支持比例为 100%，与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经营模式相符。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手订单对期末存货余额覆盖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在手订单金额	18,700.74	30,117.50	26,178.01	20,548.00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存货余额	10,625.82	11,581.19	11,264.58	7,352.01
订单覆盖率	175.99%	260.06%	232.39%	279.49%

注：在手订单金额系各报告期末发行人未确认收入的订单金额。

发行人存货中原材料、在途物资、委托加工物资由于尚未投入生产，与销售订单之间没有明确的对应关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中有订单支持的比例较高，发出商品的订单支持比例为100%，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在产品	自制半成品	发出商品	合计
2020.6.30	账面余额	602.34	2,200.03	4,472.04	7,274.41
	订单支持金额	575.76	2,150.34	4,472.04	7,198.14
	比例	95.59%	97.74%	100.00%	98.95%
2019.12.31	账面余额	997.66	2,258.00	4,936.18	8,191.84
	订单支持金额	993.45	2,208.31	4,936.18	8,137.94
	比例	99.58%	97.80%	100.00%	99.34%
2018.12.31	账面余额	562.86	2,153.24	5,858.29	8,574.39
	订单支持金额	558.59	2,063.93	5,858.29	8,480.81
	比例	99.24%	95.85%	100.00%	98.91%
2017.12.31	账面余额	354.64	1,038.00	3,829.81	5,222.45
	订单支持金额	350.37	948.69	3,829.81	5,128.87
	比例	98.80%	91.40%	100.00%	98.21%

注：订单支持金额系有明确销售订单支持的各类别存货金额。

4）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恒天立信	-	2.46	3.13	3.31
	海大股份	0.92	3.39	2.96	2.59
	上工申贝	0.94	2.29	2.49	2.81
	卓郎智能	0.86	3.25	3.65	4.27
	慈星股份	0.54	1.22	1.17	1.13
	杰克股份	1.43	2.62	3.76	3.69

项目	公司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平均值	0.94	2.54	2.86	2.97
	发行人	1.18	2.40	2.36	2.45

数据来源：WIND资讯

存货周转率方面，发行人较为稳定且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

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	恒天立信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海大股份	0.00%	0.00%	0.00%	0.00%
	上工申贝	12.38%	13.70%	13.45%	14.68%
	卓郎智能	5.92%	6.10%	7.37%	7.01%
	慈星股份	26.98%	30.17%	17.81%	19.91%
	杰克股份	3.87%	1.72%	1.45%	1.31%
	可比公司均值	9.83%	10.34%	8.02%	8.58%
	发行人	2.16%	2.00%	2.32%	3.54%

数据来源：WIND资讯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处于可比公司区间，高于海大股份，与杰克股份相近，低于上工申贝、卓郎智能和慈星股份。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的均值较高，主要系慈星股份和上工申贝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较高所致。慈星股份计提的跌价准备主要是原材料的跌价准备，上工申贝计提的跌价准备主要是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的跌价准备。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和以产定采的经营模式，在手订单对存货的覆盖率较高，且均有一定的毛利空间，对存货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充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在途物资、委托加工物资和发出商品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发行人存货中，在途物资主要为轧辊，委托加工物资主要为门板、托架等外协定制物料，上述存货库龄均为 1 年以内，主要为产成品生产而采购，公司产成品毛利率较高，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高于账面余额；发出商品均有相应订单支持，预计售价具有一定的毛利，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高于账面余额。因此，发出商

品、在途物资及委托加工物资发生减值的风险较小，未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综上，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期末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充分考虑了存货的未来可使用性及销售的可能性等，根据期末存货成本超过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和采购，**存货的订单覆盖比例较高，**存货库龄主要为1年以内，存货滞销或跌价风险较小，**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存货周转率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均处于可比公司区间，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4）发出商品确认收入时长及发出商品报告期期末对应的前五名客户明细

公司2017年末和2018年末的发出商品均在次年确认收入。公司存在发出商品未确认收入的情形，主要原因系公司发出商品主要为拉幅定形机，其从发货至客户验收需要经历运输、安装、调试等流程，而拉幅定形机以客户验收为收入确认时点。

2020年6月末，发出商品对应的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发出商品内容	账面余额	占发出商品余额的比例
1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拉幅定形机	755.30	16.89%
2	汕头市潮南区盛汇染织有限公司	拉幅定形机	469.59	10.50%
3	普宁市联泰印染制衣有限公司	拉幅定形机	325.78	7.28%
4	汕头市潮南区秋辉织染厂（普通合伙）	拉幅定形机	321.90	7.20%
5	绍兴华夏印染有限公司	拉幅定形机	306.23	6.85%
合计			2,178.80	48.72%

（5）拉幅定形机的生产周期及销售周期，各类原材料的备货标准，存货库存水平的合理性

发行人拉幅定型机的生产周期、销售周期及原材料的备货标准具体如下：

项目	说明
生产周期	公司在取得产品订单后开始从原材料到产成品的生产流程，主要产品的生产周期一般为1-2个月。
销售周期	公司从生产完工并发货到完成安装验收的理论销售周期约为1-2个月，具体销售周期受项目配套设施准备工作、客户付款进度等因素影响，实际销售周期约为1-5个月。
原材料备货标准	发行人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经营模式。制造中心根据销售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再根据库存情况提交采购需求，采购中心根据采购需求，结合安全库存、供货周期安排采购，通常保证1-2个月的生产用量。

注：销售周期=安装验收完成日期-生产完成日期

1）原材料库存水平的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余额分别为2,024.74万元、2,626.48万元、3,318.66万元和3,329.86万元。公司原材料库存水平的合理性分析如下：

项目	2020.6.30/2020年1-6月	2019.12.31/2019年度	2018.12.31/2018年度	2017.12.31/2017年度
期末余额（万元）	3,329.86	3,318.66	2,626.48	2,024.74
营业成本（万元）	13,144.23	27,379.23	21,957.69	17,793.51
周转率（次/年）	7.91	9.21	9.44	9.92
周转天数（天/年）	45.52	39.09	38.13	36.2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余额与月均领用金额如下：

项目	2020.6.30/2020年1-6月	2019.12.31/2019年度	2018.12.31/2018年度	2017.12.31/2017年度
期末余额（万元）	3,329.86	3,318.66	2,626.48	2,024.74
月均领用金额（万元）	1,809.75	2,185.49	1,860.84	1,275.18
库存可供使用天数（天）	55.20	45.55	42.34	47.63

注：库存可供使用天数=期末余额/月均领用金额*3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原材料为变频器、电机、镀锌板、燃烧器、热（冷）轧钢板、链条、轧辊、切边装置、主链电机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原材料余额与月均领用金额对比如下：

序号	原材料名称	项目	2020.6.30/2020年1-6月	2019.12.31/2019年度	2018.12.31/2018年度	2017.12.31/2017年度
1	变频器	期末余额（万元）	348.32	387.05	236.69	62.52
		月均领用金额（万元）	188.92	234.55	197.50	128.31
		库存可供使用天数（天）	55.31	49.51	35.95	14.62
2	电机（主链电机除外）	期末余额（万元）	398.07	380.44	247.15	137.19
		月均领用金额（万元）	173.00	209.19	201.14	128.61
		库存可供使用天数（天）	69.03	54.56	36.86	32.00
3	镀锌板	期末余额（万元）	126.50	125.08	254.37	236.81
		月均领用金额（万元）	148.51	188.61	189.02	130.62

序号	原材料名称	项目	2020.6.30/2020年1-6月	2019.12.31/2019年度	2018.12.31/2018年度	2017.12.31/2017年度
		库存可供使用天数（天）	25.55	19.89	40.37	54.39
4	燃烧器	期末余额（万元）	168.74	64.93	143.47	60.17
		月均领用金额（万元）	118.22	115.84	127.52	83.75
		库存可供使用天数（天）	42.82	16.81	33.75	21.55
5	热（冷）轧钢板	期末余额（万元）	60.20	81.72	73.67	84.20
		月均领用金额（万元）	74.56	96.18	97.74	67.35
		库存可供使用天数（天）	24.22	25.49	22.61	37.51
6	链条	期末余额（万元）	62.82	85.10	43.48	45.67
		月均领用金额（万元）	60.61	67.35	65.56	46.45
		库存可供使用天数（天）	31.09	37.91	19.90	29.49
7	轧辊	期末余额（万元）	67.12	38.20	44.32	64.21
		月均领用金额（万元）	29.77	51.29	52.23	35.32
		库存可供使用天数（天）	67.65	22.35	25.45	54.54
8	切边装置	期末余额（万元）	43.08	30.77	6.15	12.31
		月均领用金额（万元）	41.03	44.11	38.16	30.58
		库存可供使用天数（天）	31.50	20.93	4.84	12.07
9	主链电机	期末余额（万元）	99.89	129.25	54.42	35.37
		月均领用金额（万元）	33.60	39.12	40.36	28.12
		库存可供使用天数（天）	89.18	99.13	40.45	37.74

注：库存可供使用天数=期末余额/月均领用金额*30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发行人原材料周转天数分别为 36.29 天、38.13 天、39.09 天和 45.52 天,各期末原材料库存可供使用天数分别为 47.63 天、42.34 天、45.55 天和 55.20 天，与发行人原材料备货标准相匹配。此外，公司主要原材料库存可供使用天数主要分布在 1-2 个月，公司在控制存货总额的基础上，对于单一原材料会综合

考虑其送货周期、价格等因素决定原材料的备货水平，因此存在部分原材料库存可供使用天数低于 1 个月或超过 2 个月的情形。整体上，主要原材料的库存可供使用天数与发行人原材料备货标准相匹配。

2）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水平的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金额合计余额分别为 1,392.64 万元、2,716.10 万元、3,255.66 万元和 2,802.36 万元。发行人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水平的合理性分析如下：

项目	2020.6.30/ 2020 年 1-6 月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期末余额（万元）	2,802.36	3,255.66	2,716.10	1,392.64
营业成本（万元）	13,144.23	27,379.23	21,957.69	17,793.51
周转率（次/年）	8.68	9.17	10.69	10.49
周转天数（天/年）	41.48	39.26	33.68	34.33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天数分别为 34.33 天、33.68 天、39.26 天和 41.48 天，与发行人生产周期相匹配。

3）发出商品库存水平的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发出商品金额分别为 3,829.81 万元、5,858.29 万元、4,936.18 万元和 4,472.04 万元。发行人发出商品库存水平的合理性分析如下：

项目	2020.6.30/ 2020 年 1-6 月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期末余额（万元）	4,472.04	4,936.18	5,858.29	3,829.81
营业成本（万元）	13,144.23	27,379.23	21,957.69	17,793.51
周转率（次/年）	5.59	5.07	4.53	4.80
周转天数（天/年）	64.42	70.97	79.42	74.97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发出商品周转天数分别为 74.97 天、79.42 天、70.97 天和 64.42 天，与发行人的销售周期相匹配。

4）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存货水平的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合计余额分别为 104.83 万元、63.71 万元、70.69 万元和 21.55 万元，金额较小，占存货余额比例较小。整体而言，

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存货水平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5）存货库存水平与发行人销售情况的匹配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库存水平与销售情况匹配性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存货余额	10,625.82	11,581.19	11,264.58	7,352.01
营业收入	18,936.60	40,469.52	32,710.47	26,982.47
营业成本	13,144.23	27,379.23	21,957.69	17,793.51
存货周转率（次/年）	2.37	2.40	2.36	2.45
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均值（次/年）	1.91	2.54	2.86	2.97

随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增长，发行人存货余额整体上保持同步增长，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且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相近。综上，发行人存货库存水平与销售情况相匹配。

（6）存货期后结转情况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各类存货结转金额及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项目	账面余额	结转金额	结转比例（%）
2020.6.30	原材料	3,329.86	2,000.27	60.07
	委托加工物资	21.55	21.55	100.00
	在产品	602.34	496.67	82.46
	自制半成品	2,200.03	1,811.28	82.33
	发出商品	4,472.04	2,741.58	61.30
	合计	10,625.82	7,071.35	66.55
2019.12.31	原材料	3,318.66	2,844.39	85.71
	在途物资	33.48	33.48	100.00
	委托加工物资	37.21	37.21	100.00
	在产品	997.66	993.45	99.58
	自制半成品	2,258.00	2,106.07	93.27
	发出商品	4,936.18	4,785.90	96.96

	合计	11,581.19	10,800.51	93.26
2018.12.31	原材料	2,626.48	2,437.99	92.82
	在途物资	38.31	38.31	100.00
	委托加工物资	25.40	25.40	100.00
	在产品	562.86	558.64	99.25
	自制半成品	2,153.24	2,103.56	97.69
	发出商品	5,858.29	5,858.29	100.00
	合计	11,264.58	11,022.19	97.85
2017.12.31	原材料	2,024.74	1,885.55	93.13
	在途物资	77.14	77.14	100.00
	委托加工物资	27.68	27.68	100.00
	在产品	354.64	350.42	98.81
	自制半成品	1,038.00	988.31	95.21
	发出商品	3,829.81	3,829.81	100.00
	合计	7,352.01	7,158.92	97.37

由上表可见，截至2020年10月31日，2017年末和2018年末的各类存货基本结转完毕，尚未结转的原材料主要系为及时响应售后维修服务需求而准备的备品备件，尚未结转的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主要系公司圆网印花机业务对应的部分存货，圆网印花机相关的存货已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截至2020年10月31日，2019年末原材料和自制半成品结转比例略低，2020年6月末存货结转比例整体较低，除公司圆网印花机业务对应的部分存货外，主要系发行人拉幅定形机零部件较多且为定制化产品，部分原材料和零部件使用数量少，使用频率低，结转周期较长所致。

整体上看，发行人各类存货结转正常。

（7）存货盘点情况

发行人按照仓库管理规定及存货管理规定要求，对各期末存货进行盘点，除每月各部门自行抽盘外，公司每年组织一次全面的存货盘点。报告期内发行人盘点情况如下：

盘点时间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盘点地点	发行人车间及仓库、客户车间及仓库			
盘点人员	车间、仓库、财务、销售人员			
盘点范围	存放在公司的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存放在客户处的发出商品			
盘点方法	实地盘存法			
盘点程序	存放在公司的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 1、仓库及车间存货责任人员对盘点物资进行归类、堆放整齐； 2、分组执行盘点工作，仓库及生产人员负责盘点，财务人员监盘； 3、盘点结束后将盘点结果汇总送财务部，形成盘点小结； 4、根据盘点结果财务部给出账务处理意见，经管理层批准后进行相关账务处理。 存放在客户处的发出商品： 1、销售部门存货责任人员对发出商品执行盘点工作，财务人员监盘； 2、盘点结束后将盘点结果汇总送财务部，形成盘点小结； 3、根据盘点结果财务部给出账务处理意见，经管理层批准后进行相关账务处理。			
盘点比例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发行人取得并核对委外单据、期后到货相关单据，与相关供应商对账，并获取由供应商盖章确认的委外加工物资盘点表，确认委托加工物资数量。

发行人取得并核对采购订单、期后到货相关单据，与相关供应商对账，确认在途物资数量。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上市费用	401.89	331.13	99.06	75.47
待抵扣进项税	40.84	37.35	24.96	5.61
待认证进项税	8.56	-	-	-
预缴企业所得税	-	-	4.59	-
合计	451.28	368.49	128.60	81.08

（三）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8,727.66	47.37%	8,395.41	64.32%	9,127.51	66.29%	8,700.21	63.55%
在建工程	4,142.88	22.49%	683.47	5.24%	624.69	4.54%	607.90	4.44%
无形资产	3,631.30	19.71%	3,676.41	28.17%	3,771.31	27.39%	3,823.47	27.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5.49	1.28%	244.81	1.88%	197.93	1.44%	182.24	1.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85.95	9.15%	52.00	0.40%	47.82	0.35%	375.88	2.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23.28**	**100.00%**	**13,052.09**	**100.00%**	**13,769.25**	**100.00%**	**13,689.7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构成，**上述四项**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98.67%、98.56%、98.12%和98.72%**。

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0.6.30	**房屋及建筑物**	**7,620.06**	**1,769.11**	**-**	**5,850.95**
	机器设备	**4,941.15**	**2,554.22**	**35.87**	**2,351.06**
	运输设备	**2,369.89**	**1,957.85**	**28.94**	**383.09**
	电子及其他设备	**520.41**	**375.62**	**2.24**	**142.56**
	合计	**15,451.52**	**6,656.80**	**67.06**	**8,727.66**
2019.12.31	房屋及建筑物	7,526.17	1,580.19	-	5,945.99
	机器设备	4,375.02	2,363.52	35.87	1,975.63
	运输设备	2,212.98	1,867.98	28.94	316.06
	电子及其他设备	512.58	352.60	2.24	157.74
	合计	**14,626.75**	**6,164.28**	**67.06**	**8,395.41**
2018.12.31	房屋及建筑物	7,474.86	1,220.81	-	6,254.05
	机器设备	4,189.29	1,962.74	35.87	2,190.67
	运输设备	2,145.50	1,603.85	28.94	512.70
	电子及其他设备	486.36	313.71	2.55	170.10
	合计	**14,296.00**	**5,101.13**	**67.36**	**9,127.51**

期间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17.12.31	房屋及建筑物	6,227.92	908.38	-	5,319.54
	机器设备	4,113.91	1,524.31	35.87	2,553.73
	运输设备	2,058.02	1,282.65	28.94	746.43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0.79	267.73	2.55	80.51
	合计	**12,750.64**	**3,983.07**	**67.36**	**8,700.21**

（2）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固定资产具体类型及折旧年限如下：

单位：年

固定资产大类	固定资产具体类型	预计使用年限
房屋建筑物	**房屋、建筑物及其附属建筑**	**20**
机器设备	**研发试验及生产用中、大型设备，如数控机床、数控激光切割机等**	**10**
	生产用叉车等	**5**
	研发试验及生产用小型设备，如配电箱、焊机等	**3**
运输设备	**运输工具**	**4**
电子设备及其他	**办公设备，如桌椅、沙发等**	**5**
	电子设备，如电脑、打印机等	**3**

公司的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系综合考虑了各明细类固定资产的特征、生产经营中的作用以及影响机器设备使用寿命的主要因素等情况后确定的，不同机械设备折旧年限基于上述因素的不同而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年

公司名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海大股份	20	5-10	5	3-5
上工申贝	5-50	3-15	3-14	3-14
卓郎智能	20-60	3-15		
慈星股份	20-40	3-10	4-5	-
杰克股份	20	5-10	5	3-5
发行人	20	**3、5、10**	**4**	3、5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3）固定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运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620.06	1,769.11	5,850.95	76.78%
机器设备	4,941.15	2,554.22	2,386.93	48.31%
运输设备	2,369.89	1,957.85	412.04	17.39%
电子及其他设备	520.41	375.62	144.80	27.82%
合计	15,451.52	6,656.80	8,794.72	56.92%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运行情况良好，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公允、稳健、切实可行。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对各类资产减值情况定期清查，足额计提减值准备。

（4）设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固定资产中的设备原值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海大股份	营业收入	2,662.95	7,611.69	8,712.76	7,271.75
	设备平均原值	2,002.02	1,866.78	1,641.29	1,535.73
	营业收入/设备平均原值	1.33	4.08	5.31	4.74
上工申贝	营业收入	145,016.35	321,045.86	320,052.77	306,497.15
	设备平均原值	80,253.82	77,423.84	71,985.26	64,508.83
	营业收入/设备平均原值	1.81	4.15	4.45	4.75
卓郎智能	营业收入	224,707.10	857,530.90	922,075.90	871,341.20
	设备平均原值	142,742.75	123,381.70	110,789.15	98,333.30
	营业收入/设备平均原值	1.57	6.95	8.32	8.86
慈星股份	营业收入	68,043.04	152,103.38	168,967.58	140,437.51
	设备平均原值	26,139.45	22,495.04	21,494.61	17,473.32
	营业收入/设备平均原值	2.60	6.76	7.86	8.04
杰克股份	营业收入	164,150.92	360,805.74	415,150.07	278,662.31

公司名称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设备平均原值	82,640.53	69,872.36	56,036.97	44,077.70
	营业收入/设备平均原值	1.99	5.16	7.41	6.32
平均值	营业收入/设备平均原值	1.86	5.04	6.67	6.54
发行人	营业收入	18,936.60	40,469.52	32,710.47	26,982.47
	设备平均原值	7,466.02	6,960.86	6,671.93	6,449.17
	营业收入/设备平均原值	2.54	5.81	4.90	4.18

注：设备平均原值=（期初设备原值+期末设备原值）/2；设备原值=固定资产原值-房屋及建筑物原值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产能利用率不断提升，公司营业收入/设备平均原值的比值也呈增长趋势。公司营业收入/设备平均原值的比值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整体差异不大，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该比值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

（5）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2016 年末，发行人部分冲床、焊机、车辆、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由于设备陈旧，发行人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减值准备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6,227.92	-	-
机器设备	3,985.03	35.87	0.90%
运输设备	2,007.23	28.94	1.44%
电子及其他设备	383.37	2.55	0.66%
合计	12,603.54	67.36	0.53%

发行人在计提上述减值后，加强了对资产的维护保养。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固定资产减值迹象分析结果如下：1）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该等固定资产用于公司生产经营且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不存在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且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的情形；2）公司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和维护，不存在其他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的情形；3）公司于报告期各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实地观察了固定资产的存放地点、状态及使用情况，

不存在资产长期闲置的情形；4）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稳健，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实现稳定增长，在手订单充足，不存在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且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不存在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的情形。

综上，报告期各期末，除 2016 年末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外，公司其他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公司未对其他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7.1.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7.12.31
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	-	49.00	-	-	49.00
员工宿舍装修一期工程	-	558.90	-	-	558.90
合计	**-**	**607.90**	**-**	**-**	**607.90**
项目名称	**2018.1.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8.12.31**
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	49.00	545.66	-	-	594.66
员工宿舍装修一期工程	558.90	228.46	787.36	-	-
员工宿舍装修二期工程		30.03			30.03
临时周转仓库	-	133.70	133.70	-	-
合计	**607.90**	**937.85**	**921.06**	**-**	**624.69**
项目名称	**2019.1.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9.12.31**
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	594.66	45.12	-	-	639.78
员工宿舍装修二期工程	30.03	21.29	51.32	-	-

员工宿舍装修三期工程	-	43.69	-	-	43.69
合计	**624.69**	**110.09**	**51.32**	-	**683.47**
项目名称	**2020.1.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0.6.30**
员工宿舍装修三期工程	43.69	16.31	60.00	-	-
年产200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	639.78	3,503.11	-	-	4,142.88
合计	683.47	3,519.42	60.00	-	4,142.88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发行人在建工程开工建设时间、转固时间及转固标准、是否存在延迟转固、在建工程建设缓慢的情况具体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开工建设时间	转固时间	转固标准	报告期期初余额	报告期发生额	报告期转固金额	报告期期末金额	是否存在延迟转固的情况	是否存在在建工程建设缓慢的情况
年产200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	2017年12月	在建	-	-	4,142.88	-	4,142.88	否	否
其中：土地平整工程	2017年12月	在建	-	-	639.78	-	639.78	否	否
基建工程	2020年3月	在建	-	-	2,690.26	-	2,690.26	否	否
设备安装工程	2020年3月	在建	-	-	606.55	-	606.55	否	否
其他	2020年3月	在建	-	-	206.29	-	206.29	否	否
员工宿舍装修一期工程	2017年12月	2018年9月	完工验收	-	787.36	787.36	-	否	否
临时周转仓库	2018年4月	2018年8月	完工验收	-	133.70	133.70	-	否	否
员工宿舍装修二期工程	2018年10月	2019年6月	完工验收	-	51.32	51.32	-	否	否
员工宿舍装修三期工程	2019年12月	2020年6月	完工验收	-	60.00	60.00	-	否	否

员工宿舍装修一期工程、临时周转仓库、员工宿舍装修二期工程、员工宿舍装修三期工程已如期完工，不存在延迟转固、建设缓慢情况。

截止2020年6月30日，发行人在建工程年产200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账

面金额为 4,142.88 万元，该项目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信息，该项目拟开工时间为 2020 年 2 月，拟建成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公司上表体现的开工建设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原因系公司于 2017 年取得该项目用地的相关土地使用权后对其进行了土地平整，包括：（1）对高出路面的山地进行挖方并对所挖土方外运与倾倒；（2）高挖低填、清理杂木杂草、外运渣土浮土以达到地面平坦整洁。由于该土地地况复杂，故土地平整时间较长，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土地平整工程已完成，2020 年 3 月，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体工程开工，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信息基本相符。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条件，因此未转入固定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发行人不存在长期挂账未转入固定资产的情况，不影响报告期内累计折旧的计提。

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建筑工程支出、安装工程支出等，不存在其他与工程不相关或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费用计入在建工程的情形。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0.6.30	**土地使用权**	**4,041.91**	**445.69**	**-**	**3,596.22**
	软件	**113.64**	**78.56**	**-**	**35.08**
	合计	**4,155.55**	**524.25**	**-**	**3,631.30**
2019.12.31	土地使用权	4,041.91	405.32	-	3,636.59
	软件	111.13	71.30	-	39.83
	合计	**4,153.03**	**476.62**	-	**3,676.41**
2018.12.31	土地使用权	4,041.91	324.48	-	3,717.42
	软件	111.13	57.24	-	53.88
	合计	**4,153.03**	**381.73**	-	**3,771.31**
2017.12.31	土地使用权	4,041.91	243.65	-	3,798.26
	软件	68.39	43.18	-	25.21
	合计	**4,110.30**	**286.83**	-	**3,823.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公司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请参见

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主要资产情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1、土地使用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无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和土地使用权，其摊销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单位：年

同行业	软件	土地使用权
海大股份	5	-
上工申贝	3-10	50
卓郎智能	2-5	50 或剩余使用年限
慈星股份	5-10	50
杰克股份	10	50
发行人	2、5	5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从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4、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减值准备	**129.35**	125.92	85.24	55.75
递延收益	**91.07**	97.69	111.86	126.4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07**	21.19	0.82	-
合计	**235.49**	**244.81**	**197.93**	**182.24**

5、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预付软件款	-	52.00	47.82	-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预付购房款	-	-	-	325.88
预付设备款	**1,685.95**	-	-	50.00
合计	**1,685.95**	**52.00**	**47.82**	**375.88**

2020 年 6 月末，公司预付设备款金额为 1,685.95 万元，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设备预付款。

（四）资产管理能力分析

1、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及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5**	6.61	6.73	6.42
存货周转率（次）	**1.18**	2.40	2.36	2.45

2017-2019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在经营业绩逐年提高的情况下，总体保持较高水平且较为稳定。一方面，公司一般会要求客户在销售合同签署后即支付一定比例预付款，在发货时支付大部分货款，剩余款项在产品安装完成并由客户验收完毕后的 12 个月内支付；另一方面，公司在客户信用评估及应收账款催收方面有着严格、有效的管理。**2020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降低，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下游客户资金较为紧张，公司在合同实际执行时对下游客户采取降低发货时的收款比例等手段以保证已签订合同的履行，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实施以销定产经营模式，主要产品保持较高的产销率水平；此外，公司在日常的库存管理中注重存货周转速度，存货管理能力较好。

2、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

项目	可比公司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恒天立信	**3.35**	8.31	10.26	10.91
	海大股份	**1.10**	3.14	3.33	2.31
	上工申贝	**2.18**	4.93	5.18	5.65

项目	可比公司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卓郎智能	**0.53**	**2.30**	3.48	5.73
	慈星股份	**0.96**	2.00	2.33	2.24
	杰克股份	**3.56**	8.00	11.38	12.50
	平均值	**1.95**	**4.78**	**5.99**	**6.56**
	发行人	**2.25**	**6.61**	**6.73**	**6.42**
存货周转率（次）	恒天立信	**-**	2.46	3.13	3.31
	海大股份	**0.92**	3.39	2.96	2.59
	上工申贝	**0.94**	2.29	2.49	2.81
	卓郎智能	**0.86**	**3.25**	3.65	4.27
	慈星股份	**0.54**	1.22	1.17	1.13
	杰克股份	**1.43**	2.62	3.76	3.69
	平均值	**0.94**	**2.54**	**2.86**	**2.97**
	发行人	**1.18**	**2.40**	**2.36**	**2.45**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由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

九、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21,352.07**	**89.05%**	21,500.44	96.97%	21,773.33	96.55%	20,458.84	95.78%
非流动负债	**2,626.73**	**10.95%**	672.40	3.03%	777.79	3.45%	901.50	4.22%
合计	**23,978.80**	**100.00%**	**22,172.84**	**100.00%**	**22,551.12**	**100.00%**	**21,360.3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在 **85%**以上。**2020 年 6 月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比例由 2019 年末的 3.03%提升至 10.95%，主要系因本次募投项目资金需要，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	-	-	-	-	-	2,010.00	9.82%
应付票据	3,716.57	17.41%	2,249.98	10.46%	3,874.03	17.79%	3,268.88	15.98%
应付账款	8,339.68	39.06%	6,656.18	30.96%	6,835.37	31.39%	6,054.30	29.59%
预收款项	-	-	8,874.83	41.28%	9,488.09	43.58%	7,111.74	34.76%
合同负债	6,827.35	31.98%	-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29.20	4.82%	1,491.65	6.94%	1,183.64	5.44%	998.84	4.88%
应交税费	427.92	2.00%	220.46	1.03%	239.16	1.10%	649.31	3.17%
其他应付款	203.92	0.96%	2,007.34	9.34%	153.05	0.70%	365.77	1.79%
其他流动负债	807.43	3.78%	-	-	-	-	-	-
合计	21,352.07	100.00%	21,500.44	100.00%	21,773.33	100.00%	20,458.8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其他应付款构成，以上七项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96.83%、98.90%、98.97%和94.21%。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抵押借款	-	-	-	510.00
信用借款	-	-	-	1,500.00
合计	-	-	-	**2,010.00**

2018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0，较上年末减少2,010.00万元，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716.57**	2,249.98	3,874.03	3,268.88
合计	**3,716.57**	**2,249.98**	**3,874.03**	**3,268.8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2019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较 2018 年末减少 1,624.05 万元，主要系 2019 年公司流动资金充足，更多使用银行存款支付采购费用所致。**同票据相比，使用银行存款支付可以获得货款的折扣优惠。报告期各期，公司采购业务的现金折扣金额分别为 0.19 万元、11.92 万元、120.82 万元和 13.40 万元。**

票据结算系普遍的、成熟的结算方式，在制造行业中使用票据方式结算的情况也较多，公司使用票据结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行业惯例。使用票据结算可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公司会结合自身的资金情况选择票据结算或其他结算方式。公司与上游供应商维系了稳定、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因此供应商愿意接受票据结算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20 年 1-6 月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应付票据	3,716.57	2,249.98	3,874.03	3,268.88
应付账款	8,339.68	6,656.18	6,835.37	6,054.30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计	12,056.25	8,906.16	10,709.39	9,323.17
采购金额（不含税）	10,845.23	26,918.09	22,931.83	15,764.48
应付票据余额占采购金额（年化）的比例	17.13%	8.36%	16.89%	20.74%
应付账款余额占采购金额（年化）的比例	38.45%	24.73%	29.81%	38.40%
占比合计	55.58%	33.09%	46.70%	59.14%

2017 年-2019 年，公司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且没有重大的资本性支出，公司现金流状况不断向好，因此公司较多使用银行转账而非票据支付货款，

同时也更快地支付货款。

2020 年 1-6 月，公司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较上年有所升高，主要系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金额升高、采购金额有所下降所致。2020 年 1-6 月，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投入资金较多，基于资金安排需要，公司在采购业务中更多地采用票据结算，货款支付时间也有所延后。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 年 1-6 月采购金额有所下降。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付账款周转率（年化采购总额/期初期末应付账款均值）分别为 2.59 次、3.56 次、3.99 次和 2.89 次，应付账款周转天数（360 天/应付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39.20 天、101.18 天、90.22 天和 124.44 天。

综上，公司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与采购情况相匹配。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原材料采购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258.29**	**99.02%**	6,581.65	98.88%	6,745.93	98.69%	5,943.44	98.17%
1 至 2 年（含 2 年）	**7.85**	**0.09%**	6.36	0.10%	38.92	0.57%	66.38	1.10%
2 至 3 年（含 3 年）	**24.71**	**0.30%**	23.80	0.36%	21.94	0.32%	35.52	0.59%
3 年以上	**48.83**	**0.59%**	44.37	0.67%	28.58	0.42%	8.96	0.15%
合计	**8,339.68**	**100.00%**	**6,656.18**	**100.00%**	**6,835.37**	**100.00%**	**6,054.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系为满足在手订单需要，加大了原材料采购规模，并合理利用供应商授予的信用期所致。2019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8 年末有所减少，主要原因系**基于公司同供应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通常在春节前会集中同供应商结算部分款项，2020 年春节较早（2020 年 1 月 25 日为正月初一），导致 2019 年末公司已结算较多应付货款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信用状况良好，1 年以内应付账款余额占比在 95%以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序号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2020.6.30	1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1,621.15**	**19.44%**
		台州披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2.00**	**0.02%**
		小计		**1,623.15**	**19.46%**
	2	**莱默尔（浙江）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543.53**	**6.52%**
	3	**江苏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1,033.70**	**12.39%**
	4	**苏州西电产品销售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原材料采购**	**407.73**	**4.89%**
	5	**上海横中实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343.82**	**4.12%**
	合计			**3,951.92**	**47.39%**
2019.12.31	1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631.09	9.48%
		台州披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2.00	0.03%
		小计		633.09	9.51%
	2	苏州西电产品销售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原材料采购	454.05	6.82%
	3	莱默尔（浙江）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415.58	6.24%
	4	上海横中实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383.35	5.76%
	5	新昌县祥云机械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318.31	4.78%
	合计			**2,204.38**	**33.12%**
2018.12.31	1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1,296.50	18.97%
		台州披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53.81	0.79%
		小计		1,350.31	19.75%
	2	苏州西电产品销售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原材料采购	555.30	8.12%
	3	江苏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495.41	7.25%
	4	上海横中实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324.29	4.74%
	5	莱默尔（浙江）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301.07	4.40%
	合计			**3,026.38**	**44.28%**
2017.12.31	1	台州披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726.27	12.00%

时间	序号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2	苏州西电产品销售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原材料采购	518.18	8.56%
	3	江苏旭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363.26	6.00%
	4	莱默尔（浙江）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331.86	5.48%
	5	上海横中实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308.26	5.09%
	合计			**2,247.83**	**37.13%**

注：台州披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与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系关联企业，已合并列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公司 5%及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报告期内，供应商给予发行人的信用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信用期主要分布在 1-4 个月。

发行人付款前通常需要取得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同供应商核对采购金额、履行公司付款审批流程，当出现公司取得发票较晚或核数出现差异等情形时，会延迟发行人的付款流程，导致发行人实际付款时点晚于合同约定付款时点。对于上述情形，已取得报告期各期前十大供应商出具的说明：自本公司与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合作以来，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实际付款时点晚于合同约定付款时点的事项，系已事先取得本公司同意，不属于逾期付款，本公司不予追究责任。综上，发行人对主要供应商不存在逾期付款的情形。

4、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

（1）预收款项基本情况

公司的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以下简称“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货款。公司对于客户订单一般采取分阶段收款的方式，**根据公司与客户签署的销售合同，**公司一般会要求客户在销售合同签署后即支付 **15%-30%**预付款，在发货时**共**支付 **70%-95%**货款，剩余款项在产品安装完成并由客户验收完毕后的 12 个月内支付，产品验收前收到的客户货款计入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及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558.50**	**99.00%**	8,798.69	99.14%	9,411.95	99.20%	6,993.11	98.33%
1至2年（含2年）	**0.14**	**0.00%**	-	-	30.51	0.32%	73.00	1.03%
2至3年（含3年）	**30.51**	**0.40%**	30.51	0.34%	-	-	-	-
3年以上	**45.62**	**0.60%**	45.62	0.51%	45.62	0.48%	45.62	0.64%
合计	**7,634.78**	**100.00%**	**8,874.83**	**100.00%**	**9,488.09**	**100.00%**	**7,111.7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的预收款项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达 98%以上。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与合同金额、发出商品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2020年1-6月	2019.12.31/2019年度	2018.12.31/2018年度	2017.12.31/2017年度
预收款项	7,634.78	8,874.83	9,488.09	7,111.74
在手订单金额	18,700.74	30,117.50	26,178.01	20,548.00
发出商品余额	4,472.04	4,936.18	5,858.29	3,829.81
预收款项/在手订单金额	40.83%	29.47%	36.24%	34.61%
发出商品余额/在手订单金额	23.91%	16.39%	22.38%	18.64%

注：由于发出商品尚未确认收入，因此上表在手订单金额包括发出商品对应的订单金额。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占在手订单金额的比例、发出商品余额占在手订单金额的比例较为稳定，预收款项、合同金额、发出商品相匹配。2019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较 2018 年末下降 613.26 万元，降幅为 6.46%，主要系 2018 年末发出商品较多，对应收到的订单款项比例较高所致，**不代表未来拉幅定形机销量下滑。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在手订单金额分别为 20,548.00 万元、26,178.01 万元、30,117.50 万元和 18,700.74 万元。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 2020 年 1-6 月新增订单较去年同期减少，随着新冠疫情影响的减弱，前期处于观望的客户开始下达订单，2020 年 7 月-10**

月新增订单24,418.02万元，使2020年6月末在手订单与2020年7月-10月新增订单合计金额达到43,118.75万元。

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在手订单和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预收款项余额①	8,874.83	9,488.09
其中：已发货预收款项②	5,426.47	6,705.84
未发货预收款项③	3,448.36	2,782.25
在手订单金额④	30,117.50	26,178.01
其中：已发货预收款项对应的在手订单⑤	8,044.57	9,471.10
未发货预收款项对应的在手订单⑥	17,581.89	13,459.91
无预收的在手订单⑦	4,491.03	3,247.00
已发货预收款项对应的在手订单占比⑤/④	26.71%	36.18%
未发货预收款项对应的在手订单占比⑥/④	58.38%	51.42%
无预收的在手订单占比⑦/④	14.91%	12.40%
预收款项占在手订单金额比例①/④	29.47%	36.24%
已发货预收款项占在手订单金额比例②/⑤	67.46%	70.80%
未发货预收款项占在手订单金额比例③/⑥	19.61%	20.67%

注：无预收的在手订单系已签订订单、未收取款项的订单。订单签署后，客户根据其采购计划和资金安排，一般在订单签署后的一段时间内支付首付款，因此存在无预收的在手订单。

2019年末预收款项占在手订单金额比例下降，主要原因系预收款项的结构性变化导致，根据订单执行进度，预收款项可分为两种情形，一是未发货产品对应的预收款项，二是已发货产品对应的预收款项，发行人通常在发货时会收取大部分款项，因此已发货产品的收款比例通常较高。2019年末已发货预收款项对应的在手订单占比较低，未发货预收款项对应的在手订单占比较高，导致2019年末预收款项占在手订单金额的比例低于2018年末。公司一般会要求客户在合同签署阶段支付15%-30%预付款，在发货阶段支付70%-95%货款，剩余5%-30%款项在产品安装完成并由客户验收完毕后的12个月内支付，由于客户存在签署合同至发货前的期间分多次支付首付款、发货后支付发货阶段款项等情形，因此已发货预收款项占在手订单金额比例、未发货预收款项占在手订单金额比例略低。客户发货后支付发货阶段款项，主要系：1）公司大部分客户为民营企业，部分客户在执行合同时规范意识较弱，本着同客户长期合作的理念，公司未

苛求客户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要求进行付款；2）部分客户由于自身资金临时周转紧张等原因，导致支付公司货款延后；3）部分客户由于内部付款审批流程相对较慢等各方面因素的影响，导致实际付款时间与合同约定时间有所差异。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占过去12个月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5.80%、16.70%、16.77%和24.06%，受疫情影响，2020年6月末应收账款占比较高，但整体来看，发行人收款良好。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序号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账面余额	占预收款项余额的比例
2020.6.30	**1**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765.09**	**10.02%**
	2	**汕头市潮南区盛汇染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37.17**	**8.35%**
	3	**绍兴华夏印染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94.50**	**7.79%**
	4	**汕头市喜达兴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61.40**	**7.35%**
	5	**汕头市潮南区秋辉织染厂（普通合伙）**	**销售产品**	**437.88**	**5.74%**
	合计			**2,996.03**	**39.24%**
2019.12.31	1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200.93	13.53%
		GAINLUCKY （VIETNAM）LIMITED	销售产品	828.87	9.34%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88.79	5.51%
		小计		2,518.59	28.38%
	2	广西桂平立泰隆针织印染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795.50	8.96%
	3	汕头市喜达兴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61.40	6.33%
	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00.00	4.51%
	5	广东弘益纺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88.00	3.25%
	合计			**4,563.49**	**51.42%**
2018.12.31	1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931.07	9.81%
	2	杭州浩然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761.57	8.03%
	3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24.06	6.58%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74.55	0.79%

时间	序号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账面余额	占预收款项余额的比例
		小计		698.61	7.36%
	4	石狮市万峰盛漂染织造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66.90	5.97%
	5	宁波中基惠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87.72	5.14%
	合计			**3,445.87**	**36.32%**
2017.12.31	1	浙江恒晨印染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169.96	16.45%
	2	浙江华晨印染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793.38	11.16%
	3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754.54	10.61%
	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96.92	6.99%
	5	佛山市联新染整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50.00	6.33%
	合计			**3,664.80**	**51.53%**

注：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GAINLUCKY（VIETNAM）LIMITED 与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系同一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系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子公司，已合并列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中不含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报告期内客户已预付款项但因资金困难或需求变动而取消订单的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 5 个客户已预付款项但因资金困难或需求变动而取消订单的情形，具体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取消订单金额	取消原因	产品处理方式	预付款项的处理方式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及充分性，是否存在因客户预付款项无法覆盖设备制造成本而导致损失
1	汕头市富美纺织有限公司	240 万元	客户资金困难、无法支付剩余货款	设备退回，重新销售给其他客户，销售价格有所折扣，再次销售价格为 200 万元	已收取的 20 万元款项不予退还	设备退货当年又销售给其他客户，毛利率为 17.8%，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不存在因客户预付款项无法覆盖设备制造成本而导致损失
2	无锡市福鑫印染有限公司	235 万元	客户市场订单不足	已安排生产尚未交付，已生产产品改装后销往需求相似的另一客户，再次销售价	预付款全额退还	已生产产品经改装后已销往需求相似的另一客户，不存在存货跌价情况，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不存在因客户预付款项无法覆盖设备制造成本而导致损失

序号	客户名称	取消订单金额	取消原因	产品处理方式	预付款项的处理方式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及充分性，是否存在因客户预付款项无法覆盖设备制造成本而导致损失
				格为 230 万元		
3	清远市闽盛纺织品有限公司	235 万元	客户市场订单不足	尚未安排生产	预付款全额退还	产品尚未安排生产，该项取消订单情形不存在存货跌价情况，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不存在因客户预付款项无法覆盖设备制造成本而导致损失
4	浙江久茂印染有限公司	245 万元	自身环保指标不到位	尚未安排生产	预付款全额退还	产品尚未安排生产，该项取消订单情形不存在存货跌价情况，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不存在因客户预付款项无法覆盖设备制造成本而导致损失
5	汕头市潮南区合兴染织厂	714 万元	自身资金困难	尚未安排生产	预付款全额退还	产品尚未安排生产，该项取消订单情形不存在存货跌价情况，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不存在因客户预付款项无法覆盖设备制造成本而导致损失

报告期内对于客户取消订单的情形，公司结合对自身造成的损失同客户协商收取违约金或退回预付款项。公司产品设备虽为定制，但主要部件均为通用件，经改装后可销售给其他客户。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不存在因客户预付款项无法覆盖设备制造成本而导致损失。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 2 个客户退货后产品重新销售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重新销售对象	发行人与重新销售对象是否存在实质或潜在的关联关系	重新销售的定价依据及其公允性
1	汕头市富美纺织有限公司	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隆发纺织印染厂	否	重新销售的毛利率为 17.80%，系根据市场情况协商定价，定价公允。
2	无锡市福鑫印染有限公司	江苏福兴织染有限公司	否	重新销售的毛利率为 39.69%，系根据市场情况协商定价，定价公允。

无锡市福鑫印染有限公司退货产品的成本金额为 137.33 万元,经改造后重新销售，改装后的成本金额为 122.75 万元。改装后成本金额下降的原因主要系拆除了部分零部件以及部分成本较高的零部件更换为成本较低的零部件，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品主要部件均为通用件，上述拆除或更换掉的零部件仍可销售给其他客户，因此计入原材料或在产品。

重新销售给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隆发纺织印染厂的毛利率为 17.80%，毛利率较低的原因主要系该设备已使用、非全新设备；重新销售给江苏福兴织染有限公司的毛利率为 39.69%，毛利率较高的原因主要系一方面该设备退货时尚未发货，属于全新设备，另一方面该设备存在客户自有零部件加装的情形，客户将发行人产品与其他机器配合

使用，需加装客户自购的特殊部件，公司额外承担了加装任务，并且还对嵌入式软件进行了定向开发以满足客户机器配合使用的特殊需求，对应毛利率较高。

（3）主要客户付款政策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大客户付款政策分布情况如下：

时间	排名	客户名称	付款政策
2020年1-6月	1	GAINLUCKY (VIETNAM) LIMITED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0%,10%尾款在验收后90个工作日收取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55%,15%尾款在验收后15天收取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55%,15%尾款在验收后15天收取
	2	广东弘益纺织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3	佛山市新光针织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4	民森（中山）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30%,40%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5	普宁市联发服装洗染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2019年度	1	GAINLUCKY (VIETNAM) LIMITED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0%,10%尾款在验收后90个工作日收取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55%,15%尾款在验收后15天收取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55%,15%尾款在验收后15天收取
	2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石狮市华宝漂染织造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3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一般在签署合同时收取30%货款,发货时收取全部货款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一般在签署合同时收取30%货款,发货时收取全部货款
	4	SUMTEX INDUSTRIAL LIMITED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0%,10%尾款在验收后15天收取
	5	石狮市万峰盛漂染织造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时间	排名	客户名称	付款政策
2018年度	1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2	GAIN LUCKY（VIETNAM）LIMITED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0%,10%尾款在验收后90个工作日收取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55%,15%尾款在验收后15天收取
	3	浙江恒晨印染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4	绍兴泽平印染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5	浙江华晨印染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2017年度	1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一般在签署合同时收取30%货款，发货时收取全部货款
	2	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	发货阶段收取200万元/台，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3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4	绍兴洁彩坊印染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5	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	（1）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2）合同签署阶段收取20%，发货阶段收取30%，50%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注：GAINLUCKY（VIETNAM）LIMITED、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与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石狮豪宝染织有限公司与石狮市华宝漂染织造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系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子公司，已合并列示；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和晋江沙禾布业有限公司系关联企业，已合并列示。

公司结合客户的订单规模、合作程度、商业信誉、结算需求、双方商业谈判的情况，根据公司的销售信用政策综合确定客户的具体付款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存在变动，不同客户在具体付款政策上存在差异，但报告期各期公司给予前五大客户的具体付款政策在整体上不存在较大变化，主要为合同签署阶段支付30%货款，发货阶段共支付85%-95%货款，剩余5%-15%款项在验收后12个月内支付，不存在通过放松付

款政策来刺激销售的情形。2020 年上半年公司对民森(中山)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给予尾款比例为 40%的付款政策，主要系民森(中山)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为新增客户，发行人给予了一定的政策优惠，发行人与民森(中山)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利益安排。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短期薪酬	**1,029.20**	1,473.85	1,170.90	955.7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7.80	12.74	43.11
合计	**1,029.20**	**1,491.65**	**1,183.64**	**998.84**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主要由工资和奖金、福利和社保等构成。应付职工薪酬逐年增长，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员工人数和员工平均薪酬增加，与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相匹配。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增值税	**140.47**	176.65	180.23	405.12
企业所得税	**201.15**	25.64	-	188.66
个人所得税	**0.06**	9.17	9.14	2.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6**	3.97	8.78	10.36
房产税	**37.32**	-	30.87	30.87
教育费附加	**3.70**	2.33	5.23	6.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7**	1.65	3.55	4.15
印花税	**1.03**	0.98	1.27	1.65
环境保护税	**0.05**	0.08	0.08	-
土地使用税	**35.52**	**-**	**-**	**-**
合计	**427.92**	**220.46**	**239.16**	**649.3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占流动负债余额的比例较小。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主要由应交增值税、应交企业所得税构成。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利息	-	-	-	2.52
应付股利	-	2,000.00	-	220.00
暂收款	200.00	0.76	117.04	108.80
保证金	-	-	29.00	29.00
其他	3.92	6.58	7.01	5.45
合计	203.92	2,007.34	153.05	365.77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占流动负债余额的比例较小。期末应付股利主要系当期暂未支付的现金分红款项，暂收款主要系公司向陈少军的借款和**设备购买意向金**，保证金主要系应付中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房屋质量保证金。

（三）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1,822.98	69.40%	-	-	-	-	-	-
长期应付款	16.63	0.63%	21.12	3.14%	32.04	4.12%	44.48	4.93%
递延收益	787.12	29.97%	651.28	96.86%	745.74	95.88%	843.28	93.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13.75	1.52%
合计	2,626.73	100.00%	672.40	100.00%	777.79	100.00%	901.50	100.00%

1、长期借款

2020 年 1-6 月，公司因本次募投项目资金需要向银行借款，截至报告期末余额为 1,822.98 万元。

2、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均为应付融资租赁款，金额较小。

3、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递延收益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形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智能纺织印染装备技术创新项目	**314.14**	354.86	442.46	533.13	与资产相关
成长型中小企业财政扶持资金土地补贴款项	**292.99**	296.42	303.29	310.15	与资产相关
重点产业培育发展（纺机）专项资金补助	**180.00**	**-**	**-**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87.12**	**651.28**	**745.74**	**843.28**	**-**

（四）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股本	**6,131.25**	6,131.25	6,131.25	6,131.25
资本公积	**1,308.32**	1,308.32	1,308.32	1,308.32
其他综合收益	**21.07**	15.27	16.19	15.62
盈余公积	**1,984.24**	1,984.24	1,320.73	761.95
未分配利润	**12,845.32**	9,985.56	7,233.80	3,815.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290.20**	19,424.65	16,010.28	12,033.10
少数股东权益	**181.61**	37.54	-74.68	-61.06
股东权益合计	**22,471.81**	**19,462.18**	**15,935.61**	**11,972.03**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增长，股东权益逐年增加。

（五）最近一期末银行借款、关联方借款、合同承诺债务、或有负债等主要债项的金额、期限、利率及利息费用等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银行借款、关联方借款、合同承诺债务、或有负债等债务情况。

（六）报告期股利分配的具体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均为现金分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决议日期	批准	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款支付情况
1	2018 年 5 月 31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1,500.00	已支付
2	2019 年 3 月 26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1,500.00	已支付
3	2019 年 11 月 23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0.00	已支付

（七）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2.50**	4,834.67	5,312.31	4,599.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4.67**	-465.37	-1,275.19	-56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2**	-1,739.49	-3,843.18	-3,061.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3.64**	2,629.39	194.35	982.1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1.14**	5,734.78	3,105.39	2,911.04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基本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18.72**	**28,596.75**	24,876.34	20,137.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6.95**	1,798.66	1,938.79	542.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2.83**	302.65	171.60	165.25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68.50**	**30,698.06**	**26,986.73**	**20,845.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19.19**	**14,525.04**	11,300.83	7,983.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8.58**	4,934.91	3,974.60	3,378.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2.99**	3,301.85	3,499.73	2,340.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5.25**	3,101.58	2,899.26	2,542.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16.00**	**25,863.39**	**21,674.42**	**16,24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2.50**	**4,834.67**	**5,312.31**	**4,599.91**

2019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度减少 477.64 万元，降幅为 8.99%，主要系 2019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大幅增加所致。2019 年，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原因系：1）公司当年流动性较为充足且收到的应收票据减少，在采购过程中更多地采用银行汇款的结算方式；2）公司通常在春节前会集中同供应商结算部分款项，2020 年春节较早（2020 年 1 月 25 日为正月初一），导致 2019 年末公司结算较多应付货款；**3）2019 年采购总额有所增加**。

2020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472.87 万元，增幅为 74.40%，主要系 2020 年上半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大幅减少所致。2020 年 1-6 月，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1）公司通常在春节前会集中同供应商结算部分款项，2020 年春节较早（2020 年 1 月 25 日为正月初一），导致公司在 2019 年末已结算较多应付货款；2）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在 2020 年上半年采购金额较去年同期减少；3）2020 年 1-6 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资金较多，基于资金安排，公司在采购业务中较多使用票据进行结算。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关系

公司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净利润	**2,838.83**	6,883.50	5,463.01	4,124.63
加：信用减值损失	**-79.45**	303.48	-	-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资产减值准备	18.72	18.66	240.87	56.68
固定资产折旧	490.74	1,103.37	1,118.12	1,192.20
无形资产摊销	47.63	94.90	94.90	87.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30	-0.20	2.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87	22.63	72.92	166.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2	-46.88	-15.68	18.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13.75	13.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5.06	-365.99	-3,931.26	-206.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0.77	-1,271.00	103.43	-888.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29.72	-1,815.83	2,277.49	160.28
其他	135.84	-94.46	-97.54	-12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2.50	4,834.67	5,312.31	4,59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额	613.67	-2,048.82	-150.70	475.28

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额较小。2019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额为-2,048.82 万元，主要原因系应收账款等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及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所致。

（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项目的发生额与实际业务的匹配情况，与相关会计科目变动的勾稽关系

报告期各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金”项目列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8,936.60	40,469.52	32,710.47	26,982.4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18.72	28,596.75	24,876.34	20,137.4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65.05%	70.66%	76.05%	74.63%
营业成本	13,144.23	27,379.23	21,957.69	17,793.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19.19	14,525.04	11,300.83	7,983.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营业成本	32.86%	53.05%	51.47%	44.87%

2017 年-2019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值、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的比值基本保持稳定；2020 年 1-6 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的比值有所下降，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的原因系：1）公司已在 2019 年末结算较多货款；2）2020 年 1-6 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体工程开工，基于资金安排，公司较去年同期更多地使用票据结算货款，以银行汇款方式结算减少；3）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 2020 年上半年采购金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报告期各期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相关会计科目变动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8,936.60	40,469.52	32,710.47	26,982.47
加：销项税额	2,308.09	4,866.81	5,436.20	4,666.39
应收账款原值减少额	-3,247.63	-1,325.31	-1,199.78	-120.45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融资减少额	2,664.75	-6.38	1,433.28	-999.39
预收款项增加额	-1,240.05	-613.26	2,376.36	195.51
样机的影响	206.19	394.17	398.19	700.85
汇率的影响	-28.53	-134.75	-215.53	-
减：应收票据背书转让支付货款	7,280.70	15,054.05	16,062.85	11,287.9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	12,318.72	28,596.75	24,876.34	20,137.46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到的现金				

报告期各期现金流量表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相关会计科目变动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成本	13,144.23	27,379.23	21,957.69	17,793.51
加：存货增加额	-955.37	316.61	3,912.57	189.01
进项税额	1,672.59	3,710.76	4,060.22	2,930.73
应付账款减少额	-1,683.50	179.19	-781.07	83.04
预付账款增加额	-2.00	-1.67	69.04	-83.95
应付票据减少额	-1,466.59	1,624.05	-605.15	901.69
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20.31	49.38	18.70	17.1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的减少额	403.56	-338.36	1,269.53	-500.00
减：营业成本中的折旧、人工费用	1,351.76	3,219.28	2,525.92	2,059.35
应收票据背书转让支付货款	5,806.75	15,054.05	16,062.85	11,287.92
供应商现金折扣	13.42	120.82	11.92	0.19
减：应付账款的减少（工程设备款及费用款）	357.90	-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19.19	14,525.04	11,300.83	7,983.70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43	0.2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43**	**0.2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94.67**	468.80	1,275.39	566.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4.67**	**468.80**	**1,275.39**	**566.34**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4.67**	**-465.37**	**-1,275.19**	**-566.34**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呈净流出状态，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提升市场竞争力，围绕主营业务加大资本性支出，导致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均为负值。**2020 年 1-6 月，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4,194.67 万元，主要投资于本次募投项目。**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00**	144.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21.00**	-	-	5,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6.00**	**144.00**	-	**5,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2,010.00	7,79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6.05**	1,522.05	1,796.97	185.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	361.44	36.21	485.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0.82**	**1,883.49**	**3,843.18**	**8,46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2**	**-1,739.49**	**-3,843.18**	**-3,061.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呈净流出状态。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公司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而取得的银行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归还银行借款及向股东分配股利。

（八）资本性支出计划

1、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购置房屋及装修、土地平整和购置生产经营设备等，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566.34 万元、1,275.39 万元、468.80 万元**和 4,194.67 万元**。公司新增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满足公

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2、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计划投资的项目外，公司无可预见其他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九）公司流动性的重大变化和风险趋势

1、公司流动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1.31**	1.33	1.14	0.96
速动比率（倍）	**0.83**	0.80	0.63	0.61
剔除预收款项后的流动比率（倍）	**2.04**	2.26	2.01	1.47
剔除预收款项后的速动比率（倍）	**1.29**	1.36	1.12	0.94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62%**	53.26%	58.59%	64.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80%**	51.68%	56.76%	62.37%
财务指标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791.91**	9,132.56	7,678.27	6,353.58
利息保障倍数（倍）	**180.45**	676.51	81.21	30.31

注：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2020 年 6 月 30 日的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整体呈**上升**趋势**，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随着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公司经营业绩不断提高，整体偿债能力持续增强。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 0.96、1.14、1.33 **和 1.31**，速动比率分别为 0.61、0.63、0.80 **和 0.83**。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以及持续盈利带来的现金净流量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总体呈上升趋势，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不断**加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可预见的未来需偿还的借款及利息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类型	债务金额（万元）	债务期限	年利率	还本付息要求
1	银行借款	1,000.00	2020年10月22日至2023年10月20日	3.92%	2022年12月20日还本524.00万元，2023年10月20日还本700.00万元，按月结息

注：上述银行借款总额为1,224.00万元，公司已偿还224.00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笔银行借款余额为1,000.00万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可预见的未来12个月需偿还的借款及利息金额较小。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盈利能力的增强，公司净资产逐年增加，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逐年增长。**2017年-2019年**，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及有息负债的减少，利息保障倍数大幅上升。**2020年1-6月，由于公司新增银行借款，导致利息保障倍数有所下降，但仍保持较高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不断提升，公司偿债能力**整体上有所**加强。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能够提升公司权益性资本的比例，有利于进一步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

2、可比公司偿债能力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公司名称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	恒天立信	**0.52**	0.58	0.73	0.97
	海大股份	**1.61**	1.79	1.93	2.11
	上工申贝	**2.12**	2.24	2.56	2.79
	卓郎智能	**1.49**	**1.47**	1.98	2.37
	慈星股份	**2.62**	3.20	2.34	3.52
	杰克股份	**2.16**	1.97	2.06	1.88
	平均值	**1.75**	**1.87**	**1.93**	**2.27**
	发行人	**1.31**	**1.33**	**1.14**	**0.96**
速动比率	恒天立信	**0.28**	0.30	0.45	0.60
	海大股份	**1.09**	1.42	1.52	1.38

项目	公司名称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上工申贝	**1.33**	1.51	1.65	1.98
	卓郎智能	**1.14**	**1.18**	1.65	2.04
	慈星股份	**1.85**	2.38	1.80	2.74
	杰克股份	**1.55**	1.13	1.27	1.40
	平均值	**1.20**	**1.32**	**1.39**	**1.69**
	发行人	**0.83**	**0.80**	**0.63**	**0.61**
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	恒天立信	**65.42%**	63.96%	67.28%	61.33%
	海大股份	**57.59%**	51.73%	49.46%	45.09%
	上工申贝	**43.26%**	42.01%	39.39%	33.67%
	卓郎智能	**54.26%**	52.04%	58.46%	55.23%
	慈星股份	**22.98%**	18.85%	25.94%	22.07%
	杰克股份	**31.48%**	34.80%	36.21%	40.70%
	平均值	**45.83%**	**43.90%**	**46.12%**	**43.02%**
	发行人	**51.62%**	**53.26%**	**58.59%**	**64.08%**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缺少权益性融资手段，公司现阶段主要依靠自身经营积累筹集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偿债能力**整体上有所**提升。

（十）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是否存在重大不利变化或风险因素

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

总体而言，发行人的行业竞争力不断增强，产品质量不断提升；虽受国际形势及新冠疫情影响，但整体业务保持上升动能，发行人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

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大事项以及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亦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四）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

十二、公司盈利预测情况

公司未为本次发行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三、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20 年 6 月 30 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由于拉幅定形机产品自订单签订至产品验收（即收入确认时点）存在一定的周期，受新冠疫情影响，发行人 2020 年 1-6 月新增订单减少，导致公司 2020 年 7-9 月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整体经营环境、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等业务运转正常，不存在将导致公司业绩异常波动的重大不利因素。

随着新冠疫情影响的减弱，前期处于观望的客户开始下达订单，发行人拉幅定形机在手订单增加较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率
6 月末在手订单	18,700.74	25,826.40	-27.59%
9 月末在手订单	28,272.34	25,502.62	10.86%
11 月末在手订单	42,222.43	31,670.04	33.32%

（一）公司 2020 年 1-9 月业绩、最新在手订单及同比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 1-9 月主要经营业绩及同期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变动率
营业收入	26,737.48	27,171.92	-1.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00.36	4,121.88	-12.6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21.15	4,078.87	-18.58%

注：2020 年 1-9 月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经营业绩有所下滑。2020 年 1-9 月，净利润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1）2020 年 1-9 月期间费用率有所上升，一方面公司增加了管理人员和销售人员导致薪酬费用有所提升，另一方面子公司盛星装备新产品研发投入导致研发费用有所提升；（2）2020 年 1-9 月政府补助少于上年同期。

公司 2020 年 7-9 月主要经营业绩及同期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7-9 月	2019 年 7-9 月	变动率
营业收入	7,800.87	9,474.98	-17.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0.61	1,581.39	-53.1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2.73	1,578.73	-52.95%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第三季度经营业绩有所下滑。在营业收入下滑的背景下，公司期间费用有所上升，此外 2020 年 7-9 月收到的政府补助少于上年同期，因此净利润下降较多。

发行人产品订单签订至收入确认需经历生产排期、生产、运输、安装、验收等流程，由于发行人拉幅定形机在完成验收时确认收入，因此确认收入时点滞后于订单签

订。

疫情因素未导致 2020 年上半年业绩下降，主要原因系 2020 年上半年业绩主要来源于2020年春节前订单,2020年上半年发行人拉幅定形机销售收入为18,268.06万元，其中16,422.04万元为春节前订单。疫情因素导致发行人2020年1-9月业绩下降，主要原因系2020年上半年疫情期间公司新增订单减少导致公司2020年7 月-9月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较多。

公司拉幅定形机在手订单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变动率
期初在手订单	30,117.50	26,178.01	15.05%
本期增加订单	9,306.66	19,495.02	-52.26%
本期执行订单	20,723.42	19,846.63	4.42%
期末在手订单	18,700.74	25,826.40	-27.59%
当年7月-10月增加订单	24,418.02	16,649.25	46.66%
小计	43,118.75	42,475.65	1.51%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2020年1-6月新增订单较去年同期下降52.26%，导致2020年6月末在手订单较去年同期下降27.59%。随着新冠疫情影响的减弱，前期处于观望的客户开始下达订单，2020年7月-10月新增订单24,418.0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6.66%，使2020年6月末在手订单与2020年7月-10月新增订单合计金额达到43,118.75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51%。

（二）2020年1至9月主要会计报表项目

2020年1-9月主要财务数据列示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变动率
资产总计	54,045.88	41,635.02	29.81%
负债合计	30,825.51	22,172.84	39.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220.37	19,462.18	19.31%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变动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031.99	19,424.65	18.57%

注：2020 年 9 月末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规模、负债规模和所有者权益较上年末均有所增长。

2020 年 9 月末，公司总资产增幅较大，主要系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建设，在建工程增加较多所致。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负债合计金额较上年末增加 39.02%，主要系公司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较多所致。2020 年下半年以来，随着疫情影响的减弱，公司订单迅速恢复，生产排期数量已超过去年同期，公司扩大了采购规模，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增加较多。此外，因本次募投项目资金需要，公司新增了银行借款。

上述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变动不存在重大不利的持续性影响因素。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变动率
营业收入	26,737.48	27,171.92	-1.60%
利润总额	4,056.82	4,763.14	-14.83%
净利润	3,571.21	4,116.18	-13.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00.36	4,121.88	-12.6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21.15	4,078.87	-18.58%

注：2020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经营业绩有所下滑。2020 年 1-9 月，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1）2020 年 1-9 月期间费用率有所上升，一方面公司增加了管理人员和销售人员导致薪酬费用有所提升，另一方面子公司盛星装备新产品研发投入导致研发费用有所提升；（2）2020 年 1-9 月政府补助少于上年同期。

上述合并利润表的变动不存在重大不利的持续性影响因素。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变动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4.54	3,439.11	43.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4.42	-314.95	1977.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75	-1,602.73	-162.0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	-1.25	-17.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16	1,520.16	-141.19%

注：2020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0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导致。2020 年 1-9 月，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1）公司通常在春节前会集中同供应商结算部分款项，2020 年春节较早（2020 年 1 月 25 日为正月初一），导致公司在 2019 年末已结算较多应付货款；2）2020 年 1-9 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资金较多，基于资金安排，公司在采购业务中较多使用票据进行结算；3）疫情期间，主要供应商延长了发行人的付款信用期，采购款支付金额降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降低较多，主要系本次募投项目投资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因本次募投项目投资取得银行借款导致。

上述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变动不存在重大不利的持续性影响因素。

（三）公司 2020 年业绩预计、2020 年生产排期情况

2020 年全年业绩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E）	2019 年度	变动率
营业收入	39,000.00 至 42,000.00	40,469.52	-3.63%至 3.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00.00 至 6,500.00	6,915.28	-17.57%至-6.0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50.00 至 6,050.00	6,614.48	-20.63%至-8.53%

2020 年全年业绩情况系公司预计数据，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 2020 年三季度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和扣非后归母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滑。随着新冠疫情影响的减弱，前期处于观望的客户开始下达订单，2020 年 7 月-10 月新增订单 24,418.0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6.66%，预计 2020 年第四季度经营业绩会有所恢复，2020 年全年收入与 2019 年基本持平，但由于期间费用上升、其他收益减少等因素，预计净利润下滑。

发行人拉幅定形机 2019 年和 2020 年生产排期情况如下：

单位：台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1-6 月	78	96
7-12 月	110	82
合计	188	178

注：2019 年 1 月-2020 年 11 月系拉幅定形机实际完工数量，2020 年 12 月系计划完工数量，2020 年 12 月计划完工数量为 28 台。

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 年 1-6 月发行人拉幅定形机生产数量为 78 台，较 2019 年同期下降 18 台，降幅为 18.75%；2020 年 7-9 月，发行人拉幅定形机订单执行 33 台，较 2019 年同期下降 9 台，降幅为 21.43%。

随着新冠疫情影响的减弱，前期处于观望的客户开始下达订单，2020 年 7-10 月新增订单 24,418.0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6.66%；发行人 2020 年下半年生产排期数量为 110 台，较去年同期增长 34.15%，发行人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四）结合新冠疫情对纺织行业的影响及纺织行业复产复工情况，披露新冠疫情对发行人日常经营及财务数据产生的影响

新冠疫情对发行人日常经营及财务数据产生的影响如下：

1、采购方面

新冠疫情对公司原材料采购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原材料均为境内采购，在春节假期受新冠疫情延后，主要供应商根据各地政府的要求陆续复产复工，可按照公司复工及生产计划正常供货。同时，公司原材料存有一定的安全库存，可供疫情期间正常生产所需。

2、研发和生产方面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春节假期后延期复工，但公司复工时间较早、复工率较高，研发和生产能力受疫情影响较小。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经新昌县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全面复工复产。2020 年 2 月 17 日，公司正式复工，由于公司主要为本地员工，复工率较高，自复工日起生产基本恢复至正常状态。公司第一时间建立多项防控手段，例如员工返厂后隔离、设立测温点或临时隔离室、发放口罩、员工分餐等措施严控疫情，复工后研发和生产活动平稳有序进行。

3、销售方面

新冠疫情下，由于国内外采取了不同程度的人员流动和交通管制措施且公司客户复产复工进度不一，致使公司产品交付和安装验收有所延后。2020 年第一季度，公司安排发货和现场验收工作因新冠疫情而受到较大影响，公司仅完成 18 台拉幅定形机的安装验收，同比降低 37.93%；2020 年第二季度，公司完成 68 台拉幅定形机的安装验收，同比增长 28.30%，公司产品发货和已发货产品的现场安装调试已全面恢复。

4、在手订单

受新冠疫情影响，行业整体需求走弱，订单量下滑。公司 2020 年 1-6 月新增订单较去年同期下降 52.26%，导致 2020 年 6 月末在手订单较去年同期下降 27.59%。随着新冠疫情影响的减弱，纺织终端市场需求有所回升，前期处于观望的客户开始下达订单，2020 年 7 月-10 月新增订单 24,418.0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6.66%，使 2020 年 6 月末在手订单与 2020 年 7 月-10 月新增订单合计金额达到 43,118.7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51%。

5、应收账款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35.9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62.50%。受新冠疫情影响，下游客户资金较为紧张，公司在合同实际执行时对下游客户采取降低发货时的收款比例等手段以保证已签订合同的履行，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上述应收账款余额已回款 3,986.77 万元，回款比例为 39.73%，回款进度逐渐回归正常水平。

6、未来疫情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纺织服装类产品为生活必需品，并且拉幅定形为纺织产业链中必不可少的一个工序，因此拉幅定形机具有刚性需求，长期来看不受疫情等短期不利因素影响。

2020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下游厂商复工复产率不足，且固定资产投资决策放缓，因此出现订单推迟或延后的情况。但产业升级、产业转移等带来的拉幅定形机新增需求依然存在，由于行业逐渐回暖，前期部分延期下达的订单和新增项目订单的需求逐步释放，疫情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将逐渐消除。

综上，长期来看，公司不存在订单大幅下滑，营业收入大幅下滑的情况，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0 年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 2,044.00 万股股票。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存放于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

（一）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及使用安排

根据公司发展计划，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	37,041.99	35,036.83
2	年产 50 万件纺机精密零部件配套建设项目	3,411.08	3,411.08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	1,000.00
合计		**41,453.07**	**39,447.9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及批复情况

发行人已对募投项目进行了详细的可行性分析和论证，并经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获得环评及备案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	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017-330624-35-03-000276-000）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新环建字[2020]22 号
年产 50 万件纺机精密零部件配套建设项目	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019-330624-35-03-044690-000）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新环规备[2019]61 号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监督与闲置募集资金管理安排等事项作出了详尽的规定。发行人将严格遵循《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待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及时存入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并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同时规范执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和发展目标等相适应情况

公司结合现有主营业务、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条件、管理能力、发展目标合理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项目实施后不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一直专注于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公司拉幅定形机的生产能力，有利于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同时，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中的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

1、生产经营规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6,982.47 万元、32,710.47 万元、40,469.52 万元和 18,936.60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产能不足的矛盾日益突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有利于缓解公司的产能压力，使公司的生产能力与日益增长的经营规模相匹配；年产 50 万件纺机精密零部件配套建设项目有利于保障产品的整体质量与性能，同时确保现有产能与新增产能的配套零部件供应稳定。

2、财务状况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盈利及现金流情况良好，经营业绩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4,124.63 万元、5,463.01 万元、6,883.50 万元和 2,838.83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9.91 万元、5,312.31 万元、4,834.67 万元和 3,452.50。此外，公司营运能力指标稳健，偿债能力指标稳步提升，财务风险较低，为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财务保障。

3、技术水平方面，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建立了一支经验丰富、技术精湛、团结

合作的研发团队，为公司技术进步和新产品开发提供了有力保障。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后，公司将进一步提升自身技术水平，以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

4、管理水平方面，公司已经建立一支卓越的业务管理团队，该团队具备成熟的生产采购管理经验以及先进的销售服务意识。凭借自身能力，公司得以有效把握市场动态，抓住发展机会，保持良好的经营业绩。公司的管理能力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了组织保障。

5、发展目标方面，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现有技术、产品的升级和扩展。该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效解决公司产能不足问题，同时进一步提高公司现有技术水平、提升产品性能，巩固公司在拉幅定形机市场的竞争优势。

（五）募集资金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对发行人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的支持作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中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以现有业务为核心，以现有研发体系为支撑，突破智能面料识别、基于边缘计算的定形工艺分析、定形废气排放含潮率检测控制、定形车间中控系统、定形机喷嘴的优化设计等关键技术，设计定形机定制化平台，并研发针织多层定形机、水洗定形一体机等新产品，不断进行前瞻性科技创新技术储备，进一步提升产品研发水平以及提高产品品质，不断拓展产品应用空间和市场份额。该研发中心的建设将有利于确保公司科技创新技术的领先性，保证公司的技术创新需求，提升公司竞争力，使公司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并向更高端市场领域发展。

（六）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合法合规性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取得投资主管单位备案登记，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获得环保主管部门同意或备案，符合环境保护政策要求；发行人募投项目所使用的土地均已取得不动产权证，项目土地管理符合法律规定。因此，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募投项目实施后不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产业政策支持

纺织行业是我国十大支柱产业之一，纺织机械行业是实现纺织产业升级的发展重点，也是我国装备制造升级的重要领域，国家已制定多项政策以鼓励其发展。

国务院颁布的《中国制造 2025》中提出加快机械、航空、船舶、汽车、轻工、纺织、食品、电子等行业生产设备的智能化改造，提高精准制造、敏捷制造能力。支持重点行业、高端产品、关键环节进行技术改造，引导企业采用先进适用技术，优化产品结构，全面提升设计、制造、工艺、管理水平，促进钢铁、石化、工程机械、轻工、纺织等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发展。

2019 年 10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将“智能化、高效率、低能耗纺织机械，关键专用基础件、计量、检测仪器及试验装备开发与制造”列入纺织产业鼓励类目录；2019 年 8 月，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将“新型纺织设备：节能环保智能印染装备：高速、高效智能印花机；高效节能印染及后整理设备”列入《浙江省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重点领域（2019 版）》中。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仅符合国家政策的要求，而且属于国家重点支持产业。上述一系列产业政策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2、市场需求旺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的升级和扩展。根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统计，2017 年和 2018 年，国内主要拉幅定形机制造商销量约为 1,700 台和 1,800 台，呈上升趋势。2019 年，由于中美贸易摩擦的加剧，全球经济环境波动较大，拉幅定形机行业承压前行，重点抽样企业拉幅定形机销售较去年同期增长 0.7%。在环保趋严、产业升级和产业转移的背景下，拉幅定形机的市场需求预计将进一步增长，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产能的消化提供有力的保障。

3、技术积累优势

公司始终重视技术研发，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34** 项专利技术（其中 9 项发明专利）、**1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掌握拉幅定形机的多项核心技术，深厚的技术积累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募投项目具有可实现性且不影响预期经济效益

（1）采购方面

公司建立有完善的供应商体系，同种原材料拥有国内、国外多家供应商，不存在依赖进口情况。且公司外购元器件供应商多为德国供应商，不受中美贸易摩擦影响。

（2）技术方面

公司核心技术自动过滤网技术、多层定形机技术等均为自主研发设计且拥有发明专利，不存在依赖外国技术的情况。

（3）销售方面

1）疫情影响：

疫情爆发初期，受各地防疫政策影响，行业内大量企业停工停产。目前，国内疫情已基本得到控制，企业已基本复工复产。

对于下游纺织行业，从长期看，疫情加速了纺织行业出清，行业龙头优势凸显，市场集中度提升。纺织行业龙头企业资金实力较强，对拉幅定形机的智能化程度、节能环保性能要求更高，更倾向于购买中高端产品，有利于发行人开拓中高端市场。

2）贸易摩擦影响

从 2018 年起美国政府分 4 批公布了对进口自中国的各类商品加征关税的贸易保护措施，中美贸易摩擦直接导致国内拉幅定形机向美国出口的业务收入下降 18.47%。由于贸易摩擦前景不明朗，下游客户处于观望状态，投资活动有所放缓。2019 年年末至 2020 年，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USTR）陆续公布加征关税清单中的产品排除公告，部分下游纺织服装行业的产品被排除，中美贸易摩擦对下游行业的影响逐渐减轻，纺织服装类产品出口额增长迅速，下游需求回暖。

受贸易摩擦影响和生产成本因素影响，国内纺织业不断向东南亚转移，部分印染厂已开始在东南亚地区投资建厂，由此产生的新的设备需求可以给公司带来新的销售机遇。

综上，募投项目具有可实现性，不存在募投产能无法消化的情况，不影响未来预期收益。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有助于落实国家产业政策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贯彻落实《中国制造 2025》《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浙江省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重点领域（2019 版）》等国家发展战略和相关产业政策。项目主要产品拉幅定形机节能效果显著，对纺织印染行业减少能源消耗和环境污染将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2、缓解产能瓶颈问题，扩大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业务发展

公司拉幅定形机市场需求旺盛，但受制于场地与生产设备投入，现有产能已经无法满足市场需求的快速扩张。本项目拟通过扩大生产场地、增加生产设备来扩大拉幅定形机产能，突破现有产能瓶颈，发挥规模效应，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进一步加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

3、弥补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营运资本缺口，改善公司财务结构

公司本次发行拟募集 1,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从而满足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保证公司业务健康发展，改善财务结构。公司近年来主营业务呈现良好发展态势，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营运资本的需求逐步增加。

三、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1）本项目包括两个子项目：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将通过新建厂房与生产线提高公司智能化生产水平和生产效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对公司现有研发部门进行升级，

提升公司整体研发技术水平。

（2）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总投资为 37,041.99 万元，实施主体为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地址位于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已取得项目所需的国有土地使用证（浙（2019）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7508 号）。

2、投资概算

本项目由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 个子项目组成。

（1）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资金总量占比（%）
1	土地费用	1,750.00	5.74
2	土建工程	11,276.58	37.00
3	机器设备	14,407.74	47.27
4	铺底流动资金	3,043.34	9.99
项目总投资		**30,477.66**	**100.00**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资金总量占比（%）
1	土地费用	250.00	3.81
2	土建工程	2,676.14	40.77
3	设备投入	1,884.81	28.71
4	研发费用	1,753.38	26.71
项目总投资		**6,564.33**	**100.00**

3、主要原材料及能源的供应情况

本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采购原材料包括：镀锌板、300 燃烧器、热（冷）轧钢板、变频器、电机、链条、9300 伺服变频器、轧辊、切边装置、主链电机。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市场较为完善，都有较为稳定供应商，供应情况良好。

该项目在日常过程中消耗的能源主要是电能，用于生产设备用电及日常生活用电。按照设计年耗电量约 170.18 万 kW ħ，由当地电力公司供应，能源供应充足。

4、项目进度安排和实施进展情况

（1）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内容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项目筹备										
工程实施										
第一批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第一批项设备陆续投产										
第二批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第二批项设备陆续投产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内容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项目筹备														
工程实施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开始研发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项目已完成可行性论证、项目备案等前期工作。

5、项目效益预测

本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均净利润 7,196.55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0.60%，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6.33 年。

6、项目主要污染物和防治措施

本项目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固废以及噪声。

本项目的废水处理方式为：表面前处理清洗废水经处理后与漆雾处理废水、地面清扫废水调和，于综合池内与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混合，通过园区污水截污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生产工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喷塑废气、喷漆废气、固化废气、焊接烟尘及酸洗废气，主要处理方式为封闭作业、过滤回收、通过特制管道排放等。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处理措施为：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塑粉可回收利用于喷塑工序；污泥、废活性炭、废过滤纤维和漆渣等进行定点集中贮存后由回收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时清理。

本项目噪声主要噪声源防治措施为：设备选型时首选低噪型设备；设备安装时增加稳定性减轻振动；安装隔音门窗，保持防噪间距；为机器操作员配备隔音耳塞。

（二）年产 50 万件纺机精密零部件配套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1）本项目将用于生产拉幅定形机的配套零部件，以保障公司产品的整体质量与配套零部件的稳定供应。

（2）本项目为改造项目，总投资为 3,411.08 万元，实施主体为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地址位于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已取得项目所需的国有土地使用证（浙（2017）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1594 号）。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3,411.08 万元，含土建工程 668.34 万元，机器设备 2,463.4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79.34 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资金总量占比（%）
1	土建工程	668.34	19.59
2	机器设备	2,463.40	72.22
3	铺底流动资金	279.34	8.19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资金总量占比（%）
项目总投资		3,411.08	100.00

3、主要原材料及能源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需的主要采购原材料包括铝管、钢管、钢板等。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的市场较为完善，都有较为稳定的供应商，供应情况良好。

该项目在日常过程中消耗的能源主要是电能，用于生产设备用电及日常生活用电。按照设计年耗电量约 19.38 万 kW ħ，由当地电力公司供应，能源供应充足。

4、项目进度安排和实施进展情况

项目实施内容	第一年				第二年	
	Q1	Q2	Q3	Q4	Q1	Q2
项目筹备						
工程实施						
生产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项目投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项目已完成可行性论证、项目备案等前期工作。

5、项目效益预测

本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均净利润 600.14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7.47%，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6.75 年。

6、项目主要污染物和防治措施

本项目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固废以及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切削液与生活污水，其中切削液不作为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处理后通过园区污水截污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处理方式为：设置集中焊接区；同时加强车间通风。

本项目生产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处理方式为：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由物资回收

部门回收；废切削液、废机油等危废定点集中贮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时清理。

本项目噪声主要噪声源防治措施为：设备选型时首选低噪型设备；设备安装时增加稳定性减轻振动；安装隔音门窗，保持防噪间距；为机器操作员配备隔音耳塞。

（三）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公司本次发行拟募集 1,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从而满足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保证公司业务健康发展，改善财务结构。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和管理运营安排

公司近年来主营业务呈现良好发展态势，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营运资本的需求逐步增加。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中，拟使用 1,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最终用于弥补因业务规模扩大而导致的营运资本缺口。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完全用于补充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管理和安排运用上述募集资金。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的升级和扩展。该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效解决公司产能不足问题，同时进一步提高公司现有技术水平、提升产品性能，巩固公司在拉幅定形机市场的竞争优势。

五、实际募集资金量与项目投资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

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低于上述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超出上述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超出部分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如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可视实际情况用自筹资金对部分项目作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部分进行置换。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以及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具体影响如下：

（一）对经营状况的影响

经过公司详细的市场调研、充分的科学论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从而不断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募投项目将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现有产品的技术水平，更好地满足用户需求。

同时，公司的经营业绩近年来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销售收入持续上升，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主营业务所产生的应收账款、存货以及相关的市场开拓、研发投入、人力支出等营运资金需求将持续增加，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可以缓解公司因业务规模快速扩张导致的资金紧张问题。

（二）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22,290.20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3.64 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与每股净资产将大幅度增长，最终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融资能力。

2、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提高。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实施周期上需要一定时间，在短期内难以完全产生预期经济效益，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但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后，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将快速增加，有利于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

（三）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将有利于公司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增加产品技术含量、提升竞争优势、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同时，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且有助于增强公司整体资金实力，

进一步深化产品研发、扩大业务规模，帮助公司可持续性发展。

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已开工建设，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已投入自有资金 2,620.06 万元。“年产 50 万件纺机精密零部件配套建设项目”尚未有资金投入。

八、未来发展战略与规划

未来发展战略与规划是基于当前经济形势与市场环境下，对可预见的将来作出的发展计划和安排。提请投资者注意，本公司不排除将根据经济形势和实际经营状况对本业务发展目标进行调整和完善的可能。

（一）公司未来发展目标

在“质量诚信创新奉献”核心价值观基础上，以“为实现纺织行业绿色制造提供支撑”为使命，公司制定了中远期经营目标。公司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在稳定和扩大国内市场占有率的同时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在国内外巩固和发展应有的地位，最终形成以拉幅定形机等设备研发生产销售为主、维修及配件供应为辅的生产服务型企业的国际性经营格局；公司将坚持以持续的研发创新和完整的制造体系为依托，通过创新技术，引进先进人才，提升员工素质，增强员工和客户的满意度，在业内树立良好的口碑和品牌价值，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快速、健康发展。

（二）实现上述发展目标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了资金支持，公司将认真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保证公司的规模化经营，促进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增强公司在纺织机械行业中的综合竞争力。

2、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及时引进先进设备和技术、迅速扩大产能和生产规模，保持公司技术和规模优势，巩固市场竞争地位。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促进公司的机制创新和管理升级。

4、本次发行上市将大大提高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增强公司对人才的吸引力，保持人才队伍稳定，显现公司的人才竞争优势，从而有利于业务目标的实现。

5、公司将加强品牌推广力度，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品牌影响力和营销渗透力，充分利用公司的现有资源，积极开拓市场，跻身国内纺织机械领先企业行列，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三）拟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经济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经济稳步发展，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无重大不利变化。

3、公司所处的专用设备制造行业的产业政策无重大不利变化。

4、公司各主导产品的市场容量、行业技术水平、行业竞争状况处于正常发展状态，市场发展稳定。

5、公司本次股票发行顺利完成，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并如期完工。

6、未因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所描述的任何风险因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7、无其它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发行人关于未来实施规划

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定期报告等方式，持续公告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权益的保护情况

为了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制度，充分维护了投资者的相关利益。

（一）建立健全内部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2017 年 11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发行人的信息披露基本原则、信息披露范围、信息披露时点、信息披露责任人等事项进行了详细规定，确保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工作。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

2017 年 11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董事会办公室有专用的场地及设施，设置了联系电话、网站、电子邮箱等投资者沟通渠道：

信息披露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俞小康
联系电话	0575-86059777
网址	http://www.yoantion.com/
电子邮箱	securities@yoantion.com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公司将不断提高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专业性，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当年所实现的净利润和发行前一年末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后，发行人有关股利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需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

3、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应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股利分配。

4、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条件

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为：

1）该年度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

2）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超过 3,000 万元；或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2）现金分红比例

除公司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外，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发放股票股利。

6、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1）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的问题。

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或分红水平较低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2）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1）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2）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等原因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

7、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未来长期回报规划

鉴于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明确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要求，并经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适用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对公司未来的利润分配作出了进一步安排，主要内容如下：

（1）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目标、股东要求和意愿，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回报需要、公司外部融资环境、社会资金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持未来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和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坚持现金分红的基本原则。如无重大资金支出事项发生，公司上市后将在每年向股东分配的现金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的基础上，确定年度现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配的具体方案。公司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3）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和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和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三、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均为现金分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决议日期	批准	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款支付情况
1	2018 年 5 月 31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1,500.00	已支付
2	2019 年 3 月 26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1,500.00	已支付
3	2019 年 11 月 23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0.00	已支付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一）建立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监事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对实施累积投票制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供更加充分的保障。

公司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公司股东大会在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或监事时，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该次股东大会拟选举董事或监事总人数相等的投票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等于该股东持有股份数与应选董事或监事总人数的乘积。股东既可以用所有投票权集中投票选举一位候选董事或监事，也可以分散投票给数位候选董事或监事。

（二）建立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制度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

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三）对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

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定了《网络投票管理制度》。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可通过深交所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方便股东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议案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同时征得社会公众股股东单独表决通过的，或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进行网络投票的，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公司应当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如发生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股东大会，且公司董事会不予配合的情形，股东大会召集人可参照该制度的规定办理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

（四）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标的金额 950.00 万元人民币/150.00 万美元以上的重大合同或者交易金额虽未超过 950.00 万元人民币/150.00 万美元，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销售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履行期限	实际履行情况	最终收入确认时点
1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2,295.00	拉幅定形机	2015.12.03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17
2	福建省晋江市浩沙制衣有限公司	956.00	拉幅定形机	2016.09.13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17
3	福建福田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拉幅定形机	2017.06.22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17
4	浙江华晨印染有限公司	2,187.00	拉幅定形机	2017.06.23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18
5	绍兴泽平印染有限公司	1,250.00	拉幅定形机	2017.08.22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18
6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2,795.00	拉幅定形机	2017.09.01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18
7	GAINLUCKY (VIETNAM) LIMITED	284.16 万美元	拉幅定形机	2018.02.08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18
8	佛山市新光针织有限公司	1,587.00	拉幅定形机及配件	2018.10.07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19
9	晋江市尚纤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	拉幅定形机	2018.10.10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正在履行	-
10	佛山市天伦纺织有限公司	1,110.00	拉幅定形机及	2018.11.05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	已履行	2019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履行期限	实际履行情况	最终收入确认时点
			配件		履行完毕日		
11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1,647.53	拉幅定形机	2018.11.18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20
12	Sumtex Industrial Limited	229.68 万美元	拉幅定形机	2018.12.08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19
13	佛山市淇昊淇纺织染整有限公司	1,225.00	拉幅定形机	2019.01.07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19
14	GAINLUCKY (VIETNAM) LIMITED	393.16 万美元	拉幅定形机	2019.01.23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20
15	广东弘益纺织有限公司	960.00	拉幅定形机	2019.03.18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20
16	石狮市新华宝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980.00	拉幅定形机	2019.04.28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19
17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1,873.38	拉幅定形机	2019.09.16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正在履行	-
18	汕头市潮南区盛汇染织有限公司	2,880.00	拉幅定形机	2019.10.25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正在履行	-
19	广西桂平立泰隆针织印染有限公司	1,185.00	拉幅定形机	2019.11.07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正在履行	-
20	佛山市新光针织有限公司	1,043.00	拉幅定形机及配件	2019.12.19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已履行	2020
21	绍兴华夏印染有限公司	964.00	拉幅定形机	2020.04.29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正在履行	-
22	**汕头市喜达兴实业有限公司**	**3,348.00**	**拉幅定形机**	**2020.08.02**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正在履行**	**-**
23	**清远万家丽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1,816.00**	**拉幅定形机**	**2020.08.12**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正在履行**	**-**
24	**绍兴市柯桥区怡中染整有限公司**	**1,170.00**	**拉幅定形机**	**2020.08.20**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正在履行**	**-**
25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1,394.40**	**拉幅定形机**	**2020.09.01**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	**正在履行**	**-**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履行期限	实际履行情况	最终收入确认时点
					履行完毕日		
26	拜泉县经济合作促进局	3,210.00	拉幅定形机及密度仪等设备	2020.09.28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正在履行	-
27	浙江新益印染有限公司	1,645.00	拉幅定形机	2020.10.03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正在履行	-
28	普宁市鸿骏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	拉幅定形机	2020.11.03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正在履行	-
29	汕头市喜达兴实业有限公司	1,280.00	拉幅定形机	2020.11.24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正在履行	-
30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1,865.00	拉幅定形机	2020.11.26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正在履行	-
31	江门市冠益纺织有限公司	1,135.00	拉幅定形机	2020.12.06	收到定金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正在履行	-

注：同一合同下的拉幅定形机可能存在分批次安装验收的情况，最终收入确认时点为该合同中最后一台拉幅定形机的收入确认时点。

（二）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重要采购合同如下：

原材料采购合同						
序号	供货方	合同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期限	采购标的	实际履行情况
1	新昌县祥云机械有限公司	276.64	2019.04.01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链条、针夹、针板座	已履行
2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666.46	2019.04.02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驱动器、减速机等	已履行
3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263.86	2019.07.15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驱动器、减速机等	已履行
4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263.86	2019.08.01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驱动器、减速机等	已履行

5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263.86	2019.08.22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驱动器、减速机等	已履行
6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263.86	2019.09.26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驱动器、减速机等	已履行
7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336.29	2019.12.26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驱动器、减速机等	已履行
8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301.23	2019.12.30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驱动器、减速机等	已履行
9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352.16	2020.01.02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驱动器、减速机等	已履行
10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573.32	2020.03.02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驱动器、减速机等	已履行
11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293.84	2020.06.16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驱动器、减速机等	正在履行
12	**上海披云纺织设备有限公司**	**311.15**	**2020.11.18**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驱动器、减速机等**	**正在履行**
设备采购合同						
序号	**供货方**	**合同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期限**	**采购标的**	**实际履行情况**
1	通快（中国）有限公司	380.00	2020.01.19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光纤激光切管机	正在履行
2	重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50.00	2020.02.27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数控折边机	正在履行
3	通快（中国）有限公司	5,255.04	2020.02.28	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日	切割机、冲床、折弯机等	正在履行

（三）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重要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银行	金额（万元）	年利率（%）	履行期限	实际履行情况

序号	借款银行	金额（万元）	年利率（%）	履行期限	实际履行情况
1	新昌农商行	1,500.00	4.57	2016.08.05-2017.08.03	已履行
2	新昌农商行	1,000.00	4.57	2016.08.05-2017.08.03	已履行
3	新昌农商行	1,000.00	4.35	2016.12.05-2017.11.20	已履行
4	新昌农商行	1,700.00	4.35	2017.03.16-2018.03.14	已履行
5	新昌农商行	1,500.00	4.57	2017.03.17-2018.03.15	已履行
6	新昌农商行	1,000.00	4.57	2017.12.15-2018.12.12	已履行
7	新昌农商行	1,000.00	4.35	2020.03.13-2023.03.10	**已履行**
8	新昌农商行	**821.00**	**3.92**	2020.06.19-2023.06.10	**已履行**
9	**新昌农商行**	**700.00**	**3.92**	**2020.08.03-2023.07.20**	**已履行**
10	**新昌农商行**	**479.00**	**3.92**	**2020.08.12-2023.08.10**	**已履行**
11	**新昌农商行**	**1,000.00**	**3.92**	**2020.10.22-2023.10.20**	**正在履行**

注 1：2020 年 10 月 23 日，新昌农商行将利率由 4.35%调整为 3.92%。
注 2：上述序号 7、8、9、10 银行借款已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偿清。
注 3：上述序号 11 银行借款总额为 1,224.00 万元，公司已偿还 224.00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笔银行借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

（四）最高额抵押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如下：

序号	签订银行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担保方式	融资期限	最高限额（万元）	实际履行情况
1	新昌农商行	8951320150001651	2015.10.30	抵押担保	2015.10.30-2020.10.25	6,456.00	已履行
2	新昌农商行	8951320200000149	2020.03.10	抵押担保	2020.03.10-2025.03.08	6,457.00	正在履行

注：合同编号为 8951320150001651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已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终止。

（五）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20 年 2 月 9 日，远信工业与新昌县广厦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名称为“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车间一”，工程地点为新昌县澄潭街道约定新昌县广厦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承建远信工业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车间一工程，合同暂估金额为 3,000 万元，具体按工程预算造价进行调整。履行期限为自合同签字盖章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二年。2020 年 3 月 15 日，远信工业与新昌县广厦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就上述《建

设工程施工合同》签订了《补充协议》，将合同暂估金额调整为 4,887.30 万元，最后的结算价格仍须按照合同约定并经决算审计后的金额为准。

二、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三、诉讼及仲裁事项

（一）发行人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有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发行人产生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 3 年不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及重大违法行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控股股东远威科技，实际控制人陈少军、张鑫霞夫妇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发行人产生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二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陈少军　　张鑫霞　　陈学均

丁伯军　　张国昀　　陈启宏

全体监事：

陈小良　　求金英　　张雪芳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俞小康　　梁永忠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陈少军　　张鑫霞

发行人控股股东：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3 日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保荐代表人：

杨 帆 孔 磊

项目协办人：

张文瀚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2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关于招股说明书的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2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关于招股说明书的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杨明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四、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吴连明　　刘秀华　　冯　琳

周华俐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　丽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2020 年 12 月 23 日

五、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蔡 畅　　何新娣　　叶 鑫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12 月 23 日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梅惠民

经办资产评估师：

程永海（已离职）

周强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资产评估机构关于承担资产评估业务

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声明

本所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 0810 号《评估报告》的签字资产评估师为程永海、周强，其中程永海已从本所离职。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梅惠民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3 日

七、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沈利刚 蔡 畅 何新娣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12 月 23 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文件列表

（一）发行保荐书；

（二）上市保荐书；

（三）法律意见书；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五）公司章程（草案）；

（六）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主要包括：

1、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2、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3、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如有）；

4、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5、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6、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7、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8、其他承诺事项；

（七）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八）发行人审计报告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相关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如有）；

（九）盈利预测报告及审核报告（如有）；

（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十一）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十二）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十三）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时间

（一）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昌县澄潭工业区

联系人：俞小康

电话：0575-86059777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22 层

联系人：杨帆

电话：021-20262211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